CBETA電子佛典集成

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eBook

T24n1462

善見律毘婆沙

蕭齊 僧伽跋陀羅譯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

目次

- 編輯說明
- 章節目次
  - 1 序品
  - 2 跋闍子品
  - 3 阿育王品
    - 1
    - 2
    - 3
    - 4
    - 5
  - 摩訶目揵連品
  - 舍利弗品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大德舍利弗問優波離律污出品
- 卷目次
  - 001
  - 002
  - 003
  - 004
  - 005
  - 006

    - 007
    - 008
    - 009
    - 010
    - 011
    - 012
    - 013
    - 014
    - 015
    - 016
    - 017
    - 018
- 贊助資訊

編輯說明

- 本電子書以「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R3」為資料來源。
-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0 為基礎，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
-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
-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
-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歡迎來函 service@cbeta.org 回報。
- 版權所有，歡迎自由流通，但禁止營利使用。

No. 1462
善見律毘婆沙

序品第一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南無諸佛

若人百億劫，　不可思議時，
為一切眾生，　往至疲倦處，
正為世間故，　南無大慈悲。
由法難知故，　從生生世間，
稽首頭頂禮，　甚深微妙法。
破裂壞消盡，　無明煩惱網，
若戒定智慧，　解脫具足行。
勸修功德者，　眾僧良 福田，
我今一心歸，　頭面稽首禮。
歸命三寶竟，　至演毘尼義，
令正法久住，　利益饒眾生。
以此功德願，　消除諸惡患，
若樂持戒者，　持戒離眾苦。

說曰：

「律本初說，爾時，佛在毘蘭若，優波離為說之首，時集五百大比丘眾。何以故？如來初成道，於鹿野苑轉四諦法輪，最後說法度須跋陀羅，所應作者已訖，於俱尸那末羅王林娑羅雙樹間，二月十五日平旦時入無餘涅槃。七日後迦葉從葉波國來，與五百比丘僧，往俱尸那國，問訊世尊。路逢一道士，迦葉問曰：『見我師不？』道士答言：『汝師瞿曇沙門，命過已經七日。瞿曇涅槃，諸人天供養，我從彼得此天曼陀羅華。』迦葉與大比丘聞佛已涅槃，宛轉涕哭悶絕躃地。時有比丘，名須跋陀羅摩訶羅言：『止，止！何足啼哭？大沙門在時，是淨是不淨、是應作是不應作。今適我等意，欲作而作，不作而止。』時迦葉默然而憶此語，便自思惟：『惡法未興，宜集法藏。若正法住世，利益眾生。』迦葉復念：『佛在世時語阿難：「我涅槃後，所說法戒即汝大師。」是故我今當演此法。』迦葉惟念：『如來在世時以袈裟納衣施我。』又念：『往昔佛語比丘：「我入第一禪定，迦葉亦入定。」如來如是讚嘆我，聖利滿足與佛無異，此是如來威德加我。譬如大王脫身上鎧，施與其

子使護其種姓，如來當知，我滅度後迦葉當護正法，是故如來施衣與我。』

「迦葉即集比丘僧，語諸比丘：『我於一時，聞須跋陀羅摩訶羅言：「大沙門在時，是淨是不淨、是應作是不應作。今適我等意，欲作而作，不作而止。」諸長老！我等輩宜出法藏及毘尼藏。』諸比丘白大德迦葉：『大德！當選擇諸比丘，大德迦葉！佛法九關一切悉通，一切學人須陀洹、斯陀含，愛盡比丘，非一百亦非一千，通知三藏者得至四辯，有大神力得三達智，佛所讚嘆。又愛盡比丘五百少一，是大德摩訶迦葉！所以選擇五百而少一者，為長老阿難故。若無阿難，無人出法；阿難所以不得入者，正在學地。』

「大德迦葉，為欲斷諸誹謗故，不取阿難。諸比丘言：『阿難雖在學地，而親從佛前受修多羅、祇夜，於法有恩，復是耆老，釋迦種族如來親叔之子，又無偏黨三毒。大德迦葉！應取阿難足五百數，此是眾聖意也。』諸大德比丘作是思惟：『在何處集法藏？唯王舍城眾事具足，我等宜往王舍城中，安居三月出毘尼藏，莫令餘比丘在此安居。所以者何？恐餘比丘不順從故，是以遣出。』於是大德迦葉白二羯磨，於僧耆品中廣明。

「於是從如來涅槃，後七日大會，復七日中供養舍利，過半月已，餘夏一月半在，迦葉已知安居已近。迦葉語諸長老：『我等去時已至，往王舍城。』大德迦葉，將二百五十比丘逐一路去。大德阿㝹樓馱，將二百五十比丘，復逐一路去。賢者阿難，取如來袈裟，比丘僧圍遶，往舍衛國，至如來故住處。舍衛城人見阿難已，懊惱悲泣問阿難言：『如來今在何所而獨來耶？』諸人號哭，猶如如來初涅槃時。賢者阿難，以無常法教化諸人，既教化已，入祇樹園，即開佛房取佛床座出外拂拭，入房掃灑。掃灑已，取房中故供養花出外棄之，還取床座復安如本。賢者阿難種種供養，如佛在時無異。於是阿難，從佛涅槃後，坐倚既久四大沈重，欲自療治，一日已至三日中服乳，取利而於寺坐。

「時有修婆那婆羅門來請阿難，阿難答曰：『今日服藥不得應命，明日當赴。』至日將一長老比丘，到脩婆那家。脩婆那即問脩多羅義，是故阿鋡第十品中，名《脩婆那脩多羅經》。於是阿難，於祇樹園中種種修護已，欲入安居向王舍城。

「大德迦葉，與阿㝹樓馱一切比丘眾，至王舍城。爾時見十八大寺一時頹毀，如來滅後，諸比丘衣筑諸物縱橫棄散而去，是故狼藉。五百大德比丘順佛教故，修護房舍。若不修護，外道當作此言：『瞿曇沙門在世時修治房舍，既涅槃後棄捨而去。』為息此譏嫌故，宜應料理。迦葉言：『佛在世時讚歎安居，先事修護房舍。』作計校已，往至阿闍世王所，告求所須。王見比丘，頭面禮足即

問：『大德何所須求？』迦葉答曰：『十八大寺頹毀敗壞，今欲修護，王自知之。』王答：『善哉！』即給作人。

「夏初一月日，迦葉等修治，修治寺中已，復往王所而白王曰：『所修護寺今悉畢竟，我等今者便演出法藏及毘尼藏。』王答：『大善！所願成就。』王復言曰：『我今當轉王威法輪，諸大德當演無上法輪。』王白眾僧：『我今政聽諸大德使令。』眾僧答曰：『先立講堂。』王問：『何處起戴？』答曰：『可於先底槃那波羅山邊禪室門邊造，此中閑靜。』王答：『甚善！』於是阿闍世王威力，猶如第二忉利天毘舍技巧，須臾之頃即立，成辦棟梁椽柱、障壁階道，皆悉刻鏤種種異妙。於講堂上，以珍玩妙寶而莊嚴之，懸眾雜花繽紛羅列，地下亦復如是，種種殊妙猶如梵天宮殿無異，氍毹茵褥薦席五百，敷置床上，悉北向坐。又高座以眾寶莊飾，選高座中最精妙者，擬以說法高座東向。

「眾僧語阿難曰：『明日集眾出毘尼藏，汝猶須陀洹道，云何得入？汝勿懈怠。』於是阿難自思惟：『明日眾聖集法，我云何以初學地入中？』阿難從初夜觀身已，過中夜未有所得。阿難思惟：『世尊往昔有如是言：「汝已修功德，若入禪定速得羅漢。」佛言無虛，當由我心精懃太過，今當疇量取其中適。』於是阿難從經行處下至洗脚處，洗脚已入房却坐床上，欲少時消息倚身欲臥，脚已離地、頭未至枕，於此中間便得羅漢。若有人問，於佛法中離行住坐臥而得道者，阿難是也。

「於是大德迦葉至中月二日(六月十七日)中食已竟，料理衣鉢集入法堂。賢者阿難欲現證所得令大眾知，不隨眾僧入。眾僧入已次第而坐，留阿難坐處。下坐眾僧從上和南，次及空處而問：『留此處擬誰？』答曰：『擬阿難。』又問：『阿難今在何處？』阿難知眾心故、現神足故，於此處沒，當坐處踊出現身。於是眾僧坐竟，大德迦葉語諸長老：『為初說法藏？毘尼藏耶？』諸比丘答曰：『大德！毘尼藏者是佛法壽，毘尼藏住佛法亦住，是故我等先出毘尼藏。誰為法師？』長老優波離眾有問曰：『阿難不得為法師耶？』答曰：『不得為法師。何以故？佛在世時常所讚歎，我聲聞弟子中持律第一優波離也。』眾曰：『今正應問優波離出毘尼藏。』於是摩訶迦葉作白羯磨，問優波離：『長老僧聽，若僧時到僧忍聽。我問優波離毘尼法中。白如是。』優波離作白羯磨：『大德僧聽，若僧時到僧忍聽。我今答大德迦葉毘尼法。白如是。』如是優波離白羯磨已，整身衣服，向大德比丘頭面作禮。作禮已上高座而坐，取象牙裝扇。

「迦葉還坐已，問優波離長老：『第一波羅夷，何處說？因誰起耶？』答曰：『毘舍離結，因迦蘭陀子須提那起。』問曰：『犯何

罪也？』答曰：『犯不淨罪。』迦葉問優波離罪、因緣、人身、結戒、隨結戒，有罪亦問，無罪亦問。如第一波羅夷，如是第二、第三、第四因緣本起，大迦葉悉問，優波離隨問盡答，是故名四波羅夷品。復次問僧伽婆尸沙，復次問二不定，次問三十尼薩耆波夜提，次問九十二波夜提，次問四波羅提提舍尼，次問七十五眾學，次問七滅諍法，如是大波羅提木叉作已。

「次問比丘尼八波羅夷，名波羅夷品。復次問十七僧伽婆尸沙，次問三十尼薩耆波夜提，次問六十六波夜提，次問八波羅提提舍尼，次問七十五眾學，次問七滅諍法，如是已作比丘尼波羅提木叉竟。

「次問蹇陀(漢言雜事)，次問波利婆羅(漢言三擯四羯磨也)，如是律藏作已。

「大德迦葉一切問優波離，優波離答已，是故名五百羅漢集律藏竟。於是，長老優波離放扇從高座下，向諸大德比丘作禮，作禮已，還復本座。摩訶迦葉言：『毘尼集竟。問法藏。誰為法師，應出法藏？』諸比丘言：『長老阿難。』於是大德迦葉作白羯磨：『長老僧聽，若僧時到僧忍聽。我問長老阿難法藏。白如是。』阿難復作白羯磨：『大德僧聽，若僧時到僧忍聽。我今答大德迦葉法藏。白如是。』於是阿難從坐起，偏袒右肩禮大德僧已即登高座，登高座已，手捉象牙裝扇。

「大德迦葉問阿難：『法藏中《 梵網經》 ，何處說耶？』阿難答曰：『王舍城、那蘭馱二國中間王菴羅絺屋中說。』『因誰而起？』『因修悲夜波利婆闍迦、婆羅門揵多，因二人起。』大德迦葉問阿難《 梵網經》 因緣本起。次問：『《 沙門果經》 何處說耶？』阿難答曰：『於王舍城耆婆林中說。』『為誰說耶？』『為阿闍世王、梵棄子等。』如是《 沙門果經》 因緣本起，以是方便問五部經。」

「何謂為五部？」

答曰：「《 長阿鋡經》 、《 中阿鋡經》 、《 僧述多經》 、《 殃堀多羅經》 、《 屈陀迦經》 。」

問曰：「何謂《 屈陀迦經》 ？」

答曰：「除四阿鋡，餘者一切佛法，悉名《 堀陀迦經》 。四阿鋡中一切雜經，阿難所出，唯除律藏。佛語一味，分別有二用，初中後說其味有三，三藏亦復如是，戒定慧藏，若是部黨，五部經也。若一二分別有九部經，如是聚集有八萬法藏。」

問曰：「何以名為一味？」

「世尊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乃至涅槃時，於一中間四十五年，為天、龍、夜叉、乾闥婆、阿修羅、迦樓羅、緊那羅、摩睺羅伽、人非人等，是為一味，若一解脫性復為一味。」

「何謂為二？」
「法藏、毘尼藏。」
「何以初中後說？」
「佛初中後說，是謂為三。而說偈言：

「『流轉非一生，　走去無厭足，
正覓屋住處，　更生生辛苦，
今已見汝屋，　不復更作屋。
一切脊肋骨，　碎折不復生，
心已離煩惱，　愛盡至涅槃。』

「復有法師，解優陀那偈，此是如來初說，月生三日中得一切智慧，踊躍觀看因緣。說是偈言：

『時法生成就，　蹇陀迦中說。』

「如來臨涅槃時勅諸比丘：『汝於我法中慎莫懈怠。』此是最後說，於兩中間，是名中說。」
問曰：「何謂三藏？」
答曰：「毘尼藏、修多羅藏、阿毘曇藏，是名三藏。」
問曰：「何謂毘尼藏？」
「二波羅提木叉、二十三蹇陀、波利婆羅，是名毘尼藏。」
問曰：「何謂修多羅藏？」
答曰：「《 梵網經》為初，四十四修多羅，悉入《 長阿鋡》；初根《 牟羅波利耶》，二百五十二修多羅，悉入《 中阿鋡》；《 烏伽多羅阿婆陀那》為初，七千七百六十二修多羅，悉入《 僧述多》；《 折多波利耶陀那修多羅》為初，九千五百五十七脩多羅，悉入《 鴦掘多羅》，《 法句喻》、《 軀陀那》、《 伊諦佛多伽》、《 尼波多》、《 毘摩那》、《 卑多》、《 涕羅涕利伽陀》、《 本生》、《 尼涕婆》、《 波致參毘陀》、《 佛種性經》。若用藏者，破作十四分，悉入《 屈陀迦》，此是名《 修多羅藏》。」
問曰：「何謂阿毘曇藏？」
答曰：「法僧伽、毘崩伽、陀兜迦他、耶摩迦、鉢叉、逼伽羅坋那祇、迦他跋偷，此是阿毘曇藏。」
問曰：「何謂毘尼義耶？」
說偈答曰：

「將好非一種，　調伏身口業，

知毘尼義者，　說是毘尼義。」

問曰：「何謂種種五篇波羅提木叉？」
「波羅夷為初，五篇七聚罪，是謂為種種戒母，將成堅行寬方便，隨結從身口不善作，此是將身口業，是故名毘尼耶。」
問曰：「何謂修多羅？」
以偈答曰：

「種種義開發，　善語如秀出，
經緯與涌泉，　繩墨綖貫穿，
是謂脩多羅，　甚深微妙義。」

問曰：「何謂發義？」
答曰：「自發義能發他義。」
問曰：「何謂善語？」
答曰：「先觀人心然後善語。」
問曰：「何謂秀出？」
答曰：「譬如禾稻秀出結實。」
問曰：「何謂經緯？」
答曰：「以綖織成。」
問曰：「何謂涌泉？」
答曰：「如泉取者眾多而無窮盡。」
問曰：「何謂繩墨？」
答曰：「如直繩能去曲木。」
問曰：「何謂為綖？」
答曰：「譬如散花，以綖貫穿風吹不散。修多羅者亦復如是，貫諸法相亦不分散。」
問曰：「何謂阿毘曇？」
以偈答曰：

「有人意識法，　讚歎斷截說，
長法是故說，　是為阿毘曇。

「此是阿毘偈也，意、識、讚歎、斷截、長，此入阿毘義也。」
問曰：「何謂為意？」
答曰：「修多羅句云，有人言極劇意云何？是阿毘意義也。」
「何謂為識？」
答曰：「脩多羅句晝夜阿毘，此是阿毘識義也。」

「何謂讚歎？」
答曰：「王阿毘王，此是阿毘讚歎義也。」
「何謂斷截？」
答曰：「足力阿毘，此是阿毘斷截義也。」
「何謂為長？」
答曰：「阿毘干多(漢言長也)，此是阿毘長義也。又曰：『生色界，慈心遍觀一方毘呵羅(漢言意義)。識者，色聲乃至觸，是識義也。讚歎者，學法、無學法、世間無上法，此是讚歎義也。斷截者，觸法成學，是斷截義也。長者，大法不可度量阿耨多羅法，是長義也。』此義應當知之。又曰：『曇者法也。』」
「何謂為藏？」
以偈答曰：

「智藏藏義味，　從義學器者，
我今合一說，　藏義汝自知，
此是藏義也。」

問曰：「何謂為藏？」
答曰：「藏者學，此是法藏也。又脩多羅句云，如人執攬與鋘鈇而來。此是器義也。今已總說三藏，應當知是二義也。已略說毘尼藏。智藏亦言義器，脩多羅亦如是。又曰：『阿毘曇者則是藏也。』如是已知。復於三藏中，種種因緣指示佛法，語言分別隨所薄著，學除甚深相學破合離者，次第文句至義自出。今次第現此三藏。阿毘說曰：『阿毘者，意義、識義、讚歎義、斷截義、出過廣義、大義、無上義。何謂為意？憶持也。識者分別也。讚歎者，常為聖人之所讚歎也。斷截者，分別偈也。出過者，過於餘法也。廣者，於諸法中最為廣也。大者諸法之最大也。無上者，諸法無能勝也。曇者，舉義承義護義。何謂為舉？舉者，舉置眾生於善道也。承者，承受眾生不令入三惡道也。護者，擁護眾生令得種種快樂也。藏者器也。何謂為器？器者，能聚集眾義也。』」
問曰：「藏與阿毘曇，為同為異？」
答曰：「同。」
又問曰：「若同者，但云阿毘曇自足，何須復言藏也？」
答曰：「聖人說法欲使文句具足故，更安藏字也，如是三藏義亦爾。又為指示故，為教授故，為分別故，為繫故，為捨故，為甚深相故，為離合故。若比丘隨所至處，顯現如是一切諸義，此是三藏，如是次第威德顯現正義，隨罪過、隨比類、隨教法、隨覆見纏名色差別。若人依毘尼為行則得入定，得定便具三達智，此是戒為

行本，因三昧故便具六通。若人修學阿毘曇，能生實智慧，實慧既生便具四辯。若人隨順律語得世間樂。何謂為世間樂？淨戒之人人天讚善，常受世間四事供養，此世間樂除欲樂。如脩多羅說、佛所說，我已知之，不宜在家，出家學道而得道果。得道果者，戒定慧力也。隨逐惡者，皆由無智，無智故佛教妄解，妄解故誹謗如來，作諸惡業自破其身，從此因緣廣生邪見。於阿毘曇僻學者，捉心過急，則心發逸所不應思，如脩多羅，告諸比丘，有四法，不應思而思，心則發狂。」
法師曰：「如是次第破戒、邪見亂心、善不善說已。而說偈言：

「具足不具足，　隨行而得之，
比丘樂學者，　當愛重此法。

「如是藏義知一切佛語，應當知。」
「何謂為阿含？」
法師曰：「有五阿含。何謂為五？一者、《 長阿含》，二者、《 中阿含》，三者、《 僧育多阿含》，四者、《 鴦堀多羅阿含》，五者、《 屈陀伽阿含》。」
問曰：「何謂為長阿含？」
「三品中《 梵網經》為初，四十四修多羅悉入三品中，是名長阿含。」
法師問：「云何名之為長？」
「聚眾法最多故名為長。」
又問曰：「何謂為阿含？」
答曰：「容受聚集義名阿含。如修多羅說，佛告諸比丘：『我於三界中不見一阿含，如畜生阿含，純是眾生聚集處也。』以是義故，中阿含亦應知，不長不短故名為中。於十五品，根學修多羅為初，一百五十二修多羅，是名中阿含。
「七月日出法竟，大德迦葉，修理成就十力法已，於是大地如人歡喜，歎言：『善哉，善哉！』乃徹黃泉六種震動，又種種奇異妙相出現，此是五百大眾羅漢初集名也。而說偈言：

「世間中五百，　羅漢出是法，
故名五百出，　諸賢咸共知。

「是時大眾說，大德迦葉問優波離：『波羅夷何處結耶？』
「亦問犯處、亦問因緣、亦問人身：『此問大德自知？』」

答曰：「時因人結戒，是故結戒一切次第我今當說。爾時佛在毘蘭若處。」
問曰：「何時說耶？」
答：「集五百大眾說，如是種種義出已。」
問曰：「何以優波離說？」
答曰：「為大德迦葉問是戒本已。現今誰持者？持者何處住？我當說根本。今說章句義。爾時佛住毘蘭若，此根本律藏初如是說。長老優波離佛前持，佛未涅槃時，六通羅漢無數千萬，從優波離受。世尊涅槃後，大德迦葉為初，諸大悲眾集閻浮利地中，誰能持？優波離為初，諸律師次第持，乃至第三大眾諸大德持，今次第說師名字：優波離，大象拘，蘇那拘，悉伽符，目揵連子帝須。五人得勝煩惱，次第閻浮利地中持律亦不斷，乃至第三一切諸律師，皆從優波離出，此是連續優波離。何以故？優波離從金口所聞，聚於心中開施與人。人知已，有學人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不可計數，愛盡比丘一千。大象拘是優波離弟子，從優波離口悉聞，自解至深極理，學人初受不可計數，愛盡比丘一千。蘇那拘，此是大象拘弟子，蘇那拘從師口受取律已，讀誦性自知律，學人初受不可計數，愛盡比丘一千。悉伽符是蘇那拘弟子，從師口受律已，於一千阿羅漢中，最勝性自知律，學人初受學不可計數，愛盡比丘非百千不可度量。爾時閻浮利地無數比丘集，目揵連子帝須神力，第三大眾欲現如是毘尼藏，閻浮利地中諸法師次第乃至第三大眾持，應當知。」
問曰：「何謂為第三大眾？」
答曰：「此是次第時已出竟，光明妙法用智慧故。而說是讚曰：

「壽命住世間，　五百智慧明，
五百中大德，　迦葉最為初，
譬如燈油盡，　涅槃無著處。」

跋闍子品第二集法藏

「於是眾聖，日夜中次第而去。世尊涅槃已一百歲時，毘舍離跋闍子比丘，毘舍離中十非法起。何謂為十？一者、鹽淨，二者、二指淨，三者、聚落間淨，四者、住處淨，五者、隨意淨，六者、久住淨，七者、生和合淨，八者、水淨，九者、不益縷尼師壇淨，十者、金銀淨。此是十非法。於毘舍離現此十非法，諸跋闍子修那伽子名阿須，阿須爾時作王，黨跋闍子等。爾時長老耶須拘迦，是迦

乾陀子，於跋闍中彷徉而行毘舍離，跋闍子比丘毘舍離中現十非法，聞已：『我不應隱住壞十力法，若為方便滅此惡法？』即往至毘舍離。到已，爾時長老耶須拘迦乾陀子，於毘舍離大林鳩咤伽羅沙羅中住。爾時，跋闍子比丘說戒時，取水滿鉢置比丘僧中。爾時，毘舍離諸優婆塞來詣，跋闍子比丘作如是言，語諸優婆塞：『應與眾僧錢，隨意與半錢若一錢，使眾僧得衣服。』

「一切應說，此是集毘尼義。七百比丘不減不長，是名七百比丘集毘尼義。於集眾中，二萬比丘集。長老耶斯那比丘發起此事，於跋闍子比丘眾中，長老離婆多問薩婆迦，薩婆迦比丘答：『律藏中斷十非法，及消滅諍法。大德！我等輩今應出法及毘尼，擇取通三藏者，至三達智比丘擇取已，於毘舍離婆利迦園中，眾已聚集，如迦葉初集法藏無異。一切佛法中垢洗除已，依藏更問、依阿含問、依枝葉問、依諸法聚問，一切法及毘尼藏盡出。』此是大眾，於八月日得集竟，說偈讚曰：

「世間中七百，　是為七百名，
依如前所說，　汝等自當知。

「是時，薩婆迦眉、蘇寐、離婆多、屈闍須毘多、耶須、婆那參復多，此是大德阿難弟子，修摩奏、婆娑伽眉，此二人是阿奏留馱弟子，已曾 見佛，而說偈言：

「『第二好集眾，　大法一切出，
已至重法處，　應作已作竟，
愛盡比丘者，　是名第二集。』」

阿育王品第三集法藏

「諸大德自作念言：『當來世我等師法，如是濁垢起有無耶？』大德即見當來世非法垢起，從此以後百歲又十八年中，波咤利弗國阿育王已生世，生已一切閻浮利地靡不降伏，於佛法中甚篤信極大供養。於是諸外道梵志，見阿育王如此信佛法，外道梵志貪供養故，入佛法中而作沙門，猶事外道如舊，以外道法教化諸人。如是佛法極大濁垢，濁垢欲成。於是諸大德作是念：『我等輩及當來世見垢不？』各自觀壽命不及，復作是念：『誰為當來宣傳？』諸大德觀一切人民及欲界中，都無一人。復觀諸梵天，有一天人短壽，曾觀法相。諸大德作如是念：『我等當往請此梵天人下生世間，於目揵

連婆羅門家中受胎，然後我等教化令其出家，得出家已，一切佛法通達無礙三達智已，破壞外道判諸諍法，整持佛法。』

「於是諸大德往至梵天，梵天人名帝須。諸大德至，語帝須：『從此百年後十八年中，如來法極大垢起，我等觀一切世間及欲界，不見一人能護佛法，乃至梵天見汝一人。善哉，善人！若汝生世間，以十力法汝當整持。』諸大德作是言已，大梵帝須聞諸大德佛法中垢起我當洗除，聞已，歡喜踊躍答曰：『善哉！對已，與諸大德立誓，於梵天應作已罷，從梵天下。』爾時，有大德和伽婆、栴陀跋闍二人，於眾少年，通持三藏，得三達智、愛盡阿羅漢，是二人不及滅諍。諸大德語二長老：『汝二人不及滅諍，眾僧今依事罰汝。當來有梵天人名帝須，當託生目揵連婆羅門家，汝二人可一人往迎，取度出家，一人教學佛法。』於是諸大德阿羅漢，隨壽長短各入涅槃，而說偈言：

「第二七百眾，　和合滅非法，
當來法因緣，　已作令久住。
愛盡得自在，　善通三達智，
神通得自在，　猶不免無常。
我今說名字，　傳流於將來，
如是生無常，　已知生難得，
若欲得常住，　當勤加精進。

「此第二僧說：『摩呵梵魔帝須，從梵天下，託生目揵連婆羅門家。』於是和伽婆觀見帝須已入婆羅門家受胎。知受胎已，和伽婆日日往其家乞食，乃至七年。何以故？為度因緣故，於是七年乞飯不得，乞水亦不得。過七年已復往乞食，其家人應曰：『食已竟，大德！更往餘家。』和伽婆念言：『今得語已，還。』於是婆羅門從餘處還，於路見和伽婆：『咄！出家人！從我家來耶？有所得不？』答曰：『得。』婆羅門還至家中，而問家人：『比丘乞食，有與不耶？』家人答曰：『都不與之。』婆羅門言：『比丘妄語，若明日來者我當詰問。』

「明日門外坐，大德和伽婆明日來，婆羅門問曰：『大德！昨言乞有所得。定無所得，何以妄語？比丘法得妄語不？』大德和伽婆答曰：『我往汝家七年，都無所得，昨始得家人語我更往餘家，是故言得。』婆羅門自思念言：『此比丘正得語，而言有所得。善哉！是知足人也，若得飲食者，便應大歡喜。』婆羅門即迴己飲食分，施與和伽婆，而作是言：『從今已去，日日於此取食。』於是和伽婆日日恒往取食。婆羅門見和伽婆威儀具足，發大歡喜心，歡喜心

已，復更請曰：『大德！自今以後莫餘家乞，長來此食。』和伽婆默然受請。日日食已漸示佛法，示已而去。

「爾時婆羅門子年始十六，已學婆羅門法三圍陀書。婆羅門子初從梵天下，猶好淨潔，床席、先提悉不與人雜。若欲往師所，以床席、先提，以白潔裹，懸置屋間而去。去後大德和伽婆至，而作是念：『時今至矣！來往多年，此婆羅門子都不共語。以何方便而化度之？』即以神力，令家中床座隱蔽不見，唯見婆羅門子所舉先提。爾時，婆羅門見和伽婆來，遍求坐床了不能得，唯見其子所舉先提，即取與和伽婆坐。

「婆羅門子還，見和伽婆坐其先提，見已心生忿怒，即問家人：『誰持我先提與沙門坐？』大德和伽婆食竟，婆羅門子瞋心已息。大德和伽婆語婆羅門子：『汝何所知？』婆羅門子：『咄沙門！我無所知，誰應知也？』婆羅門子問和伽婆：『沙門知圍陀法不？』問已，此沙門必知。大德和伽婆於三圍陀中通達，及乾晝(漢言一切物名)、揵晝、伊底呵寫、文字，一切分別。婆羅門子，於狐疑法不能通達。所以爾者，由師不解。婆羅門子問和伽婆，於難解中問問盡答。和伽婆語婆羅門子：『汝問已多，我今次問汝一事，汝應當答。』婆羅門子言：『善哉，沙門！我當分別答耶？』和伽婆於雙心中，問婆羅門子：『若人心起而不滅，若人心滅而不起，若人心滅而滅，若人心起而起？』於是婆羅門子，仰頭向虛空、下頭視地，不知所以，反諮沙門：『咄沙門！此是何義？』和伽婆答：『此是佛圍陀。』婆羅門子語：『大德得與我不？』答曰：『得。』復問：『云何可得？』答曰：『汝若出家，然後可得。』

「於是婆羅門子心大歡喜，來到父母所而白言：『此沙門知佛圍陀，我欲就學，用白衣服沙門不與，令我出家然後當得。』父母作是念已：『善哉！若汝出家學圍陀竟，當速還家。』婆羅門子心念言：『我就此沙門學佛圍陀竟者當還。』臨欲去時父母教勅：『汝能勤學，當聽汝去。』答曰：『無暇教勅。』

「於是婆羅門子往詣和伽婆所。到已，和伽婆即取婆羅門子度為沙彌，以三十二禪定法教其思惟，婆羅門子須臾之頃得須陀洹道。和伽婆思念：『此婆羅門子已得道跡，不樂還家。譬如燋穀不復更生，此沙彌亦復如是。』和伽婆復言：『若我與禪定深法，其得羅漢者恬靜而住，於佛法中不復更學。我今遣其往詣栴陀跋闍所，教學佛法并宣我意。』和伽婆言：『善來沙彌！汝可往彼大德栴陀跋闍所學佛法耶！汝到彼已，當作是言：「大德！我師遣來此教學佛法。」』栴陀跋闍答：『善哉沙彌！明日當教帝須一切佛法及義，唯除律藏。』教學已竟受具足戒，未滿一歲即通律藏，於三藏中悉

具足知。和尚阿闍梨，以一切佛法付帝須已，隨壽命長短入於涅槃。爾時，帝須深修禪定，即得阿羅漢，以佛法教導一切人民。

「爾時賓頭沙羅王生兒一百。賓頭沙羅王命終，阿育王四年中殺諸兄弟，唯置同母弟一人。過四年已，然後阿育王自拜為王，從此佛涅槃已一百一十八年。後阿育王即統領閻浮利地，一切諸王無不降伏，王之威神，統領虛空及地下，各一由旬，阿耨達池諸鬼神，恒日日獻水八擔合十六器，以供王用。

「爾時阿育王已信佛法，以水八器施比丘僧，二器施通三藏者，二器供王夫人，餘四器自供。又雪山鬼神，日日獻楊枝木，名羅多，柔軟香美。王及夫人、宮中妓女，合一萬六千人，寺中比丘有六萬眾，常以楊枝恒日日供比丘僧，及王夫人宮中妓女，悉令備足。復有雪山鬼神獻藥果，名阿摩勒呵羅勒，此果色如黃金，香味希有。復有鬼神獻熟菴羅果。復有鬼神，日日獻五種衣服，悉黃金色及手巾，又日日獻賢聖蜜漿，又獻塗香及閻提花。海龍王又獻名眼藥。阿耨達池邊，有自然粳米香美，鼠剝去皮取完全者，鸚鵡日日齎九十擔獻王。又巧作堂屋，中蜜蜂結房，作蜜以供王。迦陵頻伽之鳥來至王所，作種種妙音以娛樂王。王有如是神力。

「又於一日，王作金鎖遣鎖海龍王將來。此海龍王壽命一劫，曾見過去四佛。龍王到已，賜坐師子座，以白傘覆上，種種香花供養。阿育王脫己所著瓔珞，瓔珞海龍王身，以一萬六千妓女圍遶供養。阿育王語海龍王言：『我聞如來相好殊妙，我欲見之，汝可現之。』於是海龍王受教，即現神力，自變己身為如來形像，種種功德莊嚴微妙，有三十二大人之相、八十種好，譬如蓮花、鬱波羅花開敷莊嚴水上，亦如星宿莊嚴虛空，青黃赤白種種光色，去身一尋以自莊嚴，譬如青虹，亦如電光圍遶而去，譬如金山，眾寶光明而圍遶之，一切眾生視之無厭，諸梵天龍夜叉乾闥婆等，於七日之中瞻仰目不暫捨。

「阿育王見之歡喜。自從登位三年唯事外道，至四年中信心佛法。王所以事外道者，時阿育王父賓頭沙羅王，本事外道，日日供施婆羅門六萬人，王與夫人宮內悉事外道，是故相承事之。有一日阿育王供設諸婆羅門，王於殿上坐，見諸婆羅門左右顧視都無法用。王見如此而作是念：『我且更選試，必有法則者，我當供養。』作是念已向諸臣言：『卿等！若有事沙門婆羅門者，可請來我宮中，我當供施。』諸臣答曰：『善哉！』答已各去。

「於是諸臣依其所事事尼揵陀等諸外道，各將至王宮，到已而白王言：『此是我等羅漢。』是時阿育王，即敷施床座，高下精麁各各不同。王語諸外道：『隨力所堪，各各當座而坐。』諸外道聞王此言，仍各自量而坐，或坐先提者，或坐木段者。王觀察如此，自作

念曰：『此諸外道等定無法用。』王即知已而作是言：『外道如此，不足供施。』食訖即令出。
「又復一日，王於殿上，在窓牖中，見一沙彌，名泥瞿陀，從殿前過，行步平正威儀具足。王問：『此誰沙彌耶？』左右答曰：『泥瞿陀沙彌，是先王長子修摩那之子也。』」
法師曰：「我今依次第說因緣。爾時，賓頭沙羅王病困，阿育王從所封鬱支國來還父王國，即殺修摩那太子，仍自把王國事。阿育王殺太子修摩那已，撿挍宮內。修摩那妃先已懷胎滿十月，仍假服逃出，去城不遠至栴陀羅村，村邊有樹名泥瞿陀，有一天人作此樹神。樹神見修摩那妃語言：『善來！』妃聞樹神喚，即往至樹所。樹神神力化作一屋，語妃曰：『汝可住此屋。』妃聞語已即便入屋，其夜而生一男兒，母為作字名泥瞿陀。於是旃陀羅主敬心供給，如奴見大家無異。時王女妃住樹神屋中七年，泥瞿陀年已七歲。爾時有阿羅漢比丘，名婆留那，以神通觀泥瞿陀，因緣應度，作是念：『今時至矣。』欲度為沙彌。即往詣妃所，求度為沙彌。妃即與令度。婆留那即度為沙彌，髮未落地即得羅漢。
「又一日，沙彌料理裝束已，往詣師所供養已，取鉢盂袈裟往至母所，從城南入過殿前行出城東門。爾時，阿育王在殿上向東經行，王見泥瞿陀沙彌於殿前過，威儀具足視地七尺而行，心中清淨。此因緣已前說，今當廣說。於是阿育王而作是念：『彼沙彌者，屈身俯仰威儀庠序，當有聖利法也。』王見沙彌已信心歡喜，即發慈哀心。何以故？過去世時，此沙彌是阿育王兄，曾 共修功德。而作偈說：

「『往昔因緣故，　今生復歡喜，
譬如鬱鉢花，　得水鮮開敷。』

「於是阿育王，生慈悲已不能自止，即遣三臣往喚沙彌。諸臣極久未時得還，復遣三臣。三臣到已，語沙彌言：『沙彌速去！』於是沙彌，執持威儀安庠而來。到已，王語沙彌：『當自觀察，隨意坐也。』於是沙彌，觀看眾中都無比丘，沙彌知已，仍欲就白傘高座，而作方便令王受鉢。王見沙彌作方便已，心自念言：『此沙彌者必為家主。』沙彌即以鉢授王已，即就王座。王以己所食施與沙彌，沙彌自量取足而受。沙彌食竟，於是王問沙彌：『沙彌師教，沙彌悉知不？』答曰：『我知少分。』王言：『善哉！為我說之。』『善哉大王！我當為說。』沙彌而作是念，量王所堪，即為說法呪願，便說半偈：

『不懈怠者是涅槃，　若懈怠者是生死。』

「王聞已，向沙彌言：『我知已，但說令盡。』沙彌呪願已竟，王向沙彌言：『日供養八分。』沙彌答：『善哉！我當迴與師。』王問：『沙彌師是誰耶？』答言：『無罪見罪呵責，是名我師。』王言：『更與八分。』沙彌答：『善哉！我當與阿闍梨。』王復問言：『闍梨是誰？』答：『共於善法中教授令知，是我闍梨。』王復答言：『善哉！我更與八分。』沙彌答：『此八分與比丘僧。』王復問言：『比丘僧是誰？』答言：『我師我闍梨我是依止，故得具足戒。』王聞是已倍增歡喜，王語沙彌：『若爾我更與八分。』沙彌答言：『善哉！受。』受已而去。

「明日沙彌與比丘僧三十二人來至王宮，到已中食竟。王問沙彌：『更有比丘無？』沙彌答言：『有。』『若有者更將三十二人來。』如是漸增乃至六萬。是時外道六萬徒眾失供養分。大德泥瞿陀即授王及宮內夫人諸臣，悉受三歸五戒。是時王及諸人信心倍增，無有退轉。王為諸眾僧，起立大寺安處眾僧，乃至六萬日日供養。王所統領八萬四千國王，勅諸國起八萬四千大寺，起塔八萬四千，王勅諸國造立塔寺，各受王命歡喜而造。

「復有一日於阿育僧伽藍作大布施，布施已，王於六萬比丘僧中坐，而作是言：『我有四種供給，湯藥、飲食、衣服、臥具，自恣與僧。』語已而作是問：『諸大德！佛所統領有幾種法耶？』比丘答言：『支法有九，法聚有八萬四千。』王聞已，至心於法。王作是念：『我當立八萬四千寺，以供養八萬四千法聚。』即日出銀錢九十六億，而喚大臣。臣到已，王語臣言：『我所領八萬四千國，遣人宣令，國起一寺。』阿育王自作阿育王僧伽藍。

「眾僧見阿育王欲起大寺，見已有一比丘，名因陀掘多，有大神力漏盡羅漢。眾僧即差因陀掘多，統知寺事。是時因陀掘多見寺有所闕短處，自以神力修治令辦，王出銀錢，羅漢神力三年乃成。諸國起寺來啟答王，一日俱到，白統臣言：『造塔寺已成。』統臣入白王言：『八萬四千國，起八萬四千寺塔，皆悉已成。』王答言：『善哉！』王語一大臣：『可打鼓宣令，寺塔已成，七日之後當大供養布施，國中一切內外人民，悉受八戒身心清淨。』過七日已，莊嚴擬赴王命，如天帝釋諸天圍遶，阿育王國土亦復如是，莊嚴竟，人民遊觀無有厭足，人民悉入寺舍。

「爾時集眾，有八億比丘僧、九十六萬比丘尼，於集眾中羅漢一萬。諸比丘僧心作是念：『我當以神通力令王得見己所造功德，見此已然後佛法大盛。』諸比丘以神通力，王所統領閻浮利地，縱廣四萬乃至海際，其中所起塔寺，一切供養布施種種功德，使王一時

覩見。王得見已心中歡喜，而白眾僧言：『如我今者，供養如來作大布施，心中歡喜有如我不？』於是眾僧，推目揵連子帝須令答王。帝須答王言：『佛在世時諸人供養，不及於王，唯王一人無能過者。』

「王聞帝須此語，心中歡喜不斷，而作念言：『於佛法中作大布施，無與我等，我當受持佛法如子愛父，則無有狐疑。』於是大王問比丘僧：『我於佛法中得受持不？』爾時帝須聞王語已，又見王邊王子，名摩哂陀，因緣具足，便作念：『若是王子得出家者，佛法極大興隆。』念已而白王言：『大王！如此功德猶未入佛法，譬如有人從地積七寶上至梵天，以用布施，於佛法中亦未得入，況王布施而望得入！』王復問言：『云何得入法分？』帝須答言：『若貧若富，身自生子，令子出家得入佛法。』作是言已，王自念：『我如此布施，猶未入佛法，我今當求得入因緣。』

「王觀看左右見摩哂陀，而作是念：『我弟帝須已自出家。』即立摩哂陀為大子，王復籌量立為太子好？令出家好？即語摩哂陀：『汝樂出家不？』摩哂陀見叔帝須出家後，心願出家，聞王此言心大歡喜，即答：『實樂出家。若我出家，王於佛法得入法分。』爾時王女名僧伽蜜多，立近兄邊，其婿先已與帝須俱出家。王問僧伽蜜多：『汝樂出家不？』答言：『實樂。』王答：『若汝出家大善。』王知其心，心中歡喜向比丘言：『大德！我此二子，眾僧為度，令我得入佛法。』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一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二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眾僧已受，即推目揵連子帝須為和尚；摩呵提婆為阿闍梨，授十戒；大德末闡提為阿闍梨，與具足戒。是時摩哂陀年滿二十，即受具足戒，於戒壇中得三達智，具六神通漏盡羅漢。僧伽蜜多，阿闍梨名阿由波羅，和尚名曇摩波羅。是時僧伽蜜多年十八歲，度令出家，於戒壇中即與六法。王登位以來，已經六年，二子出家。於是摩哂陀於師受經及毘尼藏，摩哂陀於三藏中，一切佛法皆悉總持，同學一千，摩哂陀最大。

「爾時阿育王登位九年，有比丘拘多子，名帝須，病困劇，持鉢乞藥得酥一撮，其病增長命將欲斷，向諸比丘言：『三界中慎勿懈怠。』語已飛騰虛空，於虛空中而坐，即化作火自焚燒身，入於涅盤。是時，阿育王聞人宣傳，為作供養，王念言：『我國中比丘，求藥而不能得。』王於四城門邊起作藥藏，付藥滿藏中。時，波咤利弗國四方城門邊，有四千客堂，堂日得錢五千，以供王用。爾時，王以錢一千供大德泥瞿陀，一千供養塔像華香直，取一千供給法堂，一千供諸律師，一千供眾僧。四城門邊藥藏，日一萬以用買藥直。

「爾時，佛法興隆，諸外道等衰殄失供養利，周遍乞食都無所得，為飢渴所逼，託入佛法而作沙門，猶自執本法，教化人民，此是律、此是法。既不用佛法律威儀進止，悉不得法，來入寺住，至布薩日來入僧中，諸善比丘不與其同。爾時，目揵連子帝須自念言：『諍法起已，不久當盛，我若住僧眾，諍法不滅。』即以弟子付摩哂陀已，目揵連子帝須入阿烋河山中，隱靜獨住。

「諸外道比丘，欲以己典，雜亂佛法，遂成垢濁。外道猶行己法，或事火者，或五熱炙身，或大寒入水，或破壞佛法者，是故諸善比丘不與同布薩、自恣及諸僧事。如是展轉，乃至七年不得說戒。

「阿育王知已，遣一大臣，來入阿育僧伽藍，白眾僧，教滅鬪諍，和合說戒。大臣受王勅已入寺，以王命白眾僧，都無應對者。臣便還，更諮傍臣：『王有勅令，眾僧滅諍，而不順從。卿意云何？』傍臣答言：『我見大王往伏諸國，有不順從，王即斬殺，此法亦應如此。』傍臣語已，使臣往至寺中，白上座言：『王有勅令，眾僧和合說戒，而不順從。』上座答言：『諸善比丘不與外道比丘共布薩，非不順從。』於是，臣從上座次第斬殺，次及王弟帝須而止。帝須見殺諸比丘，即自念言：『此臣受取王勅，辟故殺諸眾僧也。』」

問曰：「帝須是誰？」
答曰：「是王弟同生。爾時，阿育王登位，立弟為太子，太子一日入林遊戲，見諸群鹿陰陽和合。太子作是念：『此諸群鹿噉草飲水，尚復如此，豈況比丘在寺房舍，床褥細軟飲食適口，當無是事！』太子遊還到王所，白王言：『我向出遊，見諸群鹿陰陽和合，畜生噉草飲水，尚有此事，諸比丘僧在寺房舍供養備足，豈無此事？』王聞語已，即自念言：『非狐疑處而生狐疑。』一日太子帝須，觸忤王意，王忿而語太子帝須：『我今以王位別汝，七日作王訖已，我當殺汝。』是時太子帝須，雖受王位，七日之中，日夜妓樂、飲食種種供養，心不染著，形體羸瘦，憂惱轉劇。所以爾者，猶畏死故。七日已滿，王喚帝須問：『何意羸瘦，飲食、妓樂不稱意耶？』帝須答言：『死法逼迫，心不甘樂。』王聞語已，語帝須言：『汝已知命七日當死，猶尚惶怖，況諸比丘出息入息，恒懼無常，心有何染著？』王語已，帝須於佛法中即生信心。
「又復一日，太子帝須出遊行獵，漸漸前行至阿練若處。見一比丘坐，名曇無德，有一象，折取木枝遙拂比丘。太子見已，心發歡喜，而作願言：『我何時得如彼比丘？』曇無德比丘自逆知帝須心願，比丘即以神力飛騰虛空，於虛空中而坐，令帝須得見，從虛空飛往阿育僧伽藍大池中，於水上而坐立，脫僧伽梨欝多羅僧置虛空中，入池洗浴。是時太子帝須，見大德有如是神力，心大歡喜而言：『今日我當出家！』即還宮中白王言：『我欲出家，王必哀念，聽我出家！』王聞帝須求出家，心大驚怪，答言：『宮中妓女，百味餚饍娛樂快樂，何以出家？』王種種方便令其心止。志意堅固，永不肯住，而答王言：『宮中婇女歡樂暫有，會當別離。』大王嘆言：『善哉！』即遣諸臣，使平治道路，掃灑清淨，竪立幢幡，種種莊嚴。莊嚴竟已，臣白王言：『裝束已辦。』王取太子公服天冠瓔珞，莊嚴太子，千乘萬騎圍遶，奉送往至寺中。
「眾僧見太子帝須出家，心大歡喜，有辦僧伽梨者、欝多羅僧者、安陀會者、鉢盂者，擬待太子，即出家已。是時太子往到禪房，至曇無德比丘所，求欲出家。國中豪貴諸長者兒一千童子，隨太子出家。國中人民見太子出家，各自念言：『太子如此尊貴，尚捨王位出家修道。我等貧窮，何所戀慕？』念已，無數人眾，悉隨出家。阿育王登位四年，太子出家。復有王外甥阿嗜婆羅門，是僧伽蜜多知已，有一男兒阿嗜，聞太子出家，心中驚喜，往至王所，即白王言：『我今欲隨太子出家，願王聽許。』王答：『善哉！』即與太子俱日出家。如是於佛法中，多有剎利出家，佛法興隆。
「時，帝須言：『當知此臣僻取王意，殺諸比丘。』臣殺未已，帝須比丘便前遮護。臣不得殺，臣即置刀，往白王言：『我受王勅，

令諸比丘和合說戒，而不順從，我已依罪，次第斬殺。殺猶未盡，帝須比丘即便遮護，不能得殺。』臣白王言：『帝須比丘為殺以不？』王聞臣言殺諸比丘，即大驚愕，心中懊惱，悶絕躃地，以冷水灑面，良久乃穌，即語臣言：『咄咄！我遣汝入寺，欲令眾僧和合說戒，何以專輒而殺眾僧？』

「王往寺中白諸眾僧：『我前遣一臣教令和合說戒，不使殺諸比丘；此臣專輒，枉殺眾僧。不審此事，誰獲罪耶？』有比丘答言：『由王故殺，此是王罪。』或有比丘言：『兩俱得罪。』有一比丘即問王言：『王心云何，有殺心不？』王答言：『我本以功德意遣，無殺心也。』『若王如此，王自無罪，殺者得罪。』王聞如是言已，心生狐疑，問諸比丘：『有能斷我狐疑者不？若能斷我狐疑心者，我當更豎立佛法。』諸比丘答言：『有目揵連子帝須，能斷狐疑豎立佛法。』於是即遣法師四人，人各有比丘一千侍從而去；復遣大臣四人，人各有一千人將從，往迎大德目揵連子帝須，須得而歸。

「是時二部眾，往至阿然河山中，迎取目揵連子帝須，到已而言：『王喚帝須！』帝須不去。王復更遣法師八人，人各有比丘一千侍從；大臣八人，人各一千侍從。到已復言：『王喚帝須！』帝須不去。王遲望二使，經久未反，王心狐疑。王復問諸大德：『大德！我已遣二使，往迎目揵連子帝須，使已經久而不見至？』眾僧答言：『恐迎者僻宣王意，言喚帝須！是故不來。』王復問言：『云何作請語而得來耶？』眾僧答王，當作是言：『「佛法已沒，願屈大德來，更共豎立。」乃可得來。』

「王聞是言，更遣法師十六人，人各比丘一千侍從；大臣十六人，人各將一千人。王復問：『彼法師為老為少？』眾僧答言：『老。』『若其老者，當用輿迎。』眾僧答言：『不得乘輿。』王復問言：『彼大德者住在何處？』答言：『阿然河山中。』『若爾，當遣舫乘往迎。』勅使者言：『汝若到已，當請大德住大舫中，可使四邊帶仗防護。』

「是時大眾、使者發去，到阿然河山中，即以王命白大德言：『今佛法已沒，仰屈大德來共豎立。』於是大德聞使語已，言：『我出家正為佛法，今時至矣！』即取坐具而起。帝須自念言：『明當至波咤利弗國。』是時阿育王，夜夢見如是相貌，有一白象而來，以鼻摩娑王頭捉王右手。明旦王召相師曰：『我夜夢如是相貌，為吉為凶？』有一相師，即答王言：『捉王手者是沙門像也。』大王聞相師語已，即得信來白王：『大德帝須今日已至。』王聞至已，即出往迎。王自入水至膝，大德帝須欲上，王以右手捧接大德，大德帝須便捉王手。左右拔劍，欲斫大德帝須。何以故？阿育王法，若

人捉王頭及手，即便斫頭，是故拔劍欲斫。爾時，王見水中拔劍影，王迴顧言：『咄咄！我昔勅臣，往至寺中令眾僧和合說戒，而僻取我意，殺諸比丘，而汝今者復欲殺耶？止止！莫作我罪。』」法師問曰：「比丘不得捉白衣手，云何得捉？」

答曰：「王為欲聞法，故往請來。王即是大德弟子，故得捉手。於是王將大德，往園林中住，三重防衛。王自為大德洗脚，以油磨之，磨竟於一邊而坐。王自念言：『此大德能斷我疑不？若能斷我疑者，亦能斷諍法，然後佛法豎立。』王念：『我且當試大德。』『我欲見大德神通力，願為示現。』帝須答言：『汝今樂見何等神力？』王言：『我欲見大地震動。』帝須問曰：『為欲使一邊動？一切動耶？』王復問言：『於此二種何者為難？』帝須答言：『譬如銅盤盛滿中水，有人動盤水悉動難？半動、半不動難？』王言：『半動半不動甚難。』帝須答言：『如是，大王！』王言：『欲見半動半不動。』帝須語王：『周迴四方四由旬，彈繩作界，東方安車，南方安馬，西方安人，北方安銅盤水，使各騎界上，一脚在內一脚在外，銅盤水當安界上，半入界內半在界外。』王即隨教作已。於是帝須即入第四禪，從禪定起，而向王言：『善見，大王！』大德帝須即以神力，能使四方四由旬外悉大震動，界內不動；車馬及人外脚悉動，內脚不動；水半動、半不動。於是大王，見大德神力如此，即大歡喜：『我先所疑今得斷也，於佛法中惡法得滅。』

「王即問大德帝須：『我先遣一臣到寺，令僧和合說戒；而臣專輒殺諸比丘。此罪誰得耶？』帝須答言：『大王！有殺心不？』王即答言：『我無殺心。』『若無殺心，王無罪也。』即便為王說《本生經》：『佛語諸比丘：「先籌量心然後作業，一切作業皆由心也。」』帝須欲演《本生經》：『大王！往昔有一鷓鴣鳥，為人籠繫在地，愁怖便大鳴喚。同類雲集，為人所殺。鷓鴣問道士：「我有罪不？」道士答言：「汝鳴聲時有殺心不？」鷓鴣鳥言：「我鳴伴來，無殺心也。」道士即答：「若無殺心，汝無罪也。」而說偈言：

「『不因業而觸，　必因心而起，
善人攝心住，　罪不橫加汝。』

「如是大德帝須，方便令王知已，七日在園林中，帝須教王，是律、是非律，是法、是非法，是佛說、是非佛說。七日竟，王勅：『以步障作隔，所見同者集一隔中，不同見者各集異隔。』處處隔中，出一比丘，王自問言：『大德！佛法云何？』有比丘答言常，

或言斷，或言非想，或言非想非非想，或言世間涅槃。王聞諸比丘言已，『此非比丘，即是外道也。』王既知已，王即以白衣服與諸外道，驅令罷道。其餘隔中六萬比丘，王復更問：『大德！佛法云何？』答言：『佛分別說也。』諸比丘如是說已，王更問大德帝須：『佛分別說不？』答言：『如是，大王！』知佛法淨已，王白：『諸大德！願大德布薩說戒。』王遣人防衛眾僧，王還入城。
「王去之後，眾僧即集眾六萬比丘。於集眾中，目揵連子帝須為上座，能破外道邪見徒眾。眾中選擇知三藏、得三達智者一千比丘，如昔第一大德迦葉集眾，亦如第二須那拘集眾，出毘尼藏無異，一切佛法中清淨無垢。第三集法藏九月日竟，大地六種震動，所以一千比丘說，名為第三集也。」
法師問曰：「三集眾誰為律師？」
「於閻浮利地，我當次第說名字：第一、優波離，第二、馱寫拘，第三、須那拘，第四、悉伽婆，第五、目揵連子帝須。此五法師於閻浮利地，以律藏次第相付不令斷絕，乃至第三集律藏。從第三之後，目揵連子帝須臨涅槃，付弟子摩哂陀，摩哂陀是阿育王兒也，持律藏至師子國。摩哂陀臨涅槃，付弟子阿栗咤。從爾已來，更相傳授至于今日，應當知之。我今說往昔師名，從閻浮利地五人持律藏至師子國：第一、名摩哂陀，第二、名一地臾，第三、名欝帝臾，第四、名參婆樓，第五、名拔陀沙。此五法師智慧無比，神通無礙得三達智，於師子國各教授弟子。
「摩哂陀臨涅槃，付弟子阿栗咤，阿栗咤付弟子帝須達多，帝須達多付弟子伽羅須末那，伽羅須末那付弟子地伽那，地伽那付須末那，須末那付伽羅須末那，伽羅須末那付曇無德，曇無德付帝須，帝須付提婆，提婆付須末那，須末那付專那伽，專那伽付曇無婆離，曇無婆離付企摩，企摩付優波帝須，優波帝須付法叵，法叵付阿婆耶，阿婆耶付提婆，提婆付私婆。如此諸律師，智慧第一，神通無礙，得三達智，愛盡羅漢，如是師師相承至今不絕。」
法師曰：「我今更說根本因緣。爾時，於波咤利弗國，集第三毘尼藏竟。往昔目揵連子帝須，作如是念：『當來佛法何處久住？』即以神通力觀看閻浮利地，當於邊地中興。於是目揵連子帝須，集諸眾僧，語諸長老：『汝等各持佛法，至邊地中竪立。』諸比丘答言：『善哉！』即遣大德：『末闡提！汝至罽賓、揵陀羅咤國中。摩呵提婆！至摩醯婆末陀羅國。勒棄多！至婆那婆私國。曇無德！至阿波蘭多迦國。摩訶曇無德！至摩訶勒咤國。摩呵勒棄多！至臾那世界國(是漢地也)。末示摩！至雪山邊國。須那迦欝多羅！至金地國。摩哂陀、欝帝夜參婆樓拔陀！至師子國。各竪立佛法。』於是諸大德各各眷屬五人，而往諸國竪立佛法。

「爾時，罽賓國中有龍王，名阿羅婆樓，國中種禾稻，始欲結秀，而龍王注大洪雨，禾稻沒死流入海中。爾時大德末闡提比丘等五人，從波咤利弗國飛騰虛空，至雪山邊阿羅婆樓池中下，即於水上行住坐臥。龍王眷屬童子入白龍王言：『不知何人，身著赤衣居在水上，侵犯我等。』龍王聞已即大瞋忿，從宮中出，見大德末闡提，龍王忿心轉更增盛，於虛空中作諸神力，種種非一，令末闡提比丘恐怖，復作暴風疾雨、雷電霹靂，山巖崩倒、樹木摧折，猶如虛空崩敗。龍王眷屬童子，復集一切諸龍童子，身出烟竟，起大猛火、雨大礫石，欲令大德末闡提恐怖。既不恐怖，而便罵言：『禿頭人，君為是誰，身著赤衣？』如是罵詈，大德顏色不異，龍王復更作是罵言：『捉取打殺！』語已更喚兵眾，現種種神變，猶不能伏。

「大德末闡提以神通力蔽龍王神力，向龍王說：『若汝能令諸天世人一切悉來恐怖，我者一毛不動；汝今更取須彌山王及諸小山擲置我上，亦不能至。』大德作是語已，龍王思念：『我作神力便已疲倦，無所至到。』心含忿怒而便停住。是時大德知龍王心，以甘露法味教化示之，令其歡喜歸伏。龍王受甘露法已，即受三歸五戒，與其眷屬八萬四千俱受五戒。復有雪山鬼、夜叉、揵撻婆、鳩盤茶鬼等，聞大德末闡提說法已，即受三歸五戒。復有夜叉五人，與眷屬俱，呵梨帝耶夜叉尼有五百子，得須陀洹道。

「於是大德末闡提，喚一切夜叉及龍王，從今以後莫生瞋恚，莫殘害人民禾稻，於諸眾生生慈悲心，令得安樂。一切諸龍鬼等答言：『善哉！如大德教，即當順從。』即日龍王作大供養，龍王遣取己七寶床與末闡提，末闡提坐於床上，龍王立近末闡提邊，以扇扇末闡提。是時，罽賓揵陀勒叉國人民，常以節日集，往祠會龍王。到已，見大德末闡提，各相謂言：『此比丘神力乃勝龍王。』於是人民悉禮末闡提，禮已而坐。末闡提為諸人民說讀《譬喻經》，說已，八萬眾生即得道果，千人出家。」

法師言：「從昔至今，罽賓國皆著袈裟，光飾其境。」而說偈言：

「罽賓揵陀國，　爾時末闡提，
瞋恚大龍王，　教化令受法。
復有餘大眾，　從繫縛得解，
八萬得天眼，　出家一千眾。

「大德摩訶提婆，往至摩醯娑慢陀羅國。至已，為說《天使經》，說竟，四萬人得道果，皆悉隨出家。」而說偈言：

「摩訶提婆，　有大神力，　得三達智，
到摩醯娑。
為說《天使經》，　度脫諸眾生，
四萬得天眼，　皆悉隨出家。

「大德勒棄多，往婆那婆私國，於虛空中而坐。坐已，為說《無始經》。說已，六萬人得天眼，七千人出家，即起五百寺。」而說偈言：

「大德勒棄多，　有大神通力，
到婆那婆私，　於虛空中坐。
為說《無始經》，　眾生得天眼，
出家七千人，　五百僧伽藍。

「大德曇無德，往阿波蘭多國。到已，為諸人民說《火聚譬經》。說已，令人歡喜，三萬人得天眼，令服甘露法，從剎利種男女，各一千人出家，如是佛法流布。」而說偈言：

「大德曇無德，　有大神通力，
往阿婆蘭多，　說《火聚經》法。
令服甘露法，　眾生得天眼，
一千比丘僧，　比丘尼如是。

「大德摩訶曇無德，往至摩訶勒咤國。到已，為說《摩訶那羅陀迦葉本生經》。說已，八萬四千人得道，三千人出家，如是佛法流通。」而說偈言：

「大德摩訶曇，　有大神通力，
往摩訶勒咤，　說《迦葉本經》，
眾生得道果，　出家三千人。

「大德摩訶勒棄多，往臾那世界國。到已，為說《迦羅羅摩經》。說已，臾那世界國七萬三千人得道果，千人出家，臾那世界佛法通流。」而說偈言：

「摩訶勒棄多，　有大神通力，
往臾那世界。　說《摩迦羅經》，
眾生得道果，　出家一千人。

「大德末示摩、大德迦葉、大德提婆純毘帝須，復大德提婆，往雪山邊。到已，說《初轉法輪經》。說法已，八億人得道。大德五人，各到一國教化，五千人出家，如是佛法流通雪山邊。」而說偈言：

「大德末示摩，　有大神通力，
往到雪山邊，　說《初法輪經》，
眾生得道果，　出家五千人。

「大德須那迦那鬱多羅，往至金地國。到已，於金地中，有一夜叉尼，從海中出，往到王宮中，夫人若生兒已，夜叉即奪取而食。爾時，王夫人生一男兒，見大德須那迦來，即大恐怖，而作念言：『此是夜叉尼伴也。』即取器仗往欲殺須那迦。須那迦問言：『何以持器仗而來？』諸人答言：『王宮中生兒，而夜叉尼伴奪取而食。君將非其伴耶？』須那迦答言：『我非夜叉尼伴，我等名為沙門，斷殺生法，護持十善勇猛精進，我有善法。』
「是時夜叉尼聞王宮生兒，相與圍遶從海中出，作如是言：『今王生兒，我當往取食。』王宮中國人，見夜叉眾來，皆大驚怖，往白大德。是時須那迦，即化作夜叉大眾，倍於彼眾而圍遶之。夜叉尼等見化夜叉，而作念言：『彼夜叉者當已得國，今將欲來害食我等。』作是念已，即各走去不得迴顧。於是化夜叉眾，隨後而逐，不見而止。大德須那迦，即誦呪防護國土，使諸夜叉斷不得入，即為國人民說《梵網經》，說已，六萬人皆得道果，復有受三歸五戒者，三千五百人為比丘僧，一千五百人為比丘尼，於是佛法流通。」
法師言：「從昔至今，王若生兒，悉皆取名名須鬱多羅。」而說偈言：

「大德須那迦，　鬱多羅比丘，
有大神通力，　往到金地國，
為說《梵網經》，　眾生得道果，
三千五百僧，　一千五百尼。」

「大德目揵連子帝須，與眾僧遣摩哂陀往師子洲。摩哂陀即作是念：『此時可去以不？』摩哂陀即入定觀。『師子阿耆羅陀國王，名聞茶私婆，年已老耄，不堪受化，若往化者，佛法亦不久住。我今且止，去時未至。若王命終，太子代位，我當共往建立佛法。我

今且往外家，欲問訊母。』復更自念：『到母國已，當還此不？仍往師子洲也。』摩哂陀往師所，頭面禮足及比丘僧，從阿育王僧伽藍出，摩哂陀為上座，僧伽蜜多兒沙彌，須末那等六人，及一優婆塞，名盤頭迦，與共俱去，過王舍城至南山村，從此次第而去至母國也。」

法師曰：「何以故？昔阿育王封鬱支國，初往至國次第而去，即到南山，山下有村，名卑提寫。大富長者以女與阿育王為婦，到國而生一男兒，名摩哂陀。摩哂陀年已十四，後阿育王便登王位，留婦置鬱支國，在卑提寫村住。是以經文注言：『摩哂陀經六月日而至母所。』

「爾時摩哂陀，次第到母國已，母出頭面作禮，作禮已竟，為設中食，即立大寺，名卑地寫。時摩哂陀少時住寺，而作是念：『此間所作已訖，時可去不？』摩哂陀復自思念：『我今且當待阿育王遣使往師子洲，授太子天愛帝須為王竟，然後我往。使彼太子若登位者，得阿育王拜授為王，并聞如來功德，必大歡喜。我伺其出遊眉沙迦山，是時我與相見。過一月已，當往到彼。』四月十五日眾僧集布薩時，便共籌量，於是眾僧各各答言：『時可去矣。』」

法師曰：「往昔說偈讚言：

「上座摩哂陀，　大德鬱地臾，
大德鬱帝臾，　大德跋陀多，
大德參婆樓，　沙彌脩摩那，
皆得三達智；　婆塞槃頭迦，
已得見道跡，　此諸大士等。」

「爾時天帝釋，知聞茶私婆王便已終沒，即下白摩哂陀言：『師子阿奄羅陀國王命已壽終，今太子天愛帝須已登為王。我念往昔佛在世時，已記摩哂陀比丘當在師子土中，興隆佛法。是故大德！今應當去，我亦侍從，俱往至彼。』天帝釋即作是言：『爾時佛在菩提樹下，以天眼遍觀世間，即見師子洲中，佛法興盛，勅語我言：「可與大德摩哂陀，俱往師子洲中，竪立佛法。」是故我今作如是言。』大德摩哂陀，已受天帝釋語已，即從卑地象山，與大眾俱飛騰虛空，到師子阿奄羅陀國，往至東方眉沙迦山下，是故從古至今，名為象山。」

法師曰：「今說往昔偈言：

「住卑地寫村，　已經三十日，
時至宜應去，　往到師子洲。

從閻浮利地，　次第飛騰往，
譬如虛空雁，　羅列不失次。
如是諸大德，　根本因緣起，
國東眉沙山，　鬘鬗如黑雲，
即到山頂上，　徘徊而來下。」

「爾時諸大德，到師子洲中已，摩哂陀為上座。於時佛涅槃已，二百三十六歲，佛法通流至師子洲中，應當知之。爾時阿闍世王，登王位八年佛涅槃，此年師子童子，而於彼洲初立作王。又有童子，名毘闍耶，往師子洲中，安立人民，住止處竟。爾時閻浮地王，名鬱陀耶跋陀羅，登王位已十四年，此毘闍耶，於師子洲中命終，鬱陀耶跋陀羅已十五年，半頭婆脩提婆，於師子洲登王位。爾時閻浮利地，若那迦逐寫迦，登王位二十年，半頭婆脩提婆王，於彼命終，阿婆耶即代為王。閻浮利地王，名脩脩佛那迦，作王十七年，阿婆耶王二十年，有波君荼迦婆耶，起兵伐阿婆耶王得，仍即立代為王。閻浮利地王，名迦羅育，在位已十六年，波君荼迦婆耶已十八年。閻浮利地王，名栴陀掘多，作已十四年，波君荼迦婆耶命終，聞荼私婆代。閻浮利地王，名阿育，已在位十七年，聞荼私婆命終，天愛帝須代。爾時佛涅槃後，阿瓶樓陀王閔蹋王，在位各八年，那迦逮婆迦作王十四年，脩脩佛那迦作王十八年，其兒代，名阿育，作王二十八年。阿育王有十兒，並登為王二十二年。次玫難陀代，作王二十二年。復有栴陀掘多，作王二十四年。賓頭沙羅王代，在位二十八年，阿育王代位已十八年，摩哂陀到師子洲中，即是王種次第，應當知。

「是時天愛帝須王，有星宿惡忌避出，使臣打鼓，宣令王當出。使臣打鼓，宣令王當出避，與四萬眾圍遶出城，到眉沙迦山，王欲行獵。爾時山中有一樹神，欲令王得見大德摩哂陀，樹神化作一鹿，去王不遠，示現噉草而便徐行。王見化鹿，即張弓捻箭引弓欲射。王復念言：『我當諦射此鹿。』鹿仍迴向閻婆陀羅路而走。王即逐後，到閻婆陀羅。化鹿知去摩哂陀不遠而滅。

「於是摩哂陀見王已近，而作是念：『今以神力，令王正見我一人，不見餘人。』大德摩哂陀，即喚：『帝須！帝須！汝當善來。』王聞喚已，而便念言：『今此國中誰敢喚我名者？此何等人，著赤衣服割截而成，喚我名字？』生狐疑心：『此是何等？為是人乎？為是神鬼耶？』於是大德摩哂陀，即答言：『我等沙門，釋種法王之子，為哀愍大王，從閻浮利地故來到此。』

「爾時天愛帝須王，與阿育王以有書信，遙作知識。是時天愛帝須王，功德瑞相，有山名車多迦，山邊生一竹林，林中有三竹，大如

轅，一名藤杖，二名華杖，三名鳥杖。藤杖者，其色白如銀，金藤遶纏。華杖者，黃碧絳黑白華，種種雜華瓔珞華杖。鳥杖者，鷹鷂耆婆鳥，耆毘迦鳥，如是種種眾鳥。復有四足眾生，如生氣無異。」

法師曰：「今說往昔偈讚：

「車多迦山邊，　忽生一竹林，
林中有三竹，　其色白如銀，
黃白絳碧黑，　金藤圍遶纏，
眾鳥及四足，　種種雜華照。」

「海中復出珊瑚真珠摩尼金銀種種雜寶，復有八種真珠：馬珠、象珠、車珠、婆羅迦珠、婆羅耶珠、纏指珠、迦鳩陀婆羅珠、世間珠。如是天愛帝須王，遣信齎上三竹及眾寶物并八真珠，獻阿育王。到已，阿育王見大歡喜，即答餉以五種服飾、傘、拂、劍、天冠、七寶革屣及眾寶物，不可計數。何謂為眾物？檀陀迦蝝及常滿河水、騰沙迦華，頻伽色髮衣一雙、手巾、青栴檀，有土如平旦時色、阿羅勒果、阿摩勒果王女。」

法師曰：「今說往昔偈言：

「天冠拂傘劍，　七寶裝革屣，
頻伽檀陀蝝，　色髮衣一雙，
金鉢儀一具，　阿耨達池水，
鮮白貴手巾，　無價青栴檀，
平旦色白土，　龍王名眼藥，
菴摩阿梨勒，　無上甘露藥，
鸚鵡所獻米，　其數五百擔，
此諸眾妙物，　阿育王功德。」

「如是諸妙物，是世間餉也。復有三寶餉，阿育王言：『我已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作優婆塞，此是釋種子法，於三寶中，汝當至心，信受佛法。』阿育王遣信，答天愛帝須王餉，并授王位。天愛帝須王，以三月十五日受拜王位。經一月日，摩哂陀等來到。復聞摩哂陀說：『我是釋種子。』天愛帝須王，於獵場中即復思憶阿育王書，言有釋種子，即投弓放箭，却坐一面，各相問訊。」

法師曰：「今說往昔偈讚言：

「投弓放箭，　却坐一面。　大王坐已，

問訊大德，　句次有義。　時四萬人，
往到王所，　各自圍遶。」

「是時軍眾到已，大德摩哂陀即現六人。王時見已而問：『大德！此六人者何時來也？』答言：『與我俱來。』王復問：『於閻浮利地，有餘如此沙門不？』答言：『彼國土者沙門眾多，袈裟之服晃曜國內，皆三達智神通無礙，懸知人心，漏盡羅漢，佛弟子聲聞眾多。』王復問言：『諸大德等乘何來此？』答言：『我等不用水陸而來。』王自念言：『當從虛空來也。』摩哂陀復作是念：『王有智慧？無智慧耶？我當試之。』有一菴羅樹，王坐近樹。摩哂陀因樹而問：『大王！此是菴羅樹耶？』王即答言：『是菴羅樹。』『置此菴羅樹，更有樹無？』答言：『更有。』『復置此樹，更有樹無？』答言：『更有。』『復置此樹，更有餘樹無？』即答言：『有。』復問：『置餘樹更有樹無？』答：『此是菴羅樹耶？』摩哂陀答：『善哉，大王！有大智慧。』摩哂陀言：『王有宗親無？』答：『甚多。大德！』『置王宗親，餘人有宗親無？』答言：『極多。』『置王宗親，置餘人宗親，更有餘人無？』王便答言：『我即是也。』摩哂陀答：『善哉，善哉！大王聰明！自知己身非親、非餘人親。』

「於是大德摩哂陀言：『此王智慧能豎立佛法。』即為說《呪羅訶象譬經》。說已，王與四萬大眾，一時俱受三歸。是時王聽法已，遣信還國，欲取飲食。王復念言：『即今非時，非沙門食也。』飲食到已，王自欲獨食，意復疑而問：『諸大德！大德食不？』答言：『此非我等沙門食時。』王問：『何時得淨也？』答曰：『從旦至中得應淨法。』王曰：『諸大德！今可共還國？』答言：『不隨，我等住此。』『若諸大德住此，請童子隨去？』答言：『此童子者已得道果，通知佛法，今欲出家。』王言：『若爾者，我明當遣車來奉迎。』語已，即頭頂禮足而便還去。

「王去不久，摩哂陀喚沙彌脩摩那：『今應說法，時汝可唱轉法輪。』脩摩那白師言：『我今唱，令聲至何處？』答言：『使聲滿師子國。』脩摩那答言：『善哉大德！』即入第四禪已，從禪定起，自勅心已，令師子國一切人民俱聞我聲，仍便三唱，三唱已竟。王聞此聲，即遣人往到諸大德所，問：『有何等觸犯諸大德，令聲驚大乃至如是？』大德答言：『無所驚動，此是唱聲，欲演佛法。』是時地神聞沙彌聲，即大叫歡喜，聲徹虛空中，虛空諸神展轉相承，聲至于梵天，梵天聞已一切來集。是時摩哂陀，即說《平等心經》。說已，諸天無數皆得道跡；摩睺羅伽、迦樓羅等，皆受

三歸。如昔大德舍利弗說《平等經》，無數人得道，摩哂陀今說亦復如是。

「過夜至明旦，王遣車來迎。到已，使者白諸大德：『今車已至，願屈而去。』答使者言：『我等不乘車也。汝但先還，今當隨後。』作是答已，即飛騰虛空，往阿瓮羅國城東而住——是往昔諸佛住處而下，摩哂陀等既初下此處，即名初住處。

「王遣使者迎諸大德，即召諸臣共料理屋舍。諸臣聞王語已，心中歡喜。王復念言：『昨所說法，沙門法者，不得高廣大床。』王籌量未竟，迎使者還已到城門。使者見諸大德，已先在城東，衣服儼然。心大驚喜，入白王言：『大德已至。』王問使者：『諸大德為乘車不？』使者答言：『不肯乘車。』使者復言：『我在前還，諸大德在後來，今已先至住在城門。』王聞使者語已，勅言：『不須安高廣床。』王教諸臣，令敷地敷上安茵褥。教已，王即出迎諸大德，諸臣即取氍毹重敷褥上。國中相師見王以席敷地，而自念：『此諸沙門便令此地永不移轉。』

「王迎諸大德到已，頭頂禮足，以種種供養迎入國內。於是大德摩哂陀等，見席敷地，各自念言：『我等輩法，於此地中不復移轉，而各就坐。』王以餚饍飲食種種甘味，自手斟酌供設備足，王遣信喚宮中大夫人，名阿瓮羅，與五百夫人，使各齎華香供養王，仍却坐一面。於是大德摩哂陀，即為大眾雨大法雨，說《餓鬼本生經》、《宮殿本經》，開演四諦。說已，五百夫人皆得道果。

「國中人民，先隨王到眉沙迦山中者，各相宣傳，稱嘆諸大德巍巍功德，一切國中遠近悉來，到國眾數填塞，不得看諸大德，作大叫聲。王問何物叫聲？答言：『國中民人，不得見諸大德比丘，故大叫耳。』王自念言：『此中迮狹不得悉入。』王語諸臣：『可更料理大象屋中，以白沙覆地，五色華散上，懸施帳幔，諸大德等在象王處坐。』諸臣敷施已竟，入白王言。於是諸比丘，往象屋中。到已各坐，為說《天使經》，說已，千人得道。

「於象屋中人眾轉多，復移於城南門外，園林名難陀，於中敷施薦席，諸大德比丘往到，為眾說《讀譬經》，千人得道。從初日到第三日說法，二千五百人皆得道跡。

「諸大德住難陀園，國中長者婦女來到。到已，作禮問訊，從旦至冥。諸比丘即從坐而起，諸臣驚怪而問：『諸大德！今欲何去？』答言：『我等欲還所住。』臣即白大王：『諸法師欲去，大王許不？』王即白言：『大德！今日已冥，云何得去？』且停住此。時諸比丘答言：『不住。』王復請言：『我父王有園，名曰眉伽，去此不遠不近，可在中住，往來便易。』於是諸大德隨王請住。明旦，大王復往問訊。到已，作禮而便白言：『夜來得安眠不？起居

何如？此園可住以不？』諸大德答言：『可住。』仍說脩多羅偈，佛言：『我聽諸比丘園林中住。』王聞說已，心大歡喜，即以金瓶水授摩哂陀手，水下著手。是時國土地大震動，王即驚怖，白大德言：『大德！何以如此地皆大動？』摩哂陀答：『大王！勿有恐懼，此國土者十力法興，欲造大寺在此園地，是故地為先瑞，故現此耳。』王聞語已，倍增踊躍。於是摩哂陀，明日與眾俱，往王宮中食，食訖還住難陀園中。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二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為諸人民說《無始界經》，復一日為眾說《火聚經》。如是展轉乃至七日，八千五百人皆得道果。佛法於此園中光明流布，以是即名為光明園也。七日已後，諸大德往王宮，說《不懈怠經》已，往支帝耶山。

「是時大王，與諸臣共論：『此諸比丘教化我等，極令堅固。諸大德為已去未？』諸臣答王：『諸眾僧自來今去，亦當不白大王。』於是王與二夫人共乘寶車，千乘萬騎圍遶馳奔，逐諸眾僧，到於支帝耶山。到已，置諸從眾，王自往到諸大德所，王大疲勞氣力噓吸。摩哂陀問大王：『何以如此喘息？』王即答言：『諸大德已教授我等，悉令堅固，我欲知諸大德去時？』答言：『我等不去，為欲前三月夏安居。』王問：『三月夏安居為是何等？』答言：『沙門法應三月安居。王當自知，我等無住處，又期日在近。』

「時有大臣，名阿栗抽，兄弟五十五人立在王邊，即白大王：『我等欲隨諸大德出家。』王答：『善哉！聽汝等出家。』聽已，往到摩哂陀所，即度為沙門，髮未落地即得羅漢。王：『於迦那迦庭前，造作六十八房。』語已，王即還國。摩哂陀復教化王兄弟十人，極令堅固信心佛法。諸比丘於支帝耶山迦那迦房中三月夏坐。爾時，便有六十六人得羅漢。

「於是諸比丘，夏三月後，到七月十五日，自恣白王：『夏訖，住此已久，曠絕師久，今欲還閻浮地問訊我師。』王即答言：『我用四事，供養法師，復有餘人，因依法師得三歸五戒。今諸大德何故愁憂？』大德答言：『先依師目下住，朝夕供養禮拜。今此間無師，以是愁憂。』王言：『諸大德！先云佛已涅槃，今故言有師？』諸大德答言：『佛雖入涅槃，舍利猶在。』王言：『我已知諸大德意欲令我起塔，若如是者，願諸大德，為度量好處。』王復念言：『地處可得，舍利云何得也？』摩哂陀答言：『王自與沙彌脩摩那共度量之。』王答言：『善哉！』於是大王，即到沙彌脩摩那所問言：『大德！我今云何得如來舍利也？』脩摩那答言：『善哉！大王，但當淨治道路，掃灑清淨，竪諸幢幡、散華燒香，種種莊嚴，王與眷屬俱受八戒，以一切妓樂及王所乘象，以瓔珞莊嚴，上張白傘，象正向摩訶那伽園林山中，可得如來舍利。』王即答言：『善哉，善哉！』即受教勅。

「諸大德即往至支帝耶山。到已，摩哂陀語沙彌言：『脩摩那善來，脩摩那，汝今往至閻浮利地，向汝祖父阿育王，具宣我意，作

如是語：「大王知識，師子國王天愛帝須，已信心佛法，今欲起塔，大王有舍利，願時賜與。」得大王舍利已，汝可更往忉利天宮向帝釋言：「帝釋有二舍利，一者右牙，留帝釋供養，二者右缺盆骨，必付汝來。」復問帝釋：「先言侍從俱往師子國，而今云何晏然不來？」』脩摩那答言：『善哉！』受勅已，即取袈裟，執持鉢器飛騰虛空，須臾往到閻浮利地波咤利弗國城門而下，往至王所而白王言：『摩哂陀故遣我來。』王聞是已，歡喜踊躍，王即受取沙彌鉢已，以塗香塗鉢，即開七寶函，自取舍利滿鉢，白光猶如真珠，以授與沙彌。

「沙彌取已，復往天帝釋宮。帝釋見沙彌已，白言：『大德脩摩那！何因緣故而來至此？』沙彌答言：『天王先已遣諸大德至師子國，而天王至今不去。』帝釋答言：『我去何所作耶？』沙彌問帝釋：『帝釋有二舍利，一者右牙，留此；二者右缺盆骨，與我供養。』帝釋答言：『善哉！善哉！』即取戶[門@龕]開七寶塔，塔縱廣一由旬，即取舍利授與脩摩那。

「脩摩那受已，下到支帝耶山，其名曰摩哂陀鬱地臾鬱帝臾跋陀沙參婆樓等。即取阿育王舍利，置支帝耶山，餘缺盆骨，晡時齎往摩訶那園林。沙彌先所勅令，平治道路等，諸事悉已備辦。王即乘象，手捉白傘覆舍利上，到支帝耶山。王自念言：『此是如來舍利，象自伏地，白傘自下，令如來舍利住我頭上。』王念未竟，象自伏地，白傘自下，時舍利函即上頂上。王作語時，王舉體怡悅，如得甘露味，即問大德：『大德！舍利在我頂上，今當云何？』大德答言：『置象頭上。』於是大王，即以舍利函置象頂上。象得舍利發歡喜心，即以音聲供養舍利。是時虛空興雲澍雨，隨應眾生，大地震動乃至水際，天龍鬼神，見佛舍利已至邊地，心中歡喜，而說偈言：

「『如來真舍利，　從忉利天下，
猶如盛滿月，　來化於邊地，
正住象頂上，　以音樂供養。』

「是時作眾伎樂，圍遶大象供養殊勝，非可具宣。象面向西而縮行至東，到城門即入城內，城內人民供養恭敬。從南門出，遶取塔園西邊，到波醯闍已，迴取塔園，於塔園中。往昔三佛舍利，皆在塔園。

「往昔師子國，名堀闍洲，國名無畏，王亦名無畏。支帝耶山，名提婆鳩咤。是時塔園，名波利耶園。爾時鳩留孫佛出於世間，鳩留孫佛聲聞，名摩訶提婆，與千比丘俱，到提婆鳩咤而住，亦如摩哂

陀住支帝耶山。爾時堰閣洲中眾生，染著苦惱。鳩留孫佛，以天眼觀看眾生如此苦惱，佛即與七萬比丘俱，行到堰閣洲，滅諸疾病。疾病滅已，如來為國人說法，八萬四千人皆得道果，如來即以漉水瓶置與國中。於時如來迴還本國，人民起塔，以漉水瓶安置塔裏，名為波利耶園摩訶提婆，散華供養，於是人民住在國中。

「拘那含牟尼佛時，師子洲名婆羅洲，國名跋閣摩，王名沙滅地，支帝耶山，名金頂山。是時婆羅國大荒，一切飢儉，生大苦惱。拘那含牟尼佛，以天眼觀看世間，而見婆羅洲，如來即與比丘千人俱到洲中，以佛神通使天降雨，以時五穀豐熟，佛為國中人民說法，八萬四千人皆得道果。佛留一比丘，名須摩那，與千比丘眾圍遶而住，復留腰繩。爾時如來，與諸大眾而共還國。人民起塔，以繩置塔裏供養。

「迦葉佛時，師子洲名慢陀，國名毘沙羅，王名支衍多，支帝耶山，名修婆鳩咤。爾時慢陀洲生大鬪諍，又多眾生，染著苦惱。如來以天眼觀看世間，見慢陀洲有大苦惱，如來與二萬比丘俱到此洲，以佛神力滅除鬪諍，佛為國中一切人民說微妙法，八萬四千人皆得道迹。佛置一比丘，名薩婆難陀，與千比丘俱，佛留洗浴衣。國王人民即起大塔，以佛浴衣置塔裏供養，如是塔園展轉名字。往昔三佛，皆以所用留與起塔如是。三界無常，止餘空地，天人於故塔基處，悉種棘刺。何以故？斷於穢惡故。

「是時大象戴舍利，自然往至故塔園基處，王與人民，即斫伐棘刺，平治如掌。象到故塔基北，於菩提樹處，向塔而住。王欲下舍利，象不與。王復問摩哂陀：『大德！云何得下？』摩哂陀答言：『不可得下。王當先起基與象頂等，乃可得下。』於是大眾忽忽共輦土壁，三四日中，象猶頂戴舍利而立。王作基已，復白大德：『塔形云何？』摩哂陀答言：『猶如積稻聚。』王答：『善哉！』於塔基上起一小塔，王作種種供養，欲下舍利，舉國人民，華香妓樂來觀舍利。

「爾時大眾集已，舍利即從象頂上昇虛空，高七多羅樹，現種種神變，五色玄黃，或時出水，或時出火，或復俱出，猶如世尊在世於揵咤菴羅樹神力無異，此非摩哂陀及天人神力。何以故？往昔如來在世之時，遺勅舍利：『若我滅度後，往師子國，到塔園時，作種種神力。』如來已勅，今故現耳。」

法師言：「今說往昔偈言：

「佛不可思議，　法亦不思議，
若有信心者，　功德不可思。」

「於此師子洲，釋迦如來已三到往。第一往者，教化夜叉已，即便勅言：『若我涅槃後，我舍利留住於此。』第二往者，教化舅妹子生龍王。此前二到，如來獨往。第三往者，有百比丘圍遶，到已，摩訶支帝耶處、塔園處、菩提處、至東伽那地伽婆毘根那羅尼處，如來而入三昧。如來涅槃後，舍利最後第四往時，作神力出水，於國土中一切人民，悉被水灑除人飢渴。

「是時舍利，從虛空中下，大眾即見下王頂上而便停住。王得舍利下已，而自念言：『我今得人身者，有誠實也。』即大供養，仍取舍利安置塔中，大地六種震動。是時王弟，名曰無畏，即與千人俱共出家，國中五百童子復共出家，國內五百五人童子又復出家，如是增益，乃至三萬人出家。爾時建立塔竟，大王夫人乃與王妹，天、龍、夜叉、乾闥婆，各各供養。供養已竟，摩哂陀即還摩伽園。到已，是時阿奄羅欲出家，即白王言。王聞已，心中悵然，白大德：『阿奄羅夫人今欲出家，願大德為度。』摩哂陀答言：『我等沙門，不得度女人。我今有妹，名僧伽蜜多，在波咤利弗國，可往迎來。往昔三佛菩提樹，皆來種此國，今我等師菩提樹，亦應種此間。是故大王，當遣使者到阿育王所，請比丘尼僧伽蜜多，求菩提樹來此間種。』王答：『善哉！』受教勅已，即喚諸臣共議。

「王喚外甥：『汝能往閻浮利地波咤利弗國，請僧伽蜜多及取菩提樹不？』即答言：『能。』於是外甥，與王先要：『若王聽我出家者，我今當去；不者不去。』王答言：『善哉！若得僧伽蜜多比丘尼及菩提樹來者，當聽汝出家。』於是外甥，先受摩哂陀教，及受王命。受已，摩哂陀以神通力，令王外甥阿摽叉一日到閻浮俱羅渚。到已，即乘舶渡海，到波咤利弗國。是時阿奄羅夫人，與童女五百人及王宮女五百人，悉受十戒，被袈裟衣出在城外，別於城邊起立房舍住止。

「阿摽叉到已，白王言：『大王兒，名摩哂陀，勅我來此，作如是言：「大王知識，天愛帝須王夫人，名阿奄羅，欲求出家，無人為度。願王，賜遣僧伽蜜多比丘尼及菩提樹。」』於是使者，宣摩哂陀勅已，往到比丘尼所白言：『大德！大德兄摩哂陀，遣我來此，教作是言：「師子國王天愛帝須夫人阿奄羅，與諸童女五百人及王宮女五百眷屬，俱欲出家，今請大德為師，願大德時來。」』

「比丘尼聞兄信已，即忽忽而起，往到王所，而白王言：『大王，我兄信至，天愛王夫人及諸女人，求出家為道，請我為師，今正待我。我今欲去，白王令知。』王即答言：『我兒摩哂陀、孫子脩摩那，自去之後，我常如人斷手足無異，我久不見二人，日夜憂惱不離於心，我見汝面得適我心，汝今復去，我必死矣，汝止莫去。』僧伽蜜多答言：『大王，我兄信至重，不可得違，剎利夫人阿奄

羅，復欲出家，今正待我，是故我今應當往彼。』王即答言：『若汝兄信如此，可去并菩提樹。』僧伽蜜多白王：『菩提樹在何處？』大王答言：『在阿蘭若處。』

「王先有心欲取菩提樹，不可以刀斧斷，云何得取？王罔然無計，而問大臣提婆。提婆答言：『諸大德比丘應知。』王答：『善哉！為設中食。』眾僧食竟，王白諸比丘：『如來菩提樹，可往師子國不？』眾僧推目揵連子帝須，為知此事。於是目揵連子帝須答言：『菩提樹可往師子國。何以故？爾時如來在世，已有五勅。何謂為五？佛已臥床臨欲涅槃時，而作是語：「當來阿育王，取菩提樹與師子國者，使菩提樹南邊枝去，不用刀斧自然而斷，斷已來入金盆；此是一勅。若我菩提樹，是時樹即於盆中，上昇虛空而入雲住；此第二勅。若入雲已停住七日竟，自然而下，入金盆已，即便茂盛布葉結實，其葉色玄黃種種示現，不可具陳；此第三勅也。若往師子國可種，初欲種時作種種神變；此第四勅。若我舍利一斗，到師子國即現，如我在世相貌形狀，三十二大人相、八十種好，光明赫烈倍於日月；此第五勅。」』

「大王聞有五勅，心大歡喜，從波咤利弗國，步至菩提樹所，多將紫磨金。是時天帝釋巧匠，名毘舍，知王心已，作鍛師立在王邊，王即喚言：『鍛師，可取此金鍛用作盆。』鍛師白王：『廣大云何？』王即答言：『此是汝業，汝自知之。』鍛師答言：『善哉！我今當作。』即便取金，以神通兩手徘徊，即成金盆，圍遶九肘，可高五肘厚八寸許，盆口團圓如象王鼻。於是阿育王部伍大眾，千乘萬騎竪諸幢幡，種種珍寶華香瓔珞妓樂莊嚴，廣三由旬長七由旬，出國圍遶而去；又將諸比丘僧，俱到菩提樹所圍遶而住。阿育大王與諸小國王千人，迎菩提樹。阿育王在中央住，諸小王等於外圍遶，於是阿育王等，仰看大樹及南面枝。

「是時樹作神力故，令樹隱蔽不現，唯餘一枝形長四肘。大王見樹神力不現，即發歡喜心，今以閻浮地一切土地，及取王公服瓔珞香華種種供養，周迴八方向樹頭頂作禮，以閻浮利地王位，拜樹為王。拜已白諸眾僧而作誓言：『許我取樹與師子國者，令樹悉現及南面一枝。』王即以七寶作師子座，以金盆上置高座上，阿育王即上高座，自執畫筆磨雄黃石，王復作誓言：『若菩提樹必許往師子國者，復以我有信心者，摩訶菩提自然落金盆中。』

「是時王作誓已，樹即復如本。是時以塗香為泥，滿金盆中，以筆畫樹枝曲處作十畫，九畫生根一畫處斷，根長四寸又生細根，交橫抽扠猶如羅網，大枝長十肘。復有五枝，枝各長四肘，五枝各生一子，復有千小枝。大王見菩提樹神變如此，心大歡喜合掌向樹，發

大叫聲，眾僧唱薩。於是諸小王，及侍從者一切大眾，悉大叫喚，是時地神驚怪，復大叫聲，聲徹虛空，如是展轉，聲至于梵天。
「是時樹枝自然從本而斷，落金盆中，即有百根，直下至盆底。復有十根穿度盆下，九十細根圍遶而生，如是次第日夜增長。是時大地六種震動，於虛空中，諸天作眾妓樂，諸山樹木皆悉大動，如人舞狀，天人拍掌，夜叉鬼神皆大熙笑，阿修羅王歌唄讚詠，梵王欣悅，於虛空中雷電霹靂，四足眾生馳走鳴喚，諸鳥飛翔出種種音，阿育王及諸小王，共作妓樂，如是眾聲，上徹梵天。
「是時菩提樹子，出六色光，光明遍照滿娑婆世界，上至梵天。時菩提樹上昇虛空停住七日，七日竟，大眾唯見光明，不見金盆亦不見樹，王即從七寶師子座下，七日作供養菩提樹。七日竟，樹復放光明，照娑婆世界，上至梵天攝光還復，於虛空中雲皆清明，菩提樹布葉結實，瓔珞樹身，從虛空而下入金盆。大王見樹入金盆已，即大歡喜，復更以閻浮利地，供養小菩提樹，以閻浮利地七日供養。
「八月十五日自恣日，晡時菩提樹入金盆中，七日從金盆出，上昇虛空停住七日，從虛空下入金盆中，王以閻浮利地，拜菩提樹七日為王。九月十五日眾僧布薩日，菩提樹從其所生處一日發來，到婆咤利弗國城東，置娑羅樹下，菩提樹即生鬱茂。王見已，生大歡喜，又以閻浮利地，更拜為王。供養已，白僧伽蜜多：『時可去矣。』答言：『善哉大王！』即與八部鬼神護菩提樹，八種大臣，有八種婆羅門，有八種居士，有八具波伽人，有八鹿羅車人，有八迦陵伽人，王舁八金甕、八銀甕輦，水灌菩提樹。受王教已，依事而作。王俱與大眾，圍遶菩提樹，次第而送於路上，天人、夜叉、乾闥婆、阿修羅日夜供養。到多摩摽渚，王自擔菩提樹入水，齊頸即上舶上，與僧伽蜜多。
「王喚阿摽叉：『阿摽叉！菩提樹在我國，我以閻浮利地，三拜為王，我自戴菩提樹入水，至頸送置舶上。』便勅阿摽叉：『若菩提樹往到彼國，汝可語汝王，身自下水沒頸，迎菩提樹頂戴擔上，如我於此種種供養無異。』作是勅已，舶即發去。是時海中當舶住處，縱廣一由旬無有波浪，王自念言：『佛菩提樹今從我國去。』作是念時，流淚悲噎。舶去之後，王遙望見，種種雜華從海水出，隨從舶後以供養之。又虛空中散種種華妓樂供養，水神又以種種華香供養菩提樹。如是展轉供養，乃徹龍王宮。
「龍王即出，欲奪取菩提樹，於是僧伽蜜多比丘尼，化作金翅鳥王。龍王見比丘尼神力如是，即頭頂禮足白言：『今我欲請菩提樹及大德，還我宮中供養七日。』於是菩提樹及大眾，悉入龍王宮中。龍王以位拜菩提樹為王，七日供養，過七日已，龍王以十月生

一日，自送菩提樹一日，到閻浮俱那衛渚。阿育王遙望，不復見菩提樹，啼哭而還。

「是時天愛王，輒如須摩那沙彌先勅，平治道路掃灑清淨，竪立幢幡，種種供養，從北城門到俱那衛渚，地平如掌，待菩提樹至。僧伽蜜多以神通力，令王於城內遙見菩提樹來。王即從城出，將五色華處處散，乃至閻浮俱那衛渚，一日即到，作種種妓樂入水齊頸，王自念言：『佛菩提樹今到我國。』發念未竟，於是菩提樹放六色光，王見已心大歡喜，即以頂戴上。國有耆舊十六大姓，與王共迎菩提樹，到岸上已三日，以師子洲供養菩提樹。十六大姓知王國事，三日竟至四日，擔菩提樹次第到阿奚羅陀國，到已舉國人民歡喜禮拜供養。

「十月十四日過中，菩提樹從北城門入，當城中央，而復更從城南門出，從城南門去五百弓，此處如來已曾入三昧，非是釋迦牟尼一佛，過去諸佛亦皆於中而入三昧。俱那衛佛菩提樹，樹名摩訶沙利婆；俱那含佛菩提樹，樹名憂曇鉢；迦葉佛菩提樹，樹名尼俱陀。於彌伽園中，沙彌修摩那，勅執作基墐，都圍度量布置門屋，及菩提樹所住之處，皆令整理於王門屋處置。是時十六大姓人，悉著王公服，圍遶菩提樹已，便於王門屋地種。始放樹，樹即上昇虛空，高八十肘，即出六色光，照師子國皆悉周遍，上至梵天。爾時眾人，見樹種種變化，心大歡喜，眾中萬人同時發心念佛，次第得阿羅漢，即共出家。日光未沒樹猶在虛空，日沒後從虛空似婁彗星宿而下至地，地皆大動。

「是時摩哂陀，與僧伽蜜多王及國人民，來集於菩提樹。時眾人見北枝有一子而熟，即從枝墮落，以奉摩哂陀。摩哂陀以核與王令栽，王即受於金盆中，以肥土壅，又以塗香覆上，須臾之間即生八株，各長四肘，王見如此驚嘆，以白傘覆上，拜小樹為王。王取一株種於閻浮拘羅衛渚，取一株薄拘羅婆門村中種，取一株種收椒門中，一株種塔園中，一株種摩醯首羅寺，一株種支帝耶山中央，一株種樓醯那村，一株種往羅村，餘四子在樹上，次第熟落，合生三十二株，悉取於由旬園種，如是展轉增生，滿師子國中，以菩提樹故，國土安隱無有災害。

「於是阿奚羅夫人，與千女俱，往僧伽蜜多所，僧伽蜜多即度為比丘尼。從度之後，次第得阿羅漢。王外甥阿摽叉，與五百人出家，出家之後，次第得阿羅漢。

「又一日王與摩哂陀，往禮菩提樹，到鐵殿處，人民獻華於王，王以華奉摩哂陀法師，法師受已，以供養鐵殿，華墮地，地即震動。王見地動，即問：『大德！此地何忽動也？』答言：『大王！當來此殿眾僧說戒，是故地現此瑞也。』次第而去，到菴羅處，有人以

菴羅子香味具足獻王，王以奉摩哂陀，摩哂陀噉，取核語王言：『可種此核。』王即種，以水灑地，地皆震動。王問：『何故地動？』大德言：『當來世眾僧集處，故現瑞相也。』王即散華八過作禮而去。到支帝耶處，有人以蒼蔔華獻王，以奉摩哂陀處作禮，禮竟地動。王問：『何以地動？』大德答言：『當來此處，起如來大塔，故現瑞。』王言：『我今當立塔。』摩哂陀答言：『不須王立，王多諸造作，當來世有王孫子，王名木扠伽摩尼阿婆耶，當起大塔。』王問大德：『是我孫子起塔功德，我獲其福不？』大德答言：『不得獲也。』王又作方便，令入功德，即取一石柱高十二丈，而刻石柱記：『我孫子名木扠伽摩尼阿婆耶，當來此中起大塔。』

「王復問大德：『大德！佛法今根株著師子國未？』摩哂陀答言：『未。』王問：『何時著？』大德言：『若師子國人中出家，其父母悉是師子國人，不雜他國人；若出家已，便取法藏及毘尼藏，是時然後，佛法根株著師子國也。』王復問大德，大德答言：『王外甥阿摽叉，此比丘是也，於佛法極大勇猛。』王更問：『我今竟何所作？』大德答言：『當作眾僧集堂。』王答：『善哉。』

「於時大王有大臣，名彌伽槃茶。彌伽槃茶住處，於其中起作集堂屋，如阿闍世王殿無異。用王威德作已，一切種種妓樂，各各自然分布處所。王自念言：『我今往看佛法根株下。』數百千人圍遶大王，往到塔園也。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三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四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爾時塔園中摩哂陀，與比丘一千人俱，敷摩哂陀坐具南向坐，又敷大德阿摽扵北向坐，大德摩哂陀，請阿摽扵為法師，阿摽扵仍依往昔大德優波離無異，摩哂陀與大僧六十八人圍遶法座。王弟比丘，名末多婆耶，與五百比丘俱欲學律藏，悉圍遶阿摽扵高座，餘諸比丘，與王各次第而坐。於是大德阿摽扵，即便為說：『爾時佛住毘蘭若那隣羅賓洲曼陀羅樹下說律。』敘說已，於虛空中天大叫稱：『善哉！善哉！』非時而雷電霹靂，地即大動種種神變。
「於是大德阿摽扵及摩哂陀，與愛盡六十人俱，復有六萬比丘圍遶，於塔園寺中說如來功德。如來哀愍眾生三業不善，是故說毘尼藏，以制伏身口意業，如來在世為聲聞弟子說律藏竟，然後入無餘涅槃。爾時眾中，而說偈言：

「『一切別眾住，　大德六十八，
共知律藏事，　法王聲聞眾。
愛盡得自在，　神通三達智，
以無上智慧，　教化師子王。
光照師子國，　周遍無不覩，
譬如大火聚，　薪盡入涅槃。』

「諸大德涅槃後，諸弟子眷屬，名帝須達多、迦羅須末那、毘伽修摩那，此是大德阿摽扵弟子，如是師師相承展轉至今，是故第三集眾，眾中而問：『誰將律藏至師子國？』答：『是摩哂陀，摩哂陀之後阿摽扵、阿摽扵弟子，如是次第受持。譬如白琉璃器盛水，內外明徹水無漏落，諸大德持律藏，亦復如是。』乃至于今，若人有信心恒生慚愧好學戒律者，佛法得久住。是故人欲得佛法久住，先學毘尼藏。何以故？有饒益行者故。何謂饒益？若善男子好心出家，律藏即是父母。何以故？與其出家令得具足教學威儀，依止律藏自身持戒，能斷他疑，若入僧中無所畏懼，若有犯罪依律結判，令法久住。」
諸法師言：「佛語比丘：『若受持此律，有五事利。何謂為五？一者、自能持戒，二者、能斷他疑，三者、入僧無畏，四者、建立佛法，五者、令法久住。』佛說持律人即是功德根，因根故攝領諸法。」

法師曰：「佛說戒律，為欲止惡因，止惡故生不悔心，因不悔心故，得生歡喜。因歡喜故，得生安樂。因安樂故，得生三昧。因三昧故，得生慧眼。因生慧眼故，而生厭污。因厭污故，而得離欲。因離欲故，而生度脫。因度脫故，得度脫智。因度脫智，次第得入涅槃。為欲言故，為欲說故，為依止故，為欲聞故，如是次第心得度脫智，是故慇懃當學毘尼。此是毘尼處說根本。」
法師曰：「而說偈言：

『若人時何故受持，　若人將耶若處住。』

「已說此，次第今說。
「此是偈義，今當說律外序也。
「爾時為初，義非一種，我今當演毘尼義，是故律中說，爾時佛住毘蘭若。初義者，爾時尊者舍利弗從三昧起，請佛結戒。是時佛住毘蘭若。爾時者，發起義。是時者，即說其事。何以故？如律所說，爾時須提那與故二作不淨故，是時佛因須提那故，為聲聞結戒，此是初義。爾時檀尼咤比丘偷王材，是時佛於王舍城結戒亦如是。爾時者，亦是發起義，亦是因義。佛婆伽婆，後當解。住者，行立坐臥。毘蘭若者，是國名也。那隣羅者，即夜叉名，因夜叉鬼依此樹故而號之。賓洲曼陀羅者，此是練木樹也。樹下者，日當中陰所覆處是也。又言：『無風時，葉落墮地處是。』」
問曰：「如來何以在此樹下住？」
答曰：「此樹鬱茂，林中第一，去城不遠，往來便易。」
問曰：「如來住毘蘭若，復言住在樹下，如來不應二處住。」
答言：「勿作此難。毘蘭若者，往來處也，樹下者，即是住處。」
問曰：「優波離何以說毘蘭若？」
答曰：「哀愍白衣故。」
問曰：「何以樹下住？」
答曰：「為諸弟子順出家法除貪欲故。」
問曰：「何以依近於國？」
答曰：「為四大故。」
問曰：「前句者，為說法故，後句者，如來欲入靜故；前句者，慈悲所牽，後句者，從苦入樂故；前句者，為安樂眾生故，後句者，自安樂身故；前句者，布施法與眾生故，後句者，自除聖利滿足；前句者，為眾生作橋梁故，後句，為諸天人故；前句者，同眾生故，後句者，不與眾生同故；前句者，唯佛一人三界獨尊，眾生因佛故，得大安樂，是謂為一；後句者，因佛生在林中樂樹下故。」

法師曰：「此義甚廣，我今略說。與大比丘僧俱者，大者，因小有大故，所以比丘僧功德極大名為大。復有大義，最小者得須陀洹道故。復有大義，五百大眾集故。僧者，等戒、等見、等智、等眾，是為僧也。俱者，共在一處。五百比丘者，五百數也。毘蘭若婆羅門者，生於毘蘭若國，因國號之。婆羅門者，淨行也。又復婆羅者，知外道圍陀書，門者聞也。佛經言婆羅門者，能除煩惱，門者聽也，聲徹於耳，因他語故而知法。沙門瞿曇者，滅惡法也。瞿曇者，婆羅門以姓喚故。釋迦種子者，釋迦種者，指示大姓；離釋種出家，此是演發心信樂出家也。或有負債出家，或有失國出家，或有貧窮出家，或有避王使出家，如來不如此出家。如是好名聞者，如是，足句也。好者，與眾善會，復言最上。名聞者，讚歎受名，又言令他知之。

「婆伽者，此是初如來十號，令眾生信心於佛，是故法師演出如來功德。

「阿羅者，是三界車輻，漢者，打壞三界車輻，所以如來打壞三界車輻，故名阿羅漢也。又言：『阿羅者殺賊，所以如來殺煩惱賊，故名阿羅漢。』又言：『阿羅者，一切惡業。漢者，遠住。三界為車，無明愛緣行者為輻，老死者為輞，受生者為轂，諸煩惱者為軸。無始世界流轉不住，佛於菩提樹下，以戒為平地，以精進為脚足，至心為手，智慧為斧，斫斷三界車輻。』

「又言：『無始世界者為車，無明為轂，老死為輞，十惡為輻。何以故？不知苦法。若生欲界，因無明故造作三業；若生色界，造作色界業；若生無色界，造作無色界業。於欲界中，緣無明故受識，色界中亦爾，於無色界中，無明緣也。又於欲界中名色，欲界中六入緣無明；欲界中名色，色界中三入，緣於無色界中無明。色界中一入，緣於欲界中六入，欲界中六觸，緣於色界中三入。色界中三觸，緣於無色界中一入；無色界中一受，緣於欲界中六觸。欲界六樂，緣於色界中三觸；色界中三樂，緣於無色中一觸，無色中一樂，緣於欲界中六樂。欲界六樂者，生六愛，緣於色界中三樂，色界中三愛，緣於無色界中一樂，無色界中一愛，緣處處愛。生於生中，若人於五欲中，我欲行欲自受欲故，身口意不善行具足者，即入地獄。於地獄中，因業故，受生受生，此是業生也。因業生五陰，次五陰老，老者熟，壞五陰者，謂之死也。於三界中我欲，於天上行欲，起立善行，或忍辱，因善行故，得生天上，此是因善業故，而復生。有一人，我欲受梵天樂，因樂受故，憶念四法。何謂為四？慈悲喜捨。心憶已具足，得生梵天。於梵天中，生因業故，此是業生。復有一人，我欲生無色界，我次生非想非非想天，恒自入禪思惟，即生此處，此是因業得生。餘者次第汝自當知。』

「過去當來二世，皆從無明緣行，我今略說，餘汝自廣說。無明緣行，此是一品。六識、名色、六入、六觸、六樂，此是一品。愛取生，此是一品。有老死，此是一品。前品者，過去世也，中二品者，現在世，後品者老死，此是當來世也。取無明緣行者，連得愛受，此不得相離，此五法過去世也。中品六入為初，此是果報，若取愛受者，連得無明，此五法，今業生也。有老死者，一切五法，餘者六識，為初後悉入，此是當來世生。

「若分別說者，有二十四種。緣行六識，此二者中間為一品，受愛於二中間為一品，生有者於二中間為一品，合有三品四段，因品故，生二十種本起因緣。如來已見觀度，真實知故，以真實智，名為實知。見者，何謂為見？見者達故，名為見也。觀者，何謂為觀？遍知一切，故名為觀。以知觀見度，如來真實知已，生厭患想，便生離心，欲得度脫，先壞三界車輻故，名為阿羅漢。又羅漢名者是應供。」

問曰：「何謂名為應供？」

「受人天供養故，名為應供。昔有梵王，以寶大如須彌供養如來，是故名為應供。爾時世間大王，瓶沙王、拘沙羅王等，復種種供養，是名應供。佛涅槃後，閻浮利大王——名阿育——復以金錢九十六億，起八萬四千寶塔，復大種種布施，是名應供。餘諸大眾供養者不可稱計。又言：『阿羅漢者，羅漢者覆藏義，阿者無也，名無覆藏。何謂無覆藏？譬如世人作罪恒自覆藏，如來於中永無故，名無覆藏。』

「三藐三佛陀者，善知一切法故，名三藐三佛陀。言佛陀者，法應知而知，法應棄者而棄，應出者而出，是名佛陀。又言佛陀復有別義。何者？以慧眼若見苦諦、集諦、滅諦、道諦，次第明見，是佛陀也。色、聲、香、味、觸、法，眼識、耳識、鼻識、舌識、身識、意識，眼觸、耳觸、鼻觸、舌觸、身觸、意觸，眼記、耳記、鼻記、舌記、身記、意記，眼念、耳念、鼻念、舌念、身念、意念，眼愛、耳愛、鼻愛、舌愛、身愛、意愛，眼思、耳思、鼻思、舌思、身思、意思，五陰十觀法、十思、十念，脖脹為初，如是有十，段為初，有三十二、十二入、十八界，欲生為初，九四禪為初，慈為初。復有四無色禪，有四無色三昧，有四十二因緣，逆觀老死憂悲乃至無明，次第觀乃至老病死苦惱。老病者，苦諦；有者，集諦；從二者出，名滅諦；知方便滅，名為道諦。如來一一善知一切，是名三藐三佛陀。知者三知，亦有八知，於《三界經》中說有八知，汝自當知。復次《菴羅樹經》，三昧知、神通知、六通，合為八知。

「行足者，或覆藏六識、飲食知足、省於睡眠、七正法、四禪，此是十五法，自當知。如來以法行，是故名明行足；如來以此法行至涅槃，是名明行足；不但如來，聲聞亦然。如來以知行而足，故名明行足。以知相故，如來得一切智，以行故，名為大慈悲。一切眾生惟集苦惱，如來悉知，以大慈悲故，知眾生苦惱，而能善說，令捨苦就樂故，故名善逝。是故聲聞善逝而行善逝，非惡善逝。又言：『行至善處，是名善逝。又行步平正威儀具足無缺，亦名善逝。又往常住不復更還，名為善逝。以阿羅漢道不及，名為善逝。自從錠光佛受記，哀愍眾生令得安樂，乃至菩提樹下善行如此，是名善逝。不從斷見、不從常見，身離疲苦不從斷常，名為善逝。為一切眾生說法無不應時，名為善逝。眾生不樂而不說，樂者而說，是名善逝。所說者，皆是真實義，非虛妄義，又一切眾生聞之，悉令歡喜，是名善逝。又不說無義語，所說者，皆是有義利益，是名善逝。』

「世間解者，知一切世間法，名為世間解。以集諦故，以滅諦故，以滅諦方便故，解世間故，是名世間解。如經所說，亦不生不老不死、不墮不住處，我不用行至世間彼岸，是名世間解。佛語諸比丘：『我未至世間極，我不說苦盡。』佛語諸比丘：『此身一尋稱為沙門，世間集諦，世間滅諦，世間苦諦方便我不用行，而至未至從苦而出，無有是處。』又世間者，有三。何謂為三？一者行世間，二者眾生世間，三者處世間。」

問曰：「何謂行世間？」

答曰：「一切眾生從飲食生，是為行世間。」

「何謂眾生世間？」

答曰：「常世間、無常世間，是為眾生世間。」

「何謂處世間？」

以偈答曰：

「日月飛騰，　照于世間，　光明無比，
無所障礙。

「此是處世間。又言：『一世間、二世間、三世間、四世間、五世間、六世間、七世間、八世間、九世間、十世間，如是乃至十八世間。』」

問曰：「何謂為一世間？」

答曰：「一切眾生以飲食得生，是名一世間。」

「何謂為二世間？」

答：「名、色是為二世間。」

「何謂三世間？」
答曰：「苦、樂、不苦不樂，是為三世間。」
「何謂四世間？」
答曰：「四食是為四世間。」
「何謂五世間？」
答曰：「五陰。」
「何謂六世間？」
答曰：「六入。」
「何謂七世間？」
答曰：「七識。」
「何謂八世間？」
答曰：「八世間法。」
「何謂九世間？」
答曰：「九眾生居。」
「何謂十世間？」
答曰：「有十入。」
「何謂十二世間？」答曰：「十二入。」
「何謂十八世間？」
答曰：「十八界。此是行世間。如來以一一知，名為世間解。眾生煩惱，如來亦解，行亦解，意亦解，小煩惱大煩惱亦解，利識亦解，鈍識亦解，善緣亦解，惡緣亦解，應令知亦解，不應令知亦解，生不生亦解，是名眾生世間靡所不知，是為世間解。處世間者。」
問曰：「何謂處世間？」
答曰：「鐵圍山縱廣二萬三千四百五十由旬，周迴三十七萬三百五十由旬，地厚四那由他二萬由旬，在水上，水厚八那由他四萬由旬，在風上，風厚六十九萬由旬，是處世間界。又須彌山根，入海八萬四千由旬，須彌山王高亦如是，以七寶纏，有七山圍遶之。而說偈言：

「由揵陀羅，　伊沙陀羅，　迦羅毘拘，
須陀蘇那，　尼民陀羅，　毘那多迦，
阿沙千那，　是七大山，　圍遶須彌，
四天王住，　天夜叉住，　高百由旬。
雪聚大山，　廣千由旬，　縱廣正等，
頂有八萬，　復有四千，　以嚴飾之。
有閻浮樹，　高二千里，　圍二百里，
枝布方圓，　覆百由旬，　因此樹故，

號閻浮地。　大鐵圍山，　根入大海，
深下八萬，　二千由旬，　高亦如是，
常住不壞，　都遶世間。　月眾星王，
方圓四十，　有九由旬，　日王方圓，
五十由旬。

「又天帝釋宮，縱廣萬由旬，阿修羅宮亦復如是，阿鼻地獄亦如是，閻浮利地亦爾。西拘耶尼，縱廣七千由旬，東弗于逮亦復如是，北欝單越，縱廣八千由旬。一一洲，各有五百小洲圍遶，此是鐵圍山之內。鐵圍之外中間，悉是地獄，鐵圍無量，世界亦無量，所以佛以無量慧眼，遍知一切，故名為世間解。
「無上士者，自以功德過於人天故，名無上士；以戒、定、慧、解脫、解脫知見具足故，名無上士，是故無上與無上等。佛語諸比丘：『我不見梵、魔、沙門婆羅門世間戒定慧解有能及佛者，又無我師，故名無上。』
「調御丈夫者，有應調者輒而調之。何以故？譬如象馬[怡- 台+龍]悞，加之杖捶然後調伏。如來亦復如是，能調伏一切眾生，故名調御。昔佛降伏畜生，龍王丈夫，名阿波羅留又；象丈夫，又名純杵、魔朽陀陋、阿耆死驅、偷魔死驅、死驅陀那，如是諸丈夫，佛以善法調伏，令入正法，授三歸五戒。人丈夫，名尼揵陀子闍跋，又婆羅門十軻羅娑、鴦掘魔羅等，如是無數。復有夜叉丈夫，名阿羅婆迦、修至滿魔、軻羅，諸夜叉丈夫，釋提桓因等如是無數天人，以正法調伏之。於修多羅說，佛語寄須，漢言牧象人：『我調御丈夫，以柔法教一切眾生。若其不受者，當以強法教之；若不受者，復當以剛柔教之；若不受者，便不與和合。』」
法師曰：「此修多羅當如法廣說，故名無上調御丈夫。天人師，師者，亦如估客有一宗主善知嶮難。」
問曰：「何謂為難？」
「一者、賊難，二者、虎狼師子難，三者、飢儉難，四者、無水難。宗主於諸難中，皆令得度到安樂處，故名為師。如來亦復如是。何以故？如來能度眾生，令過嶮難。」
「何謂為嶮難？」
「一者、生難，二者、病難，三者、老難，四者、死難。如是諸難，如來能度脫，令得安樂處，故名為師。」
問曰：「佛何以獨為天人師，不為畜生師耶？昔如來在世亦為畜生說法，何以獨稱為天人師？」
「修多羅經說：『爾時佛在瞻婆國，於迦羅池邊，為瞻婆人說法。是時池中有一蛤，聞佛說法聲歡喜，即從池出入草根下。是時有一

牧牛人，見大眾圍遶聽佛說法，即往到佛所，欲聞法故以杖刺地，誤著蛤頭。蛤即命終生忉利天，為忉利天王。以其福報故，宮殿縱廣正十二由旬，於是蛤天人，霍然而悟，見諸妓女娛樂音聲，悟已尋即思惟：「我先為畜生，何因緣故生此天宮？」即以天眼觀，先於池邊聽佛說法，以此功德得此果報。蛤天人即乘宮殿，往至佛所頭頂禮足。佛知故問：「汝是何人，忽禮我足？神通光明相好無比，照徹此間？」蛤天人以偈而答：

「『「往昔為蛤身，　於水中覓食，
聞佛說法聲，　出至草根下。
有一牧牛人，　持杖來聽法，
杖攙刺我頭，　命終生天上。」

「『佛以蛤天人所說偈，為四眾說法。是時眾中八萬四千人，皆得道跡，蛤天人得須陀洹果。於是蛤天人得道果已，歡喜含笑而去。』故稱為天人師。

「佛婆伽婆者，佛者，名自覺，亦能覺他，是名為佛。又言知。何謂為知？知諦故，故名為佛。又言覺悟世間，是名為佛。於《三達智經》自應當知。

「婆伽婆者，一義利益，二者、無上，三者、恭敬，四者、尊重。何以名恭敬尊重？為世間應恭敬尊重。世間有四名：一者、隨，二者、誌，三者、因，四者、號。」

問曰：「何謂為隨名？」

答曰：「如世間人喚牛小即犢子，次而丁，牛大者喚老牛，此名不定，隨時而喚。」

問曰：「何謂為誌名？」

答曰：「如人持傘持杖，即喚為有傘人、有杖人，是為誌名。」

問曰：「何謂為因？」

答曰：「譬如貧人因奴得寶，故字奴為多寶，是為因名。婆伽婆者，號名。何以故？非白淨飯王作名，非八萬眷屬作名，非天帝，亦非兜率天、梵、魔此等作名。何以故？佛語舍利弗：『我名號者，非父母作，非八萬眷屬作，非天帝，非兜率天、梵、魔天作名，次第解說，於菩提樹下，等一切智，真實觀見，唯婆伽婆，是故佛自作號。』無敢為佛作名號者。何以故？佛自觀身威德智慧故，現令眾生知而立名號。婆伽婆者，婆伽者，過；婆者有也，過有故名婆伽婆。

「又言：『貪、瞋恚、癡、顛倒心，不羞不畏、優婆那訶(漢言瞋盛)不喜，他好嫉妬、虛心曲心[夢- 夕+登] 瞢心、貢高極貢高、醉、懈

怠，愛、無明、惡根、不善、作垢、不淨，不等記思四顛倒，流結沒受五支鬪(漢言觸為初也)，五蓋，念六鬪，諍、本愛聚眾生煩惱，八邪見、九愛本、十惡法道、六十二見、百八煩惱，渴疲極萬煩惱，略說五煩惱聚。天人魔梵，如此等眾，不能毀壞如來，是名婆伽婆。』又言：『如來能壞毀欲、瞋恚、諸愚癡煩惱流惡法等，是名婆伽婆。』又言：『如來有三十二大人相、八十種好，相好無比，離諸煩惱，天人世間恒欲往生。到已，佛觀眾生，心隨所樂，即便為說，是故名婆伽婆。』世間伽婆有六種，一者、領，二者、法，三者、名，四者、微妙，五者、欲，六者、念。」
問曰：「何謂為領？」
答曰：「自領心故。」
「何謂為法？」
答曰：「如來法身一切具足故。」
「何謂為名？」
答：「佛名清淨，無所不遍故。」
「何謂微妙？」
答曰：「佛身具足一切微妙，觀之無厭故。」
「何謂為欲？」
答曰：「佛欲有所至，應心即到，佛欲自為又欲為他故。」
「何謂念？」
答曰：「一切眾生皆以念心供養故，故名婆伽婆。又言：『婆伽婆者，分別義。』」
問曰：「何謂分別？」
答曰：「功德為初，分別諸法，五陰、十二入、十八界、四諦、六識、十二因緣，一一分別關知。苦諦逼迫不定，是為苦諦；著不捨聚，是為集諦；滅苦受，是為滅諦；因緣得出，是名道諦。如是分別故，故名婆伽婆。又婆伽婆者，婆伽者，三界，婆者，吐；吐三界煩惱故，名婆伽婆。世間有天人、梵、魔、沙門婆羅門，是名世間。天人者，六欲天人，魔者六天，梵者富樓天，沙門婆羅門者，佛法怨家。又天人者，世間諸王亦入天人。又天人者，含取欲界天人；魔者，含取天魔界；梵者，無色梵天界；沙門婆羅門者，含取世間四部眾故。所以爾者，收取上下悉入如來功德，悉能通達如此諸處，自以知說法者，自用方便而知，故名自知者；自用慧眼而知，是名為知。又言：『知者，知無障礙故，名知。』說者，覺令知，是名為說。又言：『開一切法故名說。』」
問曰：「佛何以為眾生說？」
答曰：「於一切眾生生大慈悲故，度無上安樂，為眾生說法，或一句、或一偈、或多或少，是名為說。初善、中善、後善，其義巧

妙，純一無雜，一切具足，皆是一味。復言：『初品者初善，中品者中善，後品者後善。』又言：『戒者初善，三昧得道者中善，涅槃者後善。』又言：『戒者三昧初善，禪定與道者中善，果與涅槃者後善；佛者善覺，名為初善，法者善法，名為中善，僧者善隨，名為後善。』」

問曰：「何以眾僧名為後善？」

答曰：「若聞已不動不搖得聖利故，是名後善。佛菩提者，名為初善，辟支菩提者，名為中善，聲聞菩提者，為後善。初說者，聞已即離五蓋於一切諸善，是名初善；聞已而隨，名為中善；隨已漸漸得道，是名後善。如是如來，或多或少而為說法，於多少中亦有初中後善，善義、善文字。何以故？如來說法，梵行法、梵行道，以種種方便開示令知，此說有義，是名義善。又言：『善義者句，亦言開示，亦言分別，亦言不覆藏，連句相續不斷，是名善義。』善字者，能持深義指示深義，是名善字。法辯、義辯、辭辯、樂說辯，唯聰明人能知此理，非愚夫能解，其義深邃唯智者能別，是名善字。美滿具足者，義既美滿具足者，義既美滿不假卑足，故名具足，開示梵行。」

問曰：「何謂為梵行？」

答曰：「梵天人所行此法，故名梵行。何以故？開示梵行初善，有因緣故中善，義不顛倒後善，聞者歡喜而隨，是名開示梵行。」

問曰：「何以名美滿？」

答曰：「戒為初五法聚，是名為美滿。義之不雜，是故名淨。如來為眾生說法，不貪供養，是名淨。梵行者，佛、辟支佛、聲聞所行者，是名梵行。善哉如是行相，可往問訊。」

問曰：「何謂為善哉？」

答曰：「將眾萬善，故名善哉。亦言：『將安樂故，是名善哉。』如是者，以足句；行相者，行者所行；過人相者，相貌具足；可往問訊者，可往觀佛。」

問曰：「何謂為觀？」

「以兩眼視，謂之為觀。於是毘蘭若婆羅門作是思惟已，往到佛所共相勞問。婆羅門問佛：『四大堪忍不？聲聞弟子少病少惱四大輕利不？安樂住不？』是名勞問。身與婆羅門，共相問答，義味次第，心中歡喜憶持不忘。問訊已，却坐一面。却者，猶如日轉；坐者，身體布地；一面者，在於一邊。智慧之人往到宿德所，坐避六法，然後可坐。何謂六法？一者、極遠，二者、極近，三者、上風，四者、高處，五者、當眼前，六者、在後。」

問曰：「遠坐何過？」

答曰：「若欲共語，言聲不及。」

「大近何過？」
答曰：「觸忤宿德。」
「上風何過？」
答曰：「身氣臭故。」
「高處何過？」
「不恭敬故。」
「當前何過？」
「視瞻難故。」
「後坐何過？」
答曰：「宿德共語迴顧難故。婆羅門離此六法而坐，是故律中說却坐一面。沙門者，伏煩惱，又言却煩惱，又言息心。婆羅門者，世間真婆羅門父母不雜。長者者，身體長大，亦年紀長大。又言：『有威德，是名長者。』財富者亦名長者。大老者，頭髮墮落，又言生，又子孫展轉相生，是名老。朽邁者，皮膚燋皺，言語錯謬，是名朽邁。年過者，生來已經二三王代職，猶故生存，是名年過。延壽者，年過百歲，是名延壽。至年者，是最後年，是名至年。
「『咄！瞿曇沙門何以作此？』是婆羅門語。婆羅門到佛所，見佛不起、不為作禮、不施床座，故作此言。如我所聞，今正見於如來，欲自稱身而下餘人。佛以慈悲心而答婆羅門：『我不見佛於林中生時，墮地向北行七步，自觀百億萬天人、梵、魔、沙門婆羅門，無堪受我禮者。觀看已而自唱言：「天上天下，唯我為尊。」梵天聞菩薩唱已，即叉手而言：「菩薩三界獨尊，無有過者。」菩薩聞已，作師子吼：「唯我獨尊。」』佛語婆羅門：『爾時我未得道時，三界已自獨尊，何況於今眾善功德拜我為佛，云何為汝作禮耶？若人受我禮者，頭即墮地，是故汝勿於佛處希望禮拜。』是婆羅門瞳矇無知，向佛而作是語。
「婆羅門言：『若如是者，色無味。何以故？有色而已，實無味。』佛欲調伏婆羅門故，答言：『汝言無味，實無味。何以故？如世間人，色、聲、香、味、觸，以此為味，如來於此已斷，譬如斷多羅樹永不復生。』婆羅門言：『若如是者便為貢高。』佛答言：『因汝語故，即有貢高，何謂我貢高？過去三世諸佛，不為世人作禮，我種如是，是故貢高。』婆羅門言：『若如此者便無所作。』佛答言：『如汝所語，我實不作。何謂不作？我不作偷盜、妄語、欺誑、婬欲、諸惡業等身口意業，我悉不為，故名不作。』婆羅門言：『此人便自斷其種耶？』佛答言：『實爾。何以故？三界中一切種種諸煩惱，我皆以斷故名斷種。』婆羅門罔然，不知以何答，更改語：『此人可薄不淨？』佛答曰：『如我意者實有不淨，有人縱心口為惡者，此是可薄不淨。』婆羅門便恚言：『此人

亦聞我語，隨事而滅之。』佛又答曰：『三界諸煩惱中，我實已滅。』婆羅門又言：『此人可念，不堪共語。』佛答曰：『實有如此，我亦又念，諸愚癡人甚可憐愍，恒為惡業不念修善。』婆羅門便生瞋恚罵言：『此人當是日夜不眠，思求文章窮世間人。』佛答曰：『實有如此。何以故？我不入胎眠故，亦不入天上眠故，故名不眠。』於是婆羅門以八事譏佛已，如來法王以憐愍心故，視婆羅門眼，欲令服甘露法味而為說法。

「是時婆羅門心中清淨，譬如虛空無諸雲翳，亦如日月照諸闇冥。如來以種種方便教化令知，如來自稱：『我已得無上智慧，常住涅槃。』向婆羅門言：『汝老死至近，來到我所，於汝實有所獲。何以故？譬如鷄卵，或八，或十，或十二。』」

問曰：「何以三種分別數？」

答曰：「此是足句，亦令文字美滿。」

「『鷄母伏卵，隨時迴轉。伏者，以兩翅覆。至欲生時，眼見光明，以嘴啄轂。出已鼓翅，鳴喚前出，為大為小？』婆羅門答：『前者為大。』佛言：『我亦如是。何以故？無明轂裹覆障三界，我以智慧嘴啄無明轂，前出三界，此誰大誰小？』答言：『瞿曇即大。』餘後句無義，自當知。世間中一，一者無二。三藐三菩提者，無上菩提。」

問曰：「何謂為無上菩提？」

答曰：「若人在須陀洹道，問須陀洹果，即為說之，乃至在阿羅漢道，問阿羅漢果，即為說之，如聲聞、辟支佛、佛道，隨問而答，故名無上菩提，是故我最大。鷄母伏卵隨時迴轉。佛在菩提樹下，觀四諦法，苦空無常。佛語婆羅門：『我正懃精進，而得無上最大，非懈怠放逸心，我以勇猛正懃精進，於菩提樹下以四精進——何謂為四？一者、正，二者、不急，三者、不寬，四者、不置——以法而得無上道。不柔者，不住。起心者，於所觀處行。不退者，不疲勞。三昧心者，一心。』又言：『善置心，為三昧故，即成一心，不過不逸，此是初善法。以此法故，得初禪定，從初禪定次第至三達智為極。』佛為欲出無上法故，律中說佛言：『婆羅門，我於欲中清淨，惡亦復清淨。』」

問曰：「何謂為欲？」

答曰：「貪欲欲，欲貪欲，欲思欲，此是欲名。」

「何謂諸惡法者？」

答曰：「欲狐疑，此是名惡法。如來於此二處而得寂靜。」

又問曰：「何謂欲中清淨？」

答曰：「離欲亦言棄欲。何以故？初入第一禪定者，無明是欲儻，欲是禪定怨家，已棄欲故而得禪定，是謂為怨家。欲與惡離者，禪

定而來，欲惡滅已，禪定即起。如是二句，義自當知。又有三靜，身靜、心靜、覆靜，是為三靜。此三靜者，亦入前二句靜。」
問曰：「何謂為欲？」
答曰：「欲有二：一者、處欲，二者、煩惱欲。」
問曰：「何謂處欲？何謂煩惱欲？」
答曰：「處欲者，心著色處。煩惱欲者，令人至欲所。此後二句者，正著所解，前句者，為棄樂欲，後句者，從煩惱出。如是欲處、煩惱欲，於其二中心極清淨。又言：『前句除欲處，後句者除煩惱欲；前句者除因緣動搖，後句者除癡相；前句者著淨，後句止欲。如是次第，自當知之。』」
問曰：「貪欲者，貪即是欲？貪別欲別？」
答曰：「歸一。何以故？一切諸惡，法理歸一，然分別各異。又律中說，貪者煩惱，欲者欲處。亦如三昧，貪欲怨家；歡喜者，是瞋恚怨家；思者，是睡怨家；安樂者，是動疑怨家；度量者，是狐疑怨家，亦如初禪者，貪欲怨家。貪欲者含入五蓋，諸惡法者含取諸蓋。」
「何謂為諸蓋？」
答曰：「三毒根、五欲五塵邪貪；後句，著處分別諸塵瞋恚癡流法。前句者，欲流欲著欲泉欲受殺心結欲；後句者，諸流泉受著。前句者，諸愛等；後句者，無明等。前句者，貪等八心受；後句者四不善心起。如是欲中清淨，惡亦清淨。念思者。」
「何謂為念？」
答曰：「動轉。何以動轉？於觀處初置心，是名念。」
問曰：「何謂為思？」
答曰：「諸禪人以心置觀處中，心徘徊觀處。又言：『思者，研心著心連心，譬如鍾聲初大後微，初大聲者如念，後微者如思。如鳥翔初動後定，動者如念，定者如思。如蜂採華，初至如念，後選擇如思。』初禪有五支，何謂為五支？一者、念，二者、思，三者、喜，四者、樂，五者、定，是為五支。猶如大樹有華有實，亦如初禪有念有思，從靜起。」
問曰：「何謂為靜？」
答曰：「離五蓋是為靜。喜樂者，喜者滿。何謂為滿？身心喜滿怡悅，邊味是喜。樂者，棄除二苦：身苦、心苦，是名為樂，樂者著其想味。」
又問曰：「何謂為喜？」
答曰：「心肥壯，其想希好，是名為喜，樂者得而受之。又言：『兩法不得相離，若有喜者則有樂，樂則有喜。喜者含入行陰，樂者含入受陰。如人涉道渴乏無水，聞有水處即發喜心，是名為喜，

到已飲水洗浴，是名為樂。』初禪定者，初者第一禪，定者善燒，亦言禪師所觀法。」
「何謂為善燒？」
答曰：「極能燒覆蓋。又言：『斷煩惱，亦言見。』」
「何謂為見？」
答曰：「觀見法相，接取威儀八三昧法。何以故？迦師那阿攬摩那(漢言三十八禪定)相，觀迦師那阿攬摩那故，名為禪定。此是見道果。何以故？為觀相故。何謂為觀相？觀無常故，以觀故成道，以果觀滅諦，是故名禪定為觀相。律中所說。」
問曰：「何謂為初禪？」
答曰：「有念、有思、有喜、有樂、有定，是名初禪。」
「如人有物，如人有眷屬，置物已，置眷屬已，有餘名無？」
答曰：「無餘名。禪定亦如是，置念、置思、置喜、置樂、置定，更無餘名，即是禪定。譬如軍陣有人兵象馬攻具，名之為軍，人兵象馬攻具散去，即無軍名；禪亦如是，置上句五法，即無禪定名。入者，至，亦言成就。住者，於菩提樹下以禪定而住。佛於菩提樹下坐觀何等？觀出息入息。」
問曰：「有餘禪無？」
答曰：「亦有。」
法師曰：「禪定法，於《靜道經》中，我若廣說，其義深遠則為紛紜，於阿毘曇毘婆沙，汝自當知。今所說者正論毘尼毘婆沙，餘者稍略說。是禪定第一品。
「念、思滅者，念、思此二法過，入第二禪定。第二禪起，此二法即滅。何以故？為過二大支故，名為第二禪定。又言：『第二禪定中，無初禪定法，有餘法。初禪定中觸法為初，此中二大支已過，即得第二禪定法。』是故律中說，念、思滅入第二禪定。內法者現。」
問曰：「何謂為現？」
答曰：「現者從身生，清者無垢也。禪亦名清。何以故？如青衣，因有青色故，名青衣；禪亦如是，因有清法故，謂之清禪。」
問曰：「何以名定清？」
答曰：「念、思是動之根也，念、思已滅，名即清淨。一相者，一法起。」
問曰：「何謂一法起？」
答曰：「為不顧念、思故，是名一法相，亦言無上。又言：『一相者，念、思已離；亦言無雙，是名一相。』」
問曰：「一法相者，何以名為一法相？」
答曰：「三昧是也。」

問曰：「何謂為三昧？」
答曰：「一心無二。亦言定，亦言不動，是故第二禪一相。何以故？為名故。」
問曰：「何謂為名？」
「非我亦非生氣，是名名也。」
問曰：「初禪無清耶？」
答曰：「有。」
「若爾者，初禪亦名一相，何以止名第二禪名一相？」
答曰：「念、思動水動浪，起不見面像，亦如第一禪，有念、思，心不清故，是名非一相。何以故？三昧不明故。」
問曰：「第二禪、三昧，何以獨明了？」
答曰：「為心淨故，從三昧生喜樂者，此是從初禪定三昧生喜樂也。此是第二禪定。第二者，數也。如初禪定有五支，第二禪定有四支。何謂為四？一者、清，二者、喜，三者、樂，四者、一心。若廣說有四，略說有三，如經文所說。何時三支起喜樂一心耶？」
法師曰：「我今證一句，餘自當知。此是第二禪定品竟。離喜者。」
問曰：「何謂為離喜？」
答曰：「薄喜亦言過喜、亦言滅喜，是時念、思滅已，喜又更起。」
問曰：「第二禪中以論念，念思滅已喜，何故更重而說耶？」
答曰：「欲讚第三禪故，所以說之。何以故？譬如第三道邪見不滅，於初須陀洹道以滅，今於第三道中又說。何謂為讚？第三道故，此中亦復如是。捨而住者。」
「何謂為捨？」
答曰：「捨者，是平等見、不偏見、不黨見，恒大健捨，是第三禪。又曰：『捨有十種。』」
問曰：「何謂為十？」
「一者、沙浪求捨，二者、梵魔求捨，三者、菩提等捨，四者、毘梨求捨，五者、行求捨，六者、觸求捨，七者、觀求捨，八者、末闍求捨，九者、智求捨，十者、清淨求捨也。此十種捨善，處處地人心觀因一相，以略說故。於沙利耶中、曇摩僧伽訶尼耶中、淨道道中三處中，已廣說，自當知；我若於此毘尼中廣說者，即為亂多。」
問曰：「十捨者，取何捨耶？」
答曰：「取末闍求捨。」
問曰：「何謂末闍求捨？」
答曰：「不知他事因喜而生。」

問曰：「初禪、第二禪，此二處無末閣求捨耶？正三禪有也？」
答曰：「初與第二禪亦有，然猶微不現。何以故？念、思、喜蔽故，第三禪中念、思、喜已離，故得現耳。正思知者。」
問曰：「何謂為思？」
答曰：「心多生想，故謂之思也。知者。」
問曰：「何謂為知？」
答曰：「洞達知也。」
問曰：「何謂為正思？」
答曰：「正思者，不忘；亦言識。又言：『起相知者。』」
問曰：「何謂為知？」
答曰：「擇也，亦言聚；又言廣，此略說，末閣中自當知之。」
問曰：「初禪定無思知？」
答曰：「有。何以故？若無思知者，從何往者初法也。」
問曰：「初禪中何不現思知也？」
答曰：「猶大鈍故，譬如磨刀，初鈍後利；思知亦復如是，初觀禪中猶大鈍，是故不現。亦如人[聲- 耳+牛] 乳，驅犢不遠時時復來；亦如第三禪定樂，離喜不遠，若無思知守者，即與喜合；思知守之，數強者即離。樂者無上樂極樂。何以故？思知守故。義文如此，自當知之。以身知樂者。」
問曰：「何謂為身？」
答曰：「名色身，以名色身故知樂。何以故？樂與名色身合，兩理相合極為美味，以知以美味相著故，知起覺之，是故以身知樂者。善人言，捨有思住樂。」
問曰：「何謂為善人言？」
答曰：「佛、辟支佛、聲聞，為第三禪人說第三禪因緣，是名善人言。」
「何謂為言？」
答曰：「開視為說、為分別，亦言讚嘆。」
問曰：「何謂捨思住樂？」
答曰：「為欲入第三禪定故。云何入？為極樂故。以極樂美滿故，於第三禪定而捨之，令喜止不起，是名有思。何以故？為善人所念、所入樂，樂純無雜，是善人所讚嘆。是義本說捨思住樂，善人讚嘆如是。入第三禪者，如入第一、第二，第三禪亦如是。所異者，第一有五支，第二有四支，第三有二支，如經本所說。」
問曰：「何時二支出於第三禪定中？」
答曰：「樂一心。此第三禪品竟。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四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五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棄樂棄苦者。」
問曰：「何謂棄樂棄苦？」
答曰：「於四禪定中棄樂心苦心。又言：『棄名樂名苦也。』」
問曰：「樂心苦心於第四禪言，何時得棄？」
答曰：「於第四禪定門中棄也。」
問曰：「何處身苦滅盡？」
答曰：「如經所說，佛語諸比丘：『離欲清淨已，即入第一禪，苦於此滅。』」
問曰：「苦心樂心於何處滅無餘？」
答曰：「於修滿中。佛語諸比丘：『於第四禪定滅盡無餘，苦樂喜悉於禪定門滅無餘也。』何以故？初禪定，念、思未離故心苦，念、思滅者苦亦滅，亦如第二第三第四禪定，念為初，次第而滅。喜者，於第四禪定門滅盡，樂到第四禪定，入樂住捨，起不過樂也，是故苦於第四禪中滅盡無餘，是謂不苦不樂。此法極細，不可以意取也。何以故？譬如惡牛，牧者捉之不得，乃立作欄，驅群內欄，一一牽出次第而至，至惡牛已，此即是，然後捉得。佛亦如是，先取樂故入一切法，入已次第而出，此是不苦不樂，不苦心不樂心，此是不苦不樂受。」
問曰：「此不苦不樂可得捉不？」
答曰：「不可得捉。」
又問曰：「上句何以云得捉？」
答曰：「以名知其相故，猶如捉得，語相如此，自當知之。如經文所說：『有四緣，長老以不苦不樂，以名解脫，以三昧故棄除苦樂，即入第四禪定。長老，此是四緣不苦不樂，以名解脫，以三昧故，如第三道邪見，為諸法初滅。』此讚歎第三道，此中亦復如是。」
問曰：「何謂為諸法？」
答曰：「瞋恚、愚癡為初，如是自當知。亦如第四禪定，苦樂心為初，因樂起生欲，因苦起故生瞋恚，瞋恚起故滅樂心，是故於第四禪定極遠，是名不苦不樂。」
問曰：「不苦不樂，其相云何？」
答曰：「捨樂捨不樂。」
問曰：「其味云何？」
答曰：「捨苦捨樂味，亦言不償味。捨識淨者。」

問曰：「何謂捨識識淨？」
答曰：「捨者令識得淨潔，此是第四禪定識淨潔；識淨潔已即生三識，悉是捨所作，非餘法作。是故律本說，捨識淨潔，譬如月光，有雲覆之其光不明，雲除去已月即光明淨潔。此中思樂亦如是，思樂離者識即淨潔。」
問曰：「前三禪定有無。」
答曰：「有。」
問曰：「何不出識？」
答曰：「為思為初覆，是故不出。又第四禪定捨，即是夜識即是月滿，理合者然後顯月光明。如第一禪有五支，亦如第四禪有三支捨識一心，廣說有三，略說有二，如經中所說。」
「何時起二支？」
「是第四禪定中起二支。禪定第四品竟。
「此是四禪定者。有欲作觀地，有欲一心，又欲作通地，有欲滅諦地，有欲入生，愛盡人者求一心也。何以入禪定得一心？我住樂一日，即作迦私那已，起八三昧學，凡人從三昧起已一心諦諦，我觀是名觀地也。復有人成八三昧已，入通禪地已，從三昧起已，而作神通，或一身作千萬身，如是次第自當知，是故以禪為通地。又有作八三昧已，入滅諦三昧已，七日入滅盡定，此世間涅槃。我念取七日樂，此是滅諦地。有人入八三昧，從禪定不樂，我欲生梵天，此是入生地。佛入第四禪定，於菩提樹下從三昧起，如來觀地禪亦言通地，亦入滅諦地，二入一切法：世間法、聖利法。」
法師曰：「今略說取如是，第四禪定次第自當知。以此法故，入第四禪定，以三昧一心諦，是故言淨，如律本所說已捨識淨。」
問曰：「何謂為淨？」
答曰：「白而不黑；亦言光明。因樂故離欲，離諸煩惱已，離竟，心即清白隨用能堪。何以故？已教授令柔故至極處。如經文所說，若心已柔隨用所堪，譬如生金，次第鍛成柔已，隨用所堪，若欲作種種瓔珞，打之不碎，心亦如是，所遣而隨。如經文所說，佛語諸比丘：『我不見一法如心者，調伏非一過柔辱，堪可施用極淨而住，已住故名為不動，為精進故非懈怠，不可動一心；攝已非掉心，可動智慧，攝已非無明可蔽，為識所攝，非妄可辱，光明所攝，非煩惱闇所障，此六法所攝，非可動轉，如是心入八支已，隨所堪任分別諸法。以第四禪定三昧故，而得一心。已一心故，諸蓋遠離，心無垢濁念思已過，心得清淨、得智慧故，一切諸蓋不得覆蔽，以無念故即至不動，去煩惱已名亦不動。』此句是修多羅中說，自當知之。

「宿命智者，從通地生。宿者，過去世陰。住者，生此家生彼家，此家死彼家死，更墮彼家此家，離此家往生彼家，自用智慧一一悉分別知，如是自識宿命過去。如律本所說，識宿命智，以識故，知前身所住處、受生皆悉識，或一生二生，如是展轉，心知而識之。如佛到波羅蜜，已不復有調伏，心心下而識。初學之人作已然後識。我今略說，於淨道毘婆沙自當知之。此中隨律本說。一生者。」

問曰：「何謂為一生？」

答曰：「一過入胎乃至死，是名一生。如是次第乃至無數生，三拔劫者，漢言劫滅。」

問曰：「何謂為無數三拔劫？」

答曰：「次第而滅，是為三拔劫，毘拔夷劫者，漢言劫成。」

問曰：「何謂為毘拔咤夷劫？」

答曰：「次第而生，是名毘拔咤夷劫。取三拔劫者，含入三拔扠夷劫，是扠夷根；若取毘拔劫者，即入毘拔扠夷，是劫心下而識。如經文所說，佛語諸比丘：『有四阿僧祇劫。何謂為四？三拔咤、三拔扠夷、毘拔咤、毘拔扠夷。何謂三拔咤？有三三拔咤。何謂為三？火三拔咤、水三拔咤、風三拔咤。有三三拔咤處：阿婆沙羅天、修婆緊那天、卑脅破羅天。若火三拔咤起時，從阿婆沙羅天下火燒盡；若水三拔咤起時，從修婆緊那天下洪水沒盡；若風三拔咤起時，從卑脅破羅天下飄盡，廣一佛境界。』」

法師問曰：「佛境界云何？」

答曰：「生境界、滅境界、知境界。」問曰：「何謂為生境界？」

答曰：「十千世界，若佛生者，十千世界皆悉震動。佛威德百億世界，若佛說寶呪、聚呪、他闍呪、阿咤呪、無羅呪，聞不從者，即出風飄落百億世界外。知境界者，不可度量。佛三境界，滅境界與生境界，皆悉崩壞，若興盛者亦俱成立，我今略說，於淨道毘婆沙自當知。如是佛於菩提樹下得一切智，非一劫二劫，如是三拔咤劫皆悉知之。若處生者。」

問曰：「何謂若處生者？」

「若處壞劫時，或生天上或入人間，或化生、胎生或濕生，如是次第悉知，此是我姓，此是我父母名，我名或迦葉，姓或婆羅門，種或剎利種；苦樂色如是，或白或黑；飲食如是，粳米麥粟，樹木甘果美香之味，身口意業作如是行，壽命長短如是，從世間上至第一天乃至梵天受生，如是展轉，後生兜率天一生補處，於兜率與天人同姓，名斯多揩多(漢名白旗天人)，身黃金色，飲食甘露，受天之樂，壽命五十七億六萬世間歲。從天宮下託生白淨飯王家，於摩耶

夫人受胎，知過去世一切生處種姓、受形好醜、貧富貴賤、相貌，如是皆悉知之。」
法師問曰：「佛一人知？餘人亦知？」
答曰：「餘人亦知，辟支佛、聲聞、外道梵志各為分別。外道梵志知四十劫，此外不知。智慧狹劣故，不得遠知，正知受生而已，餘一切悉不能知。何以故？為狹劣故。大阿羅漢有八十人，知十千劫；有二上阿羅漢，知一阿僧祇劫又十千劫；辟支佛亦知一阿僧祇劫又十千餘劫，此是隨所行而得知；佛所知非可窮盡。外道梵志次第得知，若欲懸略知者不能自辨。譬如盲人行，須次第而得，若不次第無有是處。聲聞知者兩頭合得，辟支佛亦如是，諸佛知者隨意而得，從無數劫中上下反覆悉得知，此是我知婆羅門。佛語婆羅門：『我於菩提樹下得無上智慧，即知過去無央數劫，我今無明闇滅，得慧光明。從何而得？皆從精勤不惜身命得之，譬如鷄子以嘴破穀。』佛語婆羅門：『我宿命智為嘴，無明覆前身宿命為穀，我今以嘴破穀，於穀前出，是故我名無上智也。』宿命智品他生隨知，以慧知眾生墮生，是故名生墮知。以天眼觀看眾生，如來已滿波羅蜜故，始觀即知，餘人皆須修行而知，今我略說，淨道毘婆沙自當知之。聖者。」
問曰：「何為聖？」
答曰：「以肉眼如聖眼無異，天人所行諸善得成此眼，離諸肉眼、離諸塵垢，能遠照故。是故律本所說，以聖眼觀慧眼者，以精懃而得，亦如聖眼無異。何以故？已住於聖然後而得，是故名慧眼為聖眼。何以故？以身依止聖故，得聖光明，心攝光故，而得遠觀，徹通石壁如真明無異，是故以清淨慧眼，觀眾生生墮落受生。是故外道梵志，見墮不見生，故生斷見，又有外道，見生不見墮，故生常見。九眾生居，佛常見亦觀、斷見亦觀。是故律本所說，以慧眼見眾生墮生。
「極淨者。如來離十一煩惱，是故名極淨。如經文所說，佛語阿㝹樓陀：『狐疑是心煩惱，智已而棄之。』不攝心者，是煩惱，睡心眠心亦是煩惱；驚喜施心、大心、過精勤心、極柔心、極多言心、不分別心、極觀色心，如是諸煩惱心。阿㝹樓陀，此十一煩惱，如來極精勤故，離此煩惱，若我見色不見光，見光不見色，如是為初，如來已過十一煩惱，亦過人眼。是故律本所說，以聖眼淨過世間肉眼觀者，眾生如肉眼無異，眾生墮落受生亦見。」
法師曰：「佛見眾生初生墮不？」
答曰：「初生墮落見，於中間不見。是故律本所說亦如是。賤者。」
問曰：「何謂為賤？」

答曰：「以愚癡行行惡法，是名為賤。又生貧窮亦是賤，人所惡賤。貴者。」
問曰：「何謂為貴？」
答曰：「以慧心受生，是故名貴。好色者從不瞋中來，惡色從瞋恚中來，善道者生至善道。或言：『多金銀珍寶亦名善道。惡道者，從慳貪而生貧窮下賤，亦名惡道。下賤者，飲食難得朝暮不供。』隨業所行，如來悉知。復觀看眾生，於地獄中受諸楚毒。如來見已而作是念：『此諸眾生種何罪根，而受是苦日夜不休？』如來觀已，此諸眾生當作惡業故乃受此報。復觀天上見諸天人，於離陀園林、眉沙園林，於波留沙迦園林，諸天人觀看遊戲。如來見已而作念言：『此諸眾生種何福業，來生此處受天福位？』種諸善業得如是報。此是行業所知，當來知亦如是，如來以聖眼知得大神通。身作惡業者。」
問曰：「何謂身作惡？」
答曰：「惡者雜穢不淨，以身作惡業如是。如來悉知口作惡業意作惡業，悉如前句說無異。毀謗善人者。」
問曰：「何謂為善人？」
答曰：「佛、辟支佛、聲聞，乃至白衣須陀洹道，亦名善人。」
問曰：「何謂毀謗？」
答曰：「滅諸善法罵詈，此是毀謗言。復有餘言：『佛、辟支佛、聲聞悉是惡法非正法，無有禪定法、無涅槃法、無道果法。』如是謗、作如是謗；或知者毀謗，或不知亦毀謗，悉入毀謗善人。如此人等造作重業，以重業故，天上門閉、開地獄門。」
法師曰：「我今說證。有一聚落有二比丘，一老一少，二人入聚落。初至一家得熱糜一稀，老比丘得糜已而作是念：『我腹中有風，此糜復熱，若服此糜當除腹裏風。』是時有人持木一段欲作門限，擲置一邊，於是老比丘即坐木上歠糜。年少比丘見老比丘歠糜已，而薄摩呵羅作我羞恥也。老比丘歠糜竟，而還到寺已，老比丘問年少比丘：『長老！於佛法中有所得無？』答言：『有，得須陀洹道。』老比丘言：『若如是者，不須更進求餘道。何以故？為汝誹謗愛盡比丘。』於是年少比丘聞已即作悔過：『大德！我於大德作不善法，願得悔過。』即受歡喜而去。」法師曰：「若人罵詈聖人、若大比丘，作如是言：『長老！我今於長老懺悔，願長老受。』若少者頭面禮足叉手，作如是言：『大德！此是我過，於大德中我今懺悔，大德受。』若不受者，即去餘方若至餘寺。來至比丘所，若老者頭面禮足叉手而言：『大德！此是我過，願大德受。』若少者而言：『長老，此是我過，我今懺悔，願長老受。』

若入涅槃者，於涅槃處作懺悔，作懺悔已，如是天道涅槃道門不閉，即如前無異。邪見者。」
問曰：「何謂為邪見？」
答曰：「顛倒見，此是邪見。已受邪見形，更教餘人，以口惡故，誹謗聖人，意惡業亦如是，已取邪見，一切諸惡業含入邪見。邪見者，是大罪業，作之逆罪。如經文所說，佛語舍利弗：『比丘持戒具足，三昧智慧具足，自身正見，轉教餘人如是。舍利弗！邪見亦如是，不離身口意，如人以土丸擲不離於土，邪見惡業不離地獄。何以故？為大罪故。』如經文所說，佛語諸比丘：『我見惡業，無過邪見，極最大罪。』若身死者。」
問曰：「何謂為死？」
答曰：「死者罪墮地獄無脫時。又言：『四大壞散，亦言更受生。』」
法師曰：「若取地獄者，即塞天道解脫門。又言：『若取惡道者，餓鬼、畜生、阿修羅悉含入。』又言：『地獄者，阿鼻為初，白黑自知。』又言：『善道者，人間亦是善道。』」
問曰：「天何義耶？」
答曰：「色聲香味最勝，是名天。知者是眼知，餘者自當知，我今略說聖眼品竟。如無明覆過去宿命，宿命嘴啄故，無明覆殼，亦如現在墮落知。漏盡智者，於阿羅漢道漏滅盡智，是名漏盡智。過下置心者，是觀心也；觀心能知苦，於此滅不過一切苦諦相貌味，皆悉洞達知；又觀苦諦，從何而起，從集起，此即集諦；又觀苦滅，此是滅諦，將至滅諦者，即是道。觀四諦已，相貌如是，正實無異，洞達悉知。是故佛言：『我知四諦，如是見、如是知。』欲漏者，從欲漏出，此是指示果，於果中說我今脫已，又有覆知心，觀已而知，我不復更生。是故律本所說，佛語婆羅門：『我不更生。』」
法師問曰：「為是過去不生、現在不生、當來不生？若言過去生，過去生已滅；若言現在生，現在生已生；若言當來生，當來生未至，有何更生？」
答曰：「斷因故，是名不生。住者，於梵行而住；梵行者，凡善人與七學等共住，此是佛指示出家人。所作已作者，於四諦四道所作已竟。是故佛語婆羅門：『我所作已竟，不復還。』」
問曰：「何謂不還？」
答曰：「諸煩惱漏不還至我所，是故不還，更無精勤。如來已觀知如此，是名漏盡智。何以故？如來欲開示婆羅門，佛已得三達智過去現在當來智。」
法師曰：「如此語者不應自稱，何故如來而自譽耶？」

答曰：「佛為欲哀愍世間及婆羅門等故，作是語：『我聖人，我最長、無上尊、一切知，我不為人作禮。』婆羅門聞佛種種說，發心歡喜，即於佛前悔過言：『瞿曇沙門有如是聖利滿足，我實不知，瞿曇沙門即是前生功德具足。』婆羅門便自剋責，剋責已聞說法，即讚言：『善哉！善哉！瞿曇沙門，為指示法味。』」
法師問曰：「何故二讚善哉？」
復以偈頌曰：

「瞋滅急讚嘆，　慇懃極驚笑，
信心愁足美，　句句當重說。」

「此中讚嘆。何以故？」
「婆羅門聞佛說法心歡喜，無以謝答，為自歌詠。」
法師曰：「婆羅門心當有是思惟：『佛所說法，其義深遠、其語美味，善入人心生大慈悲，甚為悅樂。』婆羅門向佛說言：『我如覆鉢，佛今說法令我得聞，如鉢已仰得受甘露。如人以草木覆藏珍寶，有人指示令知，如人迷路，有人捉手指示善道，如在大闇處，有人施與燈燭令得見道，我亦如是。』」
法師曰：「婆羅門何以作是言者，我今更演此義。婆羅門心如覆鉢不得受甘露味，佛今開示令受甘露。何以故？如草木覆藏，自迦葉佛後邪見為草木，覆藏正法無人指示，今佛指示令知。迷路者，外道邪見為路，於妙道中迷惑不見善道，佛以法為手，指道令得度脫。如愚癡闇不見三界，佛以法為燈燭，施與令得光明。毘蘭若婆羅門，作讚嘆已，心極清淨，白世尊言：『我今歸依瞿曇沙門。』歸依者，言隨從，又言依止，知佛殺煩惱，次歸依法、歸依僧。歸依法者，如來積行得此法，不更墮落，若人隨法，法即受，不墮地獄、餓鬼、畜生。法者義受，又言聖道涅槃，道者是法。如經所說，佛語諸比丘：『法不作，有八支道，眾法之上。』」
法師曰：「我今略說。復有婆羅門，名車多摩那婆，歌詠讚佛，而作頌曰：

「『欲離欲不動，　愁憂法不作，
不逆流美味，　極好分別知。
於眾法最上，　應當受歸依，
布施四向人，　若分別有八。
於僧中最上，　獲得大果報，
於此自歸依，　名真優婆塞。』

「如是婆羅門言：『願佛知我已受三歸。』」
法師曰：「若於此解三歸者，即成紛多。若欲知者，可於阿毘曇毘婆沙自當知。『願瞿曇沙門，知我已作優婆塞，願佛名我是佛優婆塞。』」
問曰：「何謂為優婆塞？誰為優婆塞？誰不為優婆塞？云何有戒為優婆塞？有心為優婆塞？云何名為優婆塞？云何不名為優婆塞？」
法師曰：「此義甚多，此中不可說。於修陀尼毘婆沙，自當知之。『從今以去者，從今至命終不受餘師，願佛知之。若有人以刀斫斷我頭，使我言非佛、非法、非比丘僧，我頭寧當落地，不作是言。』婆羅門以身命奉託如來欲自供養，作如是言：『願世尊當受我請，於毘蘭若國，前夏三月與比丘僧。』婆羅門言：『我今已作優婆塞，願如來憐愍我，當受我請，於毘蘭若國。』如來默然受請。」
法師問曰：「佛何不答婆羅門請？」
答曰：「已應。世間人以身口答，世尊用忍心而答。為憐愍婆羅門。知佛受請者。」
問曰：「何謂為受請？」
答曰：「若不受請者，當以口身而答。世尊默然顏色怡悅，是故知佛受請。婆羅門即從坐起，遶佛三匝，四方作禮而去，合十指爪掌叉手放頂上却行，絕不見如來，更復作禮迴前而去。是時毘蘭若國極大飢儉。是時者，佛受毘蘭若婆羅門前夏三月。飢儉者，飲食難得，若人不清淨至心，正有飲食不與，亦名飢儉。毘蘭若國不爾，以五穀不結實故。二疑者。」
問曰：「何謂為二疑？」
答曰：「二者二種心疑。」
「何謂二種心疑？」
答曰：「心疑於此夏三月乞食，或疑得、或疑不得，或疑可得生活、或疑不可得生活，是為二種心疑。白骨者，貧窮下賤人乞食不得，餓死棄尸骨，曠野狼藉，是名白骨。又言：『五穀不秀實白如骨，亦名白骨。』如籌者，禾始結秀而遭大旱，根株直竪如籌，是名如籌。又言：『不爾，飢儉時以籌市井，是名如籌。何以故？臨市時，強者得入、羸者不得，於外大叫，糶米人見諸羸人，生憐愍發平等心，開門令入次第坐，先受取直然後與米，隨其多少用籌計數。』
「諸比丘自念言：『此間飢儉，皆悉用籌計挍，時諸比丘入經七八聚落，或得少許或不得者。』爾時估客從北方，驅馬五百匹，向南販貨，或得二三倍利，以求利故，遍歷諸國次第至毘蘭若國，住夏四月。」

問曰：「販馬人何故不去而住四月？」
答曰：「雨水多故，不通馬行，即於城外立馬厩，并自立屋舍籬障都圍。於是諸比丘往到估客處乞食，人得馬麥各五升。」
問曰：「為信故、為不信故，而以麥與諸比丘？」
答曰：「信。販馬人入聚落，日日見諸比丘乞食，空鉢而歸。見已，估客還向諸同侶說如上事，各作是念：『諸比丘乞食極大疲苦，都無所得，宜共計挍，我等估客若日日供，其朝中恐不周立，我等當減取馬分，各五升與諸比丘。比丘得此馬麥便不疲倦，於我等馬不甚為損。』作是籌量已，諸估客往到諸比丘所作禮而白言：『諸大德！可受我等麥，日日人各五升及雜食隨意所作飲食。』是故律本所說，日施比丘麥，著衣服已朝行乞食。」
問曰：「何謂為朝？」
答曰：「從旦至中是名朝。著衣服者，以袈裟裹身。分衛者，毘蘭若聚落乞食不得，遍歷聚落都無一人出應對者。持麥還寺者，行乞處處得麥而還。取麥擣舂而食者，老比丘無淨人，復無為作者，躬自作糜作飯，或八或十共作竟，當分而食。賢者阿難取如來分手自磨，阿難智慧具足，作食極美味，諸天復內甘露作竟，佛受而食即入三昧，從此以後不復乞食。」
問曰：「是時大德阿難侍佛不？」
答曰：「侍。如來從菩提樹下起，二十年中侍佛者皆不專一，或時大德那伽，或大德那耆多，或大德彌耆耶，或大德優伽婆，或大德沙伽多，或大德須那訶多，如是諸大德隨意樂侍而來、不樂而去或悉去，時大德阿難來侍。」
問曰：「國中飢儉，云何無一人作功德分割少飯供諸眾僧？又有婆羅門請世尊前夏三月，復不供養，何以故？」
「為天魔波旬蔽一由旬內，悉令一切人民心志都無供養者，蔽已而去。」
問曰：「如來心寧不知？」
「善哉！因欲制戒說法故。佛語阿難：『汝輩善人已勝，未來比丘當覓稻禾肉。』」
法師曰：「我未解此義，如來當作如是語：『阿難！汝等輩善人，於飢儉時乞食難得，已知足故護持正法，是故為勝；於飢儉時能伏貪心，是故為勝。餘聚落中禾米豐饒，甘果異味甚多，而無往者，於眾中都無一人思者、瞋者、怨言者：「何以住此？世尊！何不往到彼豐饒聚落，飲食易得。」都無此言，亦不怨恨：「毘蘭若婆羅門何以請我等來此夏坐而不供養！」復無異心思欲行求利養者，亦無更相讚嘆：「是人得道。」令人得知，希望供養如是之言，各緘口默然，但一心依止如來住耳，是故為勝。』」

問曰：「知魔蔽耶？」
答曰：「知。」
又問：「如來何不往舍衛王舍城及餘國結安居，而來此國耶？」
答曰：「若置舍衛王舍城國，政使往到欝單越，或上忉利天，魔王亦當來蔽，不可得隱避。何以故？此年魔王大忿，如來已自遍觀，唯有毘蘭若國販馬人可依安居。」
問曰：「魔王既能蔽餘人，何意不蔽販馬人，使佛及眾僧不得食？」
答曰：「亦能蔽，何以故？魔王已去後，販馬人後至，是以不得蔽。」
問曰：「魔王何不更為蔽販馬人？」
答曰：「不得都蔽。」
法師曰：「有四種，魔不能蔽。何謂為四？一者、朝中供養，二者、湯藥不乏，三者、如來壽命，四者、如來光明。日月梵王至如來所，光明隱蔽不現，是故魔王種種方便而不能蔽。」
「一時佛聞舂臼聲者。諸比丘得馬麥還舂擣，是故有聲。知而故問、知而不問、知故問者，佛知有因緣利益眾生，是故問。知而不問者，無利益是故不問。時而問者，若問正時而問，是故時而問。不問者，如來知非時而不問。有義而問，無義不問。有二因緣問：一者、為欲說法，二者、為聲聞弟子制戒因緣或輕或重。是故問阿難：『此聲，何物聲耶？』阿難答言：『此是諸比丘舂麥聲。』佛言：『善哉，善哉！阿難。』何以佛嘆言？未來比丘住在寺中飲食易得，而生憍心，言飯麁穀、或言大熟、或言大強、或言粒碎、或言酢醎，如是之言，即是覓禾稻肉義。
「佛語阿難：『汝等善人，當為後世比丘作善法因緣，以汝等法，未來比丘若得飲食，於好於惡不生增減。往昔法王在世，諸大羅漢猶食馬麥，況我等輩於此飲食而有嫌薄。』」

摩訶目揵連品

「爾時大目揵連。大者，於聲聞，神力智慧最大，是故名大。目揵連者，姓。白佛言者，向世尊言。」
問曰：「何以向世尊言？」
答曰：「大德目揵連出家七日即得聲聞波羅蜜，如來復讚嘆神通第一目揵連，所以目揵連有神通力，而作是念：『毘蘭若國大儉，諸比丘僧乞食難得，極為疲勞，我今當反地取地肥供與眾僧。』復自思惟：『若我反地，不白世尊者，便是與如來並神力，則乖我法。』作是思已而白佛言：『世尊！地初成時地肥，譬如生酥亦如

蜜味。善哉，世尊！我欲反地，取地下肥供諸眾僧。』反者，取下還上。『何以故？為眾僧故。』
「佛不欲許，令目揵連作師子吼，佛而問目揵連：『一切眾生城邑聚落悉依止，此地復不得懸置虛空，汝云何作？』目揵連答曰：『世尊！我今以一手化作地，受取城邑聚落一切眾生與地無異，以一手度眾生等依止地。』佛答：『止！目揵連！』」
問曰：「何以世尊不聽目揵連反地？」
答曰：「為哀愍眾生顛倒住故，或言是或言非，我住處若城邑聚落更相驚怪，此非我城邑聚落田園池林。」
法師曰：「唯有神力人能作，非無神力者。非一時儉，未來亦儉，若遭儉時誰得如目揵連？當來聲聞弟子少有神力，若入聚落乞食，諸人見已而作是言：『世尊在世，聲聞弟子持戒具足故，得神通力，即於儉時迴反大地而取地味以供眾僧。今者眾僧持戒不具，若具足者如前無異；復無少少分施。』餘人以倒見故，輕慢聖人，以輕慢故，死墮地獄。是故世尊語目揵連，勿樂反地。」
「目揵連就佛乞求反地不得，復作餘乞。『善哉！』世尊言：『且止。』」
法師曰：「從善哉文句，如前所說，汝自當知。」
法師曰：「有小異。何者？目揵連復欲牽欝單越地還令連閻浮利地。」
問曰：「海云何？」
答曰：「海如牛跡一步而度，令諸比丘食如諸聚落。」

舍利弗品

「優波離欲證律藏根本，於是舍利弗從靜處起，而作是念。」
問曰：「何謂為靜？」
答曰：「寂靜無聲，亦言一心寂靜。」
「云何佛法久住？」
「從毘婆尸佛而答，餘者義自當知。」
問曰：「舍利弗何不自以神力觀看可知，而來白佛？」
答曰：「不得。舍利弗若以神力觀看，正可知諸佛久住不久住，若分別諸佛因緣不能通了。大德大蓮華言：『能。何以故？所以上羅漢十六種智，如此之理不足為難，依止如來欲顯世尊為上，是故來白佛而問。』佛答舍利弗，餘者律句次第自當知。云何因緣者？此義易知。佛語舍利弗毘婆尸佛者，語為初，諸佛非是懈怠，或為一人二三人如是增上，乃至一切三千大千世界眾生說法有生異心，此眾少應略說，此眾大應廣說，亦不作高下說法，悉皆平等一種說

法。譬如師子王七日一起覓食，臨捉眾生無大小，先吼而捉。何以故？若師子捉眾生時，不先大吼，用輕心故，或得脫者，是故皆吼，令眾生怖伏而捉。佛亦如是，於一切眾生無大小，皆以慇懃說之。若有略說，眾生或不勤心修習。何以故？如來為尊重法故。今我世尊說法，譬如大海水同一味，過去諸佛亦復如是，然眾生心易教授，今說一偈義令入四諦，是故過去諸佛，不廣說法修登偈耶。」

法師曰：「前句已說，故不重說。不為聲聞結戒者。」

問曰：「過去諸佛何不為聲聞弟子結戒？」

答曰：「諸聲聞弟子不犯非故，亦不結威德波羅提木叉，亦不半月半月說戒乃至六年，六年止說教授波羅提木叉。此說如來自說，不令聲聞說。爾時閻浮利地槃頭摩底王舍城翹摩鹿野苑，是毘婆尸佛所住處，一切比丘僧悉集，佛布薩、眾僧布薩，三人布薩、二人布薩、一人布薩。往昔閻浮利地有八萬四千寺，寺或有十萬、二十萬比丘，亦不喧鬧，皆寂靜而住。是時諸天人心，思欲聞佛說戒，恒計年歲，應到六年即集大眾，往佛所待佛說戒。是時諸比丘，若有神力者來，無神力者諸天來白：『時可去。』即取衣鉢，諸比丘承天人神力，到布薩堂，往至頭頂禮足。時毘婆尸佛知眾集，即說教授波羅提木叉：

「『忍辱第一道，　涅槃佛勝最，
出家惱他人，　不名為沙門。
一切惡莫作，　當具足善法，
自淨其志意，　是即諸佛教。
不惱不說過，　不破壞他事，
如戒所說行，　飯食知節量，
一切知止足，　常樂在閑處，
是名諸佛教。』

「以如是方便，一切過去諸佛以此偈教授波羅提木叉，此是諸佛壽命長短，是故如是說短壽。諸佛從菩提樹下，為聲聞弟子結戒，此是威德波羅提木叉，非如來說，諸聲聞弟子說，是故我等釋迦牟尼佛，從菩提樹下二十年中，皆說教授波羅提木叉。復一時於富婆僧伽藍，於眉伽羅母殿中，諸比丘坐已，佛語諸比丘：『我從今以後，我不作布薩，我不說教授波羅提木叉，汝輩自說。何以故？如來不得於不清淨眾布薩說波羅提木叉。』從此至今，聲聞弟子說威德波羅提木叉。是故律中說，佛語舍利弗：『過去諸佛不說威德波羅提木叉，說教授波羅提木叉。』毘婆尸三佛不說波羅提木叉，三

佛已入涅槃，聲聞弟子復入涅槃，最後聲聞弟子，姓非一種，名非一種，或姓瞿曇，或姓目揵連，或名佛無德，或名曇無德；從非一種，或婆羅門種，或居士種，或剎利種；又非一種家，或富家，或貧窮家，或下賤家，從如此種種非一家、非一姓等出家，而作梵行，為非一種姓名入正法故，而各自用其志意處當，佛法不相承受，所以佛法不久住世，為此等故。」

問曰：「諸比丘何不勤修精進，而使正法速頹滅耶？」

答曰：「先諸大德猶為不善，況我等輩各不護法藏，故令佛正法而速滅耶。不用綖貫穿者，風吹即散，貫者言縛；譬如種種花不以綖貫之，風吹即散，佛法亦如是。為不結戒故，以心先觀，然後教授聲聞。」

問曰：「其義云何？」

答曰：「過去諸佛先觀聲聞心然後教授，緣諸聲聞易悟理故，佛亦不為廣說。怖畏林者，此林若有入者即生怖畏。如是汝等思惟者，有三思惟：出家為初，汝等當勤心思惟。汝等莫作是思惟者，有三惡法，思欲為初，汝等慎莫思。如是汝等當憶持在心，觀無常、苦、空、無我，心恒憶持。莫如是，汝等莫思憶者，無常莫思常理，不淨莫思言淨，汝等勿作是思。此是汝等應棄者，諸惡法應棄；此應起而住者，善法汝等應起，若已得者令增長。

「從不起煩惱心得脫者，心不取煩惱故而脫，亦言以滅不起滅而滅。是故律本所說，從不起煩惱心得脫，一切皆是阿羅漢，譬如蓮華日光始出即便開敷。舍利弗往昔恐怖林中者，若人未離欲入此林，林有威相故，皆悉毛豎。舍利弗，此是因緣者。」

法師曰：「次第句義易，自當知。不久住者，毘婆尸佛壽命八萬歲，諸聲聞眾亦復如是，從佛在世乃至最後聲聞，佛法住世百千六萬歲。尸棄佛壽命七萬歲，聲聞弟子壽命亦爾。惟衛佛壽命六萬歲，聲聞壽命亦如是。二佛壽命到最後，聲聞佛法住世，百千四十二十萬歲，次第而數，是故佛法不久住。

「於是舍利弗，聞三佛佛法不久，聞已意欲更問佛久住，而白佛言：『世尊！以何因緣，佛法久住？』『諸佛壽命，拘那衛佛壽命四萬歲，拘那含牟尼佛壽命三萬歲，迦葉佛壽命二萬歲，釋迦牟尼佛壽命百歲，諸聲聞弟子壽命亦如是，是故佛法久住。我今世尊，應取迦葉半壽一萬歲，是時應出世，觀看眾生根無熟者；五千歲應出，次第五百歲應出，又復無根熟眾生；乃至百歲，然後有眾生可度，是故佛出世短壽，聲聞弟子亦如是。佛法久住如前，三佛法與壽命俱滅，是故名不久住，後三佛者，佛雖滅度，佛法猶在世，是名久住。』於是舍利弗聞佛說已，欲令佛法久住，而白佛言：『唯

願世尊，為諸聲聞弟子結戒。』如律本所說，舍利弗從三昧起，餘者後句次第自當知。
「佛告舍利弗：『止！止！時未至矣。』舍利弗重白佛言：『世尊！唯願為諸弟子結戒。』佛告舍利弗：『止！止！此法非聲聞、緣覺所知，唯佛與佛乃能知耳，未垢起故。』」
問曰：「何謂為垢？」
答曰：「垢處者，於今世後世過如來法，是名為垢。未為聲聞結戒者。」
問曰：「何以不為聲聞結戒？」
答曰：「未有漏者，如來結戒，眾生生誹謗想：『云何瞿曇沙門，如諸聲聞弟子，悉是貴姓，或是王位，捨其財物、宮殿、妻子、眷屬，不惜身命，皆是知足，於世間無所希求。云何瞿曇，反以波羅提木叉而繫之？是瞿曇未善別世人。』故言如此：『若我結戒者，世人而亦不生敬重之心。譬如醫師未善治病，見人始欲生癰，雖有癰性未大成就，輒為破之，破已血出狼藉，受大苦痛，以藥塗之瘡即還復。醫師謂曰：「我為汝治病，當與我直。」病人答曰：「此癡醫師，若是我病，可為我治，我本無病，強為破肉令血流出生大苦痛，反責我直，詎非狂耶？」聲聞弟子亦復如是，若先結戒而生誹謗：「我自無罪，強為結戒。」是故如來不先結戒。』若漏起者。」
問曰：「何謂為漏起？」
答曰：「若漏於僧中已起者，是時如來當為諸弟子結戒，指示波羅提木叉。譬如良 醫應病設藥令得除愈，大獲賞賜又被讚嘆：『此好醫王善治我患。』如來亦復如是，隨犯而制，歡喜受持無有怨言。是以律本云：『止！止！舍利弗！若有漏法生，然後世尊當為結戒。』」
法師曰：「餘句自當知之。於佛法中誰先出家？崩揵多兒，名憂波斯那。因憂波斯那制戒，未滿十臘而與弟子授具足戒，憂波斯那二臘，弟子一臘，如是次第從此已，佛為制戒，告諸比丘：『自今以後，若未滿十臘，而與弟子授具足戒者，犯突吉羅罪。』佛已結戒竟，復有比丘，雖滿十臘、若過十臘，癡無智慧，而與弟子授具足戒。佛又制戒，告諸比丘：『若人無智慧，與人授具足者，得突吉羅罪。』佛聽有智慧人者，十臘、若過十臘，善能教授，聽與弟子授具足戒。
「未多者，眾僧中老少未多，房舍亦未大，若眾僧多者，當有犯漏法者，是時如來然後結戒。若比丘與未受具足戒共宿，過二三宿者，是比丘得波夜提罪。若比丘年年度弟子者，是比丘得波夜提罪。若比丘尼年年度弟子，是比丘尼得波夜提罪。已說如是，汝自

當知。大利養者，若眾僧得大供養者，便生有漏法，是時如來當結戒。若比丘受裸形外道，若男若女，自手與飲食等，是比丘得波夜提罪。未多聞者，若眾僧中未有多聞，若比丘僧中多聞，便生漏法，若一阿含若五阿含讀誦通利，以不正心而說顛倒義，非律言是律，非法言是法，是故佛結戒，若比丘作是語：『佛所說法我已知。』作是言者，是比丘得波夜提罪。次如沙彌語無異。所以如來因有漏法，我云何為諸弟子結戒。

「云何漏者？」

答曰：「劫賊。」

「云何為劫賊？」

答曰：「於佛法犯戒即是劫賊。」

「云何名為劫賊？」

答曰：「非沙門者，自言：『我是沙門。』劫四輩物。是故律中所說，未有漏法、未有劫人，亦言未有犯戒人。無罪者，言無煩惱亦言無患。無犯戒不染黑法者，黑法言破戒，亦言眾僧不破。極淨者，言極光明。住真實地者，戒三昧智慧解脫，是真實地而住。」

法師曰：「我當說次第。於毘蘭若國前夏三月，五百比丘最小得須陀洹道。」

問曰：「何謂為須陀洹道？」

答曰：「須陀洹言流。」

問曰：「云何為流？」

答曰：「道若人入此流道，名須陀洹道。如經文所說，佛問舍利弗：『須陀洹云何名須陀洹？』舍利弗答：『此是世尊善貫八道。何謂為八？一者、正見，二者、正思，三者、正口，四者、正行，五者、正生，六者、正勤，七者、正識，八者、正三昧。』」

復問：「何謂為須陀洹？」

答曰：「若人以八貫故，來至善道，是名須陀洹，如是名、如是姓，因道而名果，是故名須陀洹。汝自當知。不墮落法者，不言無。須陀洹人無墮落於地獄、餓鬼、畜生。何以故？斷煩惱故，以道故。便迴向菩提者，迴向前三道必當至。何以故？為道故。如是大智舍利弗答如來已，於毘蘭若夏三月大自恣竟。爾時佛告阿難者，告者，語。又言覺。佛法久有此法，過去諸佛告：『受人別請竟，得去。』聲聞弟子，別與不別隨意而去。佛憐愍眾生，欲遍行諸國。佛行諸國者，佛行有三境界，一者、大境界，二者、中境界，三者、小境界，三境界隨意而行。」

問曰：「何謂大境界？」

答曰：「九百由旬。」

「何謂中境界？」

答曰：「六百由旬。」
「小境界云何？」
答曰：「一百由旬。若佛欲大境界行時，大安居竟，九月一日與比丘僧圍遶而去，次第到聚落教化說法，受諸飲食，應可度者即為度之，未得度者令獲福利。九月日遊行，於夏三月中，多諸比丘行三昧法未竟，如來不大自恣，待小自恣到，九月十五日竟而去。中境界行時，八月日遊行。小境界者，先觀眾生根熟而住，次根熟而去，到十一月一日，與比丘僧圍遶而去。七月日遊行，此三境界中處處眾生，令離煩惱得四道果，為教化故。譬如採華人遍行山中，見諸雜華有開榮者，便摘持去。如來亦復如是。又有佛法，於清旦時入禪定樂，從三昧起，以大慈悲觀看十方世界，應可度者如來即往度之。又有諸佛法，有新從餘國來者，如來便相勞問。說法因緣今欲發起，結禁戒故，此是諸佛無上道法。」
問曰：「何謂為聲聞法？」
「佛在世時二過集眾，何謂為二？一過初入夏坐欲取禪定，第二過夏坐竟現有所得，此是聲聞法故。如律本所說，佛語阿難：『宜可共往。』往者，別諸婆羅門。別者，白婆羅門言：『安居以竟，我今便欲遊行餘國。』爾時世尊即著袈裟整衣服晨朝而去。阿難侍從往到城門，到已而入，放大光明遍照城內巷陌舍宅，皆如金聚，玄黃五色猶如電光，即向毘蘭若婆羅門家。到門下立，使人忽見佛光明，入白婆羅門言：『瞿曇沙門今在門外。』婆羅門聞佛來聲，霍然而悟，即起取氈氍毹毾㲪敷置床座，躬自出迎白世尊言：『可從此路而入。』於是佛入已而坐。時毘蘭若婆羅門，本心欲坐近世尊邊，無因得坐，故於座邊叉手而立。」
法師曰：「次第後句自當知之。婆羅門白言：『世尊！應與未與。』」
法師曰：「此是婆羅門欲發起先所許供養如來者。婆羅門言：『我先請如來三月夏坐，應日日齎飯食糜粥、甘果水漿供養世尊，而便癡忘，未有一毫；非為不與，未得奉設。緣我白衣多諸事務，瞋恚愚癡逼迫迷亂，我心而忘，是故不與。』」
法師曰：「何以婆羅門作此語？不知魔王所迷，而自剋責，為白衣業故，遂忘世尊。於是婆羅門自念：『我請佛三月供養，都未施設。我今以三月供限併一日施，唯願世尊哀愍納受明日者。』婆羅門供如來明日即辦，佛觀婆羅門心極大歡喜，佛為哀愍故自念：『若我不受請者，此婆羅門當生惡心作如是言：「瞿曇沙門於三月請未得供養，今者怨恨不受我請。」當復有言：「瞿曇沙門非一切智，不能暫忍。」或當作如是言，輕賤如來獲大罪報。是故我今應當受請。』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五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六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默然者，已受請。佛告婆羅門：『汝勿繫心家業。』佛已語竟，復觀看隨其所堪而為說法，說今世後世悉現令知，於功德中，復已受持精懃修已，如來即雨法雨。雨法雨已，佛即從座而起，還向本處。是時婆羅門即集兒子孫息：『咄汝等輩，我先請佛三月安居，不得一日供設，我今以三月供限，併設明日。』語竟，即饌辦飲食，晝夜料理，至旦掃灑家內清淨，即以塗香燒香、華鬘瓔珞，懸繒幡蓋，施敷床席，皆悉精麗種種供養。備具辦已，來到佛所白佛言：『世尊！飲食已辦，時今至矣。』爾時如來與比丘僧圍遶而去。是故律本所說，佛往至婆羅門家，到已與諸比丘共坐。
「是時婆羅門供設佛及比丘僧，比丘僧中佛為上座。極美者，無上味。以手者，自手與食令飽。飽者言滿足，亦言快意。却者言止。止有三種。何謂為三？一者、以手，二者、以眼，三者、以口。食欲竟，此亦易解。婆羅門以三衣施佛，三袈裟直金錢三千，又施五百眾僧白氈各一雙，合直金錢五十萬。婆羅門雖作如是施已，心猶未止，復更施絳欽婆羅一張，又鉢兜那波咤(漢言絹也)。佛與比丘截斷欽婆羅，各作禪帶及鉢囊襻，又斷裂鉢兜那波咤，作腰繩漉水囊二種。復有百煎藥膏，滿一器直金錢一千，以供眾僧塗身。」
法師曰：「布施沙門者，法止四種，不與世人同，今已備足。律本所說，布施三衣不及四種，我今故演耳。於是婆羅門作此施已，與眷屬俱頭面禮佛及比丘僧却坐一面，爾時世尊作是念言：『此婆羅門及其眷屬，請我夏坐，三月之中為魔所嬈未聞法要，我今以其三月未聽法故，併為一日敷演解說甘露法味，令其眷屬各得飽滿。』佛為婆羅門說法竟，即起出門欲向餘國，於是婆羅門及其眷屬，各各頭面著地為佛作禮流淚而言：『唯願世尊，哀愍我等時復一來，與我相見使不恨耳。』爾時世尊於蘭若中，停三日入佛境界，觀諸比丘九十日中日食馬麥，身體羸瘦不堪遠涉。直路而去到須離國，從須離去取波夜伽處，到已即渡大江，渡已便向婆羅那私國，到已從此而去到毘舍離城，是時世尊，便於摩呵句咤羅精舍而住。」
法師曰：「律毘婆沙，名善具足。毘蘭若因緣竟。」
迦蘭陀品。
「此毘婆沙義味具足，不雜他法分別戒相，於律中因緣根本所說甚為難解，此毘婆沙善能分別一切律藏，無有障礙，故名具足。

「世間中尊王，　哀愍眾生故，

今說毘尼藏，　令眾生調伏，
亦將眾善行，　滅除諸惡法。

「爾時毘舍離城，如是次第易可解耳，若有深奧不可解者，我當為說。
「迦蘭陀者，是山鼠名。時毘舍離王將諸妓女入山遊戲，王時疲倦眠一樹下，妓女左右四散走戲。時樹下窟中有大毒蛇，聞王酒氣出欲螫王，樹上有鼠，從上來下鳴喚覺王，蛇即還縮；王覺已復眠，蛇又更出而欲螫王，鼠復鳴喚下來覺王。王起已，見樹下窟中大毒蛇，即生驚怖，四顧求諸妓女又復不見，王自念言：『我今復活，由鼠之恩。』王便思惟欲報鼠恩。時山邊有村，王即命村中，自今以後我之祿限，悉迴供鼠，因此鼠故，即號此村，名為迦蘭陀村。迦蘭陀子者，是時村中有一長者，有金錢四十億，王即賜長者位，因村名故，號迦蘭陀長者。」
法師問曰：「長者獨名迦蘭陀，餘人亦爾？」
答曰：「悉名迦蘭陀，律本所說，須提那者，是迦蘭陀長者子，多知識。知識者，苦樂共同。時有因緣往毘舍離，因緣者，尋覓負債人。復有法師言：『九月九日國人大集遊戲，以是之故，須提那往觀看。』」
「爾時世尊九月前十五日至毘舍離見者。」
問：「何謂為見？」
答曰：「須提那清旦食竟，見諸人偏袒右肩、齎持種種華香往至佛所，欲供養聽法從城門出，須提那見已而問：『咄善人何處去耶？』答言：『今往佛所供養聽法。』須提那曰：『善哉！我亦隨去。』爾時世尊四眾圍遶，以梵音聲為眾說法，須提那到已，見佛為大眾說法故，律本名為見。」
法師曰：「此是須提那往昔福因令其發悟。須提那心自念言：『云何因緣得入聽法？何以故？四眾圍遶至心聽法，不可移動難得入故。』是時迦蘭陀子須提那漸近眾邊。」
問曰：「何不入眾？」
答曰：「為後到故，是以近眾邊坐。」
「律本所說，迦蘭陀子須提那，往到眾所坐一處已，迦蘭陀子須提那而作是念。」
問曰：「坐已作是念？為聞法已作是念？」
答曰：「聞佛讚嘆戒定慧已作是念。」
問曰：「念何等？」
答曰：「當作是念：『佛一一分別說法，我已知，反覆思惟，戒定慧中義理一味。』作是念：『我在家修戒定慧梵行，一日得過者其

事甚難，不宜在家，如磨琢者。』」
問曰：「何謂磨琢？」
答曰：「如人磨琢極能白淨，在家修如琢者亦甚難得。我今云何得剃除鬚髮，披袈裟衣而修梵行，我得出有為家入無為家？」
問曰：「何謂有為家、無為家？」
答曰：「有為家者，耕田種植販貨種種事業；無為家者，無諸事業寂然無欲，是名出有為家入無為家。眾起未久往到佛所者，須提那眾未起時，往到佛所不求出家。何以故？若求出家者，兄弟眷屬在坐聽法，當作留難而作是言：『父母唯汝一子，若求出家，誰當侍養？』作是語已必捉將還，則作我出家艱難。須提那與眾俱退，行至數步方便而還，往到佛所便求出家。是故律本說，眾起未久，須提那往到佛所。『唯願世尊，從羅睺出家之後，父母不聽出家佛不得度。』是故佛問須提那：『汝父母聽汝出家不？』」
法師曰：「此句次第易解，自當知。應作已訖者，須提那心樂出家，於遊戲處心不染著，於諸債主得與不得忽忽而還，次第易解。阿摩多多者(漢言阿摩是母，多多者言父也)汝者易解，一子者，唯汝一子無兄弟。」
法師曰：「父母何以作是言？為念故。住在歡樂者，從小至大不經辛苦，自初生時乳母抱養遂及長大，百味飲食恒相給邮，車馬出入脚不踐地，是名住在歡樂。父告須提那：『汝小苦亦不知，不知苦者，一苦破作十分，於一分苦汝亦未經知，我至死不與汝別離者。』父母言：『我生世，若汝死亦不棄捨，況今生別無有此理。』即於此中臥地上者，言無氈席而臥地上。供養者。」
問曰：「云何為供養？」
答曰：「男女妓樂、琴瑟簫笛、箜篌琵琶種種音聲，與諸知識而娛樂之，諸知識人方便慰喻令其心退，於五欲中食。」
問曰：「何謂為食？」
答曰：「食者，自己身與婦於五欲中共相娛樂。復作功德者，言供佛法僧，得種種布施修治善道者作功德。默然而住者，父母種種教化令其心息，如是父母反覆至三，執志不轉，父母喚須提那知識而言曰：『此卿等知識，今臥在地上，我已三請永不肯起，卿等為我令止出家。』於是諸知識往至須提那所，三過作如是言：『知識！卿父母唯卿一子，若必出家，父母年老誰當供養？卿出家者，愁憂憔悴致死無疑，於卿何益？卿豪貴出家者，捉瓦器乞食，或麁或惡、或得或不得，日復一食而復獨眠；若修習梵行此法甚難。』如是種種方便，永無退心。諸知識議言：『今當聽其出家。』即往須提那父母所，勸放出家。聽已。是故律本說，迦蘭陀子須提那知識，往至父母所。知識向須提那言：『卿父母已聽卿出家。』須提

那即從地而起歡喜踊躍，須提那七日不食，身體羸瘦，父母以香湯洗浴，以油塗身洗梳頭髮，作種種飲食餚饍，三四日中體力平復。於是須提那禮父母，於是流淚與別，往到佛所。『唯願世尊度我出家』者。」
問曰：「為是如來度，為眾僧度？」
答曰：「比丘度。是時世尊邊有一乞食比丘，佛告乞食比丘『汝可度須提那出家與具足戒。』比丘答：『善哉！世尊！』即取須提那度為沙門，即字尊與比丘，與具足戒。是故律本說，是時須提那，於佛所得出家，已受具足戒，受頭陀法。頭陀者，漢言抖擻煩惱塵垢，受者言行。阿蘭若者，棄捨聚落房舍，住阿蘭若處、乞食。乞食者，不受長利養，棄捨十四食。受糞掃衣者，不受檀越衣。次第乞食者，不越次。拔闍村者，拔闍王村財寶無量。財者，朝冥受用。寶者，恒覆藏不令人見。無量者過數。飲食豐饒者，日日恒有盈長飲食。料理房舍者，摒擋床席卷疊覆蔽。齎六十大銀盤者，一盤堪十人食，合供六百眾僧飲食，食者取也。」
問曰：「何謂為取？」
答曰：「取四大力。迴與者，捨與眾僧心不戀慕。自入乞食，家中婢將經宿殘飯不中食出外擲棄，經宿或一二夜飯醋臭。」
問曰：「為是粳米為是粟米？」
答曰：「粟飯也。大姊者，出家人不得喚為婢，故喚姊擲我鉢中。」
問曰：「出家人得作是語不？」
答曰：「得。何以故？主人棄薄故，如此棄擲之物，亦可得言：『將與我，內置我鉢。』」
法師曰：「有一比丘乞食，見人擔殘宿飯欲擲棄，比丘言：『若必棄者，置與我鉢。』是比丘佛所讚歎。」
問曰：「唯飯一種得？餘物亦得？」
答曰：「一切擲棄之物皆得索取，勿生狐疑。手足者，乞食下鉢受食露手至腕。足者，從踝上四指。音聲者，須提那喚時得聞聲。憶識者，識其三相。佛成道十二年後須提那出家，須提那在他國八年，學道八年後還迦蘭陀村，佛成道已二十年，須提那別家已經八年，婢是故不識。入白大家言者。」
問曰：「何不即問而入白大家？」
答曰：「婢見畏難故，不敢輒問，是故忽忽入白，若審爾者，諦牆邊而食者。爾時村中家家，各於牆邊作小屋貯水漿，擬乞食人止息，所須隨意。是故律本說，出門外於牆邊而食。何物人者。父問須提那：『何物人於牆邊食此殘宿飯？出家人不應如此食此宿

飯。』父向須提那言：『汝在家時，餚饍飲食於中嫌呵，或言麁惡冷熱不調，汝今食此殘宿飯，如食甘露無有怨言。』」
法師曰：「須提那父應作是語，但父心中逼切，不得申如此語，師師相承作如是解。捉手俱共還家者。」
問曰：「何以與白衣捉手還家？」
答曰：「須提那為人至孝，父既捉手，不違父命，俱共還家受請。默然而住者。」
問曰：「須提那受上乞食法，何以受父請？」
答曰：「須提那當作是念：『離家既久，若不受檀越請者，檀越當生惡心，以哀愍故，為受一請。受者令知。金銀聚者。』」
問曰：「為鋌為碎？」
答曰：「錢，人者，亦不長不短。於後施幔者，疑靜處遶四周安幔。晨朝著衣鉢者，應請也。」
問曰：「何不待檀越來赴而自往耶？」
答曰：「已報，律中不說。母者，能生他為義。母物者，從外家隨母來是。朝冥洗浴用直餘，我先娉汝母物限復未出，我物未出，汝祖父母物亦未出。未出者，言財物無量。汝可還俗者，父語須提那：『汝可捨棄出家衣服，還俗著好衣服、受五慾樂，汝出家非是畏王使故出家，非負債出家不能復俗者。』須提那語檀越：『我極樂梵行，我於復俗心無貪著，願檀越勿有所怪。』須提那語檀越：『我有所白願勿瞋責。』父答：『善哉，善哉！』者，父聞須提那作是語，心中歡喜故讚善哉。取麻布作大囊，以金銀內裏，堅縛囊口。十餘車，載至大江中深處棄之。
「為此因緣者，須提那語辭。用寶何為？緣此寶故能起諸煩惱，水火盜賊悉從斯生。毛豎者，或有國王，見寶物多便來求索，或有盜賊而來劫奪，或為水火之焚漂。深思惟此已，舉身震慄毛為之豎。日夜守護者，未瞑時便處分前後，布置人力持時卓邏，關閉門戶極令堅密，勿使劫盜得入、怨家所伺，故名守護。喚新婦者，須提那父種種方便，令須提那還俗，了無從意故，喚新婦言：『唯汝先相愛念，能令其心迴。』何以故？一切財寶猶不能壞，唯有女人能令人迴轉。天上玉女端正若為者，此是新婦問須提那辭。新婦所以見諸剎利及諸貴姓，捨諸財寶及宮殿妻子眷屬，意謂諸種姓悉皆為求天玉女故而修梵行。不為天女者，不求天女。新婦聞須提那以妹相答，自謂：『先夫婦共床寢息，今喚為妹，即是共父母生之義。』故生大苦惱悶絕躃地。勿觸惱者，莫以財寶及女欲觸或我心。可留續種者，父母語須提那：『願汝恒修梵行，於虛空中而入涅槃，願汝留一子以續種姓，勿令財寶空失無有主領，我等死亡，必入梨車

毘王庫藏故。請求續種耳。』須提那答：『此事甚易，我能為之。』」
問曰：「何以須提那作是言？」
「須提那心生念言：『若我不與種者，終不置我，日夜惱我；我若與子令其心息，不復嬈我，我因此故，得安住道門修習梵行。』月華者，月生水華，此是血名，女人法。欲懷胎時，於兒胞處生一血聚，七日自破從此血出，若血出不斷者，男精不住即共流出，若盡出者，以男精還復其處，然後成胎。譬如田家耕治調熟，然大過水以穀下中，穀浮水上流出四面。何以故？水大穀不著泥故，不成根株。女人亦復如是，若血盡已男精得住，即便有胎。捉婦臂者，此是抱將入深處共為欲事。爾時佛從菩提樹下，二十年中未為諸弟子結戒，諸弟子既新涉學故，佛未為制戒，須提那不知罪相，謂之無罪，若須提那以知罪相者，乃可沒命何敢有犯。三行不淨者，三過捉婦共作不淨，行不淨故而便有胎。」
法師曰：「有與無？」
答曰：「有。何謂有？一者身相觸，二者取衣，三者下精，四者手摩臍下，五者見，六者聲，七者香，以此七事女人懷胎。」
問曰：「何謂為摩細滑？」
「有女人月水生時嬉樂男子，若男子以身觸其一一身分，即生貪著而便懷胎，此是相觸懷胎。」
問曰：「何謂取衣？」
答曰：「如優陀夷比丘，與婦俱共出家，分別久，優陀夷往到比丘尼所，兩情欲愛不止，各相發開，欲精出污優陀夷衣，以衣與比丘尼，比丘尼得已便舐之，復取內女根中，即便懷胎。有女人華水生時觸男子衣，是名取衣。」
問曰：「何謂為下精？」
答曰：「如鹿子道士母，往昔有一鹿母行，次第至一道士處，道士小便有精氣俱下，鹿母時正華水生，嗅看小便汁，欲心著而欲飲，遂懷胎，生鹿子道士，是名下精。摩臍下者，如睒菩薩父母欲盲，天帝釋逆知，下來至其所而言：『宜合陰陽當生兒。』夫婦既悉出家為道，答言：『我等已出家，法不得如此。』帝釋復言：『若不合陰陽，可以手摩臍下。』即隨言便懷胎而生睒，是名手摩臍下。閔陀婆耶，與栴陀鉢殊多，二人亦如是生。」
問曰：「何謂為見？」
答曰：「有一女人，月華成不得男子合，欲情極盛，唯視男子為志，譬如王宮婇女亦復如是，即便懷胎，是名見。」
問曰：「何謂為聲？」

答曰：「譬如白鷺鳥悉是雌無雄，到春時陽氣始布雷鳴，雌但一心聞聲便懷胎；雞亦有時如此，但聞雄聲亦懷胎，是名聲。」
問曰：「何謂為香？」
答曰：「如秦牛母，但嗅特氣而懷子，是名香。須提那不如此，實行不淨法，男女欲色俱合便託生，三事悉合然後生子，須提那如是。是時地神見須提那行不淨法，即大叫喚，一切作諸惡法無人不知。初作者，護身神見，次知他心天人知，如此之人天神俱見，是故大叫喚。展轉相承傳至于梵天者，置無色界，餘者悉聞知。時子漸漸長大與母俱共出家者，續種年八歲，與續種母出家，母依比丘尼，續種依比丘僧，各得善知識。是故律本說，即共出家，次第得阿羅漢果。即生悔心者，前既作不淨行故，恒日夜生悔心。於利我不得利者，於佛法中修習梵行得三達智，我不得此利，是名於利我不得此利。我得惡利者，餘人出家得善利，我不得善利得惡利。梵行者總持戒定慧藏，而我不得總持。羸瘦者，為自悔所行，飲食不通，是故血肉燋小。形體色變者，如樹葉萎黃欲落。筋脈悉現者，為無肉血故筋脈悉現。心亦蔽塞者，心孔悉閉也。羞恥低頭者，於清淨行自觀不善而生羞恥。時諸比丘各出房前遊戲，見須提那羸瘦而問：『先面貌休滿者，身體美滿手足平正肥壯，今何以羸瘦？』諸比丘語須提那：『汝於梵行中何所憂恨，為不樂出家耶？』須提那答：『諸長老，我於梵行非不樂，於清淨法懃心修治，為我已作惡法故。已作惡者，已得惡法，恒在眼前見。』諸比丘語須提那言：『汝所作足可狐疑。』」
問曰：「何謂狐疑？」
答曰：「於清淨法中為不淨行故，而生狐疑不得修梵行。於是諸比丘作方便，釋須提那意而作是言：『不爾，長老！佛以種種方便說法離欲者，所以佛為一切眾生，於三界中說五欲法，皆令離欲、不使得合，語異而義同。說法令愛盡者，令至涅槃不住三界，是故不令愛。佛已如是說欲，令分別不共。汝今而合者，佛說離不淨行，而汝與故二作不淨行。』此義易解。佛種種說法令離迷惑者，佛所以為眾生說法，令除迷惑斷渴愛者，所以一切眾生渴於五欲，佛說法令眾生斷除渴愛故。斷種者，佛說法令斷三界種愛盡涅槃。愛者，三界愛欲，眾生所以不得出，為愛欲所纏縛；盡者，滅為愛盡，而得涅槃者。三界中四生五道七識，住九眾生居，從此至彼、從彼還此，猶如綖繡衣孔更相貫穿纏縛，不解愛即纏縛，盡即滅也，愛盡者即涅槃也。又涅槃者，涅者言不，槃者言織，謂不織義。佛說除欲者，五塵欲、煩惱欲，皆悉令除。知欲者，一切諸欲應一一知已而調伏之，是名為知。渴欲者，於諸欲中極求欲。思欲者，有所思與欲共。思煩悶欲者，於五欲中思未得，而生煩悶。此

說皆道諦所說，前句說世間法，後句說出世間法。長老是不信人不信令信者，為作惡法故，未信心人不得令信。長老信心者，更迴轉其心。迴轉心者，於法中信心而生悔恨，若人以道信心，譬如須彌山，四方風搖不能轉動，此信心者亦復如是。是故律本所說，有人如此、無人如此。

「時諸比丘以事白世尊，諸比丘以須提那所作惡法，而白佛令知，心不希佛獨譽已，亦不令佛賤薄遣須提那出於清淨法中，又不以此惡法鬪亂故，但依實理而言。諸比丘各自念言：『垢法已起。』白世尊言：『今垢法已起，願為聲聞弟子結戒。』以此因緣集比丘僧者，以須提那所行惡過聖人法，是故集比丘僧。佛即賤薄須提那者，若人作惡法應薄賤，如來即薄賤；有人能持戒精進者應讚嘆，如來即讚嘆。如此善惡行者，佛不覆藏。如須提那者應薄賤，是故律本所說，應薄賤，如來以慈悲心薄賤，佛言：『汝癡人空無所有。癡者，應作而不作，不應作而作，不順從作即不淨，以不淨故，即非沙門法。』佛問：『以何因緣作如此事？』佛言：『我說離欲，一一如前說。』佛見須提那已作惡法，以慈悲之心而言癡人，譬如慈父母見子作惡，亦呵罵其子：『癡人，何以作如此事？』是故律本所說，癡人，汝可以男根內毒蛇口，勿內女根中。毒蛇口者，若人觸毒蛇口，肉即爛壞，此死為善；若人以男根內女根中者，死入地獄，無有出期，寧可以男根內蝮蛇口亦復如是，一入即爛，為此命終不墮地獄；若內女根中，輪轉地獄。寧以男根置大火聚中，不內女根，何以故？癡人，若火聚置者，或死或不死，若死者現身暫小受苦，不為此因緣墮地獄受大苦痛。不善諸法者，惡人法。山野人法者，於山野中人法。大罪者，大煩惱。末水法者，作非法竟然後用水，故名末水，於靜處者，唯有二人，可作不淨行，一切惡法為初。」

問曰：「佛何以作是言？」

答曰：「於清淨法中，而須提那作垢故，名須提那於淨法中最初犯垢。如來以種種方便者，種種薄賤。此人難養者，於覆藏法，自不能護其身，是名難養。不知足者，為住於覆藏處故，名不知足，若得珍寶如須彌山，亦不稱意故，名不知足。說身聚集一處者，共集一處而相讚嘆，或煩惱讚嘆。懶惰者，有八所作悉具足，如來方便讚嘆少欲知足易養易長；少欲者，無慳貪心，若於一供養隨其所得，若持易養者，能制六情不隨六塵，是名易養。易長者，於四供養知量知足，是名易長，若麁若細趣得而受，為少欲故，即是知足。淨者，為少欲知足，是名淨；已淨故，不染塵垢，即是抖擻，因抖擻塵垢，是名端正。又言，三業俱淨、棄除三不善業，無人毀呰，是名端正。不聚者，身覆藏煩惱，令開發、使分散，是名不

聚。以不聚故，即勇猛精進。佛為諸比丘制戒，善者能信受隨應比丘。何以故？若少欲知足人者，即能受持，是故佛為說戒本，如五色華次第貫穿，亦如七寶珠貫之次第，今世後世說令恐怖。若人樂學者住於學地，而得阿羅漢，或得斯陀含、阿那含、須陀洹，若無因緣者亦得生天。若佛說長阿含短阿含，善者能信受。戒者學地。」

「何謂為學地？」

答曰：「禪定三昧法。何謂為學地？因十法。因十法故，而為結戒，令眾僧安隱。安隱者，不傾危，若人能受如來所說禁戒者，當來世極大安樂，是名安隱。佛言：『若人受我語者，我為結戒；若人不受我語，我不說戒，但說根本因緣，亦不強伏。』是故律本所說，因十法故，令眾僧安樂，此作不得罪、此作得罪，此時應作、此時不應作，為樂學故，莫令狐疑。是故律本所說，慚愧比丘，不言制不慚愧比丘。以此法故，令慚愧得安樂。何以故？不慚愧比丘，不得入眾集僧布薩自恣。慚愧比丘得安樂。何以故？得聞禪定三昧。不慚愧比丘不得，觸嬈故。故律本說，慚愧比丘得安樂，斷今世惱漏故，今世惱漏者，為不覆五情，即於今身作不淨行，或人捉或打或殺或自悔過；如是種種苦惱斷，令得度脫。制不慚愧比丘，不慚愧者，破戒。又言：『已作不善法故，而不羞恥，如此人，佛制之。』若如來制已，作惡法反問他人：『見我何所作？何所聞？我得何罪？』如是惱亂眾僧。若結戒者，眾僧以毘尼法，呵責破戒比丘，不得動轉。是故律本說，制不慚愧比丘，慚愧者，得安樂住。若有慚愧比丘樂學法戒，此應作、此不應作。斷滅未來漏者，為不斷五情故，而行惡法，後身墮地獄中，受諸種種苦毒，非直一受而已，輪轉在中無央數劫。如來為此說戒斷此因緣，未信心者令信，如來所以結戒，若善比丘隨順戒律威儀具足，若未信心見之即生信心，而作是言：『此沙門釋家種子，懃心精進、難作能作、所作極重。』見如是作已而生信心。若外道見毘尼藏而作是言：『佛諸比丘亦有圍陀，如我無異。』而生敬心。是故律本所說，未信令信，已信者令增長。

「若有信心出家，隨禁戒所說，人見所行甚為恭敬。又言：『云何盡形壽日止一食而修梵行，護持禁戒，見如是已信心增長。』是故律本所說，已信者令增長。令正法久住者，正法有三種。何謂為三？一者、學正法久住，二者、信受正法久住，三者、得道正法久住。」

問曰：「何謂學正法久住？」

答曰：「學三藏一切久住。佛所說，是名正法。於三藏中，十二頭陀、十四威儀、八十二大威儀戒、禪定三昧，是名信受正法久住。

四沙門道果及涅槃者，是名得道正法久住。如來結戒故，令比丘隨順；若隨順者，具足而得聖利，是故學為初正法久住。為愛重律者，有結戒故，覆藏毘尼、棄捨毘尼、調直毘尼、結戒毘尼，此四毘尼極為愛重。是故律本所說，愛重毘尼藏。」

法師曰：「以一切語句，若初中後句，汝自當知，於戒中罪福，比丘應學。是故律本說，佛語諸比丘：『汝當說戒。』問曰：『此語云何？』佛語比丘：『我已結戒，汝當說、當持、當學、當教餘人，作如是說：「若比丘行婬欲法，得波羅夷罪，不得共住。」如是斷根法，堅固作已，初結波羅夷，為欲隨結獼猴，今說其根本。』如是佛以為聲聞弟子結戒，是故律本所說，為諸比丘結戒。」

初結品竟。

法師曰：「若句義難解者，我今當說。爾時有一比丘，此句義易解。以飲食誘獼猴者，是時大林中多諸比丘行慈悲心，為慈悲故，多畜生無所畏，麞鹿獼猴、孔雀翡翠雁雉諸雜禽獸，於禪房前經行遊戲。是時有一比丘，於獼猴群有一雌獼猴，形狀肥壯可愛，此比丘以飲食誘，共行不淨法，是比丘行不淨法。遊行觀看房舍者，諸比丘從餘國來問訊世尊，因而往到此。是時比丘早朝得阿捷多食(漢言客比丘食)，食竟而作是念：『我等宜往觀諸比丘房舍。』是故律本言，往觀房舍，往至諸比丘所。是獼猴先與一比丘作不淨行，獼猴見諸比丘來，意謂諸比丘悉如先比丘無異，即往到諸比丘所，而以欲心行調，如先所共行婬比丘無異，到已便以欲根向諸比丘，現其婬相，舉尾現示待。恐諸比丘皆有婬意。于久不見，便自作其婬形狀，示諸比丘。諸比丘知獼猴欲為婬事，諸比丘言：『我等可在屏處，伺乞食道人還，當見其所行。』定是長老，定者實不虛，如劫盜人具收其藏不敢隱蔽。實為長老不作如此耶？女人欲根、畜生女根不異，佛所結戒皆為此事。人女見者，若見若捉若摩，所為不淨行者，畜生女亦如是，一切作悉是惡法。汝長老，汝以此方便而作，乃至共畜生，得波羅夷罪，不應共住。若共畜生女以作不淨行，亦言成波羅夷罪。」

法師曰：「隨結令得堅固，戒有二法，一者、世間自然罪，二者、違聖人語得罪。若心崇於惡法者，即是世間自然罪法，餘者如來所結戒罪，於世法隨制，以斷結令堅固，唯除夢中，於夢中不犯。制中隨結無性罪，展轉食、別眾食，無性罪隨結，不犯如是世間法。如是如來以為諸比丘隨結戒已。」

獼猴品竟。

「今起餘法，悉是因拔闍子而起，如調達得拔闍子部黨而破和合僧，此是拔闍子起。又佛涅槃後一百歲，而作非法、非毘尼、非佛

教，皆是拔闍子起。如律本所說，佛已結戒竟，拔闍子恣食恣眠已而生欲意，又不捨戒、行婬欲法，而後眷屬壞敗。壞敗者，各迸散為王所罰，或死亡別離，是名眷屬壞敗。或病苦逼迫。病者，身體羸損，以羸損故，而生大苦。『大德阿難！我等非毀謗如來者，不說如來罪，不誹謗法，不毀眾僧。我輩自毀身，無福德、無威風。今當修持正法者，三十八觀法。我等輩次第而觀菩提法者，此是阿羅漢道。慧因修集者，令增長。我等而住者，棄捨白衣所住，住清淨處無所餘作。』阿難答言：『善哉！』是時阿難不知他心，但聞發大誓言。若得如是極為大善，是故阿難答言：『善哉！』無有是處，此語斷。若應果者，即言有處，以無果故，而無是處，是故佛答阿難：『無有是處。』如來已觀拔闍子等無有因緣，若佛與拔闍子等具足戒者，此等已得波羅夷罪，不應共住。是故律本所說，無有是處，若至莫與具足戒，若眾僧與具足戒者，非清淨法，不成沙門，於沙彌地而住。若住沙彌地者，尊重正法所修而得，佛以憐愍此等故，不與具足戒，亦與具足戒。何以故？為不破戒故，於清淨法中恭敬尊重，此有因不久得道。是故律本說，若出家者，與具足戒，不與具足戒，此三法已具，如來為欲結戒，告諸比丘：『汝當如是說戒。』若比丘不應共住。」

法師曰：「此律本已具，我今當分別說。若者總名，不屬一人。」

法師曰：「於戒句中、於戒本中、於問難中，若欲知者，有四毘尼應當知。諸大德有神通者，抄出令人知。爾時集眾時。」

問曰：「何謂為四？」

「一者本，二者隨本，三者法師語，四者自意。」

問曰：「何謂為本？」

「一切律藏是名本。」

「何謂隨本？」

「四大處名為隨本。佛告諸比丘：『我說不淨而不制，然此隨入不淨，於淨不入，是名不淨。』佛告諸比丘：『我說不淨而不制，然此隨入淨，是名淨。』佛告諸比丘：『我說聽淨，然此隨入不淨，於淨不入，此於汝輩不淨。』佛告諸比丘：『我說聽淨，然此隨入淨，於汝輩淨，是名四大處。』」

問曰：「何謂法師語？」

答曰：「集眾五百阿羅漢時，佛先說本，五百阿羅漢廣分別流通，是名法師語。」

問曰：「何謂自意？」

答曰：「置本、置隨、置法師語，以意度，用方便度，以修多羅廣說、以阿毘曇廣說、以毘尼廣說，以法師語者，是名自意。」

又問：「此義云何？」

「莫輒取而行，應先觀根本已，次觀句義，一一分別共相度量，後觀法師語，若與文句等者而取，若觀不等莫取，是名自意。從自意者，法師語堅強，法師語應觀，隨本文句俱等，應當取；若文句不等，勿取。從法師語，隨本堅強，若觀隨本文義等者，應當取；若不等，莫取。從隨本本皆強堅，不可動搖，如眾僧羯磨，亦如佛在世無異。」

法師曰：「若觀隨本不能自了者，應觀修多羅，本義疏俱等者取。」

法師曰：「有二比丘共相詰問，一比丘言淨，第二比丘言不淨，更觀本及隨本，若本與隨本，言淨者善，若言不淨莫取。若一比丘觀本已淨，又文義證多，第二比丘文義寡少，應從第一比丘語。」

法師曰：「若二比丘文義俱等者，應反覆思惟籌量義本，應可取、不可取，此是學四種毘尼人。若律師者，有三法者然後成就。」

問曰：「何謂為三？」

答曰：「一者、於本諷誦通利句，義辯習文字不忘，此是一法。第二者、於律本中堅持不雜。三者、從師次第受持，不令忘失。」

問曰：「何謂為本？」

答曰：「一切毘尼藏，是名為本。諷誦通利者，若有人不以次第句問，不假思慮隨問能答。句義辯習者，律本句義善能分別，義及義疏皆悉能解。堅持不雜者，有慚愧意，是名堅持。若無慚愧人，雖多文解義敬重供養，不依法律，是法中棘刺。何以故？亦能破和合僧，亦能惱僧。有慚愧者，於戒中恒生慚愧，乃可沒命不為供養而破正法；緣有慚愧者，而有戒律。不雜者，於文句中不相雜亂，若有人問者，次第而答，若顛倒律本義及義疏而答，譬如人行刺棘中難可得度。若有人以此理問者，乃以彼語而答，若能辯者有所問難，隨問而答無所脫落，如以金椀請師子膏，不得漏失，故名不雜。次第從師受持不忘者，優波離從如來受，陀寫俱從優波離受，須提那俱從陀寫俱受，悉伽婆從須那俱受，目揵連子帝須從悉伽婆受，又栴陀跋受，如是師師相承乃至于今，若知如是者，是名堅固受持。若不能得次第盡知師名者，須當知一二名字也。若能具足善三法者，是名律師。若是律師，眾僧集判諸諍事，律師於中先觀六事，安詳而答。」

問曰：「何謂為六？」

答曰：「一者、觀處，二者、觀本，三者、觀文句，四者、觀三段，五者、觀中間罪，六者、觀無罪。」

問曰：「何謂為觀處？」

答曰：「若草若樹葉，應覆身而來，若不覆身裸形入寺者，得突吉羅。如是觀罪相已，即取律本為證，而滅諍法，是名觀處。」

觀本者，問曰：「何謂為觀本？」
答曰：「若故妄語得波夜提罪，如是五篇罪，於五篇中，可一一觀罪性，即取本為證，而滅諍法，是名觀本。」
「何謂觀文句？」
「身未壞者得偷蘭遮，如是七聚罪相，可一一觀罪性，即取本為證，而滅諍法，是名各觀文句。」
「何謂三？」
「僧伽婆尸沙有三段，波夜提有三段，於三段中觀，即取本為證，而滅諍法。」
「何謂為觀中間罪？」
答曰：「舉火榛得突吉羅罪，如是戒本中，觀中間罪取本為證，而滅諍法，是名為觀中間罪。」
「何謂無罪？」
「不受樂，無盜心，無殺心，無妄語意，無出心，不故作不知，如是一一無罪相觀，以本為證，而滅諍法。若比丘知四毘尼法，又善三法，觀六事已成滅法。若比丘滅法不俱迴轉，如佛在世無異。若比丘犯制戒，即往律師，自有狐疑而便問言：『此事云何？』律師先善觀，若有罪答言有罪，無罪者應答言無罪，可懺悔者語令懺悔，應與阿浮呵那者答言與。若不與當言不與，見波羅夷罪相，莫道言汝得波羅夷。何以故？初波羅夷婬欲、虛誑妄語其相易現，殺盜二戒其相難知，因細而得從細而解，是故莫向狐疑人道：『汝得波羅夷罪。』若有師者，答言：『汝今可往諮問汝師。』即便遣去，仍往到律師所，而問言：『此罪云何？』若此律師觀其罪相可治，此比丘得律師語已，即還報律師言可治，律師言善哉，隨語而作。若無師者，教問同學，同學若答言可治，還報律師，律師答言善哉。若無同學教問弟子，弟子又答言可治，還報律師，律師言善哉，隨語而作。」
「若弟子見有罪相，莫作是言：『汝得波羅夷罪。』何以故？」
法師曰：「佛出世難得，出家亦難得，受具足戒甚難。語已律師即淨掃灑房舍，令狐疑比丘盡日坐，坐已即與三十禪法，令其自觀。若戒無病，觀者禪法即現，威儀貫通心便入定，坐在定中。若過一日亦不覺知，到暝律師往至其所，而問言：『長老！心意云何？』答言：『大德！我心意唯有定耳。』律師又言：『長老！出家人甚難，於沙門法慎勿懈怠，皆應修學。若破戒者，入禪心即不定，如坐棘刺。何以故？為悔過火所燒，亦如坐熱石上，不得安定，而復起去。』若律師往到其所而言：『長老！心意云何，為定與不？』答言：『不定。』律師言：『人於世間為罪行，不可覆藏，初作

時，護身善神先應觀知，又沙門婆羅門略知人心。長老！汝可隨宜覓安止處。』」
四種毘尼及律師三法品竟。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六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七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法師曰：「今當為解律中文句。如律本所說，名者不獨一，隨人而結，人身修習生名姓，戒寺行年紀，當以一一而知，我今分別解說。人身者，隨得一人，或長或短，或赤或黑或白，或肥或瘦。修習者，或修禪定，或修僧事，或修學問，是名修習。生者，或生剎利家，或婆羅門家，或毘舍家，或修陀家，故名為生。名者，或名佛陀勒詰多，或名曇無勒詰多，或名僧伽勒詰多，是為名。姓者，或姓迦旃延，或姓婆私叉，或姓拘私夜，是名為姓。戒者，隨其所持禁戒，故名為戒。寺者，隨其所住寺舍，是名為寺。行者，隨業而行，故名行。年紀者，或五或十或二十或三十，故名年紀。是名律中文句。

「若有比丘行，是比丘得。比丘者，是乞士，或得或不得，亦名乞士，此皆是善人之行。佛、辟支佛、聲聞悉行乞食，或貧或富捨家學道，棄捨牛犢田業及治生俗務，而行乞食資生有無，皆依四海以為家居，是名比丘。著割截衣者，衣價直千萬，比丘得已，便割截而著，壞衣價直，以針綖刺納，毀其細軟，遂成麁惡，衣先鮮白，而以樹皮壞其本色，便是故衣，名為比丘；是故律本所說能著割截衣者，是名比丘。沙彌者，亦名比丘，如有檀越來請比丘，沙彌雖未受具足，亦入比丘數，是名字比丘。長老，我亦名比丘，此是假名比丘。」

法師曰：「云何名假名比丘？如長老阿難夜行，見一犯戒比丘而問：『咄此為是誰？』犯戒比丘應言：『我是比丘。』此是假名無堅實也。善來比丘者，有白衣來詣佛所欲求出家，如來即觀其根因緣具足應可度者，便喚言善來比丘，鬚髮自墮而成比丘。喚者，如來於納衣裏出右手，手黃金色，以梵音聲喚：『善來，可修梵行令盡苦源。』佛語未竟，便成比丘得具足戒，三衣及瓦鉢貫著左肩上，鉢色如青鬱波羅華，袈裟鮮明如赤蓮華，針、綖、斧子、漉水囊，皆悉備具，此八種物是出家人之所常用，自然而有，威儀具足。世尊即為和尚，亦是戒師，來至佛所頭頂禮足退坐一面。」

法師曰：「如來從初得道乃至涅槃，善來比丘其數有幾？」答曰：「如此比丘，其數有一千三百四十一人。」

問曰：「名字何等？」

「其名曰阿若憍陳如等五人，次名耶輸長者子，其諸知識五十四人，拔群有三十人，闍致羅一千人，此二大聲聞二百五十人，鴦掘摩羅一人，是故律以讚一千三百四十一人。

「『一千三百，　四十一人，　有大信心，
皆來詣佛。　如來慈悲，　舉金色手，
以梵音喚。　應時得度，　衣鉢自降，
皆悉善來。』

「有大智慧皆悉是善來比丘名，非但此等比丘善來，復有諸善來比丘，斯樓婆羅門與三百人俱，復有摩訶劫賓那，與一千人俱，迦維羅衛國，復與一萬人俱，又有一萬六千人，與波夜羅尼婆羅門俱共出家，悉是善來比丘。此是修多羅中說，於毘尼藏不說其名，以三歸得具足戒者，如是三過說三歸，即得具足戒。如律所說，善來比丘得具足戒，三歸得具足戒，受教得具足戒，答問得具足戒，受重法得具足戒，遣使得具足戒，以八語得具足戒，白羯磨得具足戒。」
法師曰：「善來三歸得具足戒已說。」
問曰：「何謂為受教授？」
「佛告迦葉：『汝應如是學言：「我於上中下坐發慚愧心。」』佛告迦葉：『汝今應聽一切善法入骨置於心中，我今攝心側耳聽法。』佛告迦葉：『汝應如是學念身而不棄捨，汝迦葉應當學。』大德迦葉，以教授即得具足戒。迦葉具足戒者，皆是佛神力得。答問得具足戒者，須波迦佛聽受具足戒。爾時世尊，於富婆羅彌寺經行，問須波迦沙彌，或問膖脹名，或問色名，此二法者，為是同一為是各異，因十不淨而問須波迦，即隨問而答。佛即歎言：『善哉！』又問：『汝年幾？』須波迦答：『我年七歲。』世尊語須波迦：『汝與一切智人，並善能答問正心，我當聽汝受具足戒。』是名答問得具足戒。受重法得具足戒者，摩訶波闍波提比丘尼，是受八重法，即得具足戒。遣使受具足戒者，半迦尸尼遣使。八語得具足戒者，從比丘尼得白四羯磨，比丘僧復白四羯磨，是名八語得具足戒。白四羯磨得具足戒者，此是今世比丘常用八語得具足戒。」
法師曰：「我取本為證。佛告諸比丘：『我聽汝等三歸竟得受具足戒。』如是佛聽諸比丘受具足戒。善者無惡，今世凡人修善乃至阿羅漢，悉名善人。何謂為善？善戒、定、慧、解脫、解脫知見，與五分合，是名善人。真者，戒為最真，是名為真。譬如白氈以青色染之，既成色已，便喚為青氈。真比丘亦爾，因戒故名為真比丘，去煩惱、內漏盡羅漢，亦名為真。學者，凡夫人與七學人學於三學，是名學比丘。無學者，學地已過住於上果，從此無復餘學，諸漏已盡，是名無學。集僧比丘者，最少集僧五人，多者隨集多少。應取欲者，取欲現前，僧既和合，無有呵者，便作和合羯磨。白四

羯磨者，一白三羯磨，應羯磨者，以法而作羯磨。不惡者，人身無難白羯磨。心善眾不可壞者，無有薄故名不惡，善者，行法亦善，行如來教亦善。足者，得上相，亦言至。」
問曰：「何謂為上相？」
答曰：「比丘相是名上相，以白四羯磨得至上相，是名具足戒白四羯磨。我今於中說白四羯磨，餘者後當廣說。阿波婁加(漢言小小白眾也)白羯磨、白二羯磨、白四羯磨，如是次第從鴦陀迦到波利婆羅，以羯磨本若至句，我當廣說，若於中說者，於初波羅夷中而便亂雜，是以至句次說者令人易解。此中僧已集眾竟，白四羯磨比丘。若是比丘行不淨，得波羅夷罪，餘諸比丘悉是同名比丘，若比丘共諸比丘，盡形壽入戒法中，戒者應學，學有三學，有上戒、上心、上慧，是名三學。」
問曰：「何謂為上戒？」
「上者，言無等也，戒者學，亦名無等學。上心者，是果心。上慧者，作業以知果。」
問曰：「何謂為學？何謂為上學？何謂為心？何謂為上心？何謂為慧？何謂為上慧？」
答曰：「五戒十戒是學，若佛出世若不出世，於世間中此戒常有。佛出世時，佛聲聞教授餘人，若未出世時，辟支佛、業道沙門、婆羅門、轉輪聖王、諸大菩薩，教授餘人身，自智慧教授沙門婆羅門。若其能學此功德者，死得生天或生人間，受諸歡樂，是名學。波羅提木叉者，名無等學，於諸光明日光為王，於諸山中須彌為最，一切世間學波羅提木叉為最，如來出世便有此法，若無佛出世，無有眾生能竪立此法，身口意行諸惡業，佛以無等學而制。」
又言：「若入此同入道果，是名上學。心者，六欲有八功德心，世間有八心三昧，是名上心。過一切世間心，唯佛出世乃有此心，是名上心，此是道果心。若有此心，便無行不淨。法慧者，有因有果，業為因、報為果，以慧而知是名慧。佛出世不出世，便有此法，佛聲聞教授餘人，若不出世時，業道沙門、婆羅門、轉輪聖王、諸大菩薩亦教授餘人，如阿拘羅十千歲作大布施，如毘羅摩婆羅門，如脾陀羅及諸大智慧人，作大布施功德滿具，上生天上受諸快樂。轉輪三相者，苦、空、無我，是名上慧。上學、上心此二法者，智慧最勝，是名上慧。上慧者，唯佛出世乃有此法，道果慧亦名上慧。是故比丘入於三學中，行不淨行得波羅夷罪，此三學中波羅提木叉學，若入其中，是名盡形壽。」
又言：「諸比丘非一種，各異國土鄉居不同，非一姓非一名，同一住處共一學，亦名共生。於波羅提木叉學不犯，是名盡形壽。戒羸

不出者，不捨戒戒羸相不向人說，若戒羸向人說而不捨戒，戒亦不出。」
法師曰：「何不言捨戒，而云戒羸？」
「如戒本所說，不過二三宿共宿，而得罪，言語便易，所以佛說，此戒羸亦如是。是故律本所說，言語亦善而為說法，不捨戒義已足，何須言羸？譬如大王無人侍從，復無天冠瓔珞，亦不莊嚴，人見不以為好，是以先云戒羸，後言不出，二句既合，是名為善。有戒羸而不出，戒不羸而出，於學中心厭不持，是名戒羸，愁憂者，於佛法中厭惡不樂。或言：『今日我去、明日我去，或從此路去、彼路去。』而出氣長嘆、心散亂不專，是名愁憂。欲捨沙門法者，欲捨比丘相。厭惡者，以比丘相極為羞辱，見比丘相如見糞穢，樂白衣相。」
法師曰：「次第律中易解，我今捨佛，善哉，我當捨佛，發言令人解，如是戒羸而不捨戒？」
法師曰：「更有餘戒羸，我捨佛、捨法、捨僧，捨學、捨毘尼，捨波羅提木叉，捨和尚 、捨阿闍梨，捨同學、捨弟子，捨闍梨弟子，捨共和尚 同學，捨共阿闍梨和尚 同學，此十四句皆是戒羸之初。我今作白衣、作優婆塞，作淨人、作沙彌，作外道、作外道優婆塞，我非沙門、我非釋種子，此八句悉是戒羸因，從此二十句，合有一百一十句，名戒羸。從此以後，我憶母為初，有十七句，田者，稻田為初。處者，從此出甘果菜茹若葉，是名為處。技巧者，或能作瓦器或能受使，如是為初。猶戀家者，我有父母今還供養，此為初有九句，從此依止，我有母應還養母，母視養我，如是為初十六句。從此作梵行人，一食一眠甚為難行，為初有八句，我不能、我不忍、我不樂，如是為初五十句，又一百一十句，又復一百六十句。」
法師曰：「次第戒羸已說，汝自當知。次捨戒句，云何比丘者？」
法師曰：「此句次第易解。我捨佛捨法捨僧，捨毘尼捨波羅提木叉捨同學，捨和尚 弟子阿闍梨弟子，捨同和尚 弟子，捨同阿闍梨弟子，捨同學，此十四句與捨語相等，而說令人解。此是欲從法下，欲從比丘僧下，而說令人解，若此人欲說佛我捨，臨發口而言：『我捨佛。』非天竺正語。隨得一語而說，我佛捨、我法捨，如是次第乃至同學，如律本所說，於聖利滿足。我欲入第一禪定，臨發口誤言：『我入第二禪定。』若如是語，此人欲捨比丘相，是故作如是言。此語若知者，即成捨戒，如帝釋、如梵魔墮無異，亦如此人從如來法墮還白衣。若是說，我已捨佛、我欲捨佛、我應捨佛，此過去現在當來語，若遣使、若書、若作手印向人說，此不成捨戒。若空誑妄語，以手現相而得重罪；此中不爾，若人捨者向人而

捨，以心發言已然後說，成捨戒。若發言向一人說，若此人解者，即成捨戒，若此人不解者，邊有人解者，亦不成捨戒。若向兩人說，一人解一人不解，成捨戒，若悉解者成捨戒。若向百千人說，解者成捨戒。若比丘為婬欲所惱，欲向同學說者，復自忌畏，因在屏處作大聲而言：『我今捨佛。』隨有解者，忽有邊人解，此比丘欲捨戒，捨於如來法墮落，即成捨戒。不前不後解此比丘語，如世間語無異。若此比丘語已，未即時解，久久方思然後解欲捨戒者，不成捨戒。如空說、如麁惡語供養，身口瞋故虛語，如此等語與此間無異，若置心而解便即得；若有狐疑久久方解，而不得罪。佛告諸比丘：『如是戒羸者而成捨戒，若言白衣受我，我欲成白衣，我今成白衣，我已成白衣，而說者不成捨戒；若言今日令白衣受我，今知而置心中而說，以天竺中國語，或非天竺語，若人解此語者，便即捨戒。』」

法師曰：「如是次第，優婆塞為初，從此七句八句十四句二十二句，我不用此何為，佛於我無益，我已說此四句，汝自當知，文句雖多義理歸一。」

法師曰：「我不能盡解，次第律本汝自知。」

法師曰：「優波離言：『佛有一百名，法名亦如是，餘諸句亦如是。』我今略說。我今捨佛失戒，我捨三藐三佛陀，我捨無量意，捨無譬意，我捨菩提智，捨無愚癡，捨通達一切，如是隨號皆成捨戒。又言捨法，此名非號，即成捨戒。捨善分別，捨現身報，捨不異，捨來見，捨能濟出，捨智慧真實知。

「復言我捨無作法，捨離欲，捨滅，捨甘露法，捨《長阿含》，捨《短阿含》，捨《梵網》，捨《初本經》，捨《僧述多》，捨《鵝掘經》，捨《本生經》，捨《阿毘曇》，捨功德法，捨非功德亦非功德，捨識處，捨善置，捨神通地，捨攝領，捨勇猛，捨菩提，捨道，捨果，捨涅槃，我捨八萬四千法聚，以如此號悉成捨戒。

「我捨僧，此說非號，捨善從僧，捨正隨，捨以理隨，捨集僧，捨四雙僧，捨八輩僧，捨應供，捨叉手供養，捨無上福田，號名僧，亦成捨戒。

「我今捨戒，此說非號，成捨戒，捨比丘戒，捨比丘尼戒，捨上學上心，捨上慧，以號捨即成捨戒。捨比丘毘尼、比丘尼毘尼，捨初波羅夷第二第三第四波羅夷，捨僧伽婆尸沙，捨偷蘭遮，捨波逸提，捨波羅提提舍尼，捨突吉羅，捨頭婆和多(漢言微細罪也)，如是戒號，亦成捨戒。我捨波羅提木叉，此名非號，便成捨戒。捨比丘波羅提木叉，捨比丘尼波羅提木叉，此是號，亦成捨戒。我捨學而成捨戒。捨比丘學、比丘尼學，第一第二乃至波羅提木叉學，捨三藐三佛陀學、無量意學，捨智慧學、捨離學，如是次第我今當捨。

和尚 人度我出家，及與具足戒，於某處，我得出家，於某處我得具足戒，此人我捨，如是說捨和尚 ，以號名捨和尚 ，戒亦得捨。我今捨阿闍梨，此語非號，戒即得捨。若人度我、若人教我、依止某處而問而學，此人我當捨，如是以阿闍梨號而說，便得捨戒。我捨弟子，此語非號，戒即得捨。若人我度，我與具足戒，於我處得出家已，得具足戒已，此人我今捨，如是捨弟子，以名號故，即成捨戒。我今捨阿闍梨弟子，即成捨戒。若人我出家，若教授諮問我者，此人我捨，以此名號，即成捨戒。我今捨同學戒，即得捨戒。若人我師度與具足戒，於我師處得具足戒，此人我捨，以同學名號，即得成捨。我今捨同學阿闍梨，戒即得捨。若人我阿闍梨度與具足戒，於阿闍梨處諮問我，阿闍梨教授令知，此人我捨，如是以阿闍梨同學名號，即成捨戒。我今捨一切同學，即得捨戒。若人與我共一學心、共一學慧，此人我捨，如是以一切同學名號，即成捨戒。

「我今作白衣，即成捨戒。我還復如故，我作估客，我今耕田養牛畜五欲，如是以白衣名號，即成捨戒。我今作優婆塞，便成捨戒。我今作優婆塞二語，作優婆塞三語；我持五戒或持十戒，我今作優婆塞，如是以優婆塞名號，戒即成捨。我今作淨人，戒即成捨。我為眾僧驅使，我今分粥分米果木果，如是以淨人名號，即成捨戒。

「我作沙彌，即成捨戒。作年少沙彌，作小沙彌，如以沙彌名號，即成捨戒。

「我今作外道，即成捨戒。作尼乾陀、阿寅婆迦，作多波須，作波利婆闍，作畔郎具，如是以外道名號，即成捨戒。我作外道優婆塞，即成捨戒。作尼乾優婆塞，作阿寅優婆塞、迦優婆塞，作多婆須優婆塞，作波利波闍優婆塞，作畔郎具優婆塞，如是以外道名號，即成捨戒。

「我非沙門，即成捨戒。我作破戒行惡法，作臭穢淨行覆法，非沙門而言沙門，非梵行而言梵行，中盛臭穢，如是以非沙門名號，即成捨戒。

「我非釋迦種子，即成捨戒。我非三藐三佛陀子，非無量意子，非無譬意子，非菩提智子，非勇猛子，非無愚癡子，非通達無礙子非勝勝子，如是以釋迦種子名號，即成捨戒。

「以此因故，以此表故，以此方便故，以佛名號故，如是說已，悉是捨戒因，置佛為初。更有餘語捨戒，無有是處。」

法師曰：「如是捨戒相，我已現耳，於不捨戒者，莫令狐疑，我今廣說捨戒，因人為初，或因人成捨戒，或因人不成捨戒。」

法師曰：「律本所說，佛告諸比丘：『云何不成捨戒？初句說顛者，或夜叉顛狂、瞻顛狂，餘者隨顛倒心。若其捨戒，不成捨戒，

若於顛狂人捨戒，意甚樂捨戒，而顛狂人不解戒，不成捨戒，失心者，如夜叉顛狂無異。』」
法師曰：「夜叉顛狂與瞻顛狂，此無罪，後當說。如是失心捨戒，而不成捨。為苦逼迫者，苦刀已觸，以心悶故，而言捨戒，戒不成捨；或向受苦者說，以苦悶故，不解此說，不成捨戒。向天神者，地神為初，乃至阿咤貳杈天神，若向此諸神捨戒，戒不成捨。向畜生者，摩睺羅伽、迦樓羅、緊那羅、象、獼猴，及諸畜生，向此輩捨戒，戒不成捨。顛狂人向顛狂人，為不知故，戒不成捨。」
法師曰：「向諸神捨戒，其速知。何以故？為其大功德故，三因受胎所以速知。若此人轉心我欲捨戒，諸天神已自知，佛護人心易動勿令失戒，是故佛斷，勿向天神捨戒，於人中不斷。若共者若不共，若等例者不等例者，若向白衣若向出家，向解人捨戒，皆即成捨，若此人不解，皆不成捨。」
法師曰：「我已說此義。善語者，何謂為善語？所以善人所行，是摩竭國語，若邊地安陀羅彌國語，而不解摩竭國語，或有餘國語，展轉相語皆悉不解，而教之，汝作如是言：『若不知者，先教授令知，戲論言語，速急誤言，我捨佛癡疙。』如是諸捨戒，戒不捨，智慧人速急或誤語，而不成捨戒。不欲捨而言捨，如人讀律無異，如人聞律、如人誦律無異、教授無異，如此諸語不成捨戒。欲向說而不說，已有戒羸相，我今捨戒，不作是言，此是欲說而不說，向癡人說者，向老耄人說，向土像木像人說，或向野中小兒，或至不向說，如此語悉不成捨戒。」
法師曰：「我今斷言，以一切隨方便，我今捨佛為初，即成捨戒，餘者不成捨戒。」
法師曰：「今行不淨法為初，我今分別說義，如律本所說，行不淨法者。」
問曰：「云何不淨法？」
答曰：「非好法、非善人法、野人法、愚癡人法，如律本說，大罪乃至捉水、於靜處二人，此惡法從句義，捉觸歷沙，悉成大罪，以水為端，是名為不淨行。於覆藏處者，靜處無人而行不淨行，二人可爾，是名不淨行。」
問曰：「何謂行不淨行？」
答曰：「二人俱欲俱樂，亦言二人俱受欲，是名行不淨行。如律本所說，以男表置女表，以女表置男表，以男根內女根，若入一胡麻，風不至處濕處，若入如此處，得波羅夷罪；女根中四面當中央此五處，四邊及中央皆犯罪，男根亦有四邊當頭屈入，此六事若一一入，犯波羅夷罪；屈者，如屈指如稱頭，高低俱犯，若男根生疣

死，不受樂突吉羅，覺樂者得波羅夷；以男根毛，手指頭若入者，得突吉羅。」
法師曰：「此是行不淨法。何以故？此惡不善語。若諸長老，聞說此不淨行，慎勿驚怪。是沙門慚愧心，應至心於佛。何以故？如來為慈悲我等，佛如此世間中王，離諸愛欲得清淨處，為憐愍我等輩，為結戒故，說此惡言。若人如是觀看如來功德，便無嫌心。若佛不說此事，我等云何知得波羅夷罪、偷蘭遮、突吉羅？若法師為人講，聽者說者，以扇遮面，慎勿露齒笑。若有笑，驅出。何以故？三藐三佛陀憐愍眾生金口所說，汝等應生慚愧心而聽，何以笑？驅出。乃至共畜生者，此是下極語，共畜生亦得波羅夷罪，豈況女人？」
法師曰：「我次第而解，有足無足畜生。無足者蛇，有足者二足，下至雞上至金翅鳥；四足者，下至猫上至犬者。取蛇者，蚺蛇一切長者，其中三處，一一入如胡麻，得波羅夷，餘不堪者突吉羅；魚者，一切魚龜鼉鼈蛤等，亦如前說三處得罪。此中有小異，蛤口極大，若以男根內蛤口而不足，如內瘡無異，得偷蘭遮；若取雞烏鳥雉鳩鳥一切諸鳥於三處，應得波羅夷者得，應得突吉羅者得；若取猫者，狐狸狗獺亦如前三處得罪，波羅夷者，退墮不如，此是比丘罪。如律本所說，佛語阿難：『佛為拔闍子結波羅夷戒已，成就如是，汝比丘得波羅夷罪，是名波羅夷。』」
法師曰：「若人犯此戒，名為波羅夷，是故於波利婆品偈言：

「『我說波羅夷，　汝當一心聽，
墮落是不如，　違背正法故，
不同一住處，　是名波羅夷。』

「此是犯波羅夷重罪，此人名為墮，亦言從如來法中墮非釋迦種子，於比丘法中不如，是名波羅夷。不共住者，不共行為初。」
法師曰：「我當次第說罪。僧有四行，於戒壇中作四法事和合，是名一行，亦言五行波羅提木叉，應一處說波羅提木叉，無慚愧人不得入，於一眾僧事不得同入，驅出在外，是名不共住。是故律本說，不共布薩及諸羯磨，是比丘得波羅夷罪，不應共住，律本說竟。
「如是已說次第戒句，若處處犯者，欲知分別，是故如來結此文句已，根入根不但人女，一切女亦如是。金銀女，此女非處若處，得罪者，我今當說。三女者，於三女根中，人女有三道，黃門有三，各有三根，有三男子波羅夷，十二處人男女，此易可解，二根黃門後自解說。人女有三根，畜生女亦三根，人女有三根，非人女有三

根，畜生女有三根，二根、黃門、人、非人、畜生合九，人黃門、非人黃門、畜生黃門有二合六，人男子、非人男子、畜生男子合六，都合三十。若二處乃至入如胡麻子，行不淨行，得波羅夷；非欲心不成。是故律本中說，比丘不起心，如是初說。比丘者，此是行欲比丘，穀道者，是糞道，若比丘行婬，於糞道中入如胡麻，得波羅夷罪。非但已作，亦教人作，若行時已自受樂，罪亦不免，此皆用心，非餘事得罪。善人出家，若人捉令作不淨行，此比丘不樂、一心護戒，此不得罪；後受樂，得波羅夷罪。有怨家將女人至比丘所欲壞比丘，或以飲食誘，知識眷屬至比丘所，而作是言：『大德！此是我等事，願大德為作。』夜半將一女人，捉比丘推眠，或有捉比丘手、捉頭捉腳者，而以女根穀道逼內比丘根，若此比丘三時受樂，得波羅夷罪，若精出亦犯、不出亦犯。莫作是言：『此我怨家捉而不得罪。』心受樂便犯。若具四事，何謂為四？一者初入，二者停住，三者出，四者受樂，若初入不受樂，停住、出時樂，得波羅夷。初入不樂、停住不樂，出時樂，亦得波羅夷。四時無樂，不犯。不受樂者，如內毒蛇口、如內火聚中，是故律本說，出入不受樂，不得波羅夷罪。是故比丘坐禪，觀苦空無我不計身命，女人圍遶如火遶無異，於五欲中，如五拔刀賊傷害無異，若如此者即無罪。初四事竟。

「如是四事已現，諸怨家將人女至比丘所，不但穀道得重罪，小便道口亦得罪。又時怨家將人女，或將竟夜不眠，或將醉女、顛狂女，或將死女，又怨家將女死尸野獸未食。」

法師曰：「未食何等？未食女根，又將女死尸，女根多分在或少在，不但女根，穀道及口，或多分在少分在；不但人女，畜生女亦如是，於三處多分在少分在，二根男子、二根黃門，或多分在少分在，此有四種，如是無異。」

法師曰：「人女有三道，於三道中三四，不眠女有三四，醉女有三四，顛女有三四，狂女有三四，死女多分在有三四，死女少分在有三四，死女餘少分在有三四，有二十七，非人女、畜生女亦如是，合諸女八十一。二根黃門亦如諸女人無異，合八十一。黃門男子二三道，合五十四。非人男、畜生男各有二，合五十四。女如此，都合二百七十處，此義易可解。多分在、少分在，我當分別廣說。

「於師子國有二律師，此二律師共一阿闍梨，一名大德優波帝寫，第二名大德寫寫提婆，此二法師如恐怖處護律藏無異。優波帝寫有弟子極智慧，一名大德摩訶波頭摩，二名大德摩訶須摩，摩訶須摩已曾九遍聽律，摩訶波頭摩與摩訶須摩俱共九遍聽受，復自覆九遍，是故最勝。大德摩訶須摩，九偏聽律已，捨阿闍梨渡江別住。大德摩訶波頭摩聞摩訶須摩已渡江住，而作是念：『此律師極大勇

猛，其師猶在而捨師去，往住處，是名最勇猛。若師猶在，應聽律藏及廣義疏，年年應受，非一過也。諷誦通利，是名律師恭敬於律。』又一日，大德優波帝寫、大德摩訶波頭摩為初五百弟子，於初波羅夷中，說此文句而坐。是時弟子問師：『大德！多分在得波羅夷罪，餘少分在得偷蘭遮，半分在云何？得何等罪？』師答言：『長老！如來所以結波羅夷，盡結不餘，若波羅夷處結波羅夷罪，此皆是世間罪，非結罪。若是半分在，成波羅夷罪，佛便應結，不見波羅夷影，唯見偷蘭遮影。若死尸中，佛結波羅夷，多分在得波羅夷罪，少分在得偷蘭遮，從偷蘭遮不見有罪。少分者，於死尸中，應知非生，若肉如指爪根皮或筋猶在根中，得波羅夷。若壞爛肉皮無有，猶有形摸，用入男根者得重罪。若形摸盡壞爛平如瘡無異，得偷蘭遮。從此狗噉離尸肉，若肉中行婬得突吉羅。若於死尸中一切盡噉，唯餘三道中行婬得重罪，若半分在、少分在得偷蘭遮。若生身中眼鼻耳，又男根頭皮及傷瘡，若有欲心入一胡麻子，得偷蘭遮，餘身掖者得突吉羅，此是婬心。若死尸猶濕處，若於波羅夷處偷蘭遮，偷蘭遮處突吉羅，突吉羅處若有犯者，而隨犯得罪。若此尸膖脹爛臭諸蠅圍遶，從九孔膿出，若欲往而不堪，若於波羅夷處偷蘭遮，偷蘭遮處突吉羅，突吉羅處有行婬者，悉得突吉羅。畜生象馬[牛*秦] 牛驢駱駝水牛，於鼻中行不淨，得偷蘭遮。一切眼耳瘡，得突吉羅，餘處者突吉羅。若死猶濕，於波羅夷處偷蘭遮，突吉羅處有犯者，隨其輕重得罪。若死尸膖脹如前說，得突吉羅，男子根頭皮中，或樂細滑，或樂行婬心，兩男根相拄，得突吉羅。若婬心與女根相拄，得偷蘭遮。』此大義疏出。」

「若比丘欲心，與女根相拄或口中，得偷蘭遮。為誰起？」

答曰：「因六群比丘。爾時六群比丘，於阿寅羅波帝夜江邊，諸[牛*秦] 牛度江泅，遂捉得角而行婬於角間，或行耳頸尾下背上，欲意而觸，不分別說。佛告諸比丘：『若欲意相觸者，得偷蘭遮。』此一切相疇量而取，不失此義。云何不失此義？若欲心以口與口，此不成婬相，得突吉羅罪。本無婬心，樂受細滑，以口與口，僧伽婆尸沙。以男根觸女根外分，亦僧伽婆尸沙。畜生女根，以男根觸外分，得偷蘭遮，樂受細滑得突吉羅。都合二百六十九。四種說竟。如是世尊，為護順從者，說二百七十四種，如來為欲遮將來惡比丘故。莫作是言：『以物裹男根行婬言無罪。』故作此事以遮正法，勿使當來成就於二百七十四種，取一四隔分別而現。有怨家將女人，欲壞比丘淨行，或以穀道水道口，以此二事而壞比丘，有隔無隔。有隔無隔者，以女三道，無隔者比丘根。」

法師曰：「此事我當分別善說。有隔者，於女三道中，以物隔女根，或以樹葉，或衣或熟皮，或蠟或鉛錫，是名為隔。」

法師曰：「隨得物而用隔，有無隔而入，無隔有隔、無隔無隔、有隔有隔，有婬心作，得波羅夷罪，若犯波羅夷得波羅夷罪，若犯偷蘭遮得偷蘭遮罪，犯突吉羅得突吉羅罪。若以物塞女根，於物上行婬，得突吉羅罪。若以物纏男根，以物頭內女根中，得突吉羅罪，兩物相觸，得突吉羅罪。若以竹籃筒內女根，於筒行婬，若入觸肉者，得波羅夷罪，若破筒兩邊觸肉，亦得波羅夷罪。若以竹節遮男根頭，四邊著肉，亦得波羅夷，若於竹筒不觸者，得突吉羅。如是一切罪相，汝自當知。隔四種竟。

「如是隔四，分別說已，不但怨家將女人至比丘所，怨家將比丘至女人所，有隔無隔如前說。怨家四事說竟。何以故？比丘怨家故，而作如是，或國王為初怨家，我今當說。此諸怨家，將女人至比丘所，或賊或多欲男子，以欲事為樂，或樂走放逸人，或乾陀賊，此賊常取人心以祠鬼神。何以故？不以耕田種植供給妻子，唯破村人估客取物，以此為業。諸乾陀賊求覓，村人估客勞自防衛，不能得故；比丘在阿練若處，無人防衛，易可得故。捉得而作是念：『若殺比丘應得大罪，欲破比丘戒。』而將女人至比丘所，令其破戒。」

法師曰：「如前說無異，說四種竟。前說人女三道行婬，初說如是，今當演說斷諸迷惑，以道道者。」

問曰：「何謂以道道者？」

答曰：「女人有三道，於一一道中，以男根內，或二道合成一道，水道入從穀道出，以穀道入以水道出，從道非道出者，從水道入，水道邊有瘡，從瘡而出，以非道者，以瘡入水道出，以非道入從非道出，波羅夷偷蘭遮，二瘡道合成一道，從第一瘡入，第二瘡道出，得偷蘭遮。次說無罪，不知、不受樂者，此二我當演說。眠比丘者，若知受樂莫言我眠，而言不知不覺，言得脫。二人俱驅還俗。應問眠者：『汝受樂不？』若受樂者犯波羅夷，故作者，不須問，如是有罪悉現。今次至無罪不覺者，此比丘若眠不覺，如人入定，都無所知，是故無罪。如律本所說，白世尊：『我不覺此事。』佛語比丘：『若不覺不知即不犯罪。』覺不受者，覺已即起不受樂便無罪。如律本所說，白世尊：『我覺已不受樂。』佛語比丘：『若覺已不受樂，便無罪。』顛狂者有二，一者內瞻顛狂，二者外瞻顛狂。外瞻如血遍身，若病起時體生疥癩，合身振動，若以藥治即便得差。若內瞻起者，而生狂亂不知輕重，若以藥治都無除差。如此顛狂不犯。失心者，夜叉反心有二種，一者或夜叉現形人見可畏，是故失心，二者夜叉以手內人口中反人五藏，於是失心。如此二者，便無罪也。若此二顛狂，失本心故，見火而捉如金無異，見屎而捉如栴檀無異，如是顛狂犯戒無罪。又時失心，又時得

本心，若得本心、作狂病者，隨病至處者不犯。初者，於行中之初，如須提那作，不犯波羅夷。餘者犯，獼猴比丘跋闍子波羅夷罪。」
解律本竟。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七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戒句中欲分別令知，此是總說，汝等當知。起作識有心世間罪功德業受起者，總一切戒本，有六戒句起。」
法師曰：「後當解，今當略說耳。後戒因六種戒而起，有戒因四種起，有戒因三種起，有戒因迦絺那起，有戒因羊毛起，有戒因捨心起；於此中，因作而起，因不作而起，因作因不作而起，或因作起，或因不作起，或因作不作起；於其中有識得脫，有識不得脫，於戒中以心得脫，此是以識得脫，餘者非識得脫，更有戒無心，有戒有心。」
問曰：「何謂有戒有心？」
答曰：「有心作而得罪。」
問曰：「何謂無心？」
答曰：「與心相離而得罪，此一切世間罪。制戒罪有二，諸罪相以說，行善受者，有戒身業，有戒口業。」
問曰：「何謂為身業？」
答曰：「因身行故，從此得罪，故曰身業；因口行故，故名口業得罪。復有戒善，復有戒不善，復有不善非不善三十二心起罪。欲界八善心、十二不善心，欲界有十無記心，從善心、從無記心，有二知心，於諸心中，以善心得罪，名為善罪。餘者次第亦如是說曰：『有戒三受，有戒二受，有戒一受，於三受中，因三受得罪，名為三受。或因樂受，或因捨受得罪，名為二受。或因苦受得罪，名為一受。』如是因無記想有心性罪行善受，汝等知此雜已，於諸起中，此波羅夷因何物起，便因一種起。以支者，有二支。何謂為二？因身心起，是名為二支。行以得罪，是名因行。想者，欲想，若無欲想，便得脫。無罪者，不知不覺、不受不樂。有心者，有欲心行，然後得罪。性罪者，自然罪，若身心共作，然後得罪，以貪作，是名不善。或樂或捨，以此二法而得罪，是名二受。」
法師曰：「一切罪相，於廣說中，汝等應知。

「獼猴拔闍子，　老出家及鹿。

「此偈名為憂陀那，世尊自判，憂波離為未來世律師，易憶識故，說此偈頌，汝等應當善觀罪相。獼猴拔闍子，此事隨制。白衣者，著白衣服行婬。草衣者，外道人結茅草為衣。木皮衣者，剝木皮以為衣。木板衣者，以木板遮前後以為衣。髮欽婆羅者，織人髮以為

衣。毛欽婆羅，以犛牛毛織為衣。角鵄翅衣者，連角鵄翅以為衣。鹿皮衣者，取完全合毛四脚被以為衣。」
問曰：「殺人何故不得波羅夷罪？」
答曰：「本為細滑，無殺心故，得僧伽婆尸沙罪。鬱波羅華比丘尼者，本是舍衛國長者女，此比丘尼，於過去世百千劫積眾善行，是故端正微妙，色如優鉢羅華內，此比丘尼離諸煩惱，更增好色，故名優鉢羅華比丘尼。染著者，從白衣以來，為男子之所染著。眠臥床上者，此比丘尼從外乞食還，開戶入戶，闇故不覺男子在內，便脫衣而眠。此婆羅門便從床下出，犯比丘尼。犯者，壞比丘尼。此比丘尼愛盡無欲，如熱鐵入身，是故不犯。此男子行欲竟去，此地能載須彌諸山王，而不載七尺惡人，是故地為之開，即入阿鼻地獄，火如羅網。世尊聞已語諸比丘：『此比丘尼不樂故，故名無罪。』佛因比丘尼，而說偈言：

「『如蓮華在水，　芥子投針鋒，
若於欲不染，　我名婆羅門。』

「第十四句成女根者，於夜半中眠熟，男子相貌牙鬚失已，而成女相貌。和上具足戒，我聽即依先，不須更請師及具足戒。臘數者，從初受戒，我聽往比丘尼僧中，依先臘數而住。不同者，故出精為初。此罪轉根即失，若更復為男子者亦無罪。」
法師曰：「此是依文句次第解已，今更廣解。此二根中，男根最上女根下。何以故？男子若多罪者，而失男根變為女根，女人若多功德，而變為男子，如是二根以多罪故而失，以多功德故而成男子。若有二比丘，同住共諮稟講說諷誦經典，而一比丘夜半轉根成女，二人悉得共眠罪。若覺知者，而煩冤哭泣向同房說同住，應作是言：『卿勿憂惱，如是三界罪，佛已開門，或比丘或比丘尼，都不閉塞善門。』如是慰喻已，而作是言：『卿可往比丘尼僧中住。』若轉根比丘尼問：『大德！有知識比丘尼不？』若有者答有，若無答無。若轉根比丘尼更作是言：『大德！可將我往比丘尼所。』同住比丘，可將轉根比丘尼付知識比丘尼。若無知識者，將至比丘尼寺。若去時不得兩人而往，若得四五比丘乃可共往。明把炬火捉杖行，我等哀愍往至尼寺，寺若遠在聚落外，度江若置眾者，此無罪也。若至比丘尼所而作是言，即說比丘名，問比丘尼知不？若比丘尼知而答知。『此比丘今轉成女根，諸比丘尼應當憐愍此比丘尼。』答言善哉。諸比丘尼應作是言：『我等當與此比丘尼共諷誦經典聽法。』諸比丘送付比丘尼已，還歸本寺。轉根比丘尼隨順尼僧意，勿有違失。若諸比丘尼無慚愧心，又無同意料理，得移餘尼

寺，應覓依止師讀誦經法隨順比丘尼法律。轉根比丘尼得度弟子受依止，諸比丘尼不得譏嫌生彼此心。

「若先比丘時沙彌，付囑餘比丘。比丘時三衣鉢，失受持法，至比丘尼所，應更受五衣鉢。若受持外先有長衣鉢者，依比丘尼法，應更說淨畜。若比丘時所受七日藥，失受法，應更受。若比丘時受七日藥，滿七日而轉根，得更受持七日。先比丘時施主，於今比丘尼不失，即為施主。又比丘時一切布施共物，得依先分取，如律本所說，酥油蜜石蜜，若有人受七日藥未滿，有因緣事而食得罪。汝智慧人可思此理，此欲為轉根人問故。

「受者，若為失若為不失，轉根或死、罷道還俗、施人、賊所劫抄，如是捨心，是名失受。若一呵梨勒果受已轉根，即失此受。若在比丘時所有資生什物，悉得隨身，乃至私房舍悉得隨身。若先僧中所供給物，悉還僧。若先於僧有恩，欲與好房舍、臥具，未與而轉根為比丘尼，比丘僧有應與，若與比丘同。僧殘者，應半月摩那埵出罪，若比丘時行摩那埵未竟，轉根為比丘尼，尼應行半月摩那埵出罪。若行摩那埵竟，轉根為比丘尼，應與出罪。若行半月摩那埵未竟，復轉根為比丘，應與六夜摩那埵出罪。若行摩那埵竟復轉根，比丘僧應與出罪，比丘轉根因緣以說竟。

「若比丘尼時行媒嫁法覆藏不出，轉根為比丘，不須覆藏六夜摩那埵出罪。若比丘尼正行半月摩那埵，轉根為比丘，不須行摩那埵，直與出罪。若行摩那埵竟，轉根為比丘，應與出罪羯磨，若復轉根為比丘尼者，應與半月摩那埵出罪。」

法師曰：「從此次第易可知耳。弱者，此比丘先是妓兒，是故脊弱。長根者，此比丘身根最長。泥畫女像捻泥女像，畫女像者，畫為女像；木女者，刻木為女像；金銀銅錫鐵牙蠟木女，悉突吉羅罪。若欲作出精意，精出即得僧伽婆尸沙，若精不出偷蘭遮，摩觸木女人，悉突吉羅。端正微妙者，此比丘王舍城人，信心出家相貌端正，是故號為端正。此比丘在王路行，有女見此比丘形貌端正，即生欲心，以口銜比丘男根，此比丘是阿那含，不生樂想。次句諸比丘愚癡人隨諸女人語。」

法師曰：「此三偈易可解耳。口開張者，風所開也。若比丘口中行欲者，著四邊波羅夷，不著四邊及頭突吉羅。若節過齒波羅夷，若齒外皮裏亦波羅夷，若齒外無皮偷蘭遮，若舌出外就舌行欲偷蘭遮，生人出舌就舌行欲亦偷蘭遮，以舌舐男根亦偷蘭遮。若死人頭斷就頸行婬及口波羅夷罪，若頸中行欲偷蘭遮。白骨者，若比丘初發心往，即得突吉羅，若捨取連合貪細滑者，行婬心若著，精出不出，悉突吉羅。若作出精意僧伽婆尸沙，若不出者偷蘭遮。龍女者，龍女化為人女形，或緊那羅女，比丘共作婬，悉得波羅夷。夜

叉者，一切鬼神悉入夜叉數。餓鬼者，一切餓鬼，有餓鬼半月受罪半月不受罪，與天無異，若現身，身若可捉得，波羅夷罪，不現而可捉得，亦波羅夷，不現不可捉得無罪。若此鬼神，以神力得比丘，比丘無罪。」

法師曰：「次第文句易可解耳。若男根病者，男根長肉生，名為疣，與此女人共行婬，覺不覺悉得波羅夷。至女根者，此比丘與女人共行婬法，安男根不入女根而生悔心，是故得突吉羅罪。婬初法，若捉手若一一身分未入女根，悉得突吉羅，若入女根得重罪。若比丘初欲眠先閉戶。是故律本中說，佛告諸比丘：『眠不閉戶者，此是白日入定也。若比丘白日入定，先閉戶入定。』」

法師曰：「律本說，不閉戶不說有罪，開戶而眠，於乾陀迦說，佛告諸比丘：『若白日入定，應閉戶然後入定，若不閉戶者，得突吉羅罪。』優波離及諸比丘，已知佛意，是故於廣說中而說，此句有罪白日得，於夜半不得，以此文句屬著前句。」

法師曰：「若戶可閉，若戶不可閉？」

答曰：「樹枝竹枝笋作，若如是為初，餘者隨作戶扇。若扇下有臼上有縱容，若轉戶扇者，應閉牛欄戶，橫安二三木郭門，門扇安車用牽，或以板作扇，或用竹作，如店戶并扇，或竹作簾，又用布作幔，若手捉鉢閉戶扇，唯除戶布幔無罪，餘者悉得突吉羅罪。若比丘白日入定，轉戶可閉，不閉得罪，餘者不閉入定及眠不得罪。」

法師曰：「可閉者，有臼及縱容關撢，此戶可閉，不閉得罪。若閉者，安撢成閉，若不安關撢，直閉著戶刺者，亦成閉，頭餘少許不至，亦成閉極小不容人頭入，如是亦善。若多有人在外，『比丘沙彌長老，汝可看。』作是言已入定無罪。或於外經行執作，此比丘應得看戶，作是念已眠無罪。於鳩淪陀者，廣說也。向優婆塞語看戶亦善，而不得向比丘尼及女人。若戶扇臼縱容破或無，或於戶前執作妨不得閉，作是念已眠無罪。若無戶扇者無罪。若門屋應舉梯，入定無罪；若不舉梯，閉下戶而眠無罪。若於房中眠應閉戶，若大房後有小房，閉大戶小房眠無罪，若後小房眠閉後戶，不閉大房戶無罪。若一房有二戶，悉閉然後眠無罪。若三重閣屋，下重上座住，中及上重比丘眠，而作是念：『上座已在下重，我眠無罪。』若有守門人而語：『汝看戶。』作是言已眠無罪。若無上座及守門人，而向諸比丘沙彌及白衣語已眠無罪。若二人乞食，前還者作是念：『後還應閉戶。』」

法師曰：「有戶扇臼縱容者，不閉得罪，餘者無罪。雖有臼縱容，屋無覆，不閉無罪。若夜半眠開戶無罪，至曉起者無罪，已起更眠得罪。若比丘眠時作念：『我至曉當起。』亦得罪。有比丘遠涉道路，或夜半得眠，足猶在地而眠熟不覺則無罪。若舉足上床眠不覺

有罪。若比丘坐睡，不閉戶無罪，若房中經行睡熟於地，眠不閉戶無罪，若覺已睡眠得罪。有夜叉捉比丘強伏令眠亦得罪，於鳩淪陀廣說，非本心者無罪。」

法師曰：「大德波頭摩言：『覺不覺悉得罪。』婆奢迦車迦比丘言：『不是優波離，逆取佛意判定無罪。』判已後復問佛，佛嘆言：『善哉！』」

法師曰：「次第文句易可知解。離車童子者，離車是其種姓也，因姓而立名。此諸童子婬色，捉比丘令行婬，因此行非法故，敗壞門戶，老出家，往看故二。此比丘晚暮出家，為哀愍故往，此故二向老比丘言：『大德！兒子極多無人養育，大德可還俗。』老比丘不答，故二知老比丘不還俗，即盪倒地。老比丘羸弱無力，擺撥不能得脫，故二即就上行婬，適其意而下。此比丘是阿那含人，斷三界結，是故不受樂。鹿子句易可解耳。」

一切善見，初波羅夷品廣說竟。

善見一切相，　律本無覆藏，
初中後亦善，　是名一切善。
如來化眾生，　毘尼最為上，
為憐愍眾生，　故說毘尼藏。
第二無二佛所說，　退墮不如波羅夷，
廣說今至令人知，　離先初說成不雜。

「爾時佛住王舍城耆闍崛山中，王舍城者，國名也。」

問曰：「以何因故，名為王舍？」

答曰：「初劫慢他多王、瞿貧陀王，如是聖王為初，於此地立舍宅，故名王舍。又有別解，此國若佛出世時，及轉輪聖王，此地立成國土，若無聖人出世者，此地夜叉為主，此是現行來處。又言耆闍崛山中，此是現如來住處。耆闍者鷲鳥，崛者頂也，耆闍鳥食竟還就山頂捨，是故名之耆闍崛山。又有法師解，山頂石形如似鷲鳥，是故名耆闍崛山。眾者，如律文說，三人名眾，從此以上名為僧；若以修多羅文句，三名為眾，今用修多羅文句。知識者，不堪親友住處相知，名為知識。耆舊者，親厚知識同衣食也，伊私耆梨山邊者。」

問曰：「何謂為伊私耆梨？」

答曰：「伊私者出家人，耆梨吞也。所以爾者，時有五百辟支佛，往至迦私俱娑羅國，到已乞食，得已還入此山，集眾入定。是時人民見辟支佛入山邊，而不見出，時人作是言：『此山恒吞出家人。』從此以後，號為伊私耆梨山。於山邊作諸草屋者，悉用草，入夏坐。有五百比丘，各各自作草屋，多羅葉為初。何以故？為如來已制戒故。佛告諸比丘：『若欲入夏坐者，先修治房舍，若無房

舍者，得突吉羅。』是故夏坐，得現房舍者善，若無應倩人作，不得無房舍而夏坐。何以故？過去諸佛皆受房舍。諸比丘作房舍已，三月入夏坐，於三學中日夜勤學。是故大德檀尼迦，第二波羅夷為初。檀尼迦者名也，陶家者，此作瓦器業也。檀尼迦比丘在閑靜處作一草屋。夏坐已竟者，已大自恣黑月初。坼壞草屋者，悉以次第坼解，不令有損，縛束懸著樹枝不散。何以故？若有更樂住者，以此現草而作屋，臨去時作是言：『若有寺用及餘比丘作屋者，隨須而取。』何以故作此言？正為阿蘭若比丘作屋，草木難得故，是以縛束若舉置。若阿蘭若比丘住竟去者，亦更壞，取縛束懸舉，勿使虫蛀，與當來同學用故。諸比丘行法作已而去，遊行諸國隨所樂，長老檀尼迦陶師子，即於此住。

「乃至三過者，取柴人謂言空屋，坼破將去。自有技藝，於陶家所作無所不備，檀尼迦比丘和泥作屋，窓牖戶扃悉是泥作，唯戶扇是木，取柴薪牛屎及草，以赤土汁塗外，燒之熟已，色赤如火，打之鳴喚，狀如鈴聲，風吹窓牖，猶如樂音。佛問諸比丘：『此是何等赤色？』佛知而故問。何以故問？為制戒因緣故。答世尊者，諸比丘向世尊言：『此是檀尼迦陶師子屋，色赤如火。』以無數方便呵責此比丘：『云何癡人？於眾生中無慈悲，而殘害眾生。』無慈者，悲之前護義也。悲者，因彼苦故而心動，是名悲。不殘害者，不毀傷眾生命。因癡故，掘土蹋泥取火燒，多諸眾生，因此死故。是故律本說，汝癡人者，當來眾生而作是言：『佛在世時，比丘已作如是殘害眾生，要當無罪，勿令眾生生如是心。』如來呵責檀尼迦已，佛告諸比丘：『從今以後不得純泥作屋，若有作者得突吉羅罪。』因此瓦屋便成結戒。檀尼迦比丘若初不犯罪，餘者有過。佛語作得突吉羅罪，若住者亦得突吉羅罪。若以茅和泥者善，純泥作屋得罪。諸比丘答言：『善哉。』汝等可打破此屋者，諸比丘受佛語已，即往至屋所，以木石打破壞之。於是長老檀尼迦比丘為初說。」

法師曰：「我今次第分別說之。

「是時檀尼迦，於屋一邊白日入定，聞諸比丘打破瓦屋聲，即問言：『咄咄汝等，何以打破我屋。』諸比丘答言：『世尊使令打破。』檀尼迦聞已即受教勅，若佛使破者善。」

法師曰：「檀尼迦比丘作屋，自用物作屋成，佛何故而打破？」

答曰：「所以破者，此屋不淨故，是外道法用。復有餘義，無慈悲眾生作此瓦屋。若比丘多聞知律者，見餘比丘所用不得法，即取打破無罪，物主不得作是言：『大德已破我物，應還我物直。』若有比丘，以多羅葉作傘，內外俱五種色，以綖貫連極令精好，此傘不善；若赤若黃二色，以綖貫連內外具等，此傘傘柄以糸纏，不以為

華，貪取堅牢，此善。若刻鏤作禽獸種種形狀者，此不善。有若作半月形，不得作甕銚形及竹節，如此不善；聽刻柄作鐶以繩縛，堅牢故善。若作袈裟法者，不得縫作蜈蚣脚，若作袈裟，不得繡作文章，不得作鎖形縫，可却刺縫。若安鉤紐，紐繩得作四簾，不得十六簾。作鉤者，不得槌及伽耶形，不得作蟹眼形。袈裟角法作，可安紐繩，勿令麁現，不得用米糊汁漬袈裟。若初作者，得用為却塵土故，若染時不得與香汁木膠油及已染袈裟，不得以螯及摩尼珠種種物摩使光澤；若染，不得以脚蹋，染時不得用手摩及以袈裟打瓮裏，不得手拳打，可以掌徐徐拍；若以繩安袈裟角，擬懸曬者，染竟截除。律本所說，佛告諸比丘：『我聽用袈裟角繩。』」

法師曰：「何但角緣邊亦善？為浣染故。若取此為精，不善。但割截而用。若鉢法及半鉢法，不得內外刻鏤，若先有，可去令漫。若熏鉢不得作摩尼色，可作如油色。鉢曼陀不得刻鏤，可得作牙齒者善。若水法者，傘下口及腹，不得刻作異形，傘及下口，可刻作繫縛處善。若腰繩法者，織作或一道二道，復合者得用魚口，不得如蟹眼及兩頭安縷，又如頻伽及摩竭魚口，不得作鼈頭種種精好織作文華，唯除魚骨及珂樹羅花或縵織頭，不得留多縷耳。若極多可四縷，若用完繩者，止一縛及宛轉。若有完繩兩三股纏相著善，不得作八相繩，繩頭聽安二結，如瓶形。

「若作藥筒法者，不得刻作男女及四足二足眾生、倒巨華及榛牛屎形，如是形不應作。若得如是筒，磨削去善。若用綖纏，擬堅牢故得用，或圓或方或八廉十六廉者。若筒底及口蓋，得作兩三鐶，擬縛故。藥杵法者，不得作好色，囊者亦爾。戶鑰法者，及囊不得作好色，可純一色善，不得刻鏤作禽獸形。刀子法者，不得刻鏤作禽獸形模，聽安口帶。剔爪鑿法者，中央如鑽形，火鑽弓法及承掌，悉不得作華種種刻鏤，唯除鐶。作針法者，先安鉆，鉗竟然後鑪，勿使落失，亦不得作刻鏤種種形狀，截楊枝[金*斧]，不得刻鏤，純鐵作。斧柯法者，得作四廉及八廉。

「錫杖法者，不得作好色枝，純得作三四鐶纏，以堅牢故，頭圓形。油筒法者，用角竹胡蘆貞木，不得作男女形狀作狀、隱囊、覆地、脚巾、經行、机囊、掃箒、糞箕、染盆、漉水器、磨脚、瓦石澡洗板鉢支、三杖鉢支、鉢蓋、多羅葉、扇，如是諸物，得作倒巨刻鏤諸變。房及房戶扇窓牖，得用七寶作，水精亦得。一切房中施案，無所禁閡，唯除難房。」

問曰：「何謂為難房？」

答曰：「有勢力王，於他戒場立作故，名難房。應向住者言：『莫於此作房。』若苟執不從，重向言：『莫於此作，我等作布薩自恣時即妨礙，縱使竪者，房亦不得安立。』如是故作不止，語至三，

猶不應，若眾多比丘有慚愧者，剔壞此房，唯置佛殿及菩提樹，壞已勿用，次第舉置，遣送與住比丘，餘草使取。若取者善，不取草爛壞，或為惡人所燒，壞者無罪，住比丘不得責草直。

「如是已破檀尼迦屋，檀尼迦復念欲更作。往至守材人者，檀尼迦覓材周遍不得，是故往到城守材人所。主材者言：『此是王物，修護國者，城裏有所壞敗，急難防豫，或為火燒，或敵國來攻，或應擬以作諸戰具，種種資用修儲，是故藏舉此材。』段段餘者，檀尼迦自用，便斫斷段段恣意用，或頭或尾。婆娑迦羅者，是婆羅門名也。摩竭國臣者，於國統領國事、財富無量。經歷者，此大臣從國出，按行城中諸材木。婆那者，是大臣豪貴。喚小者，為婆那。令人縛者，此婆羅門往白王：『審實有與檀尼迦材不？將至王所。』王答：『不與。』是故大臣而縛。

「是時檀尼迦，見守材人已被縛，見已生狐疑心：『彼人當為我取材故，而被王縛。我當自往救其令脫。』是以日夜參承。何以故？守材人遣信至檀尼迦所：『大德！及未殺我，願速來分解；若殺已方來，於我無益。』初拜為王，而作是言：『若沙門婆羅門，草木及水隨意取用，此是王自語，王憶識不？爾時王初登位打鼓宣令，若沙門婆羅門草木及水隨意取用，是故我取王材。』王答：『我先語為諸沙門婆羅門有慚愧語，不為如汝無慚愧者。如此語者，令取阿蘭若處無主物，不說有主物。』為毛得脫者，所以出家著袈裟如毛也。何以故？譬如世有智慧人，欲多噉羊肉，無方從得，而作方便買取，好大有毛羊繫門外，而題羊頭令殺之。眾人見已，貪其毛故，而倍易之，羊遂得活。檀尼迦比丘亦復如是，有袈裟故，得脫罪也。諸人呵責於王前，呵責檀尼迦比丘。呵責者，言：『汝非沙門。』惡眼視之，說其所作，讚嘆令人知非沙門法，非釋種子。作梵行者，無上行也，四句已下。有一舊臣，知王舊法，出家為道。於是世尊，即問舊臣比丘。」

法師問曰：「佛是一切智，過去未來諸佛結戒，罪相輕重世尊悉知。何以故方問舊臣比丘？」

「所以佛問舊臣比丘者，若不與舊臣比丘共論，已一錢結波羅夷罪，為世人譏嫌。」

「比丘持戒功德無量，猶如虛空，亦如大地，不可度量，云何佛已一錢故，而結重罪也？」

「佛以智慧籌量，令禁戒久住，令人信受，是故宜與舊臣籌量。」

「白衣法者，若偷一分，若殺若縛若擯出，佛云何不毀出家？」

「出家人乃至草葉不得取，所以佛用智慧籌量，而制禁戒，不生譏嫌，是故佛與舊臣比丘，依因世法而結禁戒。觀眾者，見舊臣比丘去佛不遠，而問此比丘：『瓶沙王法，盜至幾直而縛擯殺？』摩竭

國者，國名也，斯尼喻者，人象車馬悉具，謂名斯尼喻也。瓶沙者，王名。擯者，徙置餘國。」
法師曰：「次句易解。五摩娑迦一分者，爾時王舍城二十摩娑迦，成一迦利沙槃分，迦利沙槃為四分，一分是五摩娑迦。汝等自當知。此迦利沙槃者，乃是古時法迦利沙槃，非今時留陀羅王為初迦利沙槃，過去諸佛亦以一分結波羅夷，當來諸佛亦以一分結波羅夷，一切諸佛波羅夷罪無異結，四波羅夷不增不減。是故佛呵責檀尼迦比丘，以一分故，結第二波羅夷。如律本所說，不與取名盜為初，以斷根本故，結第二波羅夷竟，次隨結浣濯，更起。已說根本，如是佛為諸比丘已結戒竟。此第二隨結，亦如前結無異，汝等自當知。若今重說文句成煩，若難者至當解說。
「至浣濯處者，浣白氎已曝曬此處故，名浣濯處。浣濯衣人者，是浣濯人白氎，諸浣濯人晡時，縛束白氎欲還入城，忽忽亂鬧不見。是時六群比丘因鬧故，以盜心取一束。聚落者，或聚落或阿蘭若處，律中已說，我今更分別演說。聚落者，一家一屋如摩羅村，此是一屋亦名聚落，以此汝自當知。無人者，夜叉所住處，或人暫避因緣後更還住。有籬者，塼為初，乃至下以草木作。依[牛*秦]牛住者，隨牛處處住，或一屋或二三屋，亦名聚落。估客住者，步擔估客、車行估客，亦名聚落。城邑及村，亦名聚落。聚落界者，為欲明阿蘭若界。門闔住者，若聚落如阿兕羅陀國有二門闔，於內門闔以外悉是阿蘭若處，若無門闔可當門闔處，亦名為門闔，此是阿毘曇阿蘭若法。中人者，不健不羸。擲石者，盡力擲也，至石所落處，不取石勢轉處。若聚落無籬者，住屋簷水所落處擲石也。又法師解，老嫗在戶裏，擲糞箕及舂杵所及處立，在此擲石所及處。又法師解，若屋無籬，於屋兩頭作欄，當欄中央，擲石所及處以還，是名屋界。」
問曰：「若本聚落廣大，今則狹小，齊何以為界？」
答曰：「取有人住屋漏所落處，中人擲石所及處以還，是聚落界。阿蘭若界者，從門闔以外五百弓，名為下品阿蘭若。」
法師曰：「此義我已分別說竟。屋界聚落聚落界，為斷惡比丘故，說此五種，於此五處有主物，盜心取一分，波羅夷。不與取者，他物若衣若食，他不以身口與，而自取一分，或從手取，或從處取。不捨者，主心不捨，若空地亦名不捨。取此物者，是名盜也，盜者，是諸罪也。」
法師曰：「我以法中不取文字，但取其義，言盜者，奪、將、舉、斷步、離本處、相要。」
問曰：「何謂為奪？」

「若比丘奪人園林，共諍時得突吉羅。令園主狐疑，得偷蘭遮罪。若園主作決定失心，比丘得波羅夷罪。」
問曰：「何謂為將？」
「若比丘將人物以頭戴之，以偷心摩觸，得突吉羅。若以手搖動，得偷蘭遮罪。若下置肩上，得波羅夷罪。」
問曰：「何謂為舉？」
答曰：「若比丘受人寄物，舉置藏，其主還就比丘取，比丘答言：『我不受汝寄。』作是言已，得突吉羅罪。令物主狐疑，得偷蘭遮罪。物主言：『我不得此物。』比丘得波羅夷。」
問曰：「何謂為斷步？」
答曰：「若比丘欲偷物，及人將物去，初舉一步，得偷蘭遮罪，第二步得波羅夷罪。」
問曰：「何謂離本處？」
答曰：「若人舉物在地上，此比丘以盜心摩觸，得突吉羅。動搖者得偷蘭遮。若離本處，得波羅夷罪。」
問曰：「何謂為要？」
答曰：「若比丘自要言：『我至某處某處，我便將此物去。』若至某處取物，一脚在界內，一脚在界外，偷蘭遮。若兩脚俱出界外，波羅夷。若關稅處，將物過不輸稅，若過稅處一脚在稅內偷蘭遮，若兩脚俱出稅外波羅夷。」
法師曰：「此是論雜物也，若以一物論者，若奴有主或畜生，如是為初，若奪若將舉，若斷步，若離本處，若要處過，此是一種物，以此六句若分別說，成五五二十五句，汝當應知。如是說第二波羅夷，極為善說。何以故？為難知故，如律本初說，以五法偷，然後得波羅夷，物以有主為初，是為五種。」
法師曰：「如是說枝葉已，汝當取一事，有五種亦有六種。」
「若爾者不成五五？」
答曰：「不然。何以故？若處一句，取人物有五種，汝自當知。諸舊法師說，此第二波羅夷事相難解，是故不得不曲碎解釋，是故我今說此二十五句，汝當善觀察。」
問曰：「何謂為五？一者、種種物五，二者、一種物五，三者、自手五，四者、初方便五，五者、盜取五。」
問曰：「種種五及一種五，此二法亦得奪、將、舉、離本處，此初已說，汝自當知；要處足之，是名為六也。要處擲處此法俱等，是故第三句，五中亦得種種物五。一種物五已說。」
「何謂自手五？」
答曰：「自手取有五種：一者、自手取，二者、教，三者、擲，四者、能取，五者、捨心。」

問曰：「何謂自手取？」
「他物以手自偷取，是名自手。教者，若比丘教他人，汝取某甲物，是名教也。擲者，若住在關稅內，而擲出外，重物者得波羅夷罪。以此句故，與要處俱等。能取者，教人若某甲物汝能取者取，不能得且止。此人即隨教而去，若偷得此物，教者遣去，得波羅夷罪，若去者隨時而取，是名能取。捨心者，於物處置心捨，此心是名捨心。」
「何謂初方便五？」
「一者、初方便，二者、隨方便，三者、結方便，四者、要作，五者、記識。教人故，是初方便，汝等自當知。因離本處故，是名隨方便。餘三者，依律本所說。」
「何謂為盜取五種？」
「一者、盜取，二者、略取，三者、要取，四者、覆藏取，五者、下籌取，是名為五。有一比丘，為眾僧分袈裟，盜心轉易他籌而取袈裟。於轉籌處我當自說，是名盜取五種。如是五五，合已成二十五，汝等自知。於五五中，智慧律師，若諍事起，莫速判此事，先觀五處然後判斷，如往昔偈言：

「『若說往昔事，　時宜用為五，
於五處觀已，　智慧應當知。』

「處者，若我欲取此物，語已已得罪。應觀此物有主與無主，應觀若有主，捨心不捨物，主應自善見，若未捨心者而偷，應且計律罪，若已捨心得波羅夷，更還物主，此是法用。」
法師曰：「我今出根本。往昔婆帝耶王時，供養大塔。有比丘從南方來，此比丘有七肘黃衣，置在肩上。此比丘入寺作禮，是時王與大眾入寺，驅逐諸人，諸人眾多摒疊一邊，大眾亂鬧更相盪突，遂失衣不見而出，比丘作是念：『大眾亂錯如此，我衣失不可得也。』作捨心已，後有比丘來，見此衣作盜心取，取已而生悔心：『我非沙門，失我戒也，我今還俗。』往至律師所，問已然後我知。是時律師，名周羅須摩那，善解律相，諸律師中最為第一。犯罪比丘往至律師所，頭頂禮足以事具白：『我今云何得罪與不？』律師知已，大眾法後比丘取衣，律師知此比丘罪可救，向罪比丘言：『汝能得物主來不？若能得物主，我當安置汝。』罪比丘答言：『我今云何能得？』律師言：『汝但去，處處喚問。』罪比丘入五大寺尋覓不得，更還問律師，律師復言：『何方有多眾比丘來此？』答言：『南方來多。』『汝先取衣度量長大，目色度量竟，汝更去次第寺寺入而問。』罪比丘受教已依勅而去，逢見物主，將

至律師所。律師即問物主比丘：『長老！此是汝衣不？』答言：『是。』『大德！問何處失？』比丘依事答。律師問：『汝捨心不？』答言：『已作捨心。』又問罪比丘：『汝何處取？』答言：『我某時某處取。』律師言：『若汝無盜心取者便無罪。汝惡心作取得突吉羅，汝先當懺悔，然後無罪。』語物主比丘：『汝以捨心，以衣與此比丘。』答言善。罪比丘聞律師語已，如人得甘露味，身心歡喜。」

法師曰：「如是名為觀處。時者，取時，此衣有時輕有時重，若取輕即以輕時價直得罪，若重時即以重時價應得罪。」

法師曰：「此語難解，我今取人為證。於海中間有一比丘，得椰子槃端正具足，得已而刻，刻作如盞槃無異，令人心戀。此比丘常以飲水，以椰子槃置海中間。寺比丘往支帝耶山，是時有一比丘往海中間，到已入寺，即住寺而見椰殼槃，以盜心取已，復往支帝耶山，到已用槃食粥。椰子槃主比丘見而問：『咄長老！從何處得此椰子槃也？』此比丘而答：『我從海中間得。』物主比丘而言：『此非汝物，是我許，汝偷取也。』即捉到僧前具判此事，無人能判。復往至大寺，於大寺即鳴鼓，近塔集眾已，諸律師共判此事未竟。是時眾中有一阿毘曇師比丘，名瞿檀多，極知方便，大德瞿檀多而作是言：『此比丘於何處取椰子殼槃？』答云：『我於海中間取。』『彼價直幾？』答言：『彼土噉此椰子，餘殼棄破，或然作薪，都無價直。』問物主比丘：『手執作此椰子堪幾直？』答曰：『此椰子人已噉肉飲汁棄皮，比丘拾取削治作器，此堪一摩娑迦。』大德瞿檀多言：『若如是者，不滿五摩娑迦，不犯重罪。』是時眾中聞此語，即嘆言：『善哉，殊能判此事。』是時婆帝耶王，欲入寺禮拜，從城門出聞諸比丘嘆言善哉，王聞已問傍臣：『此是何聲？』臣即次第而答，王聞已便大歡喜，王即打鼓宣令，自今以後一切出家人，於事有疑，悉就瞿檀多判，此大德判事不違戒律。」

法師曰：「如是觀看隨處結直，有物新貴後賤。」

問曰：「何謂新貴後賤？」

答曰：「如新鐵鉢，完淨無穿初貴，後穿破便賤，是故隨時評直。所用物者，隨身用之，如刀斧，初貴後賤。」

法師曰：「若比丘偷他人斧，應問斧主：『君買斧幾直？』『大德！我用一分買。』又問：『汝買來已用未？』斧主答曰：『我始用一日破楊枝。』或言：『破樵燒鉢。』已曾 經用，便成故物。如眼藥杵，亦如戶[門@侖]，以稻糠一燒再燒，或以瓦屑磨，亦名為故。又如浴衣，或一過入水，或疊肩上，或用裹頭，或用裹沙，亦名為故。酥油或易器，或虫蟻落中，亦名為故。或石蜜初強後軟乃

至手爪掐入，亦名為故。若比丘凡是偷他物，應問物主，若未用貴，已用者賤，汝等應知。此是五處，律師善觀然後判事，隨罪輕重而以罪之。」
奪取品竟。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八
若以一物論者，奴有主，或畜生，如此為初。若奪，若將、舉，若斷步，若離本處，若要處過，此是一種物，以此六句若分別說，成五五二十五句，汝當應知。如是說第二波羅夷，極為善說。何以故？為難知故。如律本初說，以五法偷，然後得波羅夷罪。物以有主為初，是為五種。
法師曰：「如是說枝葉已，汝當取一事，有五種亦有六種。」
「若爾者不成五五？」
答曰：「不然。何以故？若處一句，取人物有五種，汝自當知。諸舊法師說此第二波羅夷事相難解，是故不得不曲碎解釋。是故我今說此二十五句，汝當善觀察。」
問曰：「何謂為五？」
「一者、種種物五，二者、一種物五，三者、自手五，四者、初方便五，五者、盜取五。」
問曰：「種種五及一種五，此二法亦得奪、將、舉、離本處？」
「此初已說，汝自當知。要處足之。是名為六也。要處、擲處此法俱等，是故第三句五中亦得種種物五，一種物五已說。」
「何謂自手五？」
答曰：「自手取有五種，一者、自手取，二者、教，三者、擲，四者、能取，五者、捨心。」
問曰：「何謂自手取？」
「他物以手自偷取，是名自手。教者，若比丘教他人，汝取某甲物，是名教也。擲者，若住在關稅內，而擲出外重物者，得波羅夷罪。以此句故，與要處俱等。能取者，教人若某甲物，汝能取者取，不能得且止。此人即隨教而去，若偷得此物，教者遣去得波羅夷罪，若去者隨時而取，是名能取。捨心者，於物處置心捨，此心是名捨心。」
「何謂初方便五？」「一者、初方便，二者、隨方便，三者、結方便，四者、要作，五者、記識。教人故是初方便，汝等自當知。因離本處故，是名隨方便。餘三者依律本所說。」
「何者盡力擲也？」
「至石所落處，不取石勢轉處。若聚落無籬者，住屋欄水所落處擲石也。又法師解，老嫗在戶裏擲糞箕及舂杵所及處，立在此擲石所

及處。又法師解，若屋無籬，於屋兩頭作欄，當欄中央擲石所及處以還，是名屋界。」
問曰：「若本聚落廣大今則狹小，齊何以為界？」
答曰：「聚有人住屋，漏所落處，中人擲石所及處以還，是聚落界。阿蘭若界者，從門闔以外五百弓，名為下品阿蘭若。」
法師曰：「此義我以分別說竟。屋界聚落聚落界，為斷惡比丘故說此五種，於此五處有主物，盜心取一分波羅夷。不與取者，他物若衣若食，他不以身口與而自取一分，或從手取，或從處取，不捨者，主心不捨，若空地亦名不捨，取此物者是名盜也，盜者是朱羅也。」
法師曰：「我以法中，不取文字，但取其義，言盜者，奪、將、舉、斷步、離本處、相要。」
問曰：「何謂為奪？」
「若比丘奪人園林，共諍時，得突吉羅罪，令園主狐疑，得偷蘭遮罪，若園主作決定失心，比丘得波羅夷罪。」
問曰：「何謂為將？」
「若比丘將人物以頭戴之，以偷心摩觸，得突吉羅罪，若以手搖動，得偷蘭遮罪，若下置肩上，得波羅夷罪。」
問曰：「何為舉？」
答曰：「若比丘受人寄物，舉置藏，其主還就比丘取，比丘答言：『我不受汝寄。』作是言已，得突吉羅罪，令物主狐疑，得偷蘭遮罪，物主言：『我不得此物。』比丘得波羅夷罪。」
問曰：「何謂無斷步？」
答曰：「若比丘欲偷物，及人將物去，初舉一步得偷蘭遮罪，第二步得波羅夷罪。」
問曰：「何謂離本處？」
答曰：「若人舉物在地上，此比丘以盜心摩觸，得突吉羅罪，動搖者得偷蘭遮罪，若離本處，得波羅夷罪。」
問曰：「何謂為要？」
答曰：「若比丘自要言：『我至某處某處，我便將此物去。』若至某處取物，一脚在界內一脚在界外，偷蘭遮。若兩脚俱出界外，波羅夷。若關稅處將物過不輸稅，若過稅處一脚在稅內，偷蘭遮。若兩脚俱出稅外，波羅夷。」
法師曰：「此是論雜物者教，三者擲，四者能取，五者捨心。」
問曰：「何謂自手取？」
「他物以手自偷取，是名自手。教者，若比丘教他人，汝取某甲物，是名教也。擲者，若住在關稅內，而擲出外重物者，得波羅夷罪。以此句故，與要處俱等。能取者，教人若某甲物汝能取者取，

不能得且止。此人即隨教而去，若偷得此物，教者遣去得波羅夷。不捨者，主心不捨，若空地亦名不捨，取此物者是名盜也，盜者是朱羅也。」
法師曰：「我以法中不取文字但取其義，言盜者，奪、將、舉、斷步、離本處、相要。」
問曰：「何謂為奪？」
「若比丘奪人園林，共諍時，得突吉羅罪；令園主狐疑，得偷蘭遮罪；若園主作決定失心，比丘得波羅夷罪。」
問曰：「何謂為將？」
「若比丘將人物以頭戴之，以偷心摩觸，得突吉羅罪，若以手搖動，得偷蘭遮罪，若下置肩上，得波羅夷罪。」
問曰：「何謂為舉？」
答曰：「若比丘受人寄物，舉置藏，其主還就比丘取，比丘答言：『我不受汝寄。』作是言已，得突吉羅罪，令物主狐疑，得偷蘭遮罪，物主言：『我不得此物。』比丘得波羅夷罪。」
問曰：「何謂為斷步？」
答曰：「若比丘欲偷物，及人將物去，初舉一步得偷蘭遮罪，第二步得波羅夷罪。」
問曰：「何謂離本處？」
答曰：「若人舉物在地上，此比丘以盜心摩觸，得突吉羅罪，動搖者得偷蘭遮罪，若離本處得波羅夷罪。」
問曰：「何謂為要？」
答曰：「若比丘自要言：『我至某處某處，我便將此物去。』若至某處取物，一脚在界內一脚在界外，偷蘭遮，若兩脚俱出界外，波羅夷，若關稅處將物過不輸稅，若過稅處一脚在稅內，偷蘭遮，若兩脚俱出稅外，波羅夷。」
法師曰：「此是論雜物。」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過要處者，攀諸文句隨其形相，於盜戒中次第分別。隨色名色者，隨其處所也。名者，隨其名號，或一分或直一分或過一分，如是為名。何以故？一訖利沙盤分為四分，此是現不淨物，一分直者，此是現淨物也。過一分者，或淨物過一分，或不淨物過一分，此是應足第二波羅夷。地主者，主四天下如轉輪聖王。或一天下如阿育王，亦如師子王。一處有如瓶沙王、波斯匿王。一邊者，一邊地王。中間者，領一村二村，亦名為王。典法者，典知王法，隨罪輕重，若殺、若截鼻、若截手足，或大臣若太子或邊地王，悉皆得治，是名為王。殺者，斷命也，或鞭杖。擯者，遣出餘國。賊者，偷人物或少或多，皆名為賊。如是為初得罪。」

法師曰：「後次第句易可解耳。奪取為初，有六句，此說竟。若一分、若直一分、若過一分，現其所取。」

問曰：「取一分已犯罪，何須云一分直若過一分？」

答曰：「為遮未來世惡比丘故，作此廣解。地中、地上物者，地中物者，藏置地中，此是律本中解也。」

法師曰：「此文句難解，今欲廣說之。藏者，掘地以土而覆上，或石草木，如是為初，是名地藏。若比丘言：『我欲偷地中藏物。』去時，一切方便，悉得突吉羅。」

問曰：「云何方便？」

答曰：「臨欲去時，著衣運動至中路，作是念：『此物巨大，我不能獨取，我今更覓伴。』如是進止，皆突吉羅。若至伴所語言：『某處有寶藏，我今共長老取。』答善即起，得突吉羅。說言：『某處有大堋珍寶，今與長老共偷取。若得，共營功德用，因此故我與長老無所乏少。』如是悉得突吉羅。得伴已而求利钁，若自有利钁往取用，若無利钁，或至他比丘處，或至白衣家借，主問：『持钁何所用？』答言：『小小用。』得突吉羅。若故妄語，須钁還寺用掘地，得波夜提。又一家解，不然。悉得突吉羅。何以故？是偷方便故。」

法師曰：「故妄語得波夜提，此解善。若钁無柄，為求柄故斫死木，突吉羅，斫生樹得波夜提罪。又一家解，斫生樹得突吉羅。何以故？為偷方便故。若欲借钁，恐他人知，欲自作钁掘地，覓鐵傷地殺草，悉波夜提突吉羅。又一解，悉得突吉羅。何以故？是偷方便故。若無籃，入林斫竹及藤作籃，得波夜提，如前所說。或作得想，以此物供養三寶齋講設會，如是言去時無罪，若作偷心，去時

得突吉羅。若欲至藏處，更斫草木為路，得波夜提罪，若斫死木突吉羅。於中生者。」
問曰：「何謂為於中生？」
答曰：「藏物既久，上生草木，名於中生。若斫伐此草木，得突吉羅。」
法師曰：「有八種突吉羅罪。」
問曰：「何謂為八？」
「一者、方便突吉羅，二者、共相突吉羅，三者、重物突吉羅，四者、非錢突吉羅，五者、毘尼突吉羅，六者、知突吉羅，七者、白突吉羅，八者、聞突吉羅。」
問曰：「何謂為方便突吉羅？」
答曰：「如偷人覓伴及刀斧钁，隨其方便，是名方便突吉羅，若波夜提處得波夜提罪，若突吉羅處得突吉羅。共相突吉羅者，若草木於寶藏上生，以刀斧伐之，是名共相突吉羅，此中波夜提突吉羅，波夜提罪悉成突吉羅。何以故？方便偷故。不應捉物者，十種寶、七種穀、種種器仗，若捉者得突吉羅，是名不應捉物，得突吉羅。非錢者，一切甘果甘蔗子椰子為初，若捉者得突吉羅，是名非錢突吉羅。毘尼者，若比丘入聚落乞食，坌塵入鉢中，不更受而受飲食，受者得突吉羅，是名毘尼突吉羅。知突吉羅者，聞人唱已，知而不出罪，得突吉羅，是名知突吉羅。白者，若於十白中，以一白得突吉羅，是名白突吉羅。聞者，佛語諸比丘：『前亦未現滅，得突吉羅，是名聞突吉羅。』此聞共相突吉羅。何以故？如律本所說，若草木於寶藏上生，若斫伐者，得突吉羅。若正斫伐草木時，而生悔心，即還復本心，因斫伐故得突吉羅，能懺悔者得脫，若無慚愧心，能盡力掘土覓寶藏處，亦得突吉羅。一邊聚者，死土并聚一邊，得突吉羅。前突吉羅滅，若以手磨寶未動，悉得突吉羅，前聚土突吉羅，滅搖者得偷蘭遮。」
法師曰：「突吉羅偷蘭遮，此罪其義云何？突吉羅者，不用佛語，突者惡，吉羅者作，惡作義也，於比丘行中不善，亦名突吉羅。律本中偈：

「『突吉羅罪者，　其義汝善聽，
亦名是過失，　又名為蹉跎，
如世人作惡，　或隱或現前，
說是突吉羅，　汝等自當知。』

「偷蘭遮者，偷蘭者大，遮者言障善道後墮惡道，於一人前懺悔，諸罪中此罪最大。如律本中偈：

「『說偷蘭遮罪，　其義汝諦聽，
於一人前悔，　受懺者亦一。』

「悔於一人前，此罪最為大。若搖動竟後更生悔心，而作偷蘭遮，懺悔得脫。」
問曰：「十白突吉羅中，云何而得突吉羅？」
答曰：「未羯磨前白竟不捨，得突吉羅。一白羯磨竟不捨，初羯磨竟不捨，隨羯磨不捨，得偷蘭。取離本處者，此比丘以盜心，移轉餘處乃至一髮，得波羅夷罪。若偏舉堋一邊未犯都離者，得波羅夷罪。若堋邊豎三柱以繩懸縛，然後鑿土四面及下土，盡得偷蘭遮。若拔一柱二柱，亦偷蘭遮，三柱俱去堋落地者，得波羅夷罪。以繩繫堋著樹，然後鑿土擔堋出，隨繩長短未犯，若解繩離樹，得波羅夷；若不解繩斫樹斷者，亦得波羅夷。堋上種樹作誌，根生纏裹堋，比丘掘土斷樹根，波夜提突吉羅，如前說。樹根斷，堋隨樹起，未犯。從樹根挑取堋，離樹如毛髮許，得波羅夷。樹倒堋出塵，轉離本處，未犯。從彼離處波羅夷。堋上有石，發石開堋，未犯重，得突吉羅。內器者，堋大不可移轉，將器來取寶得一分，得波羅夷。若堋中有珠冠及金鎖牽頭，出後未離堋，得偷蘭遮，若截取一分得波羅夷。若滿堋寶，以手搦取手未離處，指迸中一分出，還落堋中，偷蘭遮，若出離堋得波羅夷。有法師解，堋坻取寶已，離堋坻未出堋口，得波羅夷。」
法師曰：「於戒律中宜應從急，一飲得波羅夷者，一飲直一分得波羅夷。又一解分別各異，有大堋重脫不得舉，以口就中飲，口未離堋得偷蘭遮，若離者得波羅夷；若持竹筒飲，入過頸一分，得波羅夷；若口含筒嗽取，口筒俱滿便舉，以手塞筒一頭，以得離堋者，得波羅夷；若以衣擲堋中，吸取堋裏酥油，衣以離手得波羅夷。又法師解不然，若以衣擲已，而生悔心未舉，得偷蘭遮，若心不悔者，舉離堋得波羅夷。若擲已，主覺責直，若還直得偷蘭遮，若不還得波羅夷。若比丘自有空堋，外人來以酥油置堋裏，比丘以瞋心，捉擲出餘處，不犯；若不瞋，以盜心取擲移餘處，得波羅夷。若不移餘處，便鑽穿堋坻，令酥油一分漏出，得波羅夷。若鑽酥油堋，當鑽時酥油凝強不出，後得日炙，自然融出一分，得波羅夷。若鑽孔大，酥油如膠出，相續不斷出過一分，見已而生悔心，便更取還復堋裏，得偷蘭遮，若斷一分在外波羅夷。若移堋置木石欲倒落處者，得波羅夷。主人若以空堋置平正處，未與酥油，擬與酥油，比丘知故，便以大木石支置堋，擬作破想，主人見比丘為此事故，若破時便責備直，若還好若不還得波羅夷。若比丘不作破想，

而以種種死尸及大小便內堋裏，初未著堋得突吉羅，若以著得偷蘭遮，若著已主人見責備堋直，不還得波羅夷。若不作盜心，但以瞋恚心故，或打破、或火燒、或以水澆，種種方便令主人不得作生活者，得突吉羅，應還主直，若不還得波羅夷。若以沙土石與堋裏，以水澆盈滿出外者，堋不復堪用，應還主直，若不還得如前罪。」
法師曰：「地下物今以廣說竟，地上物今當說。地上置物者，於地中或於殿上或山頂上，如是為初，若置是諸處不藏者，是名地上置物，或聚或散以器盛。」
法師曰：「前已廣明，此義今當總說。或以手搦取，汝自當知。酥油、蜜、乳酪，如水流無異，汝自當知。物之輕重，金鎖珠貫及長白氈，若移離本處如毛髮，得波羅夷。」此是地上品竟。
「虛空物者，孔雀為初，於孔雀中有六種處，何謂為六？一者、孔雀口，二者、尾，三者、兩翅，四者、脚，五者、背，六者、冠。若比丘：『我欲盜取虛空中孔雀。』孔雀欲飛，比丘當前立住，孔雀既見比丘不能得飛，舒翅而住，比丘得突吉羅，舉手觸之亦得突吉羅；若搖動孔雀者，亦得偷蘭遮，若捉牽尾離頭處，得波羅夷。傍牽左翅過右翅，得波羅夷，上下亦爾。若孔雀於空中下就比丘一一身分住，若在右手，比丘以盜心，迴還左手離本處，得波羅夷；若自飛度不犯。以盜心將去，初舉一步，得偷蘭遮，第二步竟得波羅夷。若孔雀在地，比丘盜心取他人孔雀，若捧孔雀一一身分，未離地得偷蘭遮，若盡舉身分悉離地者，得波羅夷罪。若孔雀在籠，若盜心偷孔雀，而合籠將去，隨分多少得罪。若孔雀在園中食，以盜心驅出孔雀過門，得重罪，盜心捉孔雀擲園外，得波羅夷罪。若孔雀在聚落中，盜心驅出聚落界，得波羅夷。若孔雀自遊行，或至寺中或至空地，比丘以盜心，或持杖或捉石木擲孔雀，若孔雀驚怖飛向林中，或在屋上或還本處，未得罪。若盜心故驅，若離地一髮，得波羅夷罪。如是一切諸鳥犯不犯，與孔雀無異。
「衣者，迴風所吹上虛空中，比丘以盜心，捉一一衣分，得突吉羅。若捉衣動偷蘭遮，離本處波羅夷。此衣與孔雀無異，若衣從虛空落地，比丘手捉取，得突吉羅，離本處犯重罪。墮落物者，諸人以寶物莊嚴其身，寶物墮落不自覺知，比丘遙見此物從虛空下，以盜心捉取此寶，離地一髮得波羅夷。若袈裟墮落如前說無異。」虛空中物廣說竟。
「若床上置種種諸物，有可捉有不可捉，此事如地上諸物說無異。若合床將去離本處，汝自當知。若袈裟在衣架者，若比丘盜心，取架上袈裟，離本處得重罪，不關兩頭離本處亦得罪，盪至兩頭亦犯罪，合架將去得重罪。若袈裟結著衣架，盪著兩頭偷蘭遮，解結將去波羅夷。若比丘以袈裟繫四角作承塵，比丘盜心解一角乃至三

角，悉得偷蘭遮，若解四角波羅夷。若袈裟置架上，一頭在架上、一頭著地，一頭離架、未離地，偷蘭遮，一頭離地未離架，亦偷蘭遮，若離架離地，波羅夷。

「若比丘以衣囊及諸雜物懸置鉤上，若比丘盜心，捧囊未離鉤偷蘭遮，出鉤外得波羅夷罪。若比丘以衣囊置橛上，比丘盜心取離橛，未離壁偷蘭遮，離壁未離橛亦偷蘭遮，若離橛離壁波羅夷。又以衣囊及諸雜物置橛上，比丘盜心欲舉取，脫落肩上，若心悔還安橛上，偷蘭遮，若重起盜心將去，波羅夷。若從橛舉物，重不能勝，落地偷蘭遮，若就地取將去波羅夷。」

問曰：「以何為橛？」

答曰：「長一肘鑽頭釘著壁，曲橛、象牙橛，一切諸橛亦復如是。若衣物在樹上，比丘以盜心取，輕重如橛上廣說。若衣在果樹上，比丘盜心搖樹取衣衣未落，比丘見果起盜心，若搖果落，直一分波羅夷，若衣果並不落，偷蘭遮。」懸物品竟。

「水處者，安置水中，畏官為初。藏置水中物，於水中不敗，銅器為初。水處者，池為初。若物置不流水中，物亦停住，若比丘以盜心水中覓物，於淺處覓，去時步步得突吉羅，若深處隨作方便，得突吉羅。入水者，沒頭為初。若未至物處，或見毒蛇大魚及鰐種種惡獸，見已怖走失無罪。」

法師曰：「捉物為初，如前說無異，汝自當知。處者，捉物六處，四邊及上下，是為六處。若池中者，蓮華為初。若比丘以盜心取華，隨直多少結罪，若折華時藕糸未斷，亦波羅夷。若盜心取藕掘地，罪輕重如前說。若水上置種種雜物，比丘以盜心要期牽物，至某處某處當取，牽未離處偷蘭遮，若舉離水處一髮波羅夷。若華束在水中漬，若盜心解束，偷蘭遮，離束波羅夷。六處境界如前說。若盜心拔華，根未斷盡偷蘭遮，根斷盡波羅夷。若池乾無水，掘華四邊斷根偷蘭遮，離本處隨直多少結罪。若池中有魚，魚有主，一池水中是其處，若比丘以盜心鉤取，或網取或安魚笱，魚未入突吉羅，魚入者偷蘭遮，若舉魚離水波羅夷。若魚跳出網上岸偷蘭遮，從岸上取離處，隨直多少結罪，龜鼈亦如是。若比丘盜心欲取魚，池大捉不能得，掘作小池引魚令入，若魚入小池突吉羅，若從小池取魚捉不得，魚還入大池偷蘭遮，若魚未至小池，亦偷蘭遮。若從瀆中及小池中取離處，隨直多少結罪。若池水涸欲盡，魚併聚一處，他與藥魚死，比丘不知，作糞掃取不犯；若知有主、盜心取，隨直多少結罪；若魚主責直應還，不還犯罪；若魚主取魚竟無守護心，比丘以盜心取偷蘭遮。」

法師曰：「此罪輕重如前說，汝自當知。」水品竟。

「船者，凡用渡江乃至用繩，此中凡能載物，盡名為船。於船中有人無人及諸雜物，如前說，若比丘以盜心欲偷船覆，自念言：『我欲取船無伴，我今覓伴去。』捉搖如前說。解繩者，若解繩，繩未離處突吉羅，繩離處偷蘭遮波羅夷。」

法師曰：「我今廣說。若繫船在急水，若斷繩，船未離處偷蘭遮，若船離處波羅夷。若不流水中，先離處後斷繩，繩斷波羅夷。若船在陸地，離處波羅夷。若以兩木支船，盜心去一木偷蘭遮，去兩木船落地波羅夷。若船在陸地，比丘以盜心，長索絞車牽離處偷蘭遮，離處解繩波羅夷。若船在水不繫，比丘以盜心上，意欲向東、風吹向西，偷蘭遮，若起盜心隨所至處取波羅夷。若悔心，為風所吹，更還本處，主索應還，若不還主波羅夷。」船品竟。

「乘者，車為初。車貯雜物，有識無識如前說。若車貯穀，比丘以盜心用器椀取，器未離處偷蘭遮，器離處者波羅夷。若車重不能牽，覓牛欲牽，初覓牛突吉羅，得牛牽車，牛舉一脚偷蘭遮，牛舉四脚波羅夷。若意欲向南，牛向東西偷蘭遮，若復還本路波羅夷。若懸車在壁，盜心取犯；不犯，如懸鉢囊無異。」乘品竟。

「戴物者，以頭戴之。」

法師曰：「我欲釋此義。頭者，從咽喉後、髮際以上，是名為頭。若諸雜物在上，悉名頭戴。從咽喉髮際以下，名之為肩。若腋以下腹以上，是名荷捉突吉羅，餘如前受寄頭戴物說。餘肩腹境界亦如是，此次第句義，易可解耳。」戴物品竟。

「園者，華園果園，生諸香草，比丘以盜心掘取，隨直多少結罪。若園中樹皮盜心剝取，隨直多少結罪，華果亦如是。若諍園林者，他園林比丘強諍奪，初欲諍時突吉羅，令園主狐疑偷蘭遮，若園主作捨心，比丘波羅夷。若園主未作捨心，比丘取園，作決定得想，波羅夷。若言官行貨諍園得勝，園主作失想，比丘波羅夷。若僧中判事，僧知故違理判者，判主得波羅夷。若僧中詳依理判，諍者不如偷蘭遮。」園品竟。

「寺中者，於寺中置諸雜物，有四處舉物，如前所說。若房舍施與四方眾僧，或大或小，若比丘欲諍取此房，不成諍、無的主，故不犯重罪。若檀越施一眾乃至一人，若盜心取此房，主作失心，盜者作決定得想，犯不犯如前所說。」寺品略說竟。

「田中者，有二種田。何謂為二？一者、富槃那田，二者、阿波蘭若田。」

問：「何謂為富槃那田？」

「有七種穀粳米為初。」

「何謂為阿波蘭若田？」

「豆為初，乃至甘蔗，若比丘盜心取穀，滿一分犯重罪。若穀未收，比丘以盜心，覓鎌覓擔覓籃，種種方便得突吉羅，若以手攬捉得偷蘭遮，若刈斷與餘生者相連著，未離本處得偷蘭遮，若解脫相離，隨直多少結罪。若盜心取稻作米，前運動方便突吉羅，若刈稻打稻舂，隨一一作得偷蘭遮，若成米內器離地波羅夷。若比丘與他諍田，如前所說，若比丘偷他田地，乃至一髮大，作決定盜心，得波羅夷。何以故？地深無賈故。若此比丘來問眾僧，今取此地，僧答同者，皆得重罪。若有二標，若比丘舉一標得偷蘭遮，舉二標波羅夷。若地有三標，若舉一標突吉羅，舉二標偷蘭遮，若舉三標得波羅夷。若地有多標，舉一標得突吉羅，乃至二標皆突吉羅，餘後二標，舉一偷蘭遮，舉二波羅夷。若盜心以繩彈取他地，初一繩置一頭偷蘭遮，置繩兩頭波羅夷。若書地作名字，初書一頭偷蘭遮，書地兩頭波羅夷。若盜心唱言：『齊是我地。』田主聞已生狐疑心：『恐失我田。』是比丘得偷蘭遮罪，若田主作決定失想，得波羅夷。說田品竟。

「地者，宅地園地，有樹無樹、有籬無籬，如華園品說亦如田品說。略說地品竟。

「聚落者，律中已廣說竟。阿蘭若者，是地有主。」

法師曰：「亦有無主，云何有主無主？」

答曰：「若草木在林中，無直不得取，是名有主。若草木在林，隨意斫伐無人呵問，是名無主。若比丘有主阿蘭若物，隨直多少結罪。有主阿蘭若處，擲去不堪用物，取者無罪。若有主阿蘭若，木柱及諸雜物，久久在中無人收拾，比丘借取用，後主來求相還，取者無罪。若比丘齎直，至有主阿蘭若林中，語守林人：『汝聽我且取材木，取竟便還汝直。』若守林人答言：『若爾隨意取。』比丘便使人入林隨意而取，取者無罪。若林主語守林人言：『有比丘取者，汝莫取直。』而守林人從索直，比丘應與。若守林人眠不覺，或餘處行不在，比丘便入林中取木，後守林人還見，從索直，比丘應與。若比丘入林取木竟，為賊虎所逐，恐怖未得還直，後應還直，若不還，隨物多少結罪。若比丘入林中，不問守林人，以盜心輒取他物，若過境界，隨直多少結罪。阿蘭若品竟。

「水者盛置在器。及乏水時，是諸家中各各盛置大器，比丘以盜心，鑽器覓鑽及微少鑽著，得突吉羅，若鑽未徹得偷蘭遮，鑽徹得水，隨直多少結罪。若器小者，比丘傾器取，隨直多少結罪。若器口大，以小器內中取者，如前偷油品所說。若他池水，比丘以盜心掘地決取，若水流出過一分，比丘得波羅夷罪。若比丘以方便，盜心掘他池邊，垂徹而置，欲使他因此處破，及小兒破或牛踐破，若水因此處出，比丘得波羅夷。若池中有大樹，比丘為求水故，便斫

樹墮池中，樹帶浪起池邊崩穴，水便流出，隨多少直結罪。若比丘有二池，一池有水一池無水，各在他池兩邊，他池多水，比丘以盜心便掘穴已，有水池邊通注他池，令水流溢，灌入己無水池，若損他池水，隨直多少結罪。若比丘田近他無水池，以方便心掘池通田，天雨水從池入田，池主來索水直，比丘應還，若不還隨直多少結罪。若眾家共有一池，分水注田，比丘以盜心，斷取他水令注己田，若禾未死偷蘭遮，若禾死，隨直多少結罪。水品竟。

「楊枝者，如前園中所說。」

法師曰：「若眾僧雇人取楊枝，未還眾僧，楊枝猶在某處，猶是雇者物，比丘以盜心前選擇取，隨直多少結罪。若眾僧雇人典賞物，比丘先不白眾僧，以盜心取，隨物多少結罪。若眾僧差沙彌，次第十五日為眾僧取楊枝，沙彌擇好者與師，僧未及得分，比丘以盜心擇取，隨多少結罪。若楊枝已在僧常用處，取者無罪。取楊枝法，汝等應知。」

問曰：「云何可知？」

答曰：「若眾僧日取三楊枝，亦隨僧取三楊枝，若入禪室及聽講，并取五六楊枝，若盡已更取亦得。何以不併多取，而取五六？為人譏嫌故。楊枝品竟。

「樹者，若閻浮菴羅樹及胡椒藤，若以盜心，以刀斫樹及藤，樹斷皮猶相連偷蘭遮，斷者波羅夷，藤斷而猶在樹波羅夷。若以盜心斫樹過半而置，若樹因此而折者，應計多少還直，不還犯罪。若以毒骨刺樹殺，亦如是。樹品竟。

「展轉偷者，若偷人取物，比丘以偷心奪取，物離偷人身分，若此人健，又於比丘奪得物還者，比丘雖不得物，亦得波羅夷罪。何以故？以決定得偷心、離本處故。若此物主不置，比丘強牽取，未離手得偷蘭遮，離手犯重。若以盜心脫人手釧鐶，出手者波羅夷，猶在手者偷蘭遮，脚亦如是。若盜剝取他衣，初捉衣突吉羅，牽衣動偷蘭遮，離身波羅夷。若牽衣斷，隨直多少結罪。若盜心偷人及身上衣，若將去，初舉一脚偷蘭遮，舉二脚波羅夷。若盜心又偷身及衣，人走突吉羅，人擲衣置地，比丘手捉亦突吉羅，若動衣偷蘭遮，離本處波羅夷。若盜心偷身及衣，人走逐不及，比丘言：『汝脫衣擲地置汝身。』若人以手初解衣突吉羅，衣解偷蘭遮，衣離身分波羅夷。若比丘盜心偷人及衣，人走解衣置地，比丘猶逐人不置，不及而反還，取衣離地波羅夷。若盜心偷人，人走荒怖脫衣擲去，比丘逐猶不置，不得人而還，見衣在地，比丘言：『此人擲去衣，我當拾取不犯。』偷人不得突吉羅，若人迴頭遙語比丘：『莫取我衣。』比丘若取衣離地波羅夷。若人以捨心擲衣走，比丘逐人既不得而還，見衣在地言：『此衣我力所得。』即便拾取突吉羅。

又有一師解言，不得突吉羅。何以故？衣主以捨心故。展轉偷品竟。

「受寄者，若人寄物在比丘處，物主來求，比丘言：『我不受汝寄。』妄語應得波夜提，為是偷方便故，得突吉羅。若比丘念言：『此人寄我物無人知，我今為還為不還？』得偷蘭遮，若比丘決定心得，物主作失心，得波羅夷。若比丘言：『我惱之，彼若強諍者我還衣，不諍者我當取。』物主以失心與比丘，取此衣者波羅夷。若受人寄物，物主來求，口還而心決定不還，物主作狐疑心，比丘得波羅夷。若受寄，以盜心移物置別處突吉羅，若以物易食盡，物主來問猶突吉羅，若物主還問，不還物者波羅夷罪，若借用者無罪。

「若見他鉢精好，合眾鉢并與上座處，若以盜心取已，麁鉢與上座處，欲易取他好鉢，以方便誘彼比丘，令過夜失眠，竊起至上座處言：『我欲遠行。』取他鉢相言：『我鉢鉢囊如是相如是形。』上座與鉢，鉢離本處，彼比丘得波羅夷。若上座已取鉢竟，欲付盜比丘，上座言：『汝是誰，非時取鉢？』盜比丘聞上座語，驚怖而走，亦得波羅夷。上座以好心取鉢無罪，若上座生心言：『此比丘已走，我盜取。』此亦得波羅夷。若上座夜闇，自誤取己鉢與盜比丘，盜比丘得突吉羅，若上座誤取盜比丘鉢，還與盜比丘，盜比丘得突吉羅，上座無罪。復一比丘盜心禮上座言：『我是病比丘，與我鉢來。』上座言：『此房無病比丘，汝當是偷。』上座又先與同房比丘共諍，上座盜心，取共諍比丘鉢與賊比丘，上座及盜比丘，俱得波羅夷。若上座以盜心取諍比丘鉢，不得諍比丘鉢，還得賊比丘鉢，與賊比丘，上座得波羅夷。若上座以盜心，取共諍比丘鉢，不得諍比丘鉢，上座自還得己鉢與賊比丘，上座及偷比丘，俱得突吉羅。

「若上座將物與年少捉言：『我將汝至某處。』年少比丘懷盜心，捉物逐上座至所在，年少比丘默捨，上座將物走，先一步得偷蘭遮，二步得波羅夷。若上座將年少比丘，捉物入聚落乞食，年少比丘懷盜心言：『捉物逐上座入聚落。』念言：『我至聚落當去。』未至聚落，步步突吉羅，一脚界外一脚界內偷蘭遮，兩脚入界波羅夷。若從聚落中起盜心出，犯亦如是。

「若上座使年少比丘：『汝將此衣往彼聚落浣染。』年少比丘起盜心將物去，步步迴轉物皆突吉羅，若過所期處波羅夷。若至聚落，以衣易食或賣，未犯重。若還，衣主問：『衣在何處？』比丘答：『已易食盡。』主責衣直應還，若不還波羅夷。若比丘以盜心強為上座浣衣，若上座授衣與盜比丘，衣離上座手，盜比丘得波羅夷。若盜比丘生心念言：『將此物至聚落，我當取。』犯亦如是。若上

座衣不淨，以衣現相欲使人浣，年少比丘以盜心問，上座言：『此衣欲浣。』年少問言：『何處浣？』上座言：『隨長老所至處浣。』若年少隨所至處突吉羅，若用物者偷蘭遮，若上座求衣不還者波羅夷。

「若上座以氈寄檀越，年少比丘以盜心，詐往上座檀越家誑言：『上座教我來取氈。』若寄夫夫與、寄夫婦與、寄婦夫與，隨氈入比丘手，一一波羅夷。若檀越語上座言：『我欲請上座食并施白氈一張。』年少比丘知，往至檀越家語檀越：『上座教我來，且前請氈，食至日當受。』檀越即以氈與之，上座後知，從年少索氈，若不還氈波羅夷。若檀越請二比丘夏坐，夏坐竟施白氈二張，一麁一細不現前與，後上座遣年少比丘就檀越請氈，檀越以氈付年少比丘言：『細者與上座，麁者與年少。』年少將氈還置一處，上座問言：『何者與我？』年少以盜心答言：『上座麁者是。』若上座取麁氈，年少比丘得偷蘭遮，年少取細氈離本處波羅夷。若年少比丘以盜心書氈作字，細者自作己名，後上座依名取氈，年少比丘得偷蘭遮，年少取氈得波羅夷。

「若客比丘入寺，見舊比丘作袈裟，客比丘心念：『此舊比丘故，當為我看此鉢。』默置而去。後遂失此鉢，客比丘不得責鉢。何以故？不付囑故。若付囑，舊比丘不解客比丘語，客比丘謂舊比丘已受付囑，後遂失此鉢，客比丘亦不得責。何以故？由不了語故。若付囑鉢，舊比丘答言：『善哉！』若後失鉢，應責償。何以故？為付囑故。若知典鉢庫比丘，若出入諸比丘鉢，忘不閉戶，失諸比丘鉢應償，若人穿壁偷不償。若諸比丘語典鉢比丘：『長老！晨朝出鉢置外，我等遣人守護。』守護人眠睡失鉢，典鉢比丘不須償。若典鉢比丘諸比丘付鉢，懶開庫而以鉢置己私房，若失鉢責償，若典鉢庫比丘開鉢庫戶，未得閉忽得卒病，不展轉付囑，失鉢不償。若典庫比丘閉庫而眠，有賊來喚開戶，比丘不開，賊云：『我得戶開我殺汝。』比丘亦不開，賊而以斧斫戶，比丘念言：『我若不開，復死復失鉢。』於是開戶，賊悉將鉢去，比丘不得責。若知鉢庫比丘，以鑰匙與客比丘，客比丘遂開庫，偷將鉢去，知庫比丘應償鉢。若上座向知鉢庫比丘言：『我欲寄鉢，庫主共長老看鉢。』若開戶不開失鉢，二人共償。若上座將人入庫，知鉢庫比丘言：『莫將人入。』上座言：『無所苦。』失鉢，上座自償。若知僧庫藏比丘，眾僧作大會出內雜物，一人不瞻若有所失，知庫比丘不償。若外利養入，知庫比丘得受兩分。

「若頭陀比丘雖住寺中，不住僧房，不食眾檀越，自為起房，眾僧不得差作維那及知事使。若比丘若於讀誦教化說法，能得利養利眾僧，眾僧不得差知僧事，有房舍衣鉢，應先以好者與之，飲食果木

得加分與。若比丘受用僧房舍衣鉢，若慢藏失僧物，悉應償，得差看佛供養具不得辭，有所失悉償。

「失官稅者，應輸稅者不輸，以偷過官稅，若初捉突吉羅，隱藏偷蘭遮，不輸過官稅處波羅夷。若盜心擲落稅外波羅夷，落稅內偷蘭遮，若擲稅外物還展轉入稅內波羅夷。又法師說偷蘭遮。若有大木作橋，一頭稅界內，一頭稅界外，若以盜心將物從木上過，未度木偷蘭遮，過木波羅夷。若二人共稅，一人稅界外，一人在稅界內偷蘭遮，二人悉出稅界外波羅夷。若將牛馬負物過官稅處，比丘語受稅人：『隨汝稅取估直。』受稅人忘，牛遂自出稅界外，比丘不犯。何以故？已語受稅人故。若比丘將至官稅處，一人欲稅、一人言置，比丘不輸度，不犯。若比丘物至官稅處欲輸稅，受稅人言：『小小不須稅。』比丘將物度，無罪。若比丘將物至受稅人處，受稅人正捕博戲，比丘三喚不應，比丘委去，無罪。若比丘將物至官稅處，卒有水火賊難，各驚走四出不受稅，比丘委去，不犯。稅界者，亦擲石所及處，若比丘將物不至稅界，過者不犯。」

法師曰：「我欲現偷人無罪。云何無罪？」

答曰：「無主人故無罪。若人兒落度，父母以水灌頂遣去，或父母死亡，比丘取如是人無罪。若負他人責，比丘將去無罪。家生、或買得、或破得。云何家生？家中奴婢生。云何買得？以物買得。云何破得？興軍破得。律本中說，若偷如是人得罪，初從捉突吉羅，若抱舉一脚離地偷蘭遮，若兩脚離地波羅夷。若恐怖驅去，初方便小罪，若舉一脚偷蘭遮，舉兩脚波羅夷。若他人奴，比丘語言：『汝在此辛苦，何不叛去？若至他處可得適意。』若奴聞比丘語已，初發心欲去突吉羅，若初舉一脚偷蘭遮，舉兩脚波羅夷。若奴叛，有眾多比丘語其道，催令駛去，隨語比丘得重罪。若奴使走，比丘語言：『汝如是走，可脫。』比丘無罪。若奴安徐去，比丘語言：『汝如是寬行，郎主當捉得汝。』奴聞比丘語，即便駃去，比丘犯重罪。若奴叛走已至他國，比丘語言：『汝可更餘處去，汝主求逐汝。』奴聞比丘語即叛去，比丘犯重罪。若比丘語言：『汝此處辛苦某處極樂。』奴聞比丘語即便叛去，比丘不教去無罪。有比丘作是言：『某方極樂，道路處處豐饒飲食，誰能逐去者。』奴聞此語便自隨比丘去，比丘即驅使此人，比丘無罪；若至半路虎狼賊難，比丘喚走無罪。偷人品竟。

「無足者，蛇虺；有主，世人已蛇為技，若有觀看，或與一錢乃至半錢，此人置蛇睡眠，比丘盜心將去，隨直多少結罪。蛇在函中，比丘盜心，以蝦蟇餌之，或手牽出離函，隨直多少結罪。無足品竟。

「二足者，鬼人為初，唯鬼不可偷。三種鳥，一者毛翅，二者皮翅，三者骨翅。毛翅者，孔雀、雞為初。皮翅者，蝙蝠為初。骨翅者，蜂為初。比丘盜心，隨直少多結罪，如前說無異。四足者，一切畜生，象為初。若盜心，大力能抱象離地波羅夷。若象在厩，或繫腹或繫頸或繫四足，若解縛離本處，若不繫驅出屋外，若在外驅出門，若在聚落驅出聚落界，若在阿蘭若處，驅行離四足處，若眠驅起，隨一一離處波羅夷。牛馬驢駱駝、一切四足，亦如是。若半在欄，以欄為界，解縛驅出如前所說。若以草誘去，隨離處犯罪。若喚牛名，解語隨出，犯罪亦如前。若牛眠地殺，牛主責，應還直，若不還犯重罪。四足品竟。

「多足眾生者，百足蜈蚣蚰蜒，若一舉脚九十九，偷蘭遮，若舉最後一脚，隨直多少結罪。多足品竟。

「若為賊往他人家看物處所、籬壁穿破處，還來語賊，賊聞比丘說，依事往取，隨物離處，若眾多比丘遣一比丘往，一切犯罪。若教一比丘看物處所，有比丘言：『不須遣其去，我自往看。』此比丘犯罪，教者被教者無罪。眾多比丘強將一比丘共偷得物，便驅此比丘守視，諸伴便覓物去，此守物比丘起盜心，物中好者便偷將舉，隨直多少結罪。眾多比丘者，眾多比丘作是言：『我等共往某鄉某處相與共偷。』諸伴悉同而去，一人入取物，物離本處，悉得波羅夷。於問難中四人共偷，三人得罪、一人得脫，我今問汝，汝當善思。」

答曰：「有四比丘，一是師、三是弟子，欲偷六摩娑迦，師語弟子言：『汝人各偷一摩娑迦，我偷三。』第一弟子言：『和尚偷三我偷一，汝二人各偷一。』餘二人展轉相教亦如是，師自偷三錢，偷蘭遮，教三弟子偷亦偷蘭遮。何以故？自偷異、教人偷異，是故二偷蘭。三人云何得重罪？為教他偷五摩娑迦故，是故得重罪。汝當善思者，於盜戒中，義理分別當善思。云何善思？一種物置一處，復一種多處、多種置多處，此事汝當善識。云何一種物置一處？有一人以五摩娑迦置店肆中，眾多比丘見，遣一比丘往取，離本處，眾多比丘悉得波羅夷。有一人五店，店安一摩娑迦，眾多比丘遣一比丘往五處取，最後處得波羅夷。種種物置一處，諸雜物置一處，或直五摩娑迦，或直過五摩娑迦置一處，眾多比丘遣一比丘取，此比丘舉物離地，眾多比丘得重罪。種種物置多處，有五人各有一店，眾多比丘遣一比丘取，最後離本處，眾多比丘犯重罪。教品竟。

「相要者，某時共去，或中前中後或夜，或今日或明日，或今年或明年，相要不絕、時剋不違，犯不犯如前所說。若不從教，教中前取而中後取，教初夜取而後夜取，教白月取而黑月取，教此年取而

後年取，教者犯小罪，取者犯波羅夷。若時剋相應，俱得罪。相要品竟。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九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現相教取五者，眼現相為初，或眼現相，或手現相，或脚現相，或遙頭現相，或動身現相，如是種種現相教偷，犯不犯如前所說。教取此物而得此物，俱犯重。教取此物而得彼物，教者小罪，取者犯重。教語此人者，有眾多比丘，一是師、三是弟子，第一弟子名佛陀勒棄多，二名曇摩勒棄多，三名僧伽勒棄多，師行見他物起盜心，喚佛陀勒棄多語言：『汝教曇摩勒棄多，教僧伽勒棄多，往取彼物。』師教第一弟子時，師得突吉羅。曇摩勒棄多語、僧伽勒棄多受語時，師得偷蘭遮，若往取物離本處，師及三弟子俱犯重。」法師曰：「非但四人犯罪，若百千人展轉相教，罪亦如是。教他者，師教佛陀勒棄多：『汝往語曇摩勒棄多，教曇摩勒棄多語僧伽勒棄多，汝往取物。』佛陀勒棄多見曇摩勒棄多不語，或不見，自往語僧伽勒棄多：『汝往取物。』若物離本處，師得突吉羅，曇摩勒棄多無罪，第一第三犯重。已去還者，僧伽勒棄多見人守視不得取，還報師，師語言：『隨便取莫置。』師得突吉羅，後若得物，師及弟子俱犯重。若師教弟子取物決定得，如擲物虛空必定落地，師教竟得波羅夷。若師盜心教弟子已，或一年或二年或三年乃至六年，師或死或罷道，師不犯重，偷者得罪。教已乃至三年，弟子未得偷，弟子患耳聾，師不知聾，師生悔心語弟子言罷，弟子聾不聞語故，承先教往取離本處，師及聾弟子俱犯重。若弟子不聾，答言：『善哉不取。』師及弟子不犯重，得突吉羅。教取品竟。

「今當現盜戒有五事，是故律本所說。五事者，何謂為五？一者、他物，二者、他物想，三者、重物，四者、盜心，五者、離本處。若一事二事不犯重，若具二事，偷蘭遮突吉羅，六事者，非自想、非親厚想、非暫用想，重物，盜心，離本處。非他主者，非他守護，此物糞掃想、無主想、自己想、暫用想，非盜心，無罪。己想，於他物中生自己想，取離本處，無罪。若物主責應還，若不還者犯重罪。親厚想者，如律本所說，佛告諸比丘：『有五事得取親厚物。何謂為五？一者、知識，二者、同食，三者、善語，四者、生，五者取已歡喜。』何謂為知識？一見而歡喜，是名知識。同食者，極親厚無所恪惜，是名親厚。善語者，『若我物，隨汝意取不須復問。』是名善語。生者，從今若未死，同用此物。取已歡喜，我取此物，物主聞之必當歡喜。是名五事，應知可取。親厚取復有三事：一者生知識，取已歡喜，二者生同食，取已歡喜，三者語，取已歡喜。若親厚生，取已歡喜，成親厚取。若在家若出家，前取

歡喜，後因事生悔心，雖悔不得奪取。復有知識，心不樂與，口不言與不與，取已物主後有所嫌，不得奪取。又有知識言：『若汝有所須，取食用，我若有所須就汝取。』後因事相嫌，得奪取。借用者，用已當還主，如是用者，是名借用。若物主言：『不須還。』仍布施善，若不布施，應還其物。眾物僧物亦如是。

「餓鬼物者，四天王為初亦入其中，若比丘取諸鬼神物無罪，若天帝釋、若帝釋立店販賣，比丘天眼觀知是帝釋而取物，帝釋恪惜，還不還無罪。所以無罪，此是應化物故。若世間人以物繫樹，無人守護，取者無罪。畜生物者，龍王迦樓羅為初，若其化作人形，如帝釋所說無異。若師子若虎，殺鹿及牛而食，比丘不得奪取。何以故？虎狼瞋心恐殺比丘。若食竟，比丘驅去然後取，若得令淨人炙食，無罪。糞掃者，此是擲棄之物，作是念已取之無罪。若此物有主來求，比丘應還，若不還者犯重。顛狂者，律本廣說，最初未制戒不犯，顛狂不犯。後者，六群比丘為初盡犯。」

法師曰：「盜戒究竟發起從心，作世間罪惡業，不善者三受，汝等應當知。發起者，從身業意業發起，此是自取，教人取者，從意口業發起，自取教人，從身口意業。作者，以身作得。世間罪者，性罪。不善者，惡心作。受者，有三受：苦、樂、不苦不樂。」

法師曰：「悉前波羅夷已說。隨結者，六群比丘為初。若易解者，律本中已說。句次難解者我當廣說。凡人心恒緣於欲，未曾 捨離，聖人若捨身口，以心結罪，無有得脫者，是以聖人制戒，要因身心。是故律本中說無罪者，起心不動身口，是名無罪。若起盜心，當自剋責還復好心。觸搖離本處，此易解耳。『誰偷取？』答言：『我偷取。』佛言：『比丘！汝心云何？』比丘答言：『逐口語，實無盜心。』若爾無罪。

「鬼入者，此餓鬼見死尸有好衣，起貪心即入尸中。不受語者，此比丘聞餓鬼語：『比丘莫取我好衣。』比丘聞言亦不受語。起者，此餓鬼見比丘將衣去，起而追逐。閉戶者，比丘寺近尸陀林，比丘性強不畏鬼神，是故入房反閉戶倒地，此餓鬼見比丘閉戶已言：『我不得此衣。』擲置死尸而去。是故律本所說，倒地未爛壞者，此是新死尸也。未爛壞死尸不聽取衣，若取者突吉羅，若爛壞者取無罪。」

問曰：「云何爛壞？」

答曰：「鷲鳥為初，或腳瓜瘡或口瘡乃至小瘡，如針頭刺取者無罪。若皮未斷者，亦不聽取。若此尸生時被瘡或炙瘡，隨一一瘡可取。若此尸膖脹爛臭，可取。若此尸完全，比丘故取衣，語守護尸陀林人：『為我取。』若無守護尸陀林人，語餘人：『汝為我取善。』若都無人者，比丘或以刀子刺作瘡可取，若如此尸比丘得

取。易籌者，眾僧擲籌分衣，比丘以盜心易他好籌，犯不犯如前所說。若闇夜及晝日，不見主盜取，此是小賊；若欺誑心，治不中用物為好，或以假色易取人物對面欺人，此是大賊。若人自有力，王為初，若自有力，若依強勢逼人取物，重秤大斗如前種種，皆入偷罪。誓者，有二，一者物誓，二者處誓。云何物誓？有比丘欲偷衣入房，若得此衣，當取餘物不取，是名誓物。云何誓處？若比丘取他物將去，自誓言：『我至某處當取。』是名誓處。易籌竟。」

法師曰：「文句次解，我不須廣說。若寺舍空廢無人，比丘來去見樹有果，應打揵鎚，若無揵鎚，下至三拍手，然後取食無罪，若不如是食，犯盜。若聚落外有寺，賊難、惡獸難，比丘走入聚落，有客比丘來入寺，見飲食及果，以盜心而食，隨直多少結罪，次第句易解。取猪被繫者，於阿蘭若處，張羂繩取野猪，比丘以盜心解放他猪，隨直多少結犯重，若以慈心解放無罪，應還直。若比丘有慈心，先以物准直繫著繩，然後解放無罪。若此猪見比丘來，輒自突走，繩斷去無罪。若猪未至繩，比丘遙驅去無罪。若他狗嚙野猪，比丘以慈心驅打狗放猪無罪，若主責直應還，若不還犯罪。野猪被羂三四日不得食，體羸不能動，比丘盜心以飲食與之，食罷體健，比丘作大叫聲，猪聞之驚怖，牽羂突走，比丘犯重罪，若慈心作不犯，應還主直。比丘見野猪著羂，盜心割繩留少許不斷，比丘作大叫聲，猪聞驚怖突羂走去，如前所說。比丘見猪著羂起盜心，或安刀劍近繩，或繩邊燃火，欲使猪牽繩突刀，或火燒猪脫走去，犯不犯如前所說。若人故掘地作坑，擬取猪鹿麏麞等眾獸，若比丘盜心，壞坑及諸張具，物過不得，比丘犯重，若眾生不過，無罪。若人近寺邊安羂捕諸眾生，比丘語此人：『莫近寺安羂取猪鹿。』若此人不從，比丘向地主言，若地主教壞，不犯。若人作田為麞鹿所食，張羂防護，捕鹿得鹿便食肉。若守護竟，主捨心，後壞若解不犯。」

法師曰：「句次易解。若人安魚笱捕魚，若盜心開放，隨直多少結罪。若先穿魚笱作孔，打水驚魚令出者犯，若不出者不犯如前。又盜心合魚笱將去離水，隨直多少犯。又飲食於笱外餌魚，魚見飲食突出，若主責應還直。若空魚笱，比丘盜心若開若破，魚從中往還，主責直應還。若比丘取魚笱移擲他處，犯不犯亦如前說。偷閣浮子及酥油器，如前所說。若比丘盜心取酥未滿一分，然後生悔心：『後我不更作。』至明更偷心，取不滿一分，復悔心後誓不作，如是展轉偷盡一器，不犯重，得突吉羅偷蘭遮。又有比丘如是偷酥，日日止取一匙，而不捨心，取滿一分便犯重。相要偷者，食堂有二種殘食，次閣浮子如前所說。

「分菴羅果者，舊比丘見客比丘來，而不分果，客比丘語淨人言：『我等為得分與不？』作是言已，客比丘便自打磬取果，便自分與舊比丘，及客俱得共食。是故律本所說，佛告諸比丘：『自今已後若有飲食應分，分食無罪。』自言己寺舊比丘，若有果有客比丘來，應共分食無罪。若客比丘去後，舊比丘然後分食，是名朱羅。是故客比丘來，舊比丘應唱鳴磬，共客比丘食果，若不打磬，客比丘打磬食無罪。若舊比丘，有眾僧園林有果樹，擬四種用，客比丘不得輒打磬而食，亦不得取將去。若舊比丘有眾僧園林，不肯守護，為偷人所取。若眾僧俱共立制，不聽僧食，此制不成，若能守護，此制則成。

「若檀越施眾僧果樹，或擬衣服或擬湯藥，眾僧不得分食。若檀越以果樹為四事布施，比丘以盜心迴分食，隨直多少結罪。若檀越為作房舍施眾僧，迴食得偷蘭遮，應還直，若為袈裟施，應當作袈裟。若飢儉時，眾僧作白羯磨，為飲食難得，眾僧三衣已足，今且迴以食用，令眾僧得安樂，若眾僧和合食用無罪。若檀越為三衣施，若眾僧無房舍，作白羯磨迴以作房舍，眾僧和合用無罪。若檀越布施重物作房舍，應作房舍，若飢儉時，眾僧飲食難得，或病或值國土荒亂，比丘捨寺。餘方寺舍果樹無人主領，若如此者，重物得作食用，為護住處故。又寺中房舍多，無人修治敗壞，應留好者，餘麁敗得壞賣為食用，為護住處故。若有檀越以四事布施，不得迴以餘用，若以此直雇人守護園林，令住園中然後得用。若比丘行來過此園，見椰子、多羅樹子，守者得自與眾僧食。何以故？已令其守護故。又守護人、眾僧限分果與，應依限數取食，不得過長。若守者為眾僧販貨果蓏，得淨衣物與眾僧者，得益與守視人果食者善。若檀越布施園，為華香燈供養塔像及修治僧房，得取少直賃人守園，若無果直者，得用佛物迴賃人，若佛無物，得用眾僧物賃令守住園中。若守者於園中販貨果蓏，如前所說。熟菴羅果者，佛語諸比丘：『得受守護園人布施。』」

法師曰：「若守護善，若不守護不善。大德修摩那言：『若守園人眾僧日得供果，自有限，應依限與者善，若過限不善。』大德波頭摩言：『賃守園無券疏者，亦得任意與眾僧果，多少得食。』又言：『若聚落童子為眾僧守園，若童子與果者，眾僧得食，若童子便自取者，不得食眾僧果或佛果。』有人先下少直譚市園果，而即守護園，若以果與眾僧者得食，若眾僧以果雇人守園者，守園人以己果分，得與眾僧食，非己分不得與。又眾僧眾多果樹，指以一樹雇守園人，是其樹限果者，得與比丘，不得取眾僧果。

「與材木者，借用無罪。眾僧材木，擬作說戒堂，或作食堂者，先白眾僧然後借用得，若眾僧材具露，無覆爛敗，或雨濕曝露，得用

作房，若後有眾僧責直及材具者，應依數還。又無直及材具備者，當作是言：『眾僧物隨眾僧取用。』若作房闕無窓牖，借用眾僧材木足者，此應備還，餘材具亦如是。

「水者，若乏水時，有眾僧自取水，若去半由旬一由旬二由旬，如是水貴時，又以偷心取水，隨直多少結罪。若取一器二器，以灌菩提樹及澡洗，或作染汁者得。若眾僧立制不聽人取，又以盜心取或不得取，而以土擲內水中，隨直多少結罪。若舊比丘制極重，不聽餘人浣濯煮染，舊比丘伺不見，餘人自盜心用，客比丘若見舊比丘已用，即逐其用無罪。眾僧有三池，僧立制不聽雜用，一者飲池，二者浴池，三者雜用池，若如是者客比丘來，一一隨順舊比丘制，不得亂用，若不立制者隨用。

「若處乏土，眾僧運取土，若以盜心取一分，便犯重罪。若白眾僧然後得用土，治護佛及眾僧房竟。有須者。先白眾僧然後得用，若不白貸用亦得，石灰亦如是。茅草者，若人燒草茅不離本處，燒者得突吉羅，應還本直。若草茅田眾僧守護，以覆房舍用，若眾僧無人守護，有餘比丘欲守護得，用茅草田故，是眾僧田。又此比丘捨去，田被燒者，眾僧亦不責。」

問曰：「若此比丘就眾僧乞分者與分，若已與分遣其守護，若此比丘求增直，眾僧應與倍直。若眾僧不用者，餘人任意得用。何以故？為不用故。若眾僧與茅草與根株，若眾僧欲用，語守者：『不須復看，眾僧自看。』床者為初，有七事易可解。石柱木柱一一柱，若比丘以盜心取，隨直多少結罪者。禪房為初，眾僧無人守護，牆壁崩倒，若有盜心取柱種種材具，盜心取柱種種材具，隨直多少結罪。何以故？眾僧物，或時有眾僧，或時無眾僧，若於深野中有賊起，眾僧捨寺避去，亦如前說。若借用無罪。此比丘復移去，若死亡者應還眾僧。寺中小小用事易解。若比丘借眾僧床席褥[毯- 炎+登] ，若見客上座來應與，若此物失或壞敗不償，若有餘處去，還付眾僧，若自用不與上座，失者應償。若此比丘借餘寺床席褥[毯- 炎+登] 者，欲去，有比丘迴借此用，當作是語：『我今欲還彼寺床席。』比丘言：『但置，我自送還。』若失代借者償。瞻波國中者，三新粥者，麻、豆、米粥，或與酥、乳酪、沙糖、蜜。王舍城中者，糜豆瞿羅(漢言美羹)。」

法師曰：「次第易解耳。藹壽迦者，易可解。波羅榇國賊所奪將去，此比丘以神通力觀檀越家，見檀越兒為賊將去，比丘以神通力往取，不犯。云何神通力？比丘以神力令小兒自見己屋而來入中，賊不見小兒及化屋，小兒得脫。」

法師曰：「此二事易可解耳。律第二波羅夷廣說竟，名為善見。

「『第三三淨說，　諸佛善分別，
名為波羅夷，　今正當廣說，
我等善心聽。』

「爾時佛住毘舍離大林中，於高閣講堂中。毘舍離者，此是國名也，因女人相立為名，此城人民眾多三過開廣。」
法師曰：「我今廣說毘舍離根本因緣。往昔波羅榇國王，王夫人懷妊，此夫人自知懷妊而白王言，王即供給侍養，皆使調適，期月已滿即入產堂。若有福德之人，平旦時生，此夫人平旦時生出肉一段，赤如木槿華，又餘夫人生兒，色如金色，此夫人見傍夫人生兒端正微妙，而生羞恥心，而作是念：『若王見諸夫人兒端正，而我生子唯一段肉，無有手足，王設見者必生惡賤。』作是念，即取盛貯器中，打金作薄以朱砂書題『是波羅榇國王夫人所生』，蓋覆器頭以王印印之，以金薄書置器外，送放江中。使人棄已，諸鬼神營護，使無風浪漂沒。爾時有一道士，依止牧牛人住於江邊，此道士清朝往江邊澡洗，遙見此器而念言：『我當拾取。』此器近已而取，又見金薄書字，復見有王印印之，便開器看，唯見有肉一段，而作是念：『若是死肉久應爛臭，必有異相。』即取將歸住處，善舉一處，過半月已而成二片。道士見如是瑞相，安置好處，自爾之後復經半月，二片各生五胞，又却後半月，一片成男一片成女，男色如黃金，女色如白銀，道士見如是相已，心生愛重，如自子無異。以慈心力故，兩手拇指自然出乳，一指飲男一指飲女，乳入子腹，譬如清水入摩尼珠，內外明徹。道士號兒，名為離車子(漢言皮薄，亦言同皮)。道士養此二子，極為辛苦，日入聚落乞食，兼為二子覓諸飲食，日晏方還。是時牧牛人，見道士為此二子辛苦如是，來白言：『大德！出家人正應行道，何以為此二子妨廢道業？可持乞我，我等為養活。』道士言：『善哉！』於是牧牛人各還到，明日與諸同伴平治道路，竪立幢幡散雜色華，鳴鼓來迎二子。到道士處，白道士言：『今此二子時將去矣。』道士答言：『善。』道士復更付囑：『此二子者，有大福德不可度量，汝等善好料理，當以乳酪生熟酥五種而供養之。若此二子長大，還自共匹對，覓好平博處所安立住止，可拜男為王、女為夫人。』牧牛人等受教勅已，即將還本住處。二子漸漸長大，共諸牧牛人兒子出門遊戲，此二子便以脚蹋牧牛兒，牧牛兒涕泣還向父母說：『此無父母子蹋打我等。』父母答言：『汝等各自避去。』因此戲處，名為跋闍(跋闍者漢言避也)。二子年至十六，牧牛人見子已長，又見平博地處縱廣一百由旬，即於中央起立宅舍。牧牛人以女嫁與男，立為夫婦，即拜男為王、女為夫人。後懷妊一產二兒，一男一女。如是十六倒生

兒。諸牧牛人見王子漸多，復各更為開立舍宅造諸園池，合三十二人宅舍，如是展轉乃至三倒開廣故，名為毘舍離，此是根本因緣也。

「大林中於高閣講堂者，此林無人種自然而生，從迦惟羅衛國連至雪山，故名大林。高閣講堂者，於大林作堂，堂形如雁子，一切具足，為佛作此堂也。

「種種方便讚嘆不淨觀者，以種種因緣觀身不淨。云何不淨？從頭至足，頭髮指爪、筋肉膿血、屎尿涕唾，從七孔流出不淨，此略說，汝自當知。佛告諸比丘：『此身一尋汝當善觀，於一一身分中，無有真珠珊瑚摩尼等寶及牛頭栴檀等香，唯有臭穢不淨，髮毛為初，觀髮有五種，一者色，二者形，三者氣，四者長，五者住處，毛亦如是。』」

法師曰：「我今略說，已在屈陀迦廣說。如是於一一身分，悉有五種觀。說不淨者，如來以種種方便說不淨，膖脹為初內外俱觀。內者，自己身，外者，他身，如思念自利益故，是故如來讚歎有五種，失得有五種，有三善具足十相，名為得第一禪。因第一禪故，調心柔忍，而起毘婆毘婆舍那(漢言觀苦空無我)。因此觀故，斷諸煩惱得阿羅漢果。何因何緣為具足十相？一者、心離煩惱怨家，二者、入中三昧，三者、心不搖動極清而放，四者、已入靜放，五者、一心不越等法，六者、合成一味，七者、五根怡悅，八者、精懃執境不置，九者、增進，十者、成就堪受。是故禪從中說。初禪何者為中、何者為後？初入第一禪，極淨為初，滿捨為中，怡悅為後。」

又問：「初禪極淨者為初，淨有幾相？」

答曰：「淨有三相。何謂為三？一者、從怨家得離心淨，二者、因淨故而入，三者、已入三昧而住。此是初禪極淨三相。」

「初禪滿捨為中，中者有幾相？」

答曰：「中復有三相：一者、心淨而放，二者、入靜而住，三者、一處而住。此是初禪滿捨，為中三相，是後禪本中說中善。」

「何謂為初禪怡悅為斷，斷中幾相？」

答曰：「斷有四相：一者、不越同生法，二者、合成一味五根怡悅，三者、應足精勤生怡悅心，更足精勤怡悅，四者、增進。此是初禪怡悅，為後四相，是故禪經中說後善。如是心至真，以三相十相具足，以思觀喜樂具足，以志心至心憶念三昧智慧具足，指示讚嘆入不淨三昧者，如是更重思量分別不亂，是故如來慇懃讚嘆。說利者，所以讚其所利。云何為利？佛告諸比丘：『若比丘數觀不淨，因觀不淨故，心得離婬欲、捨婬欲、憎婬欲。比丘！譬如雞毛與筋近火，燋縮不能得伸，比丘亦數觀不淨，見欲穢污心不樂

近。』佛語諸比丘：『我樂入靜，半月獨住，勿令餘人來至我所，唯聽一人送食。』樂修福德者少於語言，如是比丘乃聽來往送食，餘一切比丘及白衣，悉斷不得入。何以故？如來作如是勅。以天眼觀往昔，有五百獵師，共入阿蘭若處殺諸群鹿，以此為業。五百獵師墮三惡道，於三惡道，受諸苦惱，經久得出。昔有微福得生人間，出家為道受具足戒，五百比丘宿殃未盡，於半月中更相殺害，復教他殺，如來見已，此惡業至，諸佛所不能救，是故如來因此半月入靜室。於五百中，有凡人及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道，此諸聖眾生死有際，餘凡人輪轉無際，是故如來，為諸凡人說不淨觀。因不淨觀故，厭離愛欲，若其命終得生天上，若不離愛欲，死不生善處。佛自念：『此五百比丘隨我出家，因我故得生善處，是故我今當慈悲此等，為說不淨觀令生善處，本不教死。』為諸比丘說已，復作是念：『若比丘日日有死者，來白我言：「今日有一比丘死，今日二比丘死，今日三比丘死，今日四比丘死，今日五比丘死，日日如此，乃至十比丘死。」非可以我神力救護，彼我無益，是故我捨入靜處。』是故律本所說，佛告諸比丘：『我樂入靜處，是以不聽餘人入，唯聽一人送食。』如來欲息諸譏謗，勿使諸人作如是言：『佛是一切智，而不能斷諸聲聞弟子相殺，豈能制餘人。』其中有人答言：『佛入定，無人得往說如此事，是故不知。若佛知者，必當制斷，不聽相殺。』

「羞者，觀身穢污不淨，而自羞恥賤薄，厭惡此身。如年少男女，年至十六性好淨潔。莊嚴其身者，以香湯沐浴竟，復以香塗身，著上妙細氎衣服，而以死蛇死狗，以繫其頸，見此穢污不淨，厭惡欲速棄捨之，比丘厭惡其身亦復如是。取刀自相殺者，各各相語：『長老，卿為度我。』答言：『我為度汝。』如是次第而共相殺。鹿杖沙門，鹿杖者，其名也，沙門者，作如沙門形，剃頭留少周羅髮，著壞色衣，一以覆身，一以置肩上，入寺依止比丘，拾取殘食以自生活，諸比丘往至鹿杖沙門所，而作是言：『善哉！慇懃汝為度我。』如此語者，是凡人也，非聖人語。血流出者，血出污手足及刀。往婆裘摩河者，世間有人言：『此河能洗除人罪。』鹿杖沙門念言：『我當往婆裘河洗除我罪。』多狐疑者，諸比丘死已，皆悉右脇而臥，身亦不動無所言說，見如是已，心生大狐疑，悔過剋責：『我無善利而得惡利。』無善利者，於我無安樂行，而長嘆息無利無利。造作惡業者，鹿杖沙門自念言：『人身難得，而我殺諸持戒具足比丘，於我極惡。』

「有一魔神者，此是邪見地神，是魔王伴儻，而自念言：『我作此言必合魔王意。』以瓔珞莊嚴其身，現變神通力，履水而行，往至鹿杖沙門所，而作是言：『鹿杖沙門，汝所作大善！未度汝度者，

於三界中，未度汝為度之。』此是愚癡地神，作如是言：『死者得度。』鹿杖沙門極大懊惱，忽聞地神作如是言而念：『此神有大神力，作此語者，於我必當有利。』作此念已，更洗刀入寺，房房喚覓：『誰未度者我為度之。』未得道者聞此語，而毛自竪驚怖心中震動，已得道者，觀身無常苦空無我，而無惶怖。一日殺一比丘，有日或殺二三四五，如是增至殺五百比丘盡。

「從禪定起者，佛知五百比丘死已，而從禪定起，佛知而故問，如人不知。何以故？欲為說法故。而問阿難：『先諸比丘極多，今何以減少？諸比丘日常三時問訊諮受問法，今者都無，餘國去耶？』時阿難不知五百比丘宿業果報，唯見觀不淨故各自殺身如是。時尊者阿難答已，而作是言：『善哉世尊！願易餘觀令得羅漢。譬如大海多諸川流，佛法亦爾，多諸方便，十念十極四大梵觀，如是為初令入涅槃，惟願世尊，以此方便教諸比丘。』是時世尊，欲為諸比丘更說餘觀，而喚阿難，如是為初。依止毘舍離者，諸比丘於毘舍離中住，或一伽浮陀，或半由旬，或一由旬，令一切比丘皆悉來集講堂，阿難若近處即自往喚，若遠處者，遣年少比丘往喚，須臾之間悉集講堂，阿難往白佛：『時可為諸比丘教授說法。』佛知已，於是佛告諸比丘：『我前所說觀不淨者，令得羅漢，今以餘方便更為汝等說。』是故律本所說，阿那波那念者，佛為比丘說無上禪法，次第文句我今當說，無有漏失，汝當懃心諦聽受之。今此比丘者，佛告諸比丘：『不但觀不淨行得除煩惱，今阿那波那亦得除煩惱。』」

法師曰：「今廣說次第。阿那波那者，入息出息。如經文所說，入息相非出息相，出息相非入息相，念入息、念出息、念出入息故，便得定心，阿那波那念則是三昧，如是義汝自當知。數觀者，將養令大。更作者，已思更思，極靜好者。」

「此二法其義云何？」

答曰：「此阿那波那不同不淨，其心不亂，不淨觀者其心恒亂。何以故？為厭故。律本所說，極靜妙不假更足安樂不止，從初發心無有惱亂，是故如來讚為靜好極，有氣味時身心怡悅，易可入耳。起者，不住不覆，惡法須臾消滅，於四道果隨其所能，譬如春中半月不雨，象馬人牛踐蹋塵起滿虛空中，夏初五月疾風暴雨，塵滅消除無復遺餘。阿那波那除煩惱，如雨淹塵。佛告諸比丘：『阿那波那念三昧者，云何思、云何念、云何作，知之阿那波那念。諸比丘，若人善出家為道，若在空閑樹下山林，此是出靜處。』」

問曰：「何以出靜處？」

答曰：「離諠鬧故。譬如牧牛人有一犢子，從出生飲母乳至于長大，欲取乳時，以繩繫犢著柱，犢子念乳牽繩跳踉，無時暫停，繩

堅牢故，不能得脫倚柱而息。比丘譬如牧牛人，牛母為聚落，心為犢子，乳為五欲，柱為阿蘭若，繩為阿那波那念，一切禪定念阿那波那。諸佛、緣覺、阿羅漢之所尊重，若不捨城邑聚落，難入阿那波那。若禪比丘取此定已，阿那波那第四禪定作已，而取為地，復觀苦空無我觀已，得阿羅漢果。是故佛為諸禪人，現阿蘭若住處，佛如知相地師，若欲立國邑，善能分別地相吉凶，即語王言：『此地善，可立國，若立國邑，王得大利益。』王隨語已即立國邑，如相師占便即賞之。佛亦如是，能分別禪處，即向禪人說此處善可入禪，諸禪人即隨佛教，次第得阿羅漢果，讚嘆佛亦如王供養相師。諸禪人，如師子王依住此林，隱蔽其身伺禽獸，若近其處而起，捉取得便食之。比丘亦爾住在阿蘭若，伺候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阿羅漢，次第得者即便取之。往昔偈言：

「『譬如師子王，　隱住山林中，
伺諸禽獸近，　即便捉取食，
佛子亦如是，　隱住阿蘭若，
伺取無上道，　獲得沙門果。』

「樹下者，於樹下若坐若行。靜室者，除樹下阿蘭若處，餘一切住，皆名靜室。時節及四大和適時，所宜阿那波那念，是故律本中說，加趺而坐，此是現阿那波那念，易可解耳。結加趺坐者，易解。正身者，十八背骨骨相累，筋脈皮寬舒，若急坐者須臾疲勞，從禪定退。安念前者，念禪定法安置其前。出入息者，比丘結加趺坐念禪定已，念出入息。云何？念喘息長、念喘息短。因長短故，而心得定，無有動搖，因不動搖念即起成，以念及智慧，然後知喘息長短。譬如兒在胎中，初從胎出，先出息長短可知。云何可知？譬如水隨器長短而流，亦如象蛇其身長故息亦隨長，蝦蟇身短息亦隨短，坐禪比丘亦復如是，以此譬喻知息長短。以正念故，心已生樂；因樂故，極細長出息入息，心轉樂已，因出息入息，心轉樂已，出入息轉細長，因轉樂已生怡悅；因怡悅故，知息轉成微細，因此怡悅復增怡悅，怡悅故，倍息增微細難得分別，已生捨心，以此九法汝自當知。我出息知一切身，入息亦知一切身者，知一切身出息入息，身長短初中後，一切知現前，知知與心合，知息初後。又禪比丘見出息如散塵，此現前見、初出見，中後不得見，欲見中後心不能及，又出息止，見中不見初後，又見後出息，不見初中。又有比丘悉見初中後，何以故？心無疲倦故，若得如是，即為善出入息，於禪學者，不休息不住，恒觀出入息，若如是者，護身口意業，名為學戒定慧，若三昧心，名為學定，若能分別戒定者，名為

慧，此是三學，於觀處中，以念正心已學繫心中，已作恒使不絕。從此以後，於彼若慇懃當學滅出息入息者，麁出息入息而滅，滅者住也。云何為麁？比丘初入禪定身心疲極，是故出息入息麁，鼻孔盈滿復從口，出入息從麁。身心不疲極，漸漸細微，於出入息中，比丘而生狐疑，我出入息為有為無？譬如有人登上高山，身心疲勞氣息麁大，又從山下至平地下，有池水及大樹，入池洗浴竟，還於樹下穌息，或眠或坐身心清涼，漸漸氣息微細，比丘初入定亦復如是。初未錄身心出入息麁。何以故？為無念故，何以漸細念，錄身心故。而說偈言：

『身心極疲勞，　出入息亦麁。』

「第一禪麁，第二禪細，第三禪轉細，第四禪定。第三禪為麁，第四禪名為細，此極處出入，若不捉息出入息麁，若捉出入息細者，不捉者，放息，捉者，於第四禪初而捉心，至第四禪而滅出息入息，此是舍摩陀法。毘婆舍那法者，不捉出息入息大麁，若觀四大即細，又觀優波陀那色細，四大成麁，復觀一切色細，優波陀那色成麁。又觀無色細，一切色成麁，又觀色無色細，無色成麁，又觀因緣細，色無色成麁。又觀因及名色細，因緣成麁，又觀觀相毘婆舍那細，因及名色成麁，觀小毘婆舍那細，觀相毘婆舍那成麁，觀大毘婆舍那細，小毘婆舍那成麁，此次第前次第前者細，後後者麁，麁細波薩提者(漢言寂靜無有疲極)，於三跋陀中說。」
「云何學滅出息入息？云何出息？云何入息？」
答曰：「身有入息念，學滅出息入息，如是身心不傾不危、不動不搖，寂靜極微細如無，是名學滅出息入息。如是風住，如未成阿那波那念，亦未成就觀、未成就智慧人，不入此三昧，不從此起。若學滅出息入息，如是成就風住不起，即名善開智慧人，入如是法亦從此起。云何知之？譬如打銅器聲，初大後微，大聲已自憶識，後漸復善憶識，微聲善憶置心中，微聲已滅，猶思憶不離心中，出息入息亦復如是，初麁後細憶識麁者，漸以至細，細者已滅，猶憶識心中，自此憶識故心定住，如是得風息心定住，關鍊成就，出息入息亦成就，阿那波那三昧亦成就，如是智慧人入此禪定，亦從此起。是故律本中說，滅出息入息已，隨念，更起，故名隨觀，知出息入息非隨念，隨念非出息入息，因此二法故，有知起，觀看此身，如是次第得阿羅漢果。
「如是初學禪人云何學之？善心比丘應淨四戒，淨者有三。何謂為三？一者、不犯，二者、犯已懺悔，三者、諸煩惱不壞。如是淨戒已，然後成念，應作佛房跋多菩提樹地前跋多和尚阿闍梨浴室說戒

堂八十二揵陀迦跋多，有四種摩訶跋多，如是作已名為善行戒也。若比丘樂學此戒，應當滿持，若比丘言：『我持戒具足無有缺漏。』而不自念言：『我應當死。』作如是念，捨諸營作善行戒，此比丘戒滿者，無有是處。若比丘作善行戒者，此比丘戒具足美滿，因美滿故得受取三昧。何以故？如修多羅中說，佛告諸比丘：『若人不習學善行戒，此人戒難得具足。』而說偈言：

「『住處寂利養，　眾業足為五，
遠親及諸病，　讀誦長為十。』

「此十戀慕法，若人能捨者，然後入禪定。禪定法者，有二種：一者、一切觀，二者、攝觀。」
問曰：「何謂為一切觀？」
答曰：「於比丘僧為初，作大慈心及念死觀不淨也。若比丘慈心，云何初作慈心觀？比丘初觀作界心觀，先觀比丘僧，次觀天人，次觀大富長者，次觀常人，次觀一切眾生。何以先觀比丘僧者？為同住故。若慈心遍覆，比丘僧中安樂而住。何以觀天人？為護持故。若慈心遍覆天人者，天人柔心而行善法。何以觀大富長者？為行善法故。何以觀常人？為同法行故，莫自相害。何以觀一切眾生？為無艱難故。何以念死者？覓增長悲歎無懈怠故。觀不淨，此聖觀也，若觀不淨便得離欲。一切諸惡，欲為根本，是故應敬重不淨觀，能立一切諸善，是名一切觀。三十八觀隨意能修，修習不離，是名攝觀。此是阿那波那念入攝觀。」
法師曰：「我今略說，若欲知，於阿毘曇婆沙廣說。如是淨戒已，離諸緣事，而入阿那波那定。因阿那波那定，即入第四禪定。入已觀苦空無常，觀已往問阿羅漢，若無阿羅漢至阿那含，若無阿那含往至斯陀含，若無斯陀含至須陀洹，若無須陀洹往至得禪人。何以尋覓如此人？其已得禪易指示故。譬如象行，腳跡易尋不迷正路，得道得禪亦復如是。何以故？易指示故。」
法師曰：「我欲說初行。此比丘裝束輕身無餘長物，威儀具足往至師所，到已而作跋多，以下承師意，師漸以愛念應取五品。」
問曰：「何謂為五品？」
「一者取，二者問，三者起，四者著，五者相。」
問曰：「何謂為取？」
答曰：「取禪定法。」
「何謂為問？」
「問其次第。」
「何謂為起？」

「起禪定法。」
「何謂為著？」
「著禪定法。」
「何謂為相？」「分別禪定相貌，是名五品。」
「何故前取五品？」
「為身莫勞亦莫惱師故，是故先取五品，為易憶識、易從習故。若取五品已，若於師處善者住，若不善可移住，無智慧者去師一由旬，有智慧者過此亦得住，應遠離十八住處善，有五種應當取，取已斷滅小小緣事。中食已少時消息，息已先念三寶，令心歡喜，隨如師教勿有忘失，此阿那波那念善置心中。」
法師曰：「我今略說已，於阿毘曇廣說，汝自當知。憶識心中者。云何憶識？數、隨、觸、安置觀、還淨、歷觀。數者，一二為初。隨者，隨息出入。觸，息所觸處。安置者，道也。淨者，果。歷觀者，法相。若初學者，先數安置心中，數法者，下數從一至五，置更始，不得三四。上數者，從一至十，置更始，不得八九。」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一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問曰：「若數至三四置者，有何不善？」
答曰：「出入息逼促，因逼促故，心難調伏。譬如牛欄內牛極多，在欄裏迮切，會當破欄出。若足十者，身中寬容如大欄，寬容牛故，易可守養。」
「若至八九有何不善？」
答曰：「勿使亂錯，而生狐疑心。或言我得禪味，起迷惑心故，如是之過汝自捨離。若數息者，安徐數也。如人量穀，先滿覆竟，然後數為一，復更取量。若有塵草，選拾棄之，覆竟唱二，如是次第乃至十。坐禪比丘，數出息入息亦復如是。若駃者，如牧牛人數牛，云何數牛？黠了牧牛人，手執杖門柱上坐，驅牛出時打牛駃出，以完而數，一二三四五，如是至十。何以故？作如是數，有時四大不和，氣息駃出入，時隨出入而數，一二三四五，一二三四五，數牛時當門關而數，不數內外，因駃數故，而心得定。何以故？譬如人乘船上湍，一二三四五篙，更互刺住船然後定，出息入息亦復如是。何以心者如船，出入息者如篙？心流五欲，而出息入息制其令定。若息入心隨入，如肪膏入身美滿，若息出心隨出，於觀中最大，因其大故，心亦難調。除此二法，於觸處住至而數之，然後即成三昧。是故律本中說，莫數內外息。數何時可止者，若心不亂如息出入，便止不數。如是已，便作隨念。」
「何謂名為隨念？」
「知出入息，不假數而知。隨念有三種。」
「何謂為三？」
答曰：「齊為初，心為中，鼻頭為後，是名三種。若出息者，齊為初，心為中，鼻頭為後。若入息，鼻頭為初，心為中，齊為後。若心隨出息，心即不定，因心不定，身即動搖。是故律本，若心隨出息入息而內不定，而外動搖內動搖，因動搖故，不成三昧，若隨入隨出亦復如是，是故莫隨息中後出入，但安置鼻頭、住正心而住，待息出入，若斷數心憶識自定。譬如跛腳人守養小兒，以籃貯懸繫屋間，坐住攬至而盪一處，手不移動，比丘坐禪亦復如是。」
又曰：「譬如守門人，人出入不先遙問，臨到門限然後問之，亦不問所從來及所持雜物，但知其出入而已。比丘坐禪亦復如是，不先逆取知出入息，汝自當知。佛言：『若知三法心即定。』何謂為三？一者樂入，二者方便，三者得上，是名為三。譬如大木善置地上，有人欲解木，先觀木際然後用鋸解之，心恒注看鋸齒，令其正

直不觀往還，出息入息亦復如是。現思禪法辦立方便，如大木在地，善觀木際如心善思，禪法如鋸往還，出入息亦爾，心注看鋸齒，如注鼻頭，比丘坐禪應知此譬，亦現禪定，亦立方便，亦至上處。」

問曰：「何謂為禪定？」

答曰：「身心精進調柔成就，此是名為禪定。」

問曰：「何謂辦立方便？」

答曰：「以勇猛精進消除煩惱及滅斷思，是名辦立方便。」

問曰：「何謂至上處？」

答曰：「以勇猛精進消除結使，是名至上處。此三法非一心觀成，非不知三法，心亦不動現禪定法，辦立方便往至上處，得如是者，然後按阿那波那念，名為成就。若比丘入阿那波那念者，此比丘光徹世間，如月從雲得出，光明照於世間。此禪定中有人初作而現瑞相，有人用數息而現瑞相。其瑞云何？此比丘或坐地或坐床上，無有敷具，其坐處柔濡，猶如木綿華無異。何以故？已數息故，其身輕利，如是次第麁出入息滅，身心無極故，猶處虛空，出息轉細如有如無，如人打磬初麁後細，坐禪比丘數息亦復如是，是故律本中說，先大後小。」

法師曰：「此數息禪定，與餘禪定有異。餘禪定先細後麁，若此比丘入禪，禪相不現，莫從坐起，安心正坐更自思惟。云何思惟？以知禪相不現，而言：『此出息入息，何處有何處無？誰有誰無？』而言：『人在母腹中，無出入息，於水中無出入息，長壽天無出入息，死屍無出入息，入第四禪定無出入息，色無色界無出入息，滅盡三昧無出入息。』作是念已，自呵責身：『汝智慧人，非在母腹中，亦非在水，亦非在色無色天，亦非在滅盡三昧，亦非在長壽天，亦非在死屍，亦非入第四禪定，有出息入息極細微，而不能自知。』但更正心，若長鼻者，安心鼻弗咤(漢言鼻兩邊)。若鼻短者，安心置脣上，是故勤守此處，如修多羅中說，佛告諸比丘：『若人好忘不安心在前，不得入阿那波那禪定，非但阿那波那禪定，餘一切禪定亦如是。』若思念之，禪定即現，此阿那波那禪定極重，諸佛、辟支佛、大阿羅漢，悉用阿那波那念為地，然後得隨道念極靜，是故於此定中憶念為上及慧。譬如絹練用針綖極細，針者如憶念，綖如智慧，連勿使斷。因二法故，不失出息入息。譬如耕田人，牛已疲極，其人亦復疲極，解牛而放，放已牛即入林中，其人蘇息已，起追逐牛而不逐牛跡，入林直先往牛飲水處止，或坐或臥待牛飲水竟，取繩穿鼻以杖驅去，更還耕田。比丘禪定亦復如是，若出息入息悉疲極，暫時放之令蘇息，不還出入，但先住鼻端，聽息出入而數，憶念如繩，智慧如杖，加之令出息入息。若得如是，

不久而現禪相，身體怡悅，如木綿觸身柔弱。有人見如古貝華，有人見如猛風起，有人見如星宿，有人見如連珠，有人見如散白珠，有人見如古貝華核，有人見如繩，有人所觸悉強，有人見如火焰，有人見如獼猴，有人見如雲起，有人見如蓮華，有人見如車輪，有人見如月圓。何以故？如修多羅說，諸比丘集眾誦經，而各各有所見異瑞，有人見如山如江如樹，如是為初。」
問曰：「如是山江樹者，從何生也？」
答曰：「從心想有，而生人憶想各異，是故想亦爾。有人觀息出，有人觀息入，有人觀禪相，若不觀如是亦不起阿那波那，亦不成初禪法。若有此三法者，成就禪定。若坐禪比丘現如是相，應往白師：『我見如是相。』師答言：『是見相，不言是禪相，不言非禪相。』作是答已更語：『長老汝更進心。』」
法師曰：「師何不向語是禪相、是非禪相也？」
答曰：「若向其分別說者，是禪相即懈怠，非禪相而心生退，是故不說，但慇懃教之，禪相自現。而說往昔偈言：

「『置心於觀後，　現相非一種，
若有智慧人，　正心而數之，
於出息入息，　精勤不錯亂。』

「如是從禪相現已，諸蓋寂然而住，諸煩惱寂然自止，用此二法正心安置，即成三昧，或得初地，或得除煩惱地。或因現禪支、或得初地者，此現得初三昧地。」
問曰：「著三昧與初三昧，有異？為同？」
答曰：「有異。初三昧心善行已，入婆傍伽心(漢言心羸弱心眠)。著三昧心境界，一日恒入善行，不隨婆傍伽。此二法，是名有異。若禪相現已，或觀色或觀相貌，將養令長，如轉輪王在胎，父母愛重護之，令冷熱調適及諸飲食，若善守護得成其果。比丘護禪相亦復如是，不護即失。云何護之？一者、善住處，二者、善行處，三者、親近善人，四者、飲食調適，五者、和調四時，六者、善經行立坐臥，七者、離諸憒鬧及飲食為初，是名為七，以此七法以用護之。若護如是禪相堅固而住，次第增長現之已具，諸根極清淨調伏柔弱，若欲捉心即得，若欲放之即去，若欲起之即起，若欲調之即調，若欲歡喜即歡喜，若欲捨之即成捨，離非禪人親近禪人，至心於禪知禪相，此是十法，善安置心中，莫作懈怠，精勤修習當作是念：『今著三昧捨婆傍伽心，而起諦心，住剎那而滅，復起四五闍婆那(漢言分別心)。』此五心，初心作心，第二學心，第三隨心，第四中間心，第五著心。若合五為四，初作學心，第二隨心，第三中

間心，第四著心，此第四亦名為四，亦名為五，無六無七。初者，欲界心，著心色界心，以此心故，滅五支起五支，具足十相及三善，得第一禪已，即於觀中思念滅已，得第二禪，如是相滅，得第三四，如是教心乃至上。」

法師曰：「此略說也，若廣說於《淨道經》，汝自當知。如是比丘得第四禪定，善記識之，令其增長。若欲進至真處，此第四禪五事善：一者安置心，二者入，三者勅，四者起，五者反觀，以此五事而至真處。此比丘已作流利，或觀色為初，或觀無色為初。色無色觀已，更增毘婆舍那。云何增？此比丘從第四禪定起已，而取禪支。取已，此禪支依止心中，心依倚四大觀四大身，從此禪支，言非色處為初，是色非色等，法而見識。從此四大為初，色共諸色等，法、識非色也。若從三昧起，出息入息，身心即是其因，見如是已，譬如鍛師有皮囊筒，因人鼓動風得出入。出息入息亦復如是，因身心故，息得出入。此比丘見出息入息、見身、見色心等與諸法，此非色，如是名色已，復觀其因緣。見已於三世中連續，名色不斷，因續名色而生狐疑，斷狐疑已，而觀三相，觀三相已，復觀起滅，因觀起滅故，先見光明，離十毘婆舍那煩惱，離已而起道智慧，起已捨起法見，生滅法已，念念相滅。若二法起已，於三界中而生厭患，如是次第得四道已，至阿羅漢果。有十九覆觀智，知至極已，於三界中梵摩沙門婆羅門中，成無上福田，此是阿那波那念數。第一四廣說竟。

「餘三四中，與餘禪法不異，是故我今當分別說之。覺者，現離喜也。我今出息入息而現喜，以二事覺喜。何謂為二？一者、用觀，二者、用不迷。云何用觀而覺喜？入二禪有喜，正入時欲得智慧，以觀自然覺喜，是故用觀覺喜。云何不迷而覺喜？二禪有喜，入已從禪定起，智與喜等而觀，消滅於毘婆舍那，貫度其相而不迷，以不迷故，而成覺喜。於《波致三毘陀經》說，以喘息入息而成一心，心不散亂而知生識，因識已知便即覺喜，以長出息用短入息，覺一切身滅身，出息入息成一心已知識，以此二法而成覺起，以安心故，而用覺喜，以知故，以觀故，反覆觀以整心，至心而取精進，而用起識，正心安置以慧知之，應知以知，應捨而捨，應觀而觀，應現而現，即成覺喜。如是覺喜已，餘句次儀亦如是，此三禪定，便有異、有覺樂，若以四禪定而覺心增訶羅。」

問曰：「何謂為心增訶羅？」

答曰：「受二陰為初，是名心增訶羅。覺樂，此是毘婆舍那地。樂者，有二樂：一者身樂，二者心樂，於《三毘陀》中說。滅心增訶羅者，麁麁心增訶羅而滅，亦言定止。若廣說者，於身增訶羅，汝自當知。於喜文句中受亦入，若取樂者，受即覆現二，心增訶羅句

中想受支多私迦，此諸法與心不離，若取心增訶羅，想與受等共入。如是觀受已，此是說四事，汝自當知。於三四中，四禪定覺心。云何覺心？覺心歡喜、善歡喜、心極歡喜，我今覺出息入息故，有二種歡喜。何謂為二種歡喜？一者以三昧，二者以毘婆舍那。云何以三昧而覺喜入二禪定？有喜正入，一剎那心與喜等，心中怡悅喜極喜。云何毘婆舍那入二禪定？有喜從禪定起已，以消滅法而觸禪喜，如是於毘婆舍那，剎那作禪喜為觀而心喜如是，隨心即怡悅。我今覺出息入息善安置心者，以第一禪定，於觀處中善安置心，入禪定已從定起，以滅滅法而觀禪心。於毘婆舍那中，現觀度想一剎那心定，如是起剎那心定，為一心定故，於觀處心即善住。我覺如是解脫心者，從煩惱處即得解脫，從第二禪定離思念，從第三禪定離喜，從第四禪定離苦樂，如是從次第得脫。從定起已，見滅滅法，於毘婆舍那時見無常而捨常法，復見苦復捨樂想，復見無我復捨樂想，心不樂著，因不樂著故，而觀離欲，從欲而觀滅想，從起想而觀棄捨，從取心即解脫。是故律本說，出息入息心即解脫。如是觀心，此是說四，汝自當知。於第四四中觀無常者，無常想，應當知觀無常，應當知恒觀無常。」

問曰：「何謂無常？」

「五陰無常。」

「云何五陰無常？」

答曰：「為生滅法。」

「云何生滅？」

「變相法，以變相故，而生無相法，剎那剎那汝自當知，是名觀無常，其色為初。觀無常者，此恒觀無常也，因觀故，如是四大出息入息而滅法，是名觀無常。觀離欲者，有二離欲。云何二離欲？一者、消離欲，二者、無餘離欲。」

問曰：「何謂消離欲？」

「一切法相剎那而滅。」

「云何無餘離欲？」

「觀離欲是涅槃支，因二法故，而至道處因，至已見寂滅法，見已觀捨，以毘婆捨那捨除煩惱，轉即入涅槃，如是阿那念而至極處。阿那波那品竟。

「是時世尊者，此略說也。爾時世尊，以阿那波那念教諸比丘，因諸比丘觀不淨，而自共相殺，因此故，集諸眾僧。集已，世尊訶責眾僧：『汝等比丘，何以自共相殺？賃鹿杖沙門，復殺諸比丘？』如來訶責已，而為諸比丘結第三波羅夷。若比丘故斷人命，如是為初，為聲聞弟子凡聖雜故，不得罵諸比丘言癡人。空人者，如是斷根已，次至隨結，讚死教死為初。」

法師曰：「我今說其根本。如是佛制戒已，欲縛者欲來縛心，讚歎死者言：『汝在世間多諸苦惱，汝作諸功德，死得生天已，作善者如是為初，汝已作善業，無所狐疑，死必生天。不作惡業者，汝不殺生、妄語，一切惡業汝皆悉不作，汝病極苦，用活何為？何以故？汝已作善業故，若汝從此死已，得生天上受五欲樂，惡業者令駃死。』病人聞比丘語，因語故而自取死，是名斷也。知者，此是眾生，我欲令其死，決定無疑也。眾生受人身者，從胎為初至老，是人身。初心者，初受生心，此語現五欲界，是故說初心，心與三無色陰共成。迦羅羅色者，此初立人身，名為迦羅羅。於迦羅羅色，若男女身相，合成三十色，若黃門身相二十。」
問曰：「何男女迦羅羅色？」
「初成迦羅羅時，如真羯羊色點取澄清油酥，而說偈言：

「『如油酥微涕，　澄清無垢濁，
迦羅羅初生，　色澤亦如是。』

「如是極微細以此為初，過去世人壽二千歲，迦羅羅次第長大乃至老死，此名為人身。斷命者，從迦羅羅時，或熱手搏之，或以手摩之，或以藥服之，如是種種方便斷使勿生，是名斷命。二生者，一者色生，二者無色生。於諸色中，無不可斷，色生可斷，斷色已無色亦死。何以故？為無色依止色故。」
問曰：「斷色者，為過去色現在色當來色也？」
「而說偈言：

「『過去世生非今生，　當來世生非今生，
現在世生是生生，　離過未來取現在，
斷現在生成斷生。』」

問曰：「何謂為現在？」
答曰：「一剎那相續不滅，是名現在生。」
問曰：「云何為剎那？」
答曰：「起生老滅。」
法師曰：「若如是者則不成殺。何以故？為自生自滅，不假斷之。云何知之？」
答曰：「現在相續、過去未滅，譬如人從外值熱而來，入室安坐已，熱氣已滅、冷氣而來，相續不斷，心亦如是，過去生相續、現在不絕，若斷之即成殺生，此是當來生因。」
法師曰：「應知眾生，應知斷眾生命，應知方便。」

問曰：「何謂應知眾生？」
答曰：「世人喚假名為眾生，論其實者生氣也。」
「云何應知斷眾生命？」
答曰：「斷生氣勿令生也。」
「云何應知方便？」
答曰：「有六方便：一者自，二者教，三者擲，四者安，五者呪，六者神力。」
問曰：「云何為自？」
答曰：「自殺。」
「云何教？」
「教餘人殺，如是汝殺。擲者，弓箭為初，隨種種方便令斷命。安者，筵蔟垼及毒藥等，安置一處，觸之即死。呪者，有二種：一者阿塔婆尼耶，二者數。」
問曰：「何謂為阿塔婆尼耶？」
答曰：「或敵國或賊呪之，令頭腹痛種種疾病，令其死。數者，依文句呪，或十二十如是至百數，是名數也。神力者，以神通，如龍王迦留羅、夜叉、天人、人王、龍王殺眾生，以眼視或嚙或吐毒即死。迦留羅者，能啄殺三十尋圍，龍夜叉天人人王者，隨其種種方便，令眾生得死。與器杖者，種種器仗乃至刀子，如此之物與，令其自斷命，而唱言：『汝用此生何？為不如死。』而取鐵鎚石木繩毒藥種種死具，而近其身讚言：『汝在世已作諸功德，死必生天，於難陀園中，與天人玉女娛樂。何以生世受此苦病？』或教使投巖，巖者，山破為二段深谷中，或教入地獄。」
法師曰：「若教人如是自殺者，得波羅夷罪，此殺人身，若餘眾生得波夜提罪。何以世尊廣制此戒？為未來世惡比丘故，餘後句次第易解。若毒藥或刺斫，種種死具不即死，後因此死者，是比丘得波羅夷罪。我今現羺羊四。云何為羺羊四？有一比丘，見羺羊眠一處，而作憶識：『我夜當殺此羺羊。』移眠餘處。於羺羊處，或父或母或阿羅漢來補，以衣覆體而眠。此比丘往至，夜闇不別是人，言是羺羊，取刀而斫殺，或得父死，或得母死，或得阿羅漢死，得波羅夷逆罪。何以故？初作殺羊心，臨下刀時生心言：『不期是羊、不期是人，我正斷此命。』是故得波羅夷逆罪。有一比丘來補羊處而眠，殺者言：『此是。』即殺，得波羅夷罪，不得逆罪。夜叉鬼神來補羊處，殺者而言：『此是。』即殺，得偷蘭遮罪，不得五逆罪。若羊，得波夜提罪。若心期殺父母、阿羅漢，次第而得，得波羅夷逆罪。知父在軍中，望軍而射，著父死，得波羅夷逆罪，若非父波羅夷罪。

「教殺長人得短人，教殺絳衣人而殺白衣人，教者得脫重罪，殺者得波羅夷。若教言隨得而殺，隨死俱得罪。教人今日殺，受教者明日殺；若教明日殺，而即今日殺；教中前殺，中後殺，殺者得波羅夷罪，教者脫重罪。若教隨時殺，若殺俱得重罪。教言：『若有人來至此處，汝當殺。』所期人未來，教者往補，受教者不別而殺，殺者得波羅夷罪，死者初教時得突吉羅罪。若比丘教比丘，受教者心生念：『我當先殺伴。』下刀還得所期人，殺者教者俱得重罪。若展轉教殺，犯不犯亦如前，時非時亦如前。

「若比丘教比丘殺比丘，教時未得道，臨殺時此比丘已得羅漢，教者殺者俱得波羅夷逆罪。不靜謂靜者，不靜眼不見，謂言是靜。若供養時，於怨家比丘中，與諸比丘共來，於前而坐，為闇所蔽而不知來，而作是言：『此某甲名字，賊何不殺之？毒蛇何不嚙之？人何不毒藥之？我意極樂此人死。』如是之語，是名不靜而言靜。靜而言不靜者，此比丘來至供養處而坐，向者呪比丘知此比丘來，來比丘去已，不覺謂言在，如前所說呪，是名靜而言不靜，如前後所說呪令死，悉突吉羅罪。」

法師曰：「今當演說讚歎死。以身作讚歎者，隨其知，或與刀杖、或與毒藥、或與繩、或令投身山巖，如此之死，死已必當得物，或復得人身財富無量，或得生天，此是以身教之。或搖手或搖足或攝眼，唱言者，開口出聲隨意所讚，教其令死。此人知其讚歎時，得突吉羅罪，隨其讚取死，苦痛而不死，得偷蘭遮罪，若死波羅夷罪。若此人不解其讚，餘人解而言：『我死必得生天。』即取死，讚者無罪。若為二人讚者，隨死得波羅夷罪。若心無所的屬曼讚死，若有死者得波羅夷罪。若遣使讚歎使某甲死，初語得突吉羅罪，往至說竟受苦痛偷蘭遮，若死得波羅夷罪。使者聞讚歎死得生天，而不向彼人說，還自向親友眷屬說，若有死者，使者得波羅夷，教者得突吉羅罪。若使者聞語生天而自取死，教者得突吉羅罪。若作書遣使齎書，使者不知書語若死，遣者得波羅夷，使者無罪。若作書不指的，隨得人與令死，若得其父，父死者得波羅夷逆罪。

「若有殺心，自假造經書種種讚死，有人讀此經書，見經讚死生天，隨經語種種死者，得波羅夷罪，若父母死得波羅夷逆罪，若後生悔心燒經，得初作經突吉羅罪。若眾多比丘共作讚死經，若有讀經有死者，眾多比丘悉得波羅夷，若隨得其父母死，得波羅夷逆罪。若造作讚死經，有人偷取讀，因此有死者，造作比丘得波羅夷罪。若遭浛或遺落去失，有人拾得，依經取死，造經比丘得波羅夷罪。」

法師曰：「今當說斷命初事。若比丘有殺心，掘地作坑，令某甲墮中死，初掘出地得突吉羅罪，若墮坑受苦得偷蘭遮罪，若死者得波羅夷罪，若餘人墮死者，比丘無罪。若為一切作坑，人墮死得波羅夷，若父母墮死得波羅夷逆罪。若坑深，有人擔食糧落坑中不即死，後噉食盡必定死，無有出期，初落坑，作坑者已得波羅夷罪。若作坑本擬殺人，人不來而自悞落坑死，初作坑時得突吉羅罪。復有人落坑，手脚折不即死，又得出坑已，後因此而死，作坑者得波羅夷罪，若因餘因緣死不犯。」

法師曰：「教人作坑，犯不犯如前所說。若作坑取鬼神，初作坑時及鬼神落中受苦，得突吉羅罪，若死者偷蘭遮，人與畜生落死不犯。若後有悔心，自填塞坑，又餘緣敗壞不犯。若作種種殺具使人死，犯不犯如前說。不故作者，或餘事作坑，有落者不犯。或說苦空無常不淨觀，人聞此而自取死不犯。廣說律本竟。

「今說殺戒因緣。或從身心起得罪，或口心作得罪，或用身心口得罪，此是性罪，身業口業害心苦受。慈悲者，有一比丘病極困，諸比丘見此比丘病重，以慈悲心而唱言：『長老！長老持戒具足，因畏死故，而受今苦，長老若死何必不生天？』病比丘聞語已而念言：『諸比丘皆讚我持戒具足，死必生天。』而不食取死，讚者得波羅夷罪。是故有智慧比丘，往看病比丘，慎勿讚死，正可說言：『長老持戒具足，莫戀著住處及諸衣物、知識朋友，但存念三寶及念身不淨，三界中慎莫懈怠，隨壽命長短。』若此病比丘因語而死，如是因說法死無罪。諸比丘欲坐先手按座而坐。」

法師曰：「何座先按而坐？何座不按而坐？」

答曰：「若單施席者不須按，若有氈氍毹被者，先按然後得坐。若比丘先到，後檀越敷氈氍毹被，不須按而坐。若檀越言：『法師此中可坐。』乃坐不須按。若前已有比丘，後來比丘亦不須更按可即坐。椿杵句者，於椿杵句中，不故作者，無殺心，椿臼句義可解，不須說。老出家句者，有三句，初句子向父言：『莫令眾僧待。』為令速到故，推父倒地即死，是故無罪。第二句者，何以樂父死為？於眾僧前眾僧問：『誰兒？』『此是摩訶羅兒。』此摩訶羅兒，聞此語已生羞恥心，而故盪父令死，是故得重罪。第三句者，正得偷蘭遮罪。從此復有三句，易可解不須解。於分衛食有三句，此乞食比丘以法為重，所以得食先與同學，無有殺心，是故無罪。從上座至下座一切皆死，餘句易可解耳。第二句，若乞食從外道家得食，極精食者莫受，若已受者，勿與他人及自食，可藏棄之，亦勿與畜生。試句者得偷蘭遮罪。何以故？為欲試故，若知決定應死者得重罪。從此傳三句，此易可解耳。

「婬慾亂心句中者，此比丘日夜思欲制其心，而不能制欲，還復自念言：『我持戒具足，何以捨戒還俗？我寧可取死。』是故上耆闍崛山頂投巖取死，而巖下有斫伐人，比丘墮時塿殺伐人，無殺心無罪。佛告諸比丘：『莫自殺身，殺身者，乃至不食，亦得突吉羅罪。』若比丘病極，若見眾僧及看病比丘料理辛苦，而自念言：『此等政為我故，辛苦乃爾。』自觀壽命不得久活，而不食不服藥，善。又有比丘，我病極苦，我壽命亦盡，我道跡如在手掌，若見如此不食死，無罪。若比丘入禪見欲得道，而不入聚落乞食，遂不得食，亦善。

「石句中者，比丘不得拼石，不但石乃至草木土，若起塔寺壘石擲打破亦得，乃至料理房舍亦得，若中食後擲飯虛空與眾鳥亦得，若有惡獸來逼，用石土擲驚勿取著亦得。於烝句者，次第義可解。作姦壞胎者，此女夫婿遠行去，婦與人私通而生胎，胎長大，就比丘乞藥令胎墮落，並婦句者，易可解。按句中女人向比丘言：『云何得墮胎？』比丘答言：『汝可按殺，兒自墮。』比丘教按，女人以熱氣熨之，比丘無罪；若比丘教自按殺，女人喚餘人為按殺，比丘無罪；若但教按即死，隨其自按，若餘人按死者，比丘得重罪。無兒女句者，一切女人無不受胎者，何以喚為無兒？若欲受胎時，一切女人受胎，若有罪業眾生入胎，一彈指之頃即滅，是故無兒。或女人四大不和，風吹而滅，或兒處有蟲，亦生蟲噉而滅，是故名為無兒。此比丘不解，作藥令兒得住，與藥而死，比丘得突吉羅罪，是故當來比丘勿作醫師，若作醫師者，得突吉羅罪。若為出家比丘、比丘尼、式叉摩尼、沙彌、沙彌尼合藥者無罪。若諸同學自有藥者為合，若無藥自有亦與，若自無者，亦可為往自恣請檀越家求藥，不得復往餘家。復有五種得與藥。何謂為五？一者父，二者母，三者人侍養父母，四者自淨人，五者畔頭波羅沙。」

問曰：「何謂畔頭波羅沙？」

「善男子欲求出家，未得衣鉢，欲依寺中住者，若父母財富自有良藥，醫師不須復作，若父母猶居王位，有病不得不為合藥。若父母貧賤，病時有時將入寺看。洗浴母者，慎勿觸體，飲食得手與。食父者如沙彌無異，洗手足油塗身，悉得用手與，供養令得差愈。淨人者，雇其得入林斫伐穌薪，若得病未至家，比丘與藥，若已至家，比丘不得與藥。若有善男子，依止比丘隨驅使，若病，比丘得與藥。復有十種得與藥，一者兄，二者弟，三者姊，四者妹，五者叔姨，六者伯姨，七者叔父，八者伯父，九者叔舅，十者伯舅，此等自有藥者為合，若無可借用，若後還者善，若不還勿責，如是展轉乃至七世，得從其乞藥合藥，不犯污他家。若弟婦若姊婿有病者，可得以藥與姊與弟，令自與婿婦。若無弟無姊，云何得與藥？

可與外甥與弟子，汝自與汝父母。若和上父母在寺有病疾，弟子亦得為和上父母合藥治病。若和上無父母，自有藥，善。若無弟子，父母有藥，善。若無弟子，父母有藥，自與得。和上看弟子亦如是。若餘人有病，或賊或軍人被創，來投入寺，比丘若有眷屬，就眷屬乞藥得與，若無眷屬，有善優婆塞，就乞亦得與。若有檀越供養眾僧不異父母，若檀越有疾病，眾僧不得為合藥，亦不得與藥，又檀越但問：『大德某甲病，云何救治？云何合藥？』答言：『此藥得差。』若作是言善。若檀越又問比丘：『大德！我母病，願大德為處方。』比丘不得處方，作方便問傍大德：『某甲比丘病，以何藥救治？』答言：『長老用此藥，此藥得差。』檀越聞二比丘語已，還為父母合湯藥，若比丘作如是語無罪。

「爾時大德摩訶波頭摩，婆娑婆王夫人得病，夫人遣宮中一女往問，大德波頭摩默然不答，乃與傍比丘共語。此女人聞二比丘語已，還為夫人合藥即得差，夫人病得愈已，作三衣及三百迦利沙槃，又湯藥一正瞿多者，是貯衣物遣餉，而置大德前，問訊言：『夫人今以此藥，乃與大德香花之費。』波頭摩自念言：『此香是醫師得分，用淨取而作供養。』」

法師曰：「如是智慧人，能利益眾生，於己亦無罪，如是作善。若白衣言：『大德！請為某甲作呪。』比丘不得作。若言：『大德！為誦呪。』得為誦也。當作是念：『此白衣不知佛法，若我不為作呪者，當生惡念，是以為誦呪。』取水灑繩而與，若自作繩水與者，得突吉羅罪。若國王及聚落大檀越有病者，遣人至寺請比丘為說呪，比丘為說阿咤那咤，或往到病所為說法，為與戒故得往。若檀越作是言：『今某國王、某檀越喪，今葬，請比丘送喪。』不得去。若比丘自念言：『我往看彼葬觀無常，因此故我或得道果。』如此去無罪。

「分衛食者，若可與，若不可與，父母可與，不得與餘人如一迦利沙槃，得與人供養父母、得與淨人、得與槃頭婆羅沙，如此人等須與，若有賊若劫人來乞者得與。」

問曰：「何人可與相勞問？何人不可與問？」

「若有人來至寺，不問貴賤劫賊，一切悉得勞問。若有喚求所須，自物者得與，若眾僧物，先白眾僧，和合者得與，若有強力惡人來乞者，守物人為護住處故，得隨意與，與竟後眾僧不得訶問守物者言：『是汝自領而輒與惡人。』何以故？為護住處故。」

法師曰：「我今說取其證。爾時於師子洲國，名阿雋羅陀，於中有賊，名阿婆耶。有五百賊，侍從圍繞一處中頓住，立作壘柵，去壘四面各一由旬，而往劫奪。於隔歷句者，易可解耳。得罪者，於屈陀迦汝自當知。或舉或抑者，十七群比丘有十七人，見六群比丘有

一人，十七群比丘一人取其鉢盂，六人舉之令倒地，展轉如無異，各坐其上，於是老六群比丘而死，結罪已，於律中說。
「治鬼句者，殺夜叉鬼，此夜叉能捉人，比丘作誦呪令其置，而不肯置，比丘語言：『若汝不置，我能殺汝。』夜叉猶不置，於是比丘，或以米粉或以土泥，捻作夜叉鬼形，而誦呪斷其手足，手足即斷，斷其頸，頸亦即斷而死，是故得偷蘭遮罪。不但殺夜叉，殺天帝釋亦得偷蘭遮罪。惡夜叉句者，有一寺惡夜叉住中，此比丘不知房中有惡夜叉，而教一比丘來入房中，令其安樂住止，是故無罪。若有殺心令入死者犯重罪，不死犯偷蘭遮罪。不但惡夜叉，或有毒蛇虎狼等，悉入惡夜叉，犯不犯如前說。
「嶮難句者，於嶮難處多有賊，教者不知無罪，知者死犯重罪，不死犯偷蘭遮罪。殺即是者，如是初句，有一比丘與一比丘怨家，此比丘欲殺怨家比丘，自念言：『我若白日殺者，人即覺知，伺夜當殺之。』而先觀住處，知已而還，至夜往怨家比丘所，而多有伴，此比丘闇中摸索，疑是怨家，即殺已，是怨家犯重罪。有一比丘疑此而殺彼者，此怨家比丘住處，多伴共眠，於闇中摸索，言是怨家，而誤殺彼。有一比丘言彼是而殺此者，言是彼殺即得彼者，如此殺者，悉得重罪。非人句者，初言令此鬼出，而與病比丘杖，打之遂死，是故無罪。」
問曰：「若欲令鬼出者，云何得出？」
答曰：「以多羅樹葉，或以縗縛病者手足而與杖，誦羅多那說呪竟，而言：『汝莫觸嬈持戒人，汝可去為說法者。』」
法師曰：「此句易可解耳。」
法師曰：「斫木句者，小小有異義，若此木倒時笮比丘而不犯。此比丘手中有刀斧鋘鈇，比丘寧守死，不得以此刀斧等斫木掘土以脫其命。何以故？若掘土斫木得波夜提罪，因得波夜提罪故，名為過聖人教，是故智慧人寧守戒而死，不犯戒而生。若有餘人為掘土斫木，救出者善。若有方便得。云何方便？有死木者，餘比丘以抄舉之善。若比丘墮坑窟，餘比丘得以繩下釣上，慎莫自斫木，得語諸白衣沙彌為斫。
「放火句者，有異義，若人放燒火來近寺，為護住處故，比丘得鏟草掘土以斷火，不犯。放燒句者，復有義，若自念言：『我今燒一切眾生。』中隨有眾生死隨得罪，五逆波羅夷、偷蘭遮、波夜提罪，若言：『我今正燒草。』得波夜提，教人燒得突吉羅，唯除護住處得燒。何以故？佛所聽故。酪汁句者，生酪汁、冷酪汁、熱酪汁，汝自當知。」
「何謂為穌毘羅漿？」

答曰：「先取阿摩羅、訶羅勒、鞞醯勒，穀者，七穀，取粳米為初作，餘甘蕉子、一切木果、一切笋、魚肉、蜜、沙糖、石鹽、三蒜，如此之物悉合和為一，或內缸或內小器皿，頭蓋泥，置三四年中待其熟，熟時色如蜜色，以此治病。風[口*束] 癩如是病為初，若服此藥，飲食時皆須肥味，一切諸藥無過此藥，最為第一。若比丘服此藥時，過中亦得服，若無病者以水和得服。第三波羅夷品竟。

「『世尊知四諦，　善說第四重，
今分別解說，　名為波羅夷。』

「爾時佛住毘舍離國者，此義已在前，不復重演，其未說者今我當說。為白衣驅使者，或為白衣耕田及作園林，一切所作我等當作，此是亦不應作，為教授白衣，於律中已說。使者，為白衣作使。行聖利法者，於人中名為無上法也，亦言過人法，亦言梵法，亦言入涅槃法，此法佛、辟支佛、羅漢法。此比丘得第一禪，如是為初。諸比丘自共籌量已，然後向諸白衣說：『有比丘，名佛陀勒棄多，得第一禪定，曇無勒棄多，得第二禪定，僧伽勒棄多，得第三禪定。』如是向白衣說，次第乃至第四禪定，阿羅漢漏盡三達智。白衣或問或不問，諸比丘如是更相讚歎。諸白衣供養，顏色光澤和悅、氣力充足。何以故？此諸比丘得供養已，飲食美味恣意遊戲，亦不坐禪，是故顏色光澤和悅。
「婆裘河邊者，此諸比丘於婆裘河邊安居故，名婆裘河比丘。佛問比丘：『汝等住止和合安樂者。』語諸比丘：『汝等四體九孔悉安樂不？』『不以為勞也。』世尊慰喻已，而訶責婆裘河諸比丘：『汝等作如此行，便是大賊。』佛故欲因斷，當來諸比丘勿作此行，是故律本說，佛告諸比丘：『今世有五種大賊。』何謂為五？一者聚集眾多，或一百二百，如是乃至五百人主，劫城聚落、穿踰牆壁，是世間大賊，如是為初。比丘亦復如是，犯突吉羅罪、波夜提，如是展轉乃至犯波羅夷罪，受他供養尊重讚歎叉手禮拜，如是為初。今世有此惡比丘，捨師及同學，而營覓利養得利養，得利養已恣意飲食，身體肥壯氣力充足，共相調戲，或說飲食美味，或說婬欲，或說國土富樂聚落，或說園林、甘美饍，種種思憶言說，談道麁惡，放縱心意不能自制，遂成破戒，受諸信心檀越布施衣服、飲食、湯藥、臥具、房舍床席，實非釋種子而稱釋種子，非梵行自稱是梵行，受此諸施，是名第一大賊。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一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二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有善比丘，或知修多羅藏，或解阿毘曇藏，或解毘尼藏，不希飲食趣得支命，持戒清淨，或為人說法，威儀具足，令人歡喜，從邑至邑，從國至國，為人敬重佛法興隆，如是比丘光揚佛法。有惡比丘，從善比丘聞受法已，為他講說，言辭柔和音聲清徹，人所樂聞眾共讚譽：『大德善說妙法，從誰稟受？』答言：『我自知之，不從他學。』如是自稱，如來積四阿僧祇劫百千劫，具足諸波羅蜜，勤苦如是得此妙法，而惡比丘因偷此法，求覓利養，是名第二大賊。

「復有大賊，精進比丘持戒具足，或得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乃至阿羅漢，或凡夫比丘持戒清淨，以波羅夷法謗之，憎嫉他行，自稱己是清淨人，如是謗諸賢聖，偷竊聖法，是名第三大賊。

「重物者，如盜戒無異，乃至五摩沙迦盜取，是名重物。佛告諸比丘：『有五種重物，不應與人，僧亦不得與，眾亦不得與，一人亦不得與，若與者得偷蘭遮罪。何謂為五？一者園，二者地，三者鐵物，四者木物，五者土物，以此諸重物，不得妄與人。』佛告諸比丘：『五種不得分，僧眾一人園為初，若分得偷蘭遮罪。』」

法師曰：「分不可分，於蹇陀迦當廣說，今此略說。以取者，以此重物而取白衣意，希望白衣不可與人，而偷取以餉致白衣，佞取其意，此是第四大賊也。以此重物餉致白衣者，名污他家，因污他家得突吉羅罪，應驅出眾。復有比丘，取僧物如己物無異，行用與人得偷蘭遮罪，若以偷心取者，隨宜多少結罪，此是名為第五大賊。賊無過此賊，聖利法者，此法極細微，若金銀珍寶亦可偷取，此法不可偷取，是故律本說，聖利法者，而自說有，於身中無聖利法，自言聖利法已在我身。」

問曰：「此無離本處，云何名為賊？」

答曰：「不能得名為賊。何以故？為因空誑妄語，而得大利養故，以方便取之。是故律本說，佛告諸比丘：『盜取人飲食者，此亦名大賊。』何以故？以無實故假名有實，言：『我是阿羅漢。』聖法在他，而假偷在己。譬如獵師欲殺群鹿，若以人形往者，鹿見必走，以方便故，以草木纏身，身非草木，而現示是草木形，諸群鹿見者謂之草木，而來就之，即殺取。比丘亦復如是，非阿羅漢，假示是阿羅漢，現阿羅漢相，信心檀越謂是真實，以餚饍飲食而供養之，亦如獵師假形謀鹿，如此比丘假形謀取諸檀越飲食，是故律本中偈讚：

「『外袈裟繞頸，　內行不淨法，
已行惡法故，　死即墮地獄。
鐵丸熱光炎，　寧可吞取死，
若有破戒者，　不應吞信施。』

「外袈裟繞頸者，以袈裟纏置肩上，此是外取聖表式，內空無所有。譬如畫器內盛臭物，如此之虛假，定無一可取。惡比丘亦復如是。第二偈者，何以如來作如是說：『寧吞鐵火丸，而不吞檀越供養施食。』何以故？吞鐵火丸肝腸爛死，不以此因緣墮於地獄，是故作如是說。訶責婆裘比丘已，告諸比丘，說戒時作如是言：『若比丘空誑妄語為初。』佛結第四波羅夷堅已，復次隨結，除增上慢者。如是佛已為比丘說隨結已，於隨結中，不見謂為已見者，以慧眼不見阿羅漢想，而謂已見，如是未至謂至，未得謂得。未得句者，以道諦未得。作真實者，以慧眼覆見真實。增上慢者，作是言：『我已得聖利法。』於中生慢，或言過慢，或言增慢，自念言：『我於阿羅漢法，我已作之。』云何慢？以舍摩陀毘婆舍那力故，煩惱暫住，是名為慢，若後見慾境，煩惱便起，唯此人不犯。」
問曰：「何人起慢？何人不起慢？」
「聲聞羅漢不起慢，既得道果，一切諸煩惱滅故，以慧眼覆觀，無有未得謂得狐疑。」
「云何狐疑？」
「我得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為初，如是於四道果慢不起，復不起慢於破戒人。云何不起？於聖利法無有分故。如禪人好眠為事，此人不起。起慢人者，先持戒具足而入禪定，得禪定已，未分別名色，始入毘婆舍那，三想具足心絕勇猛，或得舍摩陀，或二十年或三十年中不起，因勇猛行毘婆舍那力故，自念言：『我得須陀洹道、斯陀含、阿那含。』增上慢如是，若能善持舍摩陀，非但二十三十年，乃至八十年百年煩惱不起。是以生增上慢言：『我得阿羅漢。』是故如來除增上慢，不入空誑妄語聖利法。」
答曰：「言禪定解脫三昧入空慧眼，如是禪定為初。一切諸法，是名為聖利法。惡比丘以此法為己有，或以己身現為法，有聖利滿足見者，世間過世間，用慧知諸法，如肉眼見無異。慧眼者，三知也。」
問曰：「慧與眼為一為異？」
答曰：「一也，慧即眼，眼即慧。」
問曰：「若爾者，何不直言慧？何須言眼，亦不須言慧？」

答曰：「不然，所以如眼不異，故名慧眼。過人法向男女說者，此是指示說處也，非天、梵、魔，亦非夜叉、餓鬼、畜生。我如是知、如是見者，此說其因緣，知如是見如是，禪定為初，如是見如是我知。若撿挍若不撿挍者，此令人知已得罪也，當時說已得波羅夷罪。已得竟，或有撿挍或不撿挍，自向他說。是故律本說，或撿挍或不撿挍。」

「云何撿挍？」

「問長老：『何時得禪定解脫三昧三道耶？』如是方便問已，或問長老：『得三想苦空無我，或以三昧得之？或非三昧或毘婆舍那得也？或以色或以無色？或以內色或以外色？何時得也？為朝得為中得為暮得？』復問處：『何處得也？為樹下、為阿蘭若、為空閑得耶？』問已復問：『若煩惱已滅，去幾餘有幾？以何道滅之？以須陀洹道，為斯陀含道？於一一道中，汝得何法？』若有比丘得過人法，而一一答言。若不得者，問已迷亂不能自答。若人得者，現法如在手掌無異，日時處所皆一一答之，或白日或夜。若答已復問：『四道果中汝已何道？殺幾煩惱？』答者一一悉著者，復問：『汝得何法？』為得須陀洹、斯陀含？若答悉著者，若有小小異者，即不信。何以故？若有智慧聰明比丘，從師稟受一一句義，不得謬亂。復作餘問：『初入云何？』若答不著，即聖利滿足，汝不得也而驅出，若答言：『入聖道著，久於戒定慧中，無有懈怠精勤不退，於四供養心無染著，譬如虛空。』若如此比丘說而同合，如大河水與鹽牟那水相合無異，是故佛為聲聞弟子說涅槃道，於一一說中無有謬錯，是故以種種問難怖之，若不怖者，是愛盡比丘，如霹靂著身，亦無恐怖，若有恐怖，則非阿羅漢；若不恐怖，一毛不豎，如師子王，此比丘若說聖利法善者，王及諸大臣有供養者，皆悉堪受。惡比丘者破戒也，比丘有戒者善比丘也。令人知我者，以惡心而假現聖利，無有實想，得波羅夷。已樂自令淨者，自念言：『我已得波羅夷罪，我今云何得淨也？』如來所以結戒，比丘犯波羅夷罪，於天禪定解脫智慧住樂道者，皆悉障礙不復得。如律本中說半偈：

『沙門不持戒，　死必入地獄。』

「若於比丘中戒不具足，還作白衣、優婆塞、沙彌戒、持五戒清信士，如此於涅槃道無有障礙，是故於白衣相淨。是故破戒比丘樂淨者，還作沙彌及白衣清信士。是故律本中說，樂欲得淨。我不知言知、不見言見，我空誑妄語，空誑妄語者，此無義語也，依止前三波羅夷，若人得此罪，名為波羅夷。」

法師曰：「此句易可解耳。我樂靜者，此是略說現聖利法，以不廣說而增其罪。又有異義，以方便令人得知，入禪定者，入第一禪定、第二、第三、第四禪定，慈悲禪定、不淨觀禪定、阿那波那禪定、聖人禪、凡夫禪悉入。是故律本中說，入禪定為初，若如是說，得波羅夷，言我已離煩惱、離欲、斷、不復生，得罪如前所說。若言我入三昧得道，發語知者，已得波羅夷罪。或言我得智慧，或言得三達智，或言得三十七菩提黨法，得初力、得善作、得八聖道法，如是皆得波羅夷罪。我離欲如是為初，此是須陀洹道，以第三道離瞋恚欲，以第四道離愚癡，是故律本中說，我已離欲，若如是說，得波羅夷罪。

「或言六通中我一一已得，亦得波羅夷罪。若言我前世已得六通，我今欲得，如此不得重罪。或言我得四辯犯重。或言我入滅盡三昧不犯重。何以故？滅盡三昧，非聖人定、非凡人定，若有人疑，是阿那含、阿羅漢，令人知我如是，令人知人即知。又言我已從迦葉佛時得須陀洹道，不犯重罪，何以故？如來以今世結戒，不為過去世。又言過去世入三昧亦如是。」

法師曰：「空誑妄語罪相已結定，今至有三轉，取第一禪為初，乃至離五蓋一，此是第一轉。第二轉取第二定為初，第三轉取第三定為初，我如是入如是定，如是起如是作，已如是通達無礙，有如是說，悉得重罪。」

法師曰：「妄語有三種。何謂為三？一者自念言：『我今欲妄語。』二者開口成妄語，三者妄語已自念言：『我已妄語。』是名三種妄語。復有妄語，初念言：『我今妄語。』臨發言而實語，不成妄語，如此不得重罪。復有妄語，我欲禪發言而禪，我欲入定，如此不犯重。復有妄語，初發思妄語，發口言妄語，語已妄語，如此三相具足，是妄語是為真實妄語。」

法師曰：「若如此不成妄語。何以故？心心起滅如一剎那，前心非後心，後心非前心，是故一心不具足三相。」

答曰：「不爾，所以如來結戒，心心相續如一無異，是故犯重。」

問曰：「三相何者為正？」

答曰：「初發為正。」

法師曰：「我今斷說，何者得罪？言我今正得者，即得罪，若言曾得、欲得不犯重，此三轉品竟。欲說者，我欲說第一禪定，後發語我入第二禪定，此是語誤，第三、第四禪定亦如是誤，悉犯重罪。何以故？為其地故。如言我欲捨僧，而誤捨法，我欲捨法，誤言捨佛，戒亦即失，今空誑妄語小小有異。」

問曰：「何謂為異？」

答曰：「捨戒雖現身相，戒亦不去，要須發語而失。若向人說我得道人，未即解語，良 久方解，不即知故不犯，不犯重得偷蘭遮罪。又有比丘向人說，此人亦不知禪想，亦未曾 得禪，不解禪義，隨世間語禪定而已。若比丘說，此人聞已言：『此比丘已得禪定、已入禪定。』若如是知者，即犯重罪，欲說品竟。次方便轉者，隨律文句解說，而向白衣說者，言若人受檀越飲食衣服房舍湯藥者得阿羅漢，以方便不自說名字故，犯偷蘭遮罪，若檀越不解語犯突吉羅罪。」

法師曰：「如是種種方便，欲令人解，罪相輕重，汝自當知。我今說無罪者，除增上慢者無罪，不欲向人說、誤說無罪，實得、向、同意說不犯，最初未制戒婆裘河比丘不犯，顛狂、心亂不犯，此因緣本起從身心口，此是性罪。受者，樂受。」

法師曰：「此是律本所說，今次隨結。」

法師曰：「次第至隨結，若有難解者，我今當解說。增上慢句者，前已說，次第二人令人疑句，我今阿練若處住，人當疑我得阿羅漢，或疑我得斯陀含乃至須陀洹，以此疑故，當大得利養，若初作如是心時，得突吉羅罪，從寺往阿練若處，步步得突吉羅罪，至阿練若處起作，皆得突吉羅罪。後有人疑、無人疑，得利養及不得利養，皆突吉羅罪。又有比丘受頭陀法：『我不宜在聚落，宜在阿練若處，此是清淨處，若清淨我當得一一道果，及阿練若處若入已，不得阿羅漢果我終不出。』又自念言：『如來讚歎阿練若住處，若我在阿練若處，諸同學見我，亦樂入阿練若處。』若如是住者便無罪。第三句者，我欲入聚落乞食，著衣持鉢現聖利想乃至食竟，悉突吉羅罪，若得利養若不得利養，悉突吉羅罪。又自念言：『我欲入聚落乞食學聖人法，為今世後世，諸同學見我持鉢乞食，讚歎言善，此是真如來法，若我等不行此法，實有慚愧。』若生如是心乞食無罪。第四句者，向檀越言：『若人住在檀越寺。』為不說名字故，不得波羅夷罪。令人疑者，此句易可解耳。言煩惱，若向白衣說煩惱盡，隨語得波羅夷罪。若空靜處說言：『我得阿羅漢。』得突吉羅罪。若檀越所供養比丘，此比丘是阿羅漢，此句易可解耳，不須廣說。

「病句者，非人所能堪忍，唯我能忍此苦，此文句者無罪。若言非凡人所能堪忍，唯我一人能忍此苦，若作如是語者，得偷蘭遮罪。婆羅門句者，此婆羅門信心於法，是故言善來羅漢，如是飲食供養，一一皆喚為羅漢；為信心故，喚為羅漢，受如此供養供給，一一悉不犯。佛告比丘：『如此讚歎之言，應生慚愧心而受，受已當勤行道以求羅漢。』次還俗句者，如我等輩於俗法已斷，此非貢高

語，是故無罪。障礙句者，於白衣法已障亦言已離，於律本罪想已說。從寺出者，若人先從此寺出，此比丘得阿羅漢。」
法師曰：「此是略說耳，今當廣說。云何廣說？若言從寺出，或從房出，或從戒壇出，或言渡江，如是眾多僧已有制。若比丘前出者，此比丘是羅漢，若欲令人知前出犯波羅夷。若有因緣師僧遣去，及父母急難因緣出去不犯。若因此事出欲現羅漢想亦不犯。若乘車及以神力出不犯。律本中說，若步出犯，若立制已，即日出不犯。若阿練若比丘立制，若坐此樹下者得阿羅漢，若在此經行處，此比丘亦得阿羅漢，我等應以香華供養。若有惡比丘，樂欲得此供養，樹下坐者及往經行處，得波羅夷罪。若有白衣作寺，若比丘入我寺者，是阿羅漢，若有惡比丘入此寺者，犯波羅夷罪。若眾僧立制，於夏三月中，莫語莫眠、莫出莫受檀越供養，若如是非法制，不從不犯。長老勒佉奚者，身相具足，如梵王身故，名勒佉奚。」
問曰：「此勒佉奚何時出家？」
答曰：「與千梵志同善來出家，得具足戒。」
又問曰：「此勒佉奚，因聞何法而得阿羅漢？」
答曰：「因聞《光明經》即得阿羅漢，目連從出家，七日便即得道。發含笑者，是小笑也。因何而笑？已在律本，不須重說。骨骨相連者，此是餓鬼形也，非肉眼所見，唯聖眼能察。」
問：「目連既見如此眾生，何不生慈悲心而發含笑？」
答曰：「所以目連自思惟言：『以佛慧眼自念己身，如此細微眾生我今得見。』念已生歡喜心，故發含笑。復自念言：『如此餓鬼之苦，我今得脫，我得善利。』如修多羅中說，佛告諸比丘：『因緣果報不可思議，若思議者則成顛狂。』是故如此因緣不可思議，如律本中說，勒佉奚問目連：『以何因緣而發含笑？』目連答言：『若欲問者，於佛前而問。』骨骨相連者，其骨形長一由旬，無筋肉也。眾鳥飛逐者，為是真鳥、為化鳥？此是夜叉鬼，鬼口純鐵為嘴。發大叫聲者，此是號哭大苦惱聲也。此骨若有人來觸者，如新破癰瘡，苦痛如是。咄哉者，歎其苦也。」
法師曰：「大句次易可解耳。比丘呵責者，諸比丘言：『目連空誑妄語。』是故呵責。佛言：『目連是慧眼也。』是故律本中說，目連已成天眼，得見如是。佛告諸比丘：『我已曾 見如是眾生，我於菩提樹下得一切智，我見無量無邊不可思議世界眾生住處，猶如手掌中見阿摩勒果。』殺牛人者，殺牛為業，殺已剔肉賣，餘骨相連懸置鉤上，以此果報久在地獄，良 久得出，餘業未盡，今受此形。肉段句者，此人屠牛殺已，割肉作脯懸置鉤上，餘骨棄擲，恒以此為業，因此果報死入地獄，受果報已從地獄出，受身形如脯段，眾鳥逐，如前句說無異。

「第二句者，此是捕鳥人得鳥，先斬頭斬翅斬足剝皮，懸置鉤上，恒以此為業死入地獄，一一如前句說無異。無皮句者，此人恒殺羊，如斬鳥句一一無異。刀毛句者，此是屠猪人，恒用刀殺猪，恒以此為業，死入地獄，如前所說一一無異。槊毛句者，此人恒捕獵眾鹿，以槊刺殺，因此果報死入地獄，如前句所說一一無異。箭毛句者，此人先作國主，若人有眾罪，以種種治之，或刺或割鞭杖捶撻無道，如是為初，以此果報死入地獄，如前所說一一無異。錐毛句者，此人生時作軍士，恒以鐵錐刺馬，因此果報死入地獄，從地獄出今受此形，錐恒自刺身。針毛句者，此人生時兩舌惡口，死入地獄，從地獄出受此形，恒受針刺。陰囊缸句者，此人是村中官長，不善判事，以此果報死入地獄，從地獄出，受身陰大如缸。何以故？若人有罪，輒受人財貨，覆藏其咎，若無物者，開露其罪，故受此形。」

法師曰：「若有智慧人作官長者，慎勿曲理，受罪果報如此。姦婬句者，此人生時好作姦婬，人所愛惜細滑，而輒與人私通，死入地獄，從地獄出受餓鬼形，恒入屎坑。要婆羅門句者，此易可解耳。無皮女句者，女人皮細滑非己有，是丈夫許，而偷與餘人，因此果報死入地獄，先觸樂後觸苦，今受如此果報。醜臭句者，律本已說。濃爛句者，此女人以火炭泥餘女人，以此果報，一一如前所說。殺賊句者，此易可解耳。比丘句者，此惡比丘受他信心供養，不護身口意業，以此果報，一佛中間在地獄，從地獄出受餓鬼形；惡比丘尼、式叉摩尼、沙彌尼，不護身口意業，受罪亦如是。河句者。」

法師曰：「此河從何處來？」

「從毘婆羅山出，去一由旬，龍王宮殿在此河下，縱廣一由旬，其城郭如忉利天宮無異。因龍王福德因緣故，所以清冷香美蓮華，大如車輪，水從此流出，經三地獄中間上過，所以熱沸，此是鑊湯地獄餘熱氣上烝，是故水沸。鬪句者，目連向諸比丘言：『長老檀越并沙王，與離車子共鬪。長老檀越不如退走。』諸比丘心念，惜檀越故，語目連：『汝空誑妄語。』群象句者，葉毘尼江邊，葉毘尼者，江名也。安闍三昧者。」

問曰：「身心不動，此是第四禪定，何以群象渡江而叫聲？」

答曰：「有二種叫聲，一者小象欲泅渡江，見水深而畏故叫；二者大象得水而生歡喜，故大叫聲。未成就者，此禪未成，亦言垢濁不淨，是故得聞象聲。嚴好比丘憶過去五百劫者，此是一生相續憶識，不識化生也。」

法師曰：「云何憶識五百劫生也？」「此是從外道第四禪定出定，壽終生無色界，壽盡從無色界下生人間，入佛法中得三達智，是故

憶五百劫，於二中間不憶。如修多羅中說，佛告諸比丘：『我聲聞弟子憶過去事，嚴好比丘第一。』諸大德已說四波羅夷竟。」
法師曰：「波羅夷有幾？」
答曰：「我今總說一切二十四波羅夷，汝自當知。」
問曰：「何謂為二十四波羅夷？」
答曰：「比丘有四，比丘尼不同波羅夷有四，十一人不得。」
「何謂十一人不得？」
答曰：「一者黃門，二者畜生，三者二根人，此三者受生無緣故，名波羅夷。然此三人不障天道，於四道果中有障礙，是故名為波羅夷，此三人不聽出家。四者賊住，五者破內外道，六者殺母，七者殺父，八者殺阿羅漢，九者壞比丘尼，十者出佛身血，十一者破和合僧，此十一人，為所作故，不得道果故，名為波羅夷。賊住、破內外道、壞比丘尼，此三人不障天道，於四道果障礙。殺父、殺母、殺阿羅漢、出佛身血、破和合僧，此五重罪，此是五逆罪，天道、道果悉障。」
法師曰：「波羅夷有八合十九，復有比丘尼樂著白衣衣服，計成合為二十，此比丘尼亦不破戒，復有弱脊長根，含他人根，坐他人根，此是四，都合成二十四，最後四是隨結。」
法師曰：「何以含他人根名為婬法？此以欲意故名為婬。不得與比丘同住者，不得與布薩說戒自恣羯磨一切僧事，悉不得共。我今問長老，於一一波羅夷中誰清淨者？第二第三亦問如是，誰清淨者？」
法師曰：「餘文句者，易可解耳。一切善見律毘婆沙四事竟。

「波羅夷品竟，　次至十三事，
今演十三義，　汝等應當知。

「爾時世尊遊舍衛城。爾時者，為聲聞弟子結戒時，非世間時也。遊者，有四，何謂為四？一者行，二者住，三者坐，四者臥，以此四法，是名遊。譬如世人言王出遊，若到戲處，或行住坐臥。佛遊舍衛亦復如是。舍衛者，是道士名也，昔有道士居住此地，往古有王見此地好，就道士乞為立國，以道士名號為舍衛。如王舍城。昔有轉輪王，更相代謝止住此城，以其名故，號為王舍城。舍衛亦復如是。舍衛又名多有，何謂多有？諸國珍寶及雜異物，皆來歸聚此國，故名多有。

「舍衛甚微妙，　觀者無厭足，
以十音樂聲，　音中喚飲食。

豐饒多珍寶，　猶如帝釋宮。」

「迦留陀者，是比丘名也。欲意熾盛者，為欲火所燒故，顏色燋悴身體損瘦。」
法師曰：「次第文句易可解耳，不須廣說，若有難處，我今當說。亂意睡眠者，以不定意以此睡眠也。若白日眠，先念某時某時當起，如修多羅中說，佛告諸比丘：『若汝洗浴竟欲眠，當作是念：「我髮未燥當起。」如是眠。若夜亦應知時，月至某處當起，若無月，星至某處當起。當念佛為初，於十善法中，一一法中隨心所念，然後眠。』此癡比丘不作是念而眠，色欲所纏，是故弄出不淨，除夢中者。」
法師曰：「律本說，唯除夢中，弄與夢俱出不淨，何以除夢？」
答曰：「佛結戒制身業，不制意業，是以夢中無罪。如律本中說，佛告諸比丘：『汝當作如是說戒，若比丘故弄出精，僧伽婆尸沙。』出精者，故出、知精出，以為適樂，無慚愧心。精者，律中七種，毘婆沙廣解有十。何謂為十？青黃赤白木皮色油色乳色酪色酥色，精離本處，本處以腰為處。又言不然，舉體有精，唯除髮爪及燥皮無精。若精離本處，至道不至道及出，乃至飽一蠅，得僧伽婆尸沙罪。若有熱作行來運動，及病疾自出不犯。夢有四種，一者四大不和，二者先見，三者天人，四者想夢。」
問曰：「云何四大不和夢？」
答曰：「四大不和夢者，眠時夢見山崩，或飛騰虛空，或見虎狼師子賊逐，此是四大不和夢，虛不實。先見而夢者，或晝日見或白或黑，或男或女，夜夢見，是名先見，此夢虛不實。天人夢者，有善知識天人，有惡知識天人，若善知識天人現善夢，令人得善。惡知識者，令人得惡想現惡夢，此夢真實。想夢者，此人前身，或有福德或有罪，若福德者現善夢，罪者現惡夢，如菩薩母夢菩薩，初欲入母胎時，夢見白象從忉利天下入其右脇，此是想夢也。若夢禮佛誦經持戒，或布施種種功德，此亦想夢。」
法師曰：「此夢夢中能識，不為想也？」
答曰：「亦不眠亦不覺，若言眠見夢者，於阿毘曇有違，若言覺見夢見欲事，與律有違。」
問曰：「有何違？」
答曰：「夢見欲事，無人得脫罪。又律中說，唯除夢中無罪。」
「若如此者，夢即虛也？」
答曰：「不虛。何以故？如獼猴眠。修多羅中說，佛告大王：『世間人夢，如獼猴眠，是故有夢。』」
問曰：「夢善耶？為無記耶？」

答曰：「亦有善、有不善者，亦有無記，若夢禮佛聽法說法，此是善功德；若夢殺生、偷盜、姦婬，此是不善；若夢見赤白青黃色，此是無記夢也。」
問曰：「若爾者應受果報？」
答曰：「不受果報。何以故？以心業羸弱故，不能感果報。是故律中說，唯除夢中。僧伽婆尸沙者，僧伽者，僧也，婆者，初也，尸沙者，殘也。」
問曰：「云何僧為初？」
答曰：「此比丘已得罪，樂欲清淨往到僧所，僧與波利婆沙，是名初。與波利婆沙竟，次與六夜行摩那埵，為中。殘者，與阿浮呵那，是名僧伽婆尸沙也。」
法師曰：「但取義味，不須究其文字，此罪唯僧能治，非一二三人故，名僧伽婆尸沙。若得故出精罪，應知方便、時想。應知方便者，我今出內色，欲出外色，俱出內外，虛空中動，如是方便故，名方便也。起時有五種：一者欲時起，二者大便起，三者小便，四者風動，五者蟲觸，是名五種。若欲時起男根便強堪用，過此時不起，餘四亦如是。復有朝中晡夜，亦名為時。為除病者。
「如是有十句，青色為初，亦有十故。於律本中說，戶孔為初，內色與外色觸，即成堪用，虛空中動，亦無內亦無外色，自動故得罪。蟲者，此蟲身有毛，若觸痒而起即成堪用，若作藥或布施，或祠祀或試，或以生天或作栽種，若作如是者，皆悉得罪，若故出精離本處，得僧伽婆尸沙罪，若故出精而不出不得罪，若自流出非故出者亦無罪。」
法師曰：「次句易解，若比丘得罪，往至毘尼師所，毘尼師次第問：『先勅，勿覆藏語。先勅，我如醫師汝如病者，而實頭痛而假言脚痛，醫師設藥病亦不差。』即呵責言：『師無驗不解設藥，是故汝可一一向我說，若重結重，若輕結輕。』毘尼師先觀十一欲、十一方便。」
問曰：「何謂為十一欲？」
答曰：「一者樂出樂，二者正出樂，三者已出樂，四者欲樂，五者觸樂，六者痒樂，七者見樂，八者坐樂，九者語樂，十者樂家樂，十一者折林也。樂出樂者，若比丘欲時起心樂，欲樂故出精，精出故得僧伽婆尸沙。若故出樂，精不出，得偷蘭遮罪。若比丘心想而眠，先作方便以脚挾，或以手握根，作想而眠，方夢精出，得僧伽婆尸沙罪。若欲起觀不淨，以觀不淨而滅之，心淨無垢而眠，若夢精出無罪。是名樂出樂。正出樂者，若比丘眠而夢作欲事，正出而覺而不動根，精出無罪，若正出而動者得罪。若正出自念言：『勿污衣席，不樂出。』而以手捉塞，將出外洗無罪。若有樂心得罪，

是名正樂，已復不觸無罪。若貪樂更弄出得罪，是名已出樂。欲樂者，比丘欲起而捉女人，精出無罪。何以故？為婬事故，得突吉羅罪，若至境界得波羅夷罪，若捉已貪細滑，不入波羅夷境界，精出得僧殘罪，是名欲樂。觸樂者，或內觸或外觸，內者，或以手試為強為軟，因觸故精出不犯，若有出心貪樂得罪，是名內觸。外觸者，比丘欲心觸女身，或抱或摩觸細滑精出不犯，以摩觸故，得僧殘罪，若樂觸樂、樂出精，俱得罪。痒樂者，或癬或疥蟲觸男根起痒，以手抓之精出者無罪，若根起因勢動出犯罪。見樂者，若比丘或見女根，根起而熟視精出，不犯僧殘罪，得突吉羅罪，若見已動根精出，得僧伽婆尸沙罪，是名見樂。坐樂者，比丘與女人於靜處坐，共語而精出無罪，因靜處坐得餘罪。若坐欲心起因動腰，得僧殘罪，是名坐樂。語樂者，與女人於靜處語：『女根云何？為黑為白為肥為瘦？』作如是語精出無罪，因麁惡語得僧殘罪。若語樂有出心動犯僧殘，是名語樂。樂家者，比丘還檀越家，以念故，或母或姊妹，以手摩挲或抱，精出不犯，因觸故得突吉羅罪，若摩挲故出精犯罪，是名樂家。折林者，男子與女結誓，或以香華檳榔，更相往還餉致言：『以此結親。』何以故？香華檳榔者，皆從林出，故名折林。若女人答：『餉善，大德餉極香美，我今答後餉，令此大德念我。』比丘聞此已，欲起精出不犯。若因便故出犯罪，又因不出得偷蘭遮罪。」

法師曰：「是名為十一。毘尼師善觀已，有罪無罪、若輕若重，輕者言輕，重者說重，如律本所治者，若如是作善。譬如醫師，善觀諸病隨病投藥，病者得愈醫師得賞。故出不淨者，如是為初，心樂出而不弄不動，若精出不犯，若觸若痒無出心無罪，有出心有罪，除夢中者。若比丘夢與女人共作婬事，或夢共抱共眠，如是欲法次第汝自當知。若精出無罪，若正出而覺，因此樂出，或以手捉，或兩髀挾，犯罪。是故有智慧比丘，若眠夢慎莫動善，若精出恐污衣席，以手捉往至洗處不犯。若根有瘡病以油塗之，或種種藥磨不樂精出無罪。若癲狂人精出無罪，最初未制戒不犯。第一僧伽婆尸沙說竟。

「爾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精舍。」法師曰：「此義前已解。此摩觸戒文句者，若有難解者我今解說。於阿蘭若處住者，非真阿蘭若處，所以非真阿蘭若處，所以作非真，在給孤獨園精舍後林中故，名阿蘭若。此比丘房四面周圍當中住處善莊嚴者，其中巧妙種種翫飾，治欲謀人不思善法。一窓開者，若開一窓餘處悉闇，若閉此窓開餘窓，此處復闇。如是語已婆羅門尼自念言：『此婆羅門意欲樂出家，應覆藏而發露者。』所以發露者，欲遮婆羅門出家心故。何處高德作如是惡事？高德者，姓貴德高，亦言大富貴姓。女

者，有夫女人，或無夫女，或無子女。婬亂變心者，婬欲入身，如夜叉鬼入心無異，亦如老象溺泥不能自出，婬亂變心隨處而著，無有慚愧，或心變欲或欲變心。是故律本中說，婬亂變心，心即染著。亦言戀著，以身摩觸縛著也。始生者，是即時生也，其兒身猶濕未燥，若觸其身者，亦名犯僧殘，若過其境界波羅夷罪，若與俱在一靜處犯波夜提。如此始生亦如是，何況長大。捉手為初，摩觸細滑，此是惡行也。是故律本中說，若捉手。」

法師曰：「今當廣說。手者，肘為初，乃至爪，是名手也。」

又言：「從臂至爪，亦名為手。髮者，純髮無雜。結者，束髮也。雜絲者，是雜五色絲也。髮雜華者，瞻蔔華為初。雜金銀者，或金銀錢，或金華或銀華，及種種珍寶裝嚴，亦名雜金銀。若比丘捉如是髮者，皆得僧殘。若比丘言：『我捉雜髮。』罪無得脫。若比丘或捉一髮亦僧殘。除髮及手，餘處摩觸悉名細滑，若比丘捉一一身分悉僧殘，此摩滑戒。若捉手、若捉髮、若摩觸細滑，分別有十二種，我今當現。捉觸為初，律本中說，捉者，不摩觸者，不捉不摩，是名觸也。捉者，捻置一處，是名捉。餘句易可解耳。此諸文句今正廣說。若女作女想，比丘欲心以身相觸，律中已說，若捉能得僧殘。若捉置更捉，隨捉多少悉僧殘。若比丘以一手摩觸乃至一日僧殘。何以故？為不動手故，觸亦如是。下觸者，從頭至腳底，捉不置亦得一僧殘。若放已更捉，隨捉多少，一一僧殘。上觸者，從腳至頭亦如是。低觸者，先捉女髮低頭而嗅，隨其所作不置，得一僧殘。牽者，牽就其身。盪者，盪離其身。捉將者，捉女人去一由旬不動手，得一僧殘。若置更捉，隨一一捉得僧殘。若隔衣捉、若隔瓔珞捉，偷蘭遮。若衣穿著肉僧殘，人女作人女想僧殘，人女疑偷蘭遮，人女作黃門想偷蘭遮，人女作男子想偷蘭遮，人女作畜生想偷蘭遮，黃門作黃門想偷蘭遮，黃門疑突吉羅，男子畜生作黃門想突吉羅，男子作男子想突吉羅，男子疑突吉羅，男子作人女想、作畜生想突吉羅，畜生作畜生想突吉羅。二女者，如是為初，若捉二人，二僧殘。若捉眾多女，眾多僧殘。若眾多女聚在一處，若總捉，計女多少，一一僧殘，若中央女不著衣偷蘭遮。比丘以衣繞縛眾多女牽去偷蘭遮，中央女不著衣突吉羅，比丘以繩縛女人衣突吉羅。若女人次第坐膝膝相著，比丘捉著上頭第一女僧殘，餘女突吉羅。若合捉衣第一女偷蘭遮，第二女突吉羅，第三女以下無罪。若摩觸女人麁厚衣偷蘭遮，若女人細薄衣手出摩觸僧伽婆尸沙。若比丘與女人，髮髮相著，毛毛相著，爪爪相著，偷蘭遮。何以故？無覺觸故。」

法師曰：「以髮相繫，為得一罪，為得眾多罪？如赤身坐臥眾僧床，隨毛著一一突吉羅，此女不然，一偷蘭遮，不得多罪。今說往

昔羅漢偈：

「『處想及觸欲，　真實無狐疑，
如律本中說，　重罪汝當知。』

「處者，女也。想者，是女想。欲者，摩觸細滑欲。觸者，知觸女人身。具如此事得僧殘，餘者偷蘭遮。若有欲心摩觸女身得僧殘，若無欲心觸突吉羅。有女人以青衣覆身而眠，比丘欲摩觸衣，誤得女人身僧殘。次至掩句者，無女想以手掩女人身，悉突吉羅。若女人共比丘一處坐，女人婬欲變心，來摩觸捉比丘，比丘有欲心動身僧殘。」
法師曰：「如是次第黃門男子畜生，罪有輕重汝自當知。若女人掩比丘，比丘以欲心受樂不動突吉羅，若女人或打拍比丘，比丘以欲心喜受，悉突吉羅。若比丘以形相欲心，或攝目或動身動手動足，種種婬想形相變心，悉突吉羅，若女人摩觸比丘身，比丘有欲心，身不動無罪。求脫者，若比丘有梵行難，比丘推盪牽挽分解得脫一切不犯。若女人年少力壯，卒抱比丘，比丘力羸不得轉動，隨其所作，若臨行婬時，比丘覓方便求走得脫，無罪。不故者，是不故觸女身，或女人度鉢，或度種種飲食，相觸無罪。無想者，比丘於女人無想，比丘或緣餘事，行來相觸非故觸，如是無罪。不知者，若女人作男子裝束，比丘不知捉者無罪。不受者，若眾多女人共捉比丘，比丘不受樂無罪，最初未制戒、顛狂、心亂無罪。第二僧伽婆尸沙廣說竟。
「今次隨結摩觸戒。從身心起二受，樂不苦樂，是名二受。念母者，以念故，觸母身突吉羅，女姊妹亦如是。何以故？女人是出家人怨家。若母沒溺水中，不得以手撈取，若有智慧比丘以船接取，若用竹木繩杖接取得，若無竹木繩杖，脫袈裟欝多羅僧接亦得。若母捉袈裟已，比丘以相牽袈裟而已，若至岸母怖畏未已，比丘向母言：『檀越莫畏，一切無常今已得活，何足追怖。』若母因此溺勢遂死，比丘得以手捉殯殮無罪，不得棄擲，若母於泥井中沒亦如是。女人所用衣服悉一切不得捉，若捉突吉羅，唯除布施得取。若泥木畫女像，一切不得捉，若捉突吉羅。若人布施隨處用，一切穀不得捉唯除米，若路遊穀田不犯。真珠摩尼車璩馬瑙珊瑚虎珀金銀琉璃珂貝，此十種寶悉不得捉。若真珠著肉未洗得捉。比丘，若一切病人施比丘作藥，若服塗瘡得取。若珊瑚珂貝未磨洗得捉，若金銀人合作藥得捉，若以金銀合和銅錫無金銀色得捉，若人以寶作堂，以琉璃為柱，以銀為角子，以金纏，如此悉是真寶作堂，比丘欲說法，得上坐住無罪。若一切器仗，比丘悉不得捉，朴未成者得

捉。若人施器仗與眾僧，不得捉賣，唯得打壞隨處用。若比丘往戰鬪處，見此是糞掃器仗，先打壞然後拾取，若得楯破作板雜用，一切樂器不得捉，若未成器者猶是朴得捉。若人布施者，得隨意賣。夜叉尼句者，乃至他化自在天夫人亦不得捉，若捉偷蘭遮。」
法師曰：「次第文句易可解耳。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二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三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畜生女句者，龍女、迦留羅女、一切畜生女，悉不得捉，捉者突吉羅。度橋句者，或板或竹或木一切橋，比丘與女人共度橋，比丘以欲心動橋，橋動不動突吉羅。樹句者，若女人上樹或大小樹，比丘以欲心動樹突吉羅；船句亦如是。繩句者，若比丘捉繩頭，女人捉繩尾，比丘以欲心牽繩動偷蘭遮，不動突吉羅；或共捉杖竹木，一切犯不犯亦如是。觸鉢句者，易可解耳；禮拜句者亦如是。第二僧伽婆尸沙廣說竟。

「爾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精舍，時優陀夷，麁惡語教授，若讚歎亦如是。」

法師曰：「後當說。無慚愧者，女人無慚愧心，心樂者便笑其所作。答言：『善哉大德！』作種種方便，令比丘生欲心，便語或言：『大德非是男子。』或言恐是黃門，女人作如是戲笑語，不顧戒者，比丘以欲心，不思慮好惡，便說麁惡語。麁惡者，非法語也。如年少男女者，讚歎二道，得僧伽婆尸沙。二道者，穀道水道。讚歎者，汝有好相或言汝無相未犯，若言穀道水道如此，真是著女想，作是說已得罪。若毀呰言二道，或言二道合，或言長或言短或言偏，如是為初，悉得罪，或乞或求亦得罪，或言願汝父母何時持汝與我，或言我何時當得汝，作如是語，悉得罪。問句者，汝與汝夫云何作？自答言：『汝當如是作。』亦得罪。答問句者，我當與我夫眠，云何好夫當念我。比丘答言：『如是如是眠』，不犯。若言汝作婬事，得罪。教授句者，亦如是。毀呰句者，汝根相惡有孔無形，或言有形無孔。無血句者，汝水道燥無血。恒出者，是女人水道血恒自流出。塞句者，恒以衣塞水道，不令血出。長崛句者，汝根長崛。出兩邊者，女根中肉長出有毛，兩道合汝二根。此十一句中，長崛、共合、兩根，此三句得僧伽婆尸沙，初句穀道水道與婬法，為初六句，得僧伽婆尸沙，餘無形若以婬法相對得罪。」

法師曰：「餘文句輕重汝自當知。女作女想，於第一僧伽婆尸沙已說竟。頸以下者，從頸下至膝，上者，從脚膝至頸，從膝以下突吉羅，若讚歎衣服鐶釧瓔珞說法論義，為講無罪，若比丘為比丘尼說法，因說法中便生欲心，作麁惡語僧伽婆尸沙。不犯者，最初未制戒、癡狂、心亂、痛惱所纏不犯。律文句廣說竟。

「今次隨結此麁惡語，因身心口起婬性罪身心業。若比丘以欲心方便，欲樂此事假說傍事，若女人解此語突吉羅。若言欽婆羅毛長，

或言短或言赤或言黑突吉羅。一切因事而言，若女人解突吉羅，若不解無罪。」

法師曰：「次第文句易可解耳，不須廣說。麁惡語竟。

「爾時佛住舍衛國，時優陀夷，於舍衛國多諸知識者，恒往至知識家，為四供養故，飲食、衣服、湯藥、房舍。惡者，最惡恒流出外血出。唾者，便唾女根，作是言：『誰用此不淨臭處？』女言：『我有何處不淨？何處不好？為衣裳不淨，為顏貌醜陋，有何物不如餘人？』律本中說，已至女邊倚看竟，然後而唾。讚歎供養者，以婬欲法讚歎供養己身，或讚其所須婬事，此第一供養。如『我等出家，餘供養易可得耳，此婬欲供養難得故，名第一供養。』得僧伽婆尸沙。又言：『我亦剎利汝亦剎利，若共和合，正好無過此也。』若如是語無罪，若言我亦剎利，汝可以欲事與我共通，作如是語，僧伽婆尸沙。」

法師曰：「餘文句如前說無異，最初未制戒、癡狂、心亂、痛惱所纏不犯。今次隨結，文句次第易可解耳。第四僧伽婆尸沙竟。

「爾時佛住舍衛國，行媒戒，智慧者，大有智慧聰明，了了能療理家事，不懈怠有慚愧心。語童女者，『此男子好，汝可取為夫。』復向男子言：『此童女極好作，又忠信真實無虛邪心，汝可取為婦。』檀越答：『大德！我等不甚體悉此人，未知好惡，是誰家兒子，定是何姓何名，那得輒以女相與？若大德教我與，我當遣嫁，若不教與不敢專輒。如此婚姻事大，時剋吉凶發遣進止，後日好惡悉委大德，自知故。』二眾者，此女其夫生時，是村眾主，其夫死已，故號為故二眾。村後者，是村外村後邊住也，諸人共相推論，知優陀夷先後貫練嫁娶婚姻，善解進止，悉是其知養。看兒婦者，初至看視依兒婦無異，後便增薄猶如婢使，初至一月悉付囑家事，過一月已種種驅使。作田取水苦者，是貧窮也。於是優陀夷語檀越：『莫苦人女，如此猥使甚不可。』檀越答言：『我等不與大德共論此事，我是白衣知白衣事，大德是出家知出家法，各不相關。若知白衣家者，此人非沙門。』作如是語已仍息。優陀夷便即遣出：『汝去汝去，汝莫住此處。』

「裝嚴者，一切金銀珍寶。頭多者，漢言多色欲人也。能供養者，若女人以音聲色觸香味，如是一切妙物悉持供養其夫，是名能供養。共賭者，若我等能得此女，汝當償我，若不能得者，我即償汝。如律中所說，比丘不得戲賭。暫時者，乃至一剎那，漢言彈指頃，是名暫時。得行媒法則。何以故？隨人驅使行媒法故。男女者，女餉男子。比丘傳言：『此女人念汝。』男子答餉，比丘復往女處言：『如是如是此男子念汝。』女語比丘言：『我欲共某男子

私通。』比丘受語向男子說，還來報女，乃至一交會，僧伽婆尸沙。

「女有十護，父護者，父禁制不聽出入，恐慮他事，母護亦如是，父母護檢看視，不與餘處遊戲，亦不聽行來出入。兄護、姊護、宗親護、姓護、法護、罰護，法護者，是同法人護也。罰護者，若寡女欲與餘人私通，先向官說，若許者便通，若不許者不得專輒，犯者罰金輸官，故名罰護。

「物買者，持物贖取，是名為買也。樂住者，是樂同住也。雇住者，以物雇之，家事悉以委付。衣物住者，因得衣裳承住為婦，此是貧窮女也。水得者，因共洗浴以水相灌，共作要誓為夫婦，是名水得。鐶得者，以鐶安置頭上，恒以戴物，取鐶擲去『汝來住我屋，常作我婦。』是名鐶得。婢取者，自己婢還取為婦。執作者，以直雇賃充家中執作，取以為己婦，是名執作。舉旗婦者，竪旗立軍往破他國，得他女取為己婦。

「若白衣遣比丘往他處：『某方護女，求此女為我婦。』比丘答言善，即往至女所，向女說如是事，女意善，或應或不應。比丘受如是使，還報男子信，僧伽婆尸沙。若男子語比丘教語比丘，比丘仍語父母兄弟姊妹，如此使，偷蘭遮。」

又法師言：「不然。何以故？如律本中說，意欲捨佛，誤言捨僧，意欲捨僧，誤言捨佛，於戒亦不失。比丘雖語父母兄弟姊妹，亦得僧伽婆尸沙。」

法師曰：「後文句如前無異，故不更說。若眾多女遣一比丘傳語，語眾多男子，比丘受語往說還報女，眾多僧伽婆尸沙。不犯者，最初未制戒。若僧使，若因此使往語女言：『某甲男子意欲索汝為己婦。』不犯。何以故？由不受說語故。癡狂、心亂、痛惱所纏不犯。具六事僧伽婆尸沙，一者搖頭，二者手印，三者口受，四者搖身，五者受書，六者具此五事，是名為六事。若父母鬪諍，父遣母還本家，父後生悔心，語比丘言：『我年老，旦夕無人侍養，汝可向汝母語，還看我。』比丘受如是使，語母還報父，悉僧伽婆尸沙。此戒不問知已不知，但受語往說還報，悉僧伽婆尸沙。此是制罪，非性罪具三受。今次隨結文句，易可解耳，不須廣說。五僧伽婆尸沙竟。

「爾時佛住王舍城竹林迦蘭陀林中，此房舍戒。阿羅毘迦者，是聚落名也，此比丘阿羅毘迦聚落中生，故名阿羅毘迦比丘。自乞求者，是自乞求種種材具，欲營造作大房。教作者，教餘人作或自作，此比丘捨坐禪誦經恒修下業。無主者，無檀越主，但自東西乞求。自為者，自為己身不為眾僧。大房者，此房極大無有齊限，乞求絕多，或乞人或借人，或乞作器或借作器，如是種種或乞或借，

除借乞得罪，不得借獵肉捕魚，二師悉斷，餘借一切皆淨。此比丘所營造作房舍既大，魚肉難得，恐其因借倩承遣捕獵，所以斷。若立房得作田，借犁牛及餘耕具無罪。若寺中有拾取殘食人，食竟共聚種種戲笑，如是人驅使無罪。若比丘欲作殿，往至鑿石家，借作石手為作殿，若得善，若得石柱，比丘問檀越言：『此柱云何得竪？』若檀越自為竪善，若檀越更與餘柱亦得。若檀越答言：『無人。』或言：『自有事。』比丘教餘處借。比丘復言：『我無餘知識。』若檀越無人，有直與直亦好，若得直將至木師所，若須塼瓦，往至瓦師所，若須刻畫，往至刻畫師所，若有餘直可作床席衣服房舍所須。若拾殘食人作息正，得與食，若無食可入聚落乞來與善，不得與錢直。

「為房舍非時入聚落乞油，以手覆鉢。若到檀越家，檀越問比丘：『欲何所須？』比丘答言：『為房舍作乞油充與作人。』食米亦如是說，若得油還付知寺事人。若比丘為折或傷或失或死，比丘悉應還直。若檀越承迴施比丘，比丘不得受，若布施寺得受。比丘不得自取，喚淨人付之，若借車及房舍所須種種雜物，亦如牛句無異。若比丘病乞藥善，白衣見比丘來，即共念言：『此比丘已復來乞。』各走隱避，或見比丘乞食，各自閉戶。

「應量作者，云何應量作？應量中人三磔手，當佛一磔手，作房內量，長十二佛磔手，內廣七佛磔手。若長中減一磔手，廣中益一磔手，亦不得，若減廣益長亦不得，何況長廣俱過量，未竟乃至一摶泥亦犯。若房長六磔手廣四磔手，作如是房者無主亦不犯。何以故？以非房故。若瓦房，內外上下悉泥犯，若草房不犯。」

法師曰：「定何時犯？為初作犯，為後作犯，為房成畢犯？」

答曰：「初作乃至二摶泥已還，悉突吉羅，最後第一摶泥偷蘭遮，第二摶得竟，僧伽婆尸沙。泥者，有二種，一者土泥，二者石灰泥。處者，窓牖柱梁棟桁火煙孔處，此是非泥處。比丘應將比丘指示作房處，房主應將比丘為示作房處，房主先當治地平正，猶如鼓面，然後往至僧所，請僧安處房處，第二第三亦如是請。若僧往指示善，若僧不得往，僧差智慧比丘往看無難處非妨處，此比丘往看已好，如房主所治地善。

「難處者，虎狼師子下極蟻子，若蟻有窟是中住不得作，若蟻子遊行覓食驅逐得作。何以故？為如來慈愍眾生及比丘故。妨處者，或人田園，或是道路處，或是怨家處，或是賊處，或是尸陀林處，或是王誌護處，如是一切妨處，悉不得作。遶屋四周使得迴十二桄梯，桄間一拳肘若迴草車，餘文句已在律本，不須復說。若比丘自起作大房，無主為身不處分過量，隨作房有所造作營理，一一悉突

吉羅，若以塼壘壁，隨塼多少，一一突吉羅，最後二塼第一塼偷蘭遮，第二塼僧伽婆尸沙，屋成泥治竟已結罪，污灑不犯。

「若作屋餘塼泥留置，我後當成，偷蘭遮。若決定罷心，僧伽婆尸沙。若周匝壘壁上不至屋留取明，不犯。若作屋，留一搏泥處後當成，有緣事行不作，有客比丘來住，見不成為成，彼此無罪。若難處、妨處，二突吉羅。僧不處分、過量，二僧伽婆尸沙。若作屋未成，若施僧乃至一人，若打壞若擲置，不犯。若自作自成教他成，教他作教他成，悉僧伽婆尸沙。若二三人共作屋，若一比丘一沙彌悉不犯。何以故？人無一屋分故。若段段分，人得一屋分，僧伽婆尸沙。若壘塼作窟，壘石壘土壘木，若草屋乃至過量不處分，亦不犯。有房有難處妨處，僧不指示過量，不得僧伽婆尸沙。有智慧者應解此義。

「若自為身，作說戒堂溫室食堂，如此作不為自己住，無罪。若兼為自己住，僧伽婆尸沙。無罪者，最初未制戒阿羅毘迦比丘無罪。具六事，一者自作，二者教人作，三者不指示，四者過量，五者難處，六者妨處，此戒具三業三受。房舍廣說竟。

「爾時佛住俱參毘瞿私多園中，此房戒中，俱參毘者，此是園名也。瞿私多園者，此是長者子名也。孱那者，此是供養菩薩人也。令大德示房處者，有檀越語孱那比丘言：『願大德示我作房處，我為大德作。』神廟樹者，此是國邑人民朝夕供養，是鬼神住處。生樹者，作眾生想也。摩呵羅者，有主為身作大房，此房有主，為身得過量作，有主為身作大房，僧不指示、有難、有妨處，僧伽婆尸沙。餘文句如前房無異。

「爾時佛住王舍城，於竹林園中，時沓婆摩羅子。竹林園者，種竹圍遶，竹高十八肘，四角有樓兼好門屋，遙望鬚鬗猶如黑雲，故名竹林園，亦名迦蘭陀。迦蘭陀因緣如前說，故不重出。沓婆是比丘名，摩羅子是王名，此王子出家故，名沓婆摩羅子。此大德年七歲出家，剃髮落地即成羅漢，得三達智，具六神通、四無礙辯，一切聲聞所知無不通達，羅漢之中已是第一。入靜處者，是處寂靜無有喧鬧，故名寂靜處。從三昧起者，自言：『我所修善法今已悉訖，我當為眾僧分布房舍及諸飲食。』」

法師曰：「大德何以作如是言？」

「此最後身，所修已極，當取涅槃，譬如然燈置於風處，不久當滅，此身亦復如是。我當為眾僧分布房舍及諸飲食，所以為眾僧分布房舍及諸飲食者，見善男子比丘，從遠方來問訊世尊，房舍迮狹無有住處，我當以神力化作房舍床席氈氍毹[毯- 炎+登]氈褥等物。又一日見諸小比丘，恭敬宿德上座讓不受前請，以此因緣飲食不

時，遂成疲勞。我今當令眾僧住止安樂，各得所宜，不以飲食為苦，是故分布令其平等。」
法師曰：「大德沓婆摩羅子，於三業之中，何以獨修下業？」
答曰：「此是前身宿願所牽，故有是念。」
問曰：「此沓婆摩羅子，何時發此願也？」
答曰：「過去有佛，號波頭勿多羅，此沓婆摩羅子生一居士家。是時國邑人民，共作大會請佛入國，有六萬八千比丘圍遶，大會供養七日布施。時有一羅漢比丘，於大眾中以神通力，分布床席及諸飲食，是時沓婆摩羅子，見此羅漢比丘以神通如此，心大歡喜往至佛所，頭面作禮却坐一面，而白佛言：『願我後身當來佛時，出家學道速成羅漢，為諸眾僧分布房舍床席及諸飲食，如今羅漢神力無異。』是時世尊見當來世，此善男子所願果得成遂不？世尊觀來世已，語沓婆摩羅子言：『汝從此百千劫已，有佛號釋迦牟尼，汝年七歲得出家，剃髮落地即成羅漢，名沓婆摩羅子，汝具六神通必得此願。』沓婆摩羅子從此以後，布施持戒得生天上，天上命終下生人間，如是展轉乃至釋迦出世，從天上下生人間，出家得道，從禪定起，而作是念。作是念已，往至佛所頭面禮足，而白佛言：『今從世尊乞二種願，一者為諸眾僧分布房舍，二者差會分布飲食。』於是世尊答言：『善哉！汝貪瞋既盡，堪為此事，汝當為眾僧分布床席及諸飲食。』」
「此沓婆摩羅子，何以故？從世尊乞如是願？」
答曰：「為止未來諸誹謗故。於是沓婆摩羅子，受世尊勅已，還所住處。世尊見未來慈地比丘，因沓婆摩羅子差會分房，必生誹謗。為止誹謗故，語諸比丘：『汝當請沓婆摩羅子為眾僧差會分房，請竟應作白二羯磨差。』同學者，同一法事也，亦言同一法學。若比丘共學修多羅者，為敷床座同在一處，若學阿毘曇者毘曇者共，若學毘尼毘尼者共，若說法者說法者共，若坐禪者坐禪者共。何以故？為避諠鬧故，無業無記語者共無記語者，不修三業、食已而眠，眠起洗浴、共論世間無記之語，令身體肥壯。」
問曰：「沓婆摩羅子，何以使無業好語者共在一處耶？」
答曰：「使其得住安心道故，因樂道故，得生天上。入火光三昧者，此是第四禪定，從禪定起已，放右手第二指，以為光明。須臾名聞滿閻浮利地，諸比丘從遠方來欲看神力，至已語沓婆摩羅子言：『長老，為我等安止住處敷施床座。』沓婆摩羅子問諸大德：『樂何處住耶？』諸比丘各各答言：『我樂耆闍崛山住。』又言：『我樂雪山邊住。』又言：『我樂天道士山住。』又言：『我樂欝單越住。』如是眾多，沓婆摩羅子自隨一比丘，為安止住處敷施床座，為餘比丘安止住處，悉是化身，如真身無異。安止諸比丘已，

自還竹林寺住。慈地比丘者，是六群比丘中是第一。惡食者，不得好食，不但惡食，房舍臥具皆悉得惡。」
問曰：「慈地比丘何以恒得惡房惡食？」
「坐其前身無福德故，復於眾中最小，是故得惡房惡食。善飲食檀越者，此檀越恒為眾僧作餚饍飲食。又一日善檀越入寺，至沓婆摩羅子所問：『大德！明日次誰受弟子請？』沓婆答言：『次慈地比丘受請。』檀越聞已心不歡喜，還至家中語其婢言：『汝明日為慈地比丘作食，我不知事，莫如前後食。』又語其婢言：『若慈地比丘來至，於外敷施床席供設而已，勿使其入。』昨日者，慈地比丘與同伴集在一處共論言：『我等今日應得好食。』昨日此檀越來至沓婆所，當是沓婆教語檀越，於外敷施床席及麁飲食。無風風起者，極密處而大風起。水中火者，本是水能滅火，今火從水中出。佛語沓婆：『汝憶有作是事不？今慈地比丘有如是言。』沓婆答言：『唯世尊知我，世尊是一切智，我是漏盡羅漢，何須我言耶？』佛復語沓婆言：『汝不得作如此語也，若汝有如此事者，於眾中言有，若無者，於眾中答言無。』」
法師曰：「世尊何以不直言沓婆無罪，此是慈地比丘尼妄語？」
答曰：「世尊為憐愍眾生故。世尊言作我知比丘犯波羅夷，世尊亦言我知汝犯波羅夷。若有比丘犯波羅夷者，必謗世尊。何以故？為世尊隨瞋愛，愛沓婆故，不道其罪，瞋我故，今道我罪，世尊定非一切智。因誹謗故，死墮地獄。又為當來無慚愧比丘，實有罪而言無罪，佛不在世，誰知我罪者。是故佛語沓婆言：『汝若有作答言有作，若不作答言不作。』沓婆答言：『實不作，乃至夢中亦不為此事。』滅擯比丘尼者，滅擯有三，一者滅身，二者滅不同住，三者滅罰，是名三滅擯。」
「云何滅身？」
答曰：「滅作者，是滅身也。」
「云何滅不同住？」
「若犯罪不出，復不捨邪見，名滅不同住。」
「云何滅罰？」
「汝但作罪自然滅，此是滅罰也。此慈地比丘尼，於三滅中自得滅身也。佛語諸比丘：『汝等滅擯慈地比丘尼。』」
法師曰：「此慈地比丘尼身清淨，為人所教作如此謗，教者應滅擯。何以世尊，教滅擯慈地比丘尼？」
「為以其謗故擯，為以其犯罪故擯。若以其有罪擯者，沓婆摩羅子亦應有罪；以其謗故擯者，沓婆無罪。於律本中說，若比丘以無根波羅夷法謗比丘，得僧伽婆尸沙。若比丘以無根波羅夷謗比丘尼，

突吉羅。比丘尼謗比丘亦如是。若爾慈地比丘尼得突吉羅，妄語故波夜提。」
法師曰：「以無根波羅夷謗比丘，得僧伽婆尸沙，無波夜提罪。慈地比丘尼犯突吉羅，亦無波夜提罪，所以擯遣慈地比丘尼，以其自言犯罪故。於是世尊從坐起入房，諸比丘即教慈地比丘尼脫法服，覓白衣服與著，驅其令出。慈地比丘，見擯慈地比丘尼，語眾僧言：『我瞋瞋故，教比丘尼謗，此是我罪，莫擯慈地比丘尼。』瞋者，轉善心也。不喜者，因瞋故失喜心，是不喜亦言心垢。無根波羅夷法者，此無實波羅夷。謗者，於此處不見不聞不疑。不見者，不自以肉眼見，亦不自以天眼見。不聞者，不從人聞。不疑者，不以心疑。有見疑者，有比丘於村外入草中便曲，有女人亦入草中，比丘先從草出，女人復從此草出，比丘女人各不相知。有傍比丘見已，即便生疑心，自念言：『此兩人豈無非法意耶？』是名見疑。聞疑者，聞比丘與女人闇中語聲，因此生疑，是名聞疑。疑疑者，有男子女人，將飲食入寺，觀看遊戲去已，餘殘飲食處所狼藉不淨，未得掃除。明日朝旦有客比丘，來入寺中，見此處所即生疑心，復至舊比丘身有香氣，更復疑言：『當是昨夜，此比丘與女人飲食，共作非法婬欲也。』是名疑疑。慈地比丘不見不聞不疑，而生誹謗，是名無根波羅夷法謗。謗者，欲使彼比丘於清淨法退墮，若言汝得波羅夷罪、得僧伽婆尸沙，若教人謗，語語悉僧伽婆尸沙。若遣書如此使書無罪。謗者，有四種：一者戒謗，二者威儀謗，三者邪見謗，四者惡活謗。」
問曰：「何謂戒謗？」
答曰：「四波羅夷法、十三僧伽婆尸沙，若以一一謗，是名戒謗。餘二不定、尼薩耆、九十眾學，悉是威儀謗。邪見謗者，汝言是身有吾有我，是名邪見謗。惡活謗者，汝以因持戒覓利養，是名惡活謗。復有四種謗：一者現處，二者現罪，三者不同住，四者不共法事。現處者，汝與女人共行婬事，是名現處。現罪者，汝得重罪，是名現罪。不同住者，我不與汝共住一處，是名不同住。不共法事者，布薩說戒自恣一切羯磨不同，是名不共法事。若言汝犯重罪，非沙門非釋種子，如是之語得罪。若被謗者言：『汝何不禮我？』答言：『汝非沙門非釋種子。』若如是答者僧伽婆尸沙。若言法師自知，何假我言，如是語未犯罪。」
法師曰：「謗者被謗者後當廣說。謗者共至僧前白僧言：『願諸大德，為我等歡喜判此事，我等亦歡喜奉行。』眾僧應為判此事。若言：『眾僧為我判此事莫停，若是者我當受持，若不是者我不受。』若作如是語者，眾僧語謗者言：『汝且禮佛為其說法，後當為汝判此事。』若遷延至冥，罪人語眾僧言：『日既冥，我且還所

住。』眾僧答言善，得穌息已，明朝復來僧中求判此事，眾僧答言：『且還去。』如是至三。如是滿三已，心軟折伏，僧應取此事為判。雖滿三請，心猶剛強言語麁強，眾僧語言：『此處少律師，不得為汝判此事，汝可往餘寺求判。』眾僧問言：『汝已求僧未？』答言：『已求僧，教我來此。』眾僧言：『若如是者，此處亦無律師，可餘寺更覓。』如是次第求覓不得，心軟折伏還歸本處，白眾僧言：『我等諸處覓求僧，無人判，願大德為我等判此事，我等歡喜奉行。』眾僧應依法為判。眾僧問被謗者言：『汝有此事不？』眾僧應作白羯磨和合滅此鬪諍事，若無慚愧者謗有慚愧者，被謗者有智慧，謗者無智慧。若來僧撿，應窮詰此事，此比丘癡頑答對謬僻，僧語言：『汝無知不解，何以謗人？汝應共和合還去，莫舉此事。』若謗者有智慧，以見聞疑罪於僧前能答，眾僧應問被謗者。若有罪者眾僧應為治，若無罪者僧應答言：『汝各自還去。』若有慚愧者謗無慚愧者，謗者癡。若來撿僧，僧應方便問謗者言：『汝以何謗？以戒謗？以威儀謗？』」

法師曰：「何以有慚愧者教，無慚愧者不教，眾僧便隨愛瞋怖癡？」

答曰：「不然。何以故？為欲折伏無慚愧人故，有慚愧者得安樂住故；若教無慚愧人，得勢力增長惡法故，有慚愧者無勢力，不得安樂住故，是故僧不教無慚愧人。若謗者被謗者俱有慚愧，眾僧應懦軟為說法教化言：『汝若有相觸犯，更相懺謝，汝等各還和合共住。』若相謗事，眾僧乃至滿三教化和合，猶不肯罷，眾僧應依法為判。」

法師問曰：「謗法若為初中後？」

答曰：「先作求聽，是為初，若撿僧，是為中，若有罪無罪僧為滅，是為後。」

問曰：「謗法有幾根、有幾地？」

答曰：「謗有二根、三處、五地。」

「何謂二根？」

「有根法謗、無根法謗，是名二根。」

「何謂三處？」「見、聞、疑，是名三處。」

「何謂五地？」

「一者時，二者真實不虛，三者無瞋以憐愍心，四者有義，五者不隨愛怖，是名五地。若問若不問者，以無根波羅夷法謗已，若眾僧問，若二三人乃至一人，若於僧前自說成罪，得僧伽婆尸沙。」

法師曰：「諍有四諍，相言為初。」

「諍有何義？」

「證罪為諍此事，是名為諍。」

「此相言諍，為善、為不善、為無記耶？」
答曰：「亦善亦不善亦無記。云何善？云何不善？善者用法論，是名善。用非法論者，是名不善。不以法不以非法論者，是名無記。」
法師曰：「餘三諍後當解說。若言：『汝沙彌、汝優婆塞，汝外道、汝尼揵陀，汝黃門、汝二根人，汝畜生，汝殺父、汝殺母、汝殺阿羅漢、汝破和合僧、汝出佛身血。』如是為初，得僧伽婆尸沙。狐疑者，於見聞狐疑，疑者二心也，亦言忘前事某時某日。」
法師曰：「餘文句易可解耳。若比丘以無根波羅夷法謗，僧伽婆尸沙；僧伽婆尸沙法謗，波夜提；以威儀法謗，突吉羅。若以瞋故不現前謗，波夜提。若以威儀法不現前謗，突吉羅。無罪者，最初未制戒、顛狂、心亂、痛惱所纏不犯。此戒從身心中起，是故律本中說，身業口意業性罪。謗戒廣說竟。
「爾時佛住王舍城，於竹林迦蘭陀園中，慈地比丘從耆闍崛山下，見一羊行婬。慈地比丘語諸伴言：『我等取羖羊名沓婆摩羅子，取母羊為慈地比丘尼。』諸比丘答言：『善哉，我今以此法謗沓婆摩羅子，無不為此敗。』歡喜共去往到僧所，而白僧言：『我等見沓婆摩羅子，與慈地比丘尼共作婬事。』眾僧聞慈地比丘語已，即集眾僧共判此事。眾僧問慈地比丘：『汝定何處，見沓婆摩羅子與慈地比丘尼共作婬事？』答言：『我等從耆闍崛山下，入聚落乞食，道中逢見沓婆摩羅子與慈地比丘尼共語調戲。』眾僧問沓婆摩羅子言：『此時汝在何處？』沓婆答言：『在竹林精舍。』『汝何所作？』答眾僧言：『為眾僧分布飲食。』『誰知見汝？』答言：『眾僧知見。』問者，作白羯磨問眾僧：『某時某時，定見沓婆為眾僧分布飲食不？』眾僧答言：『實見為僧分食。』眾僧復問慈地比丘：『汝語不相應，當是方便非真實也。』眾僧如是三問已，慈地比丘答言：『如是實是方便。』眾僧訶責慈地比丘言：『云何以餘分事與沓婆？』」
問曰：「云何餘分？」
答言：「餘分者，沓婆是人，羊是非人，以羊當沓婆處，是名餘分。以母羊當慈地比丘尼，亦名餘分。何以故？以事相似故。是故律本中說，若片若似片，次第文句易可解耳，不須廣說，是名餘分。同種姓者，有一比丘，同剎利種出家，見彼剎利行婬，謗此剎利比丘言：『汝犯波羅夷。』眾僧問言：『汝實見此剎利行婬不？』答言：『實見。』語語僧伽婆尸沙。相名房舍見彼而謗此，犯不犯如前所說。無罪者，若實見犯、最初未制戒、顛狂、心亂、痛惱所纏不犯。第二謗句廣說竟。

「爾時佛住王舍城竹林精舍，此破和合僧戒中，於是提婆達多，往至拘迦利迦一吒無迦利鶩陀毘耶子娑勿陀達多所，至已語諸長老言：『我等共破和合僧及如來威德。』破和合僧因緣，後鶩陀迦中當說。善哉大德者，此是乞語也。願一切比丘，盡形受在阿蘭若處住，此是受頭陀法。若比丘還聚落中住犯罪，願佛為諸比丘如是結戒，餘四法亦如是。我等令人知者，佛不隨我等制，我等自行此法，令人知我等少欲知足，於是發大善心。佛聞調達乞五法欲破和合僧，佛念言：『此人為利養故，必墮地獄。』佛念言：『我若許調達五法者，多有善男子出家，若受持此法，則於道有難。』是故律本中說，止止調達，勿建此法。若善男子，或在阿蘭若處或在聚落，隨心所樂各不障道。

「頭陀乞食、捨糞掃衣、半月樹下、不食魚肉。佛言：『除三疑不食。』云何三疑？一者見，二者聞，三者疑。云何見？見檀越為比丘殺。云何聞？聞檀越為比丘殺。云何疑？疑為比丘殺。若見疑者，云何見疑？比丘從阿蘭若處入聚落乞食，道逢見諸白衣入山行獵，明日聚落作大會，諸比丘於會得肉，心自念言：『昨日見諸檀越行獵，疑此肉當是為獵得也？』是名見疑，不得食。若檀越言：『我本為王及自為行獵，不為比丘，大德但食。』若如是者食無罪。聞疑者，比丘在阿蘭若處，聞聚落行獵設會。檀越請比丘食，比丘疑心，若食得罪。若檀越言：『我自為行獵，不為比丘。』若如是者食無罪，是名聞疑。若不見不聞不疑為比丘殺，如是食無罪，有見得食。云何有見得食？若見人屠殺，不為比丘，後若得肉食無罪，是名有見殺得食無罪。聞者，比丘自聞殺聲，不為比丘，比丘若得此肉，比丘得食無罪，是名聞。疑得食無罪，疑者，比丘入聚落乞食，見新肉疑不敢受，若檀越言：『不為比丘殺。』得食無罪，是名疑得食。若檀越為比丘殺，若不見不聞不疑，得食無罪。若檀越請二人與食，下座心自念言：『此當為上座殺，不為我，我食無罪。』上座復自念言：『此當為下座殺，本不為我，我食無罪。』若如此者，兩各自疑為彼，上下座疑俱食無罪。若人為比丘殺，比丘不知，食竟方知，如此者無罪。若比丘得肉食，應問然後食。何以故？為欲分別淨不淨得食故。熊猪肉相似故，不但熊猪，更有相似者，是故應問。

「歡喜踊躍者，調達乞五法，世尊不與，調達歡喜自念言：『我今定得破和合僧。』拘迦利聞語已，心大懊惱，如服毒藥無異。調達教化同伴，作如是言：『汝何以懊惱？出家求道宜應精進，瞿曇沙門亦有此法，不盡形壽，我今盡形壽受持此法，何以懊惱？』同伴聞已歡喜隨從。」

法師曰：「調達癡人，已向阿鼻地獄不覺不知，歡喜禮佛而去，還向拘迦利等言：『我共汝等，當行此五法，令人知我等少欲知足。』多欲無厭足者，衣服飲食受不節量，是名多欲無厭足也。調達語同伴言：『瞿曇沙門恒自思念，我聲聞弟子云何得衣服飲食不以為勞？此是多欲無厭足人。』佛語調達：『汝勿樂此法破和合僧，是重罪也。』若眾僧和合，如水乳合安樂行，若破如是僧者，一劫在阿鼻地獄受諸苦痛；若僧破能令更和合者，一劫在天上歡喜，受梵天福也。

「諸比丘為調達種種方便說法，諸善比丘見調達破和合僧，以種種方便教化，令其開解，心同身同與僧和合，如水乳合。心同者，心同法。身同者，身同共一和合布薩。云何不同身？雖共一處，心行外法，是名形同心不同。堅持不捨者，執破僧事不置，是名堅持諸比丘。諫是比丘者，諸有慚愧比丘諫諸比丘，莫破和合僧，令與僧同住。諸比丘應三諫，捨者善；若不捨，第一諫不捨突吉羅罪，第二諫不捨偷蘭遮，第三諫不捨僧伽婆尸沙罪。外諫者，諸比丘聞欲破和合僧，往到其所諫言：『長老！莫破和合僧。若破僧者甚重，若捨者善。』若不捨，捉手牽至僧中語言：『汝莫破和合僧。』如是三諫。外軟語三諫，將至僧中軟語三諫不捨，悉犯突吉羅罪。若捨者善，不捨者，應作白四羯磨諫。若初白羯磨不捨，犯突吉羅罪，若作第一羯磨不捨，犯偷蘭遮罪，第二羯磨亦偷蘭遮罪，第三羯磨不捨僧伽婆尸沙。」

問曰：「第三羯磨，為初得僧伽婆尸沙，為中得，為後得？」

答曰：「最後得，最初犯者，調達是也。」

問曰：「餘戒最初不犯，調達亦應不犯？」

答曰：「以其僧三諫不捨故，所以犯罪。」

法師曰：「次第文句易可解耳，不須廣說。此戒具三事，身心□意業苦受。破和合僧說竟。

「爾時佛住王舍城於竹林精舍，第二破和合戒中，助破僧者，心樂隨從受持其法。別眾者，不同布薩說戒自恣，為助破和合僧，令僧不增長，是名別眾。我等可忍知者，若其所說我等皆忍皆知。諸長老，莫助破和合僧，當助和合僧，僧和合歡喜不諍，如水乳合。餘文句易可解耳。餘文句，如前破僧無異。第二破僧竟。

「爾時佛住拘參毘耶於瞿私多園中，惡性難語戒中，不善行者，種種身業口業，行不善行。『長老！何以向我作如是言？此是貢高語也。』」

法師曰：「我今解釋其義。此惡性比丘，不受諸比丘教語言：『汝等不應教我，我應教汝等。何以故？佛是我家佛。何以故？我與揵陟將佛入山學道，不見諸長老一人侍從佛者，佛得道已而轉法輪，

是故佛是我家佛，法亦是我家法，是故我應教諸長老，長老不應反教我。』」
法師曰：「闡那比丘，何以不言僧是我家僧？為與眾僧鬪諍故，不得言僧是我家僧。『諸長老，譬如秋天樹葉落地，風吹聚集共在一處。又如水上浮萍，風吹并在一處。諸長老種種出家，入佛法中亦復如是。是故諸長老不應教我，我應教諸長老。』自身作不可共語者，諸同學比丘以波羅提木叉教，以貢高故，不受其語。應可共語者，於波羅提木叉中，共說共罪中出故，是以佛法中得增長。次第文句易可解耳。惡性戒廣說竟。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三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四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爾時佛住舍衛國給孤獨園精舍，污他家者，有二比丘，一名馬師，二名滿宿。於雞咤山住，此是聚落名。此二比丘，恒於此聚落寺中料理寺舍，因營理故，與諸白衣言語來往，無有慚愧。污他家比丘者，此是馬師、滿宿，於六群比丘中最是上座。馬師、滿宿本是田夫，同作田辛苦，二人共論言：『我等作田辛苦，可共出家，於佛法中衣食自然。』同伴答言：『善哉可爾。』更共籌量：『我等今者就誰出家？當就舍利弗、目犍連出家。』籌量已，往到舍利弗、目犍連所求欲出家。舍利弗、目犍連，即為出家與具足戒，誦波羅提木叉竟，滿五臘更得二伴，一名黃赤比丘，二名慈地比丘。四人共論言：『此舍衛國有時豐熟有時飢儉，我等不宜聚住一處，宜應分張餘國。』三人語黃赤比丘言：『長老！汝樂何處住？』黃赤比丘答言：『我樂舍衛國住。』『此國邑內人民，有五十七萬戶，邑外屬舍衛國者，有八萬聚落，國土縱廣一百由旬。汝於此國住處，多種華果樹，名菴羅樹、波那沙樹、椰子樹，如是眾多樹，瞻蔔華樹、闍提華、末利華，如是眾多華，以華果誘邨諸居士居士女，諸居士若有樂出家者，汝當度令出家，使眷屬增長。』復問慈地比丘言：『汝樂住何處？』答言：『我樂住王舍城。』『王舍城國邑人民，有八億萬戶，邑外屬王舍城者，有八萬聚落，國土縱廣三百由旬，汝於此國多種華果樹，及度人出家如前說無異。』次問馬師言：『汝何處住？』馬師答言：『我樂住黑山聚落，此聚落飲食豐饒一年三熟。』次問滿宿言：『汝樂住何處？』滿宿答言：『我樂與馬師共住。』『汝二人當好料理住處，多種華果樹，以誘邨諸居士居士女。』此四比丘共相處分已，各還所住，料理住處度人出家。三住處眷屬弟子，各有五百人，合有一千五百比丘，黃赤比丘眷屬弟子，悉持戒具足，將諸弟子眷屬，從佛遊行諸國，佛所結戒護持不犯，未結戒犯。三人隨所住處，無有慚愧，佛已結戒及未結戒犯。此惡比丘，不應作而作，不應行而行，是故律本中說，種華者，自種或教人種，或一種華或眾多華，或自溉灌或教人溉灌，自掘地作池，或教人掘以用貯水，或用洗浴或用灌華，皆悉不善。若為僧作池，若自作，不得教言掘，唯作淨語不犯。若為僧作園，及自作園若種樹，為蔭涼故，皆用淨語。若種種華果，誘邨白衣男女，自種教人種，悉突吉羅，若為佛僧種不犯，唯除不得掘地傷種，若為僧種果得食無罪，若無虫水得自灌教人灌無罪。」

又法師曰：「作淨語教人種得。云何淨語？汝使此樹活、莫令死。淨人隨時料理灌水，不得為白衣貫結華鬘，乃至散華束相著亦不得，除供養三寶。不得舞者，動身下至舉手不得。不犯者，或白衣使比丘禮佛讚經呪願，或使比丘鳴磬集眾，布施種種法事，為白衣驅使不犯。餘文句在律中，易可解耳。若比丘疾病無湯藥，以華果及餘飲食餉人，求易湯藥，不犯。若為白衣驅使，初去時步步得突吉羅罪，若得飲食，咽咽突吉羅罪，下至為白衣傳語，隨問答悉突吉羅罪，除為五眾出家人驅使不犯。若父母疾病，若眾僧淨人疾病，為覓湯藥驅使不犯，污他家廣說竟。

「行波利婆沙已，次與六夜摩那埵。行摩那埵者，漢言折伏貢高，亦言下意。下意者，承事眾僧，二十僧中行阿浮呵那。阿浮呵那者，漢言喚入，亦言拔罪。云何喚入拔罪？與同布薩說戒自恣法事，共同故，名喚入拔罪。」

法師曰：「十三僧伽婆尸沙廣說竟。

「次至二不定法。爾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精舍，時問者，見無人時問優婆夷：『汝不愁憂疲倦飢渴也，夫主念汝不？』如是作白衣語悉問。見時說法者，見人時便為說法。說法者，或說五戒，或說八戒，或說去還食，或說舍羅食，或說半月食，如是種種為其說法。多子者，此優婆夷生兒，有十男十女，是名多子。多孫者，此優婆夷男女兒，各有二十兒，兒孫合有四百二十人，國中人民，見毘舍佉母多兒孫男女如此，皆共評論言：『其是好。』若有嫁娶各來迎取，以為法則，此處堪行婬法。坐屏處者，或比丘共女人坐，或女人眠、比丘坐，或比丘眠、女人坐，或二人俱眠或俱坐。是故律本中說，眼屏耳屏。云何眼屏？對無目人前。云何耳屏？對聾人前或對聾盲人前，或對眠人前，或對女人前。可信語者，此優婆夷聲聞弟子。是故律本中說，得果人也，是名可信優婆夷。若比丘言：『我與優婆夷共坐。』若一一罪，隨比丘語治，不得隨優婆夷語治。何以故？見聞或不審諦故。」

法師曰：「我今欲說其事。於摩羅園精舍中，有一愛盡比丘，一日往檀越家入屋中坐。優婆夷對比丘，別倚床而立，外有凡夫比丘，入檀越家乞食，遙見比丘與優婆夷相對，謂言：『共同床坐諦視不已。』愛盡比丘自念言：『此比丘當言：「我與女人共床坐也。」』各還所住，乞食比丘欲舉其罪，往至愛盡比丘房求聽，打戶欲入。愛盡比丘逆知其心，即以神力從屋棟出，在虛空中坐。此比丘入已，遍求覓不得，見在虛空中坐，語愛盡比丘言：『大德！有神力如此，何以入白衣家，獨與女人共床坐也？』愛盡比丘答言：『長老！此是獨入白衣家罪，長老護我善。』」

法師曰：「此見而不諦，是故獨入白衣家罪，是故見而不可信。若比丘欲入聚落，樂與女人坐屏處，著衣持鉢時突吉羅罪。若發去時，步步悉突吉羅罪。若至檀越家入屏處坐，波夜提罪。若出已更還坐，一一波夜提罪。若眾多女人共坐，眾多波夜提罪。若比丘先在屏處，女人來入禮拜問訊不犯。從身心起。第一不定法廣說竟。
「爾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精舍，露屏處者，非覆藏處。一比丘、一女人者，此處無男子，可作麁惡語，除有知男子，餘文句如初不定法說無異。無罪者，最初未制戒、癡狂、心亂、痛惱所纏不犯。此戒性罪，從身心起，樂受、不苦不樂受所攝。二不定廣說竟。
「次至三十尼薩耆。爾時佛住毘舍離國，於瞿曇廟中，聽諸比丘受持三衣。何謂為三？一者安陀會，二者鬱多羅僧，三者僧伽梨。是名三衣。」
法師曰：「解說三衣，於騫陀迦耆婆品當廣說。用餘衣入聚落者，入房著異衣，入聚落著異衣，如是乃至九種衣。佛已聽我等畜三衣，因此語故，三衣各畜三，便成九衣。欲與長老舍利弗者，時長老阿難言：『除佛世尊，餘聲聞弟子，悉無及舍利弗者。』是故阿難，若得袈裟染治帖淨，好者奉舍利弗；若得時食，有好者先奉舍利弗；若得非時漿七日藥盡形壽藥，於中好者亦奉舍利弗。若有諸長者子欲出家，來求阿難，阿難教往舍利弗所，求作和上或作阿闍梨。夫為長者子，應供養父母。是故我今應供養世尊，阿難悉作，我今得無為而住，是故舍利弗，恒敬重阿難，若得衣服飲食，於中好者先奉阿難。是故律本中說，欲奉舍利弗，佛問阿難：『舍利弗何時當還？』阿難答言：『或九日還或十日還。』」
問曰：「長老阿難，何由知舍利弗九日十日當還？」
答曰：「所以知者，舍利弗欲遊行諸國時，來至阿難所，語阿難言：『我欲行某國某國，某時某日當還。長老當好供養世尊，慎莫懈怠。若世尊為四部眾及天龍說法，時長老好憶持，我還長老當為我說。若世尊覓我時，長老當遣人來報我。』舍利弗在諸國，或遣信來問訊世尊，問訊世尊已，往至阿難所，語阿難言：『舍利弗令問訊大德，少病少惱、安樂住不？』問訊阿難已，語阿難言：『我某日當還。』是故阿難，知舍利弗九日十日當還。是故律本中說，佛告諸比丘：『若十日聽畜長衣。』」
法師言：「若阿難言：『舍利弗一月半月當還。』如來亦應因此結戒。阿難言十日當還，是故如來聽十日內畜長衣不犯。」
問曰：「如來何故隨阿難語仍結戒？」
答曰：「此是制罪非性罪，是故隨阿難語而結。衣竟者，隨因緣得衣竟，或望衣竟或望斷作者，割截簪縫，是故名作。竟者，眾事已

訖，是名竟。失衣者，若奪若失、若燒若漂、若敗壞若望斷、若迦提月過、若出功德衣，如是眾因緣亦名竟。佛告諸比丘：『有八事捨迦絺那衣。何謂為八？一者去，二者竟，三者盡，四者失，五者聞，六者望斷，七者出界外，八者共出。是為八。』」

法師曰：「此八事鶩陀迦別當說。共僧捨者，作白羯磨捨。十日者，時剋也，此衣十日內聽畜，不得過十日。六種衣中若一一衣者，何謂為六？一者驅磨，二者古貝，三者句賒耶，四者欽婆羅，五者娑那，六者婆興伽。是名六衣。若一一衣十日內應說淨者，若長二磔手、廣一磔手應說淨，若不說，過十日犯捨墮。是故律本中說，我聽諸比丘說淨，衣長八指，是修伽陀指，廣四指，此是最下衣。尼薩耆者，漢言捨，此是律法，波夜提罪應懺悔。」

法師曰：「何時尼薩耆？阿留那出時，漢言明相，得罪。若多衣縛束一處，過十日得一罪。若散衣不縛束，計衣多少隨得罪，捨已然後懺悔。」

法師曰：「云何捨？如律本中說，佛語諸比丘：『汝當如是捨。整衣服偏袒右肩來至僧中，先禮上座長跪叉手，作如是言：「大德僧憶念，我比丘某甲，故畜長衣過十日，犯捨墮，今捨與僧。」』若一衣言一，若二衣言二，若三衣、若眾多，道言眾多。眾中了了解法比丘，應作白羯磨，受彼比丘懺悔：『大德僧聽！比丘某甲，故畜長衣過十日，犯捨墮。今見罪，僧中發露懺悔。若僧時到、僧忍聽，我受某甲比丘懺悔。』白如是。羯磨已問彼比丘言：『汝見罪不？』答言：『見。』『汝當來罪莫犯。』答言：『善。』然後受懺悔。若捨與一人，捨二人、捨三人中，作是言：『大德憶念，我比丘某甲，畜長財過十日，犯捨墮。今捨與諸大德，波夜提罪今懺悔。』三人中一人應白二人言：『諸長老憶念，我受某甲比丘懺悔，當憶持。』受懺悔者問彼比丘，答對如僧中無異。僧中一人應三唱，還彼比丘衣，作是言：『此尼薩耆衣，僧今捨與長老。』如是三唱，此為作法故捨。眾僧下至一人，應還彼比丘衣善，若不還者，犯突吉羅罪。若犯捨墮，衣不捨不懺悔，隨著一一突吉羅罪。若一著不脫乃至破，一突吉羅罪。若犯尼薩耆，衣無罪者，於十日內若說淨若失，是名無罪。諸比丘自作是念：『如來聽畜三衣，我今長雨衣、尼師檀、覆瘡衣、敷具、手巾、朱羅波利迦羅衣，不知當云何？為說淨、為受持？』作如是念已，往白世尊。佛告諸比丘：『三衣受持不須說淨；雨衣四月受持，過四月已說淨；尼師檀受持不須說淨；覆瘡衣不須說淨，瘡差已說淨；敷具受持不須說淨；朱羅波利迦羅衣受持不須說淨；手巾受持不須說淨。』」

問曰：「三衣云何受持？」

答曰：「作竟染帖淨量足然後受持。」

「云何量？」
「僧伽梨、欝多羅僧量者，上者減修伽陀衣，下者長四肘一拳肘，廣二肘一拳肘。安陀會量者，長四肘一拳肘，廣二肘，若長廣減量，作朱羅波利迦羅衣，漢言雜碎衣。受持三衣者，云何受持？若先受持僧伽梨，捨已受持新者，以身口對大德比丘說，若無大比丘，以手捉僧伽梨自說，若手不捉不成說，應道其名字。」
法師問曰：「所捨三衣，作朱羅波利迦羅衣受持，不須說淨？」
答曰：「應說淨。尼師檀受持一不得二；敷具青黃赤色有縷毛，多少隨得畜；覆瘡衣畜一不得過；手巾畜二；朱羅波利迦羅衣，隨有多少說受持不犯。床褥薦席、隱囊氈氍，悉屬房物不須說淨。受持三衣云何失？若施人，若人若賊奪，若失若罷道，若還作沙彌，若死若轉根，若捨若穿若離宿。」
問曰：「云何穿？」
答曰：「穿大如指甲。」
問曰：「云何指甲？」
「最小指甲，若當穿中有一橫縷不失，若僧伽梨、欝多羅僧，廣邊八指內穿不失，長邊一磔手內穿不失。安陀會，廣邊四指內穿不失，長邊一磔手內穿不失，長廣外穿如小指甲大失，若失已過十日犯捨墮，補竟受持。尼師檀、覆瘡衣、雨衣、敷具、手巾，若受持穿不失。若衣欲破未有穿，或一條或二條，先以物補，然後割却故者，不失受持。若三衣有二重，一重穿一重不穿，不失。」
問曰：「袈裟背處欲破，欲轉中著兩邊，云何轉而不失？」
答曰：「先取兩邊合刺連相著，然後以刀破背處開，然後刺緣，不失受持。若袈裟大減不失受持，若袈裟小以物裨不失受持。」
問曰：「若浣袈裟色脫，失受持不？」
答曰：「不失，若最下量物，長一尺六寸、廣八寸，此以物補應須說淨，若以小物補不須說淨。說淨有二種法，一者對面淨，二者展轉淨。」
「云何對面淨？」
「并縛相著，將至一比丘所，胡跪作如是言：『我有此長衣，為淨故，我今施與長老，正得賞護不得用。』」
「云何得用？」
「若施主語言：『此是我衣，隨長老用。』若作是語，得用無罪，是名對面真實淨。」
「云何展轉淨？」
「於五眾中，隨得一人作施主，將長衣至比丘所說言：『我比丘某甲，有此長衣未作淨，為展轉淨故，施與長老。』彼受施者言：『大德有此長衣未作淨，為展轉淨故，施與我，我今受。施主是

誰？』答言：『某甲比丘。』更說言：『大德有此長衣，為淨故，施與我，我已受。此是某甲比丘物，大德為某甲比丘護持，用時隨意不須問主。』是名展轉淨施。」
法師曰：「若受施已答言善，不知為說不成說淨，應更覓知法人就說與前人。」
「云何成就？云何不成就？」
「若言施與大德，若言捨與大德，此是真實淨成捨。」
「云何展轉淨施成捨？」
「若言為展轉淨故施與長老，若言為展轉淨故捨與長老，若言為展轉淨故與長老隨用，一說成捨。」
「云何不成捨？」
「若言願大德受此衣，願成就大德衣，是名真實展轉淨施，不成真實淨捨。」
「云何成受不成受？」
「若言我取，若言我受，是名真實淨成受。」
「云何不成受？」
「若言我當取，若言我欲取，若言作我物，若言成我物，是真實淨不成受。若請為施主，不得不受，若不受者非律行也。」
法師曰：「次第文句易可解耳。若受已，不得不還，若不還得突吉羅罪。若受已知非己物，因施方便承匿此物，隨直多少得罪。此戒從身心口起，長衣不受持不淨施，過十日得罪，不以想脫，知過十日得罪，不知過十日亦得罪，此戒三受所攝。長衣戒廣說竟。
「持鬱多羅僧、安陀會遊行諸國者，此僧伽梨置既久，而生撫壞。於是長老阿難，按行諸房見撫衣。」
法師曰：「阿難云何見此衣？阿難按行而見此衣？」
答曰：「所以長老阿難按行諸房，若見有敗壞者及不淨，便自補治掃除。若見有疾病比丘，便隨時供養料理，是故阿難按行諸房。與不離宿羯磨者，雖離衣宿而不犯尼薩耆罪。」
問曰：「得幾時離宿？」
答曰：「隨病未差得離宿。若病比丘，僧為羯磨，離衣宿已往餘方，若病差欲還，道路嶮難不得還，恒作還意，雖病差不失衣。若決定作不還意失衣，若過十日犯長衣罪，若往餘方病差，還來至衣所病復發，更欲往餘方，承先羯磨不須更羯磨。聚落一界者，此聚落一族飲食共同置衣此聚落，身在阿蘭若處，若明相未出入聚落界，不失衣。聚落別界者，住止別，衣在此家，身在彼家宿，失衣。不離肘者，衣在十五肘內不失，若衣在地，身以神力在虛空，失衣。別聚落者，多主，如毘舍離、拘私羅那國，此是別聚落，若衣在客舍、身在外，若來離衣十五肘內，不失衣。」

法師曰：「次第文句易可解耳。重閣者，或五重或七重，各一界有別界。云何一界？若上下重悉屬一主，衣在此重閣，不失衣，是名一界。云何別界？此重閣多人共住，若住處各異，衣在上重，比丘在下重，比丘應往衣所，若不往衣所失衣，是名別界。車界者，若比丘置衣車上，比丘應隨逐車行，不得遠，若明相未出時，離車十五肘內，不失衣。若出十五肘外失衣，是名車界。若寄衣置車，車若翻倒或敗壞，車上物分張多聚，衣隨聚處，比丘應往衣邊，不得離。樹界者，日正中時影所覆處，若樹枝葉蔬蔭不相連接，衣在日中，比丘在樹下失衣。若樹枝偏長，衣在枝蔭下，比丘在樹根，不失。阿蘭若界者，如毘梨吒毘林無異，漢言大樹，亦如海洲，人所不及處。林界者，若衣在林中，衣在十四肘內，不失衣。海洲亦如是，方十四肘內不失衣。此林若有人來往，無十四肘界，衣應隨身，若不隨失衣。比丘在阿蘭若處，竟夜坐禪，天欲曉患眼睡，脫衣置岸上，入池洗浴，洗浴未竟明相出，此衣便成離宿，犯尼薩耆罪。若未捨未懺悔，若著突吉羅罪。若露身上岸，復犯突吉羅罪。」

問曰：「云何得脫？」

答曰：「若無比丘未得懺悔，得著無罪。若見比丘，不捨懺悔隨著，一一突吉羅罪。若比丘有捨墮衣，欲將至比丘所捨懺悔，道路值賊奪衣，但懺悔波夜提罪。若遣沙彌或白衣，為比丘持衣行，或避路或眠熟，至明相出失衣應捨。若沙彌或白衣持衣在前入，不失衣界，比丘亦入不知，謂言界外，明相出，衣實在界內，謂失不失。依止亦如是，若弟子未滿五臘，為師持衣隨和上行，道路值人說法，因貪聞法故，至明相出，不犯離師罪。何以故？心無決定住故。和上犯離衣宿罪，此戒衣已受持，離宿故得罪。餘文句如前無異。離衣宿戒廣說竟。

「爾時有一比丘得非時衣，此比丘欲作衣不足，以水灑日曝牽挽欲令長。世尊按行房舍，見已問言：『比丘！汝作何等？』比丘答言：『此衣短，欲牽挽使長。』非時衣者，夏末一月、冬四月是時，餘七月是非時。非時施者，僧次得、眾次得、或獨得。僧者，一切眾僧。眾者，或學律眾，或學阿毘曇眾，或學修多羅眾。若不足者，小小不足，得置一月。望得者，或於僧中望得，或於眾中望得，或於親友望得，或於知識望得，或於糞掃處望得，或自物望得，是名望得。若有望處，一月內得畜，若過畜犯尼薩耆罪，若二十九日得所望衣細、先衣麁，先衣說淨，新得衣復得一月，為望同故。若望得衣麁，復得停一月，如是展轉隨意所樂，為欲同故，莫過一月。」

法師曰：「次第文句易可解耳。若二十九日得所望衣，即日應受持、若說淨。若不受持不說淨，至明相出時，尼薩耆。如是展轉乃至十日，得所望衣，即日應受持、說淨。若不受持不說淨，至十一日明相出時，尼薩耆。此戒因緣本起，如第一尼薩耆無異。廣說竟。

「爾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精舍，時長老優陀夷，遣故二浣故衣。父母親七世者，父、祖、高祖、曾祖，如是乃至七世，母七世亦如是。父親者，伯叔兄弟乃至兒孫。母親者，舅姨乃至兒孫七世，悉是母親。若女乃至孫，悉是親也，得使出家。女乃至孫兒染，不得使出家。婦兒染。何以故？非親故。比丘尼者，從二部僧中白四羯磨受具足戒，是名比丘尼。故衣者，下至經身，是名故衣。浣尼薩耆者，若比丘教比丘尼浣，若作竈煖水，覓[廾/ 燋] 鑽火，隨所作一一，比丘得突吉羅罪，若浣竟尼薩耆。若浣竟欲還比丘，比丘尼自言未淨，更為重浣，比丘得突吉羅罪。染亦如是，若染竟使打，隨一一，比丘得突吉羅罪，若非親非親想使浣染，尼薩耆。無罪者，若比丘尼自取浣不犯，若使式叉摩尼、沙彌尼、沙彌、優婆塞、優婆夷浣染不犯。若使優婆夷浣染，未得浣染，後出家受具足戒已，方為浣染還，比丘得尼薩耆。若使沙彌尼、式叉摩尼浣染，未得浣染，後受具足戒竟為浣染，比丘得尼薩耆罪。若使優婆塞、沙彌浣染，未得浣染，後出家受具足戒已，轉根成比丘尼為浣染，比丘犯尼薩耆罪。使比丘浣染，轉根亦如是。若使比丘尼浣染，浣染已比丘自言未淨，重為浣，比丘犯尼薩耆罪突吉羅罪。若使眾多非親里比丘尼浣，眾多尼薩耆。若比丘尼從比丘尼僧得具足戒，不從大德得具足戒，如五百諸釋女，使此比丘尼浣，突吉羅罪。無罪者，若浣革屣囊鉢囊、隱囊帶腰繩，浣如是物無罪。」

法師曰：「次第文句易可解耳。此戒具足六事得罪。何謂為六？一者身，二者口，三者身口，四者身心口，五者作，六者不以想脫，此戒具三受。浣衣戒廣說竟。

「爾時佛在王舍城於竹林精舍，時鬻波羅華比丘尼，住舍衛國。於是鬻波羅華，清朝著衣持鉢，入舍衛國乞食，乞食已還入安陀迦林白日入定。」

問曰：「比丘尼無獨行法，鬻波羅華云何獨入安陀迦林？」

答曰：「如來未制獨行戒，是以鬻波羅華得獨入。已行者，已行賊法。」

「云何行賊法？」

「穿踰牆壁劫奪人物，以此為業，是名為賊。賊主者，統領諸賊。此賊主先與比丘尼鬻波羅華相識。前行者，賊主盜前而行，見鬻波羅華比丘尼，畏諸賊侵犯，語諸伴言：『汝等可於此路去。』諸賊

即隨賊主而去。從三昧起者，比丘尼初入禪時自誓言：『我某時當起。』從三昧起已，諸賊唱如是言：『若沙門婆羅門須者當與。』比丘尼心自念言：『此林更無餘人，唯我一人，必當與我。』是故比丘尼得取。在寺者，是優陀夷。」

問曰：「何以優陀夷獨自在寺？」

答曰：「諸比丘悉隨如來入聚落乞食，留優陀夷守護住處。若汝欲與我者當與我，安陀會細緻故。」

法師曰：「優陀夷於安陀會少有貪，但欲見比丘尼身故，是以乞安陀會。與已去者，優陀夷三乞已，比丘尼即脫衣與已，還所住處。交易者，律本中說，佛告諸比丘：『五眾同法得共相交易。』云何同法？同師戒見共同，是名同法。初欲受突吉羅罪，入手尼薩耆，唯除親里比丘尼不犯，非親里式叉摩尼、沙彌尼、優婆私不犯。不犯者，若比丘為四眾說法，歡喜布施無罪。若非親里比丘尼擲去，糞掃取不犯。從一部眾受具足戒非親里比丘尼受，突吉羅罪。從二部眾受具足戒非親里比丘尼受，尼薩耆波夜提罪。若以少物交易得多，不犯。餘文句易可解耳，不須廣說。此戒具六事，制罪具三受，如前受衣戒廣說。

「爾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精舍，憂波難陀釋迦子者，釋種出家有八萬人，憂波難陀最為輕薄，而性聰明音聲絕妙。涉遠路者，眾多比丘從娑翅多往舍衛國，於中路遇賊劫奪衣物，撿問者：『汝裸形外道乃有好心？』答曰：『我是釋種沙門，非外道也。』諸比丘聞言是沙門，往白優波離：『大德！可往撿問。』優波離即往撿問：『汝幾臘？何時受戒？師僧是誰？云何受持三衣？』問已知是比丘，『得從非親友檀越乞衣，若無乞處，以草障身入寺，不得裸形入寺。』」

法師曰：「我今次第說。若比丘道路行見賊，持衣鉢與年少令走避。若賊逐年少失衣，上座若下座，隨得一人，折取草及樹葉，付與餘人，使得遮身向寺。白衣見比丘遭賊裸身，持白衣衣與，或與五大色衣，得著無罪。是故律本中說，有比丘著白色衣，或著上色衣，或著不割縷衣，得著無罪。此是何人？若有智慧當思此義。」

答曰：「此是遭賊失衣比丘。若有比丘遭賊失衣，得著外道衣。外道衣者，若鳥毛衣或木板衣，得著無罪，然不得轉見受邪見法。若失衣比丘入寺，若有僧衣者與僧衣，若屬房衣比丘入房住，若不入房住，得以此衣與，若無衣得以敷具、隱囊坼與比丘著，若破壞不須償。若檀越施衣，應還僧衣。失衣比丘入寺，若無僧衣，得從非親里居士乞，失衣比丘得自乞，為他乞不犯，唯不得乞金銀。」

法師曰：「餘次第文句易可解耳，不須廣說。此戒從身心起，具三受。從非親里乞衣戒廣說竟。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四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五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爾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精舍。多將衣者，檀越聞比丘失衣，人人與衣。自恣請者，檀越語比丘言：『若有所須，隨意取是。』名自恣請。上下衣者，安陀會、欝多羅僧，受僧伽梨。是故律本中說，若比丘失三衣，得受上下衣，餘一衣餘處乞；若失二衣，得受一衣；若失一衣不得受。若比丘尼失五衣，得受二衣；若失四衣，得受一衣；若失三衣不得受。若親友、若自恣請檀越、若自己物，隨意受。此戒具六事，非想得脫，此是制戒，身業口業具三受。上下衣廣說竟。

「爾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精舍。衣直者，金銀錢，若檀越檀越婦，欲持直為比丘買衣，比丘知已即往勸言：『若為我作衣者，當使細緻長廣。』教益直者，下至十六分之一，教緻織者，下至增一綖，若得此衣，尼薩耆罪。若檀越欲作大，勸使小，欲多直買，勸令少直，若隨檀越作，如是得衣無罪。若親里、若自恣請檀越，如是勸作不犯，若為他勸益不犯。」

法師曰：「次第文句易可解耳，不須廣說。第二非親里居士，為比丘辦衣價，多居士為異，餘文句如前戒說。

「爾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精舍，語居士言：『汝可持此衣直買衣與某甲比丘。』如是語已，五十伐者，伐五十迦梨娑槃直。待大德者，『大德！我今日有事，願大德待過今日，明日當與。』王臣者，食王俸祿，是名王臣。遣使者，遣人送也。將者，將至比丘所。取淨者，若得淨物我當受也。淨物者，衣服湯藥，是名淨物。若守僧房者，為僧驅使人也。已令知者，我已語守房人：『若大德須衣，往其所，當與大德衣。』居士我須衣者，告令知也，隨解語知也。第二第三亦如是索。若得者善，若不得者，第一第二第三，乃至第六，在前默然。云何默然者？口不語、立不坐。若檀越喚教坐，不得坐，若與飲食，亦不得受，乃至飲亦爾，若請說法呪願，悉不得為說。若檀越問言：『以何因緣來至此？』答言：『居士自當知。』若得者善，若不口語索，得十二默然求。若一語索，破二默然，二語索，破四默然，若三語索，破六默然，乃至六語索，破十二默然，若更往索，得衣者尼薩耆。若一日一往一索，如是得六日往。若一日一往六語索，後不得更往索，亦不得默然。若不得衣，隨衣價來處，往語言：『我於汝財竟不得用，汝自知，莫使失。』若不得衣，應自往報衣主，不得使人往報，若使人報犯突吉羅罪。」

法師曰：「執事人有二種：一者指示，二者不指示。指示有二種。何者二種？一者比丘指示，二者使者指示。不指示者，復有二種：一者自不現前，二者他不現前。是名四執事人。」
法師曰：「云何使者指示？」
答曰：「若有居士為比丘買衣，使者往至比丘所，使者到已語比丘言：『大德！某居士遣我送衣價，願大德受。』比丘答言：『此是不淨物，比丘不得受。』使者復言：『大德！有執事人不？』比丘答言：『無。』使者自覓執事人，得已將至比丘所，語比丘言：『此人能為大德作執事人。』即持直付執事人，使者對比丘前語執事人：『汝可持此直買衣與比丘。』若有執事人，比丘語使者言：『執事人在某村某處，名某甲。』使者往至執事人所，語執事人言：『汝可持此直買衣與某甲比丘。』付已還至比丘所，語言：『大德所示執事人，我已付衣直，大德須衣往取。』使者付衣直已，若不自來報比丘，遣人來報語比丘言：『大德所示執事人，已付衣直。大德須衣往取，當與大德衣。』是名四種執事人。是故律本中說，比丘若有執事人，信心敬法，可以直付之，若汝等須衣，當往取，當取淨物，不受金銀，以此因緣方便，可得受金銀，除此無受金銀法。若使者語執事人：『可持此直買衣與某甲比丘。』比丘付執事人衣直已，不報比丘，比丘不得就執事人求衣，若求得衣突吉羅罪。若有居士，持金銀往比丘所，語比丘言：『持此金銀與眾僧，願大德受，為作僧伽藍，作食堂若園田。』比丘不得受，若受得突吉羅罪。教令付淨人，後得為處分料理。若使人不解，比丘得教淨人為受，後得隨處處用。
「若居士持金銀布施眾僧，教作飲食、衣服、湯藥、臥具，不得自受。若眾僧受金銀，後得飲食、衣服受用，得突吉羅罪。若眾僧不受，居士不解將還，知律比丘路見語言：『汝與眾僧，何以將歸？』居士聞已解，即還付與淨人。若居士布施隨處用，比丘不得迴換，若迴換餘用者，突吉羅罪。若施作房舍住處無食，眾僧各欲散去，無人守護，得減房直糴食，以供守房舍人食，若如此迴換用者無罪。若四方眾僧房舍物，若住處無食，眾僧欲散去，得減房物以供食用得。何以故？為守護住處故。雖爾不得盡用。若居士布施田池，比丘不得受。云何不得受？比丘語居士言：『比丘法不得受田池。』居士語比丘言：『此田池中能生四種淨物，用供養眾僧。』若如是者得受。若居士言：『以池布施眾僧，使洗浴浣濯，及一切眾生飲隨意用。』若如是施池得受。若居士不解語，但言施池，比丘答言：『出家人法不聽受池，若布施淨水當受。』居士答言：『善哉大德！本施水。』如此言得受。若居士猶不解語，但言布施而已，於後命過，比丘不得受用。若居士有兒孫，比丘應教兒

孫布施，若斷種無兒孫，可向聚落老宿言：『此居士不解布施，命已過，比丘不得受用。長者自知。』長者語比丘言：『弟子以水布施眾僧。』若如是布施者，比丘得受用無罪，不得受金銀錢。若居士持米布施，及甘果衣服飲食，一切得受。若居士自施淨食得受，不得自為身，教居士及請人作飲食，若得亦不得食。」

法師曰：「往昔有一比丘，在質多羅山住，欲得麩食，出庭前見諸居士，以水泥地現為麩相，發口言：『云何得如是麩明日供眾僧？』居士即解已，便還家中作如是麩，明朝持來供養眾僧。上座知不受，諸下座見上座不受，亦各不受。往昔知足比丘，現相如是，猶不得食，況今為身求而得食也！布施園不得受，如前說無異。若布施阿蘭若處及林得受。後人破林為田，得米甘果飲食得受，若不與不得強責。若前破林為田人罷，後人來作，應責直。何以故？為己成田故。若有人欲賃田，不得受金銀，淨物得受。若賃田人不知處所問比丘，若有知畔齊，應示處所，若不知勿妄示也。若有人布施眾僧奴，不得受，若言施淨人或言執事人得受。若眾僧淨人，若朝為眾僧作食，中後自營覓，中前得與食，中後不得與食；衣一切不得與。若半月為眾僧驅使，得與衣食，半月自作，眾僧不得與衣食。若都不為眾僧執作驅使，自為己營覓，後得直與眾僧得受，若不與不得就責也。若施牛羊不得受，若言施乳酪等五味得受，餘一切畜生亦爾。」

法師曰：「次第文句易解耳。王臣戒因緣本起，身心口業三受，此是制罪，不以不知故得脫。

「爾時佛住阿羅毘城。憍賒耶敷具者，平地布置。以酢漿灑雜者，乃至雜憍賒耶一毛尼薩耆。憍賒耶毛者，糸中微細者是也，此敷具是氈作，非織物也。」

法師曰：「次第文句易解耳。」

「爾時佛在毘舍離城於高閣講堂。純黑羯羊毛者，不雜餘毛。次第文句易可解耳，不須廣說。純黑羯羊毛竟。

「爾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精舍。安邊者，以少白毛置邊也。律中已解，不須廣說。

「爾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除病比丘者，若病比丘欲往餘處，嫌臥具重不能將行，眾僧為羯磨，得作新臥具。若病未差得隨意作，若病差已更發，不須更羯磨，得用先羯磨。」

法師曰：「次第文句易可解，不須廣說。

「爾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精舍，尼師檀戒中，諸比丘我欲入靜處三月日。」

法師曰：「世尊何以入靜處三月日？世尊遍觀眾生，於三月中無得道者，是以入靜處三月。『我入後當有如是事，比丘既聞我語已，

必立非法制，優波斯那朋健陀子，當破此制入至我處，我見已當得讚歎。因優波斯那朋健陀子，多比丘受頭陀法，來得見我，我靜處三月竟，將諸比丘按行諸房，見尼師檀處處狼藉，因尼師檀，我當為比丘結戒。』世尊作是念已，即靜處三月日。於是優波斯那朋健陀子佛至往所者，長老優波斯那，與弟子年未滿二十受具足戒，得突吉羅罪，於鷲陀迦中呵責言：『汝癡人，汝未滿十臘，云何而輒與未滿二十年人受具足戒？』復不解教授，乃遣餘人教授，優波斯那得呵責已，禮佛而去，心自念言：『我是善男子出家，非惡心出家，云何為弟子故，而得呵責？我當去十由旬住，教授弟子令威儀齊整，如我無異。』然後往問訊世尊，因弟子威儀如法故，而得讚歎。是故律本中說，佛問比丘：『汝心樂著納衣不？』比丘答言：『實不樂著，為隨師故著。』佛即讚言：『善哉，善哉！優波斯那！善能教授弟子威儀具足。』佛告諸比丘者：『佛見尼師檀處處狼藉。』佛告諸比丘：『信心布施使得受用，莫令損失。』佛已種種方便者，佛已無數方便為諸比丘說法。故尼師檀者，下至一經坐，是名故也。取少許者，四邊隨取一邊，或方或圓取帖新者上，若不能帖，細擘雜新者作亦得。」

法師曰：「餘次第文句在律中，不須廣說。因緣本起如前。尼師檀戒竟。

「爾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精舍，擔羊毛戒。弄者，居士道路逢見比丘擔羊毛，問言：『大德！擔此羊毛何處去？何處販賣也？賣堪幾直？』比丘聞諸居士戲笑弄已，比丘行至寺已瞋恚擲地，諸比丘問言：『大德！何處將此羊毛來而瞋恚擲地？』比丘答言：『我為此羊毛故，為諸居士之所調弄，是以瞋恚擲地。』自擔者，以鬱多羅僧裹而自擔也。過三由旬者，自擔過三由旬，無人代也，隨毛多少，一一犯尼薩耆罪。至三由旬已放地，若以杖撥，或以脚轉，過三由旬，皆尼薩耆罪。至三由旬，若虎狼賊難擔出三由旬，悉尼薩耆罪。若三由旬內為賊劫奪，劫奪已後還比丘，比丘復得擔三由旬不犯。無罪者，欽婆羅尼師檀已成氈不犯，三由旬內不犯，至三由旬已，有人代擔過三由旬不犯。擔羊毛者，下至塞耳，過三由旬犯罪。」

法師曰：「餘次第文句易可解耳，不須廣說。此戒從身心起，不以不知故得脫。羊毛戒廣說竟。

「爾時佛在釋翅瘦迦維羅衛尼拘律園。浣羊毛戒者，妨廢坐禪誦經者，比丘尼由為六群比丘浣染擘羊毛故，是以妨廢。餘文句易可解耳。浣染擘羊毛戒竟。

「爾時佛在羅閱城耆闍崛山中。金銀戒者，金者，珂琉璃、珊瑚、一切諸寶及販賣之物，是金銀種類。是故律本中說，下至樹膠錢，

國土所用，皆不得捉，亦不得教人捉，悉犯。若為身捉，尼薩耆。若為僧、若為眾乃至一人、若為像捉，悉突吉羅罪。無罪者，不自受、不教人受。若居士持金銀布施比丘，比丘答言：『不得受。』居士復言：『大德！我捨心布施已定，不得將還。』放地而去，比丘見居士去已，比丘留守看，又有居士見比丘住此，往問言：『大德！何以住此？』比丘答言：『有居士布施此金銀，比丘法不得受此。』居士向比丘言：『大德！大德既不得受，布施弟子。』比丘默然，居士承取持去，後居士以此金銀，易飲食衣服淨物與比丘，比丘得受。若無解法人，金銀在屋中閉戶莫使失，若有賣衣鉢人，比丘喚來示金銀，語賣衣鉢人言：『貧道須此衣鉢，有此金銀。居士自知。』若無賣衣鉢人，有賣非時漿七日藥盡形壽藥，將來至金銀所，語言：『有此金銀，眾僧須此藥。居士自知。』得藥已，眾僧得食用。金銀主比丘不得食用，餘白衣淨人乃至畜生，悉不得食。何以故？為眾僧物故。若不得藥，金銀主置而去，更無方便得受。若見優婆塞，喚來教擲去，優婆塞言：『此金銀何以擲去，我當拾取。』比丘答言：『隨意。』若優婆塞解法，持易衣鉢來與眾僧得受。若無優婆塞可教擲去，眾僧應白二羯磨，一比丘知五法者，將此金銀使閉目擲去，莫記處所，若記處所突吉羅罪。受施用有四種法。云何為四？一者盜用，二者負債用，三者親友用，四者主用。」

問曰：「云何盜用？」

答曰：「若比丘無戒，依僧次受施飲食，是名盜用。」

「云何負債用？」

「若比丘受人飲食衣服，應先作念，若不先作念而受衣食，是名負債用。若有聰明智慧信心出家比丘，至受食時，口口作念，若鈍根者，未食時先作一念，若鈍根比丘受用衣時，應朝先作一念，利根者著著作念，房舍床席臥具一切受用信施，應先作念，若不先作念，是名負債用者。若不為障寒障熱及障慚恥而用衣，若不為飢渴疾病而受飲食湯藥，亦名負債。若受飲食衣服，不先作念突吉羅。」

「云何親友用？」

「七學人受用施物，如子受父物無異，是名親友用。」

「云何主用？」

「真人羅漢受用施物。」

法師曰：「於四種受用中，盜用最惡。復有四種受用。云何為四？一者有慚愧用，二者無慚愧用，三者有法用，四者無法用。」

「云何有慚愧用？」「無慚愧人親近有慚愧人受用無罪，是名有慚愧用。」「云何無慚愧用？」「有慚愧人親近無慚愧人受用得罪，

是名無慚愧用。有慚愧人親近無慚愧人，後必當隨其作惡，故名無慚愧人。無慚愧人親近有慚愧人，後必當改惡修善，是名有慚愧人。」
「云何有法用？」
「若有慚愧人用法而得，是名有法用。」
「云何無法用？」「無慚愧人不用法而得，若得此物，如得毒藥無異，是名無法用。」
法師曰：「餘次第文句已在律中，不須廣說。此是制罪，身口心業三受，受寶戒廣說竟。
「販賣寶戒者，非一種作者，或已成器或未成器。頭物者，華釵一切頭所用，悉是頭物。鐶釧鉗鎖種種身所裝束，是名成器。已成器易未成器，以未成器易已成器，以突吉羅易尼薩耆波夜提，以尼薩耆波夜提易突吉羅。」
問曰：「云何以突吉羅易尼薩耆波夜提？」
答曰：「以銅錢易金錢，亦得尼薩耆波夜提，是名突吉羅易尼薩耆波夜提。以金錢易銅錢，是名尼薩耆波夜提易突吉羅。若以寶易鐵，以此鐵作鉢作斧，隨作一一作器，悉不得用，若用突吉羅罪。」
法師曰：「餘次第文句易可解耳。因緣本起如前戒無異。種種販賣戒，律中已解，更無異義，不復重出。若畜長鉢過十日，尼薩耆波夜提。尼薩耆鉢，不捨不懺悔，若用突吉羅罪。無罪者，未滿十日、若說淨、若受持。」
法師曰：「新鉢幾薰堪受持？」
答曰：「若鐵鉢五薰堪用，若土鉢二薰堪用，若買他鉢，未還直不得受持。若鉢主言：『但用，然後還直。』鉢主雖作此語，亦不得受持，還直然後受持。若買鉢已度直竟，鉢主為薰竟報比丘，比丘不往取，過十日犯捨墮。若鉢主薰竟，人知薰竟，傳向比丘道，比丘雖聞語過十日不犯。要聽鉢主報，後過十日對人說受，若無人得獨說受。若失受持者，罷道、死、轉根、捨、穿，是名失受持。破穿如粟米大，失受持，若以鐵屑補得受持。因緣本起如前無異。長鉢戒廣說竟。
「舍衛國五種藥者，生酥、熟酥、油、蜜、石蜜。酥者，一切淨肉乳亦可飲，酥亦中作藥。」
問曰：「七日藥蠅蟻落中，得服不？」
答曰：「漉去得服，若今日受酪說。」
「酪中酥為七日藥不？」
「即攢酥至第七日攢得酥，此第七日得服，若至第八日尼薩耆，油、石蜜亦如是。若非時受酪、非時攢，若非時受酥，不得服，

油、石蜜亦如是。若鬼病須生肉生血得差，聽服，唯除人血不得服。若得酥已說，內置器中，此器已盛酥，器中有酥出，與新酥共合，應更說。若酥至第七日若失，若與白衣、沙彌，若還與酥，若沙彌布施，得食無罪。未滿七日布施沙彌，至第八日若有急須用，得就沙彌乞食無罪。」

法師曰：「餘文句已在律中，不須廣說。此七日藥戒廣說竟。此是制罪非性罪，從身心起。

「舍衛國佛聽雨浴衣者，於鴦陀迦，因毘舍佉母故，聽受雨衣。餘一月未至夏者，應作雨浴衣浣染縫治，四月十六日雨浴衣浣染裁縫，不須說淨亦不得用。五月一日受持用竟，雨時四月合春末十五日，一百三十五日用，若春末月不得雨浴衣，又夏方得，即受持用。非求雨浴衣時者，從九月半至四月半以還，此非求雨浴衣時，若求尼薩耆。若有雨浴衣不用，裸形洗浴突吉羅罪。四月十六日求雨浴衣，不足，若有望得處得停置，為足故，若得足者應受持，若不足得停置，乃至九月半不須說淨。若受迦絺那衣，得停至正月半，不須說淨。若三衣不足，迴用作袈裟，若少不足，有望得處，得停至一月。若足者作衣，若不足，應說淨若受持，若不說淨不受持，至三十一日尼薩耆。無罪者，若少者從親里乞，若自恣請檀越乞不犯。」

法師曰：「餘次第文句，律中當廣解，不須重說。

「恐怖戒者，住阿蘭若處有二種：一者長在阿蘭若處，二者三月在阿蘭若處。比丘阿蘭若處住，衣服敗壞，得還聚落僧房住，為治護衣故。若治護竟，還復阿蘭若處住得。迦提月賊者，迦提月無雨秋賊起。見諸賊殺人奪物，比丘恐怖者，畏失三衣，三衣中隨一一衣寄聚落中。恐怖者，若自見賊、若聞人道，是名恐怖。若阿蘭若處眾多房舍堅密，不須寄衣聚落，寄衣已六夜一往看，見衣已還阿蘭若處，除僧羯磨。」

法師曰：「餘次第文句，律中已說，不須廣解。迴施者，檀越飯佛及僧，欲施衣，比丘自迴向已，初教迴向已突吉羅罪，得物入手尼薩耆波夜提罪。若迴施與他乃至畜生，欲與此畜生，迴與彼畜生，得突吉羅罪。欲供養此像，迴與彼像，悉突吉羅罪。無罪者，若不知與僧。」

法師曰：「三十事廣說，究竟無遺餘。次至九十事，汝等一心聽。妄語戒中，訶多者，此是大德名也。釋種出家有八萬人，訶多亦在其中，性好談論，與外道論義時自知理屈，便違反前語，若外道好語時，便迴為己語，自知理僻，言是外道語。若剋時與外道論議，語外道言：『中後當論議，自中前來。』語諸檀越言：『即時論議。』自上高座，語諸檀越言：『外道那得不來，必當畏我，是故

不來。』自下高座而去。中後外道來，覓比丘不得，便呵責言：『沙門釋子言知正法，云何故妄語？』妄語者，口與心相違，亦名空語也。不犯者，欲說此誤說彼，妄語戒廣說竟。此是性罪。毀訾語者，欲令彼羞也。無罪者，唯除教授，此是性罪，毀訾語廣說竟。

「兩舌者，若兩舌鬪亂比丘、比丘尼波夜提，餘三眾突吉羅，白衣亦突吉羅，此是性罪，兩舌廣說竟。同誦句者，有四種。何者為四？一者句，二者隨句，三者隨字，四者隨味。何者為句？偈中句一句，是名一句。何者隨句？次第二句，是名隨句。何者隨字？隨文字而說是名隨文字。何者隨味？同字異義，是名隨味。有字義味，是名為句。若教未受具戒人諸惡莫作，未受具足戒人同聲而誦，波夜提。若師言諸惡莫作，未受具足人抄前，而誦諸善奉行，同聲而誦，師得罪。師言諸行無常，弟子言無常，亦得波夜提。若長行同者，隨字得罪。佛語者，一切律藏、阿毘曇藏、修多羅，此是佛語。聲聞語者，阿能伽那正見經，阿瓮摩那經，周羅卑陀羅，摩訶卑陀羅，是名聲聞語。梵志語者，一切外道梵志一品，是名梵志語。天人語者，魔王、梵王、帝釋、一切天人所語，是名天人語。同誦不犯。」

法師曰：「若佛涅槃後，迦葉為上座，五百羅漢所集三藏，若共未受具戒人同誦此法者，得波夜提罪。若法師所撰文字，共同誦者不犯。」

法師曰：「同誦戒廣說竟。不前作念者，臨欲眠時，應先念佛、念法、念僧、念戒、念天、念無常，於六念中隨一一念，若不如是念，是名不前念。露身者，臨眠不先作念，心即散亂，是故露身種種音聲，或如鳥聲或如牛馬聲，諸優婆塞聞已皆生譏嫌：『云何出家人作如是眠！』佛因是事，為諸比丘結戒，自今以後，不得與未受具足戒人同房宿。時羅睺羅聞佛結戒，護持不犯，是故羅睺羅入佛廁，以袈裟敷地而眠，羅睺羅所以入佛廁屋者，以淨潔、多人以香華供養，是故入中而眠。明相未出，如來上廁先謦欬作聲，羅睺羅在內亦謦欬作聲，佛知而故問：『汝是誰？』答言：『我是羅睺羅。』佛因羅睺羅故，念諸沙彌開得二宿。」

法師曰：「云何房不得共宿？」

「一切覆一切障，乃至以衣幔作屋亦犯。壁者，乃至高一肘半，亦名為壁。共宿犯，若多房共一戶亦犯，除別有戶不犯。第三明相未出避去，若不避者全三宿亦不犯。第四宿初夜不得，若脇著床波夜提罪。若屋少覆多障不犯，多覆少障亦不犯。若四周屋各向裏開戶，共一大戶出入亦犯，若別有戶不犯。若過三宿比丘眠、未受具戒人眠，得波夜提罪。若未受具戒人眠已起更眠，隨眠多少得波夜

提罪。若未受具戒人過三宿，未受具戒人眠、比丘眠，俱波夜提罪。若比丘起已更眠，隨眠多少，眾多波夜提罪。若屋相連接大，乃至一由旬，同一戶出入亦犯。屋若有龜鱓窟，止穿外邊、裏邊不通，不犯。若屋多覆半障突吉羅罪，多障半覆亦突吉羅罪。」

法師曰：「餘次第文句易解，不須廣說。同宿戒廣說竟。

「共女人同屋宿戒者，作福德舍，擬去來人止宿也。共女人同屋宿戒，已在律中，不須廣說。為說法者，或說三歸五戒，或說天堂地獄，除有知男子者，是人男、非鬼畜生，若有知男子過五六語亦不犯。五六語者，若比丘為說五六語無罪。五六語者，一偈一句若聲相連不斷，一波夜提，若句句斷，句句波夜提。一句經文、五句義疏，合成六句不犯，若過波夜提。有眾多女人，為一女人說法竟，復為第二第三女人說，第一女人復來聽，雖過五六語不犯。答問者，若女人問《長阿含》中事，比丘隨問而答，乃至盡阿含亦不犯。」

法師曰：「餘次第文句易可解耳，不須廣說。因緣本起如前戒。為女人說法廣說竟。此聖制戒前，第四波羅夷已廣說竟，此中不異，實得過人法，向未受具戒人說故，得波夜提。過人法向未受具戒人說竟。麁罪者，四重十三，是名麁罪。除比丘、比丘尼，向未受具戒人說，波夜提。除僧羯磨者，羯磨在某處某處說，若非所羯磨處說，波夜提。除四重十三，若說餘篇罪突吉羅。」

法師曰：「餘次第文句已在律中，不須廣說。麁罪戒竟。掘地戒者，真地非真地今當分別，真地者，無有沙石瓦礫，純土，是名真地。非真地者，多有沙石瓦礫沙土，是名非真地。若地被燒，亦名非真地。若地有沙石，云何知？可得掘？應取少土以水淘看，若四分石一分土可得掘，若石上土厚四寸燥得取，若雨已經四月不得取，若比丘掘生地，掘掘波夜提。若比丘語淨人言：『汝為眾僧掘地及斫木。』不犯。若指示教掘是、斫是，波夜提。若畫地或作字，波夜提。若把火燒手擲地不犯。餘文句在律中，不須廣說。掘地戒廣說竟。此是制罪，從身心起。不受語，是曠野比丘不受鬼神語，因斫樹故，傷鬼子臂，鬼作是念：『不應專輒殺出家人，當往白佛，佛聞此事當為比丘制戒。』往至佛所具白此事。世尊聞已即說偈言：

「『若人瞋心起，　譬如車奔逸，
車士能制止，　不足以為難，
人能制瞋心，　此事最為難。』

「佛說偈已，此樹神即得須陀洹道。佛知樹神無住處，以天眼觀見樹無主者，語樹神言：『汝可依此樹住。』」
問曰：「此樹在何處？」
答曰：「此樹在給孤獨園。樹神得住止處，心自念言：『世尊大慈賜我宮殿，自今以後供養世尊。』爾時佛為天人說法，若有大天人後來，前小天人次第退坐，乃至海際。爾時得道樹神退，依樹而住聽佛說法，佛晝日為四部眾說法，初夜為比丘說法，中夜為天人說法，後夜為龍王說法。云何知之？中夜天人來打戶扇上頭，後夜龍王來打戶扇下頭，是故天龍之異。樹者，生樹也。村者，此樹八微合成，名之為村。樹有五種，阿梨陀者，黃薑也；憂尸羅者，香荽也；貿他致吒者，是雀頭香；盧揵者，黃連也；陀盧者，外國草名也。舍摩者，是菩提樹也。婆羅醯者，貝多樹也。此二種，樹唯見交廣有，餘方不見。穌摩那華者，其華香氣，與末利相似。末利華者，廣州有，其華騰生也。穌羅婆者，不得此草名也。菩醯那，是外國草名也。樹有二種，一者水生，二者陸生。優鉢羅花、蓮華、浮萍水生，若水中翻覆得突吉羅，若離水波夜提。若須華果，得攀樹枝下使淨人取，不犯，不得令枝折。若樹高，淨人不及，比丘得抱淨人取，不犯。若樹壓比丘，得斫樹掘地以救其命，不犯。傷草木戒廣說竟。此是制罪，從身心起。餘語戒者，以作惡行者，不應作以作，身口得罪。覆者，不欲令人知。誰得罪者？」
法師曰：「今當釋其義。若有餘比丘問長老得罪，將至僧前共判此事，於僧前答言：『誰得罪？』餘比丘語言：『長老得罪。』答言：『我得何罪？』比丘言：『或言波夜提，或言突吉羅。』問：『我何時得罪？』語言：『汝某時某時得罪。』『我作何事得罪？』『汝作某事得罪。』答言：『汝道何事？』如是不隨問答，是名餘語。若比丘見闡那捉銀錢，比丘語言：『何以捉銀錢？』答言：『我捉錫錢非銀錢。』或見飲酒。語言：『汝何以飲酒？』答言：『我水。』語言：『汝何以與女人獨坐屏處？』答言：『有智男子。』是名餘語，或時默然不答。若知是非法，作餘語答僧，得波夜提。若狐疑是法非法，作餘語答僧，得波夜提。若實知，答僧言：『我不知』，得波夜提。畏成鬪僧，默然不犯。餘文句易可解，不須廣說。此是性罪，從身心口業起，不隨問答廣說竟。
「若譏嫌被僧差人波夜提，若譏嫌餘人突吉羅。此是性罪，身口業起，譏嫌戒竟。
「若露地敷僧臥具戒，冬時者，霜雪時也。已曝身者，寒月取眾僧床席逐日曝身。知時者，若淨人喚不舉眾僧臥具，不教他舉犯。」
法師曰：「冬日時有四月，熱時有四月，若不雨時，得敷眾僧臥具，若雨時不得敷。樹下者，若樹葉厚密，上無眾鳥聚集，得敷眾

僧臥具，不犯。若比丘受上頭陀法，若在樹下、若在空地，乃至不得袈裟為屋，不得將眾僧臥具在外受用，若能賞護乃至袈裟覆莫令濕，得受用。若受中頭陀法，無雨時露地，雨時屋下、若入屋下，得受僧臥具。若檀越見比丘露住，為作眾僧臥具，比丘受已，若有比丘應付囑，若無比丘付囑，與近住處，若無近住，若空屋舉置，若無空屋，若厚密樹下，可縛舉已去，若不舉、若去時先作念：『我入聚落不久當還。』如此去者無罪。若入聚落已，有八難因緣不得來，付囑無罪。若實雨，言不雨而去，突吉羅。床有四種。何謂為四？一者波摩遮羅伽腳，二者文蹄腳，三者句利羅腳，四者阿遏遮腳。波摩遮羅床者，椎入腳。文蹄腳床者，椎與腳相連成也。句利羅床者，或作馬蹄腳，或作羊蹄腳、虎狼師子，如是是名句利羅腳。阿遏遮腳者，腳入椎。如是床在露地敷已，離中人擲石外，波夜提。若上座囑下座教敷床已，若上座置衣著床上，下座得去，若不置一物，下座應為併譴，若不併擋，囑上座已去無罪。若敷已未坐，更有比丘坐語已去無罪。若為法師敷高座，若法師未來，敷者應守護，若法師坐已，得去無罪。若先提坐蹬下至木榻，去時不自舉、不教人舉突吉羅。若眾僧染瓮水觚灑繩，去時應舉置常處而去，若不舉而去突吉羅。若他人私物，不舉亦突吉羅。自己物去時不舉亦突吉羅。若有八難因緣，去時不舉不犯。」

法師曰：「餘文句易可解，不須廣說。此戒是制罪，從身心口起。房內敷僧臥具，或比次者，若皮作比次。比次者，是枕囊或坐囊。若薦席下至草敷，去時自不舉、不教人舉，若無籬障，去離一擲石外還，突吉羅，二擲石外還波夜提。若有籬，出籬外便犯。僧房內敷僧臥具戒廣說竟。

「知他比丘敷臥具竟，後來惱他比丘波夜提，若不知、若疑，亦波夜提，若八難因緣不犯。惱他戒廣說竟，是性罪。

「重閣者，下至倚立，不著頭無罪。無罪者，非重閣者不犯。重閣戒廣說竟。

「若重泥者，若戶兩邊及上頭，得二肘半重泥，若戶高下有壁，亦得重泥，窓四面亦得重泥。何以故？為開閉窓戶故。覆者，覆有二種：一者圓覆，二者縱覆。若一教罷不犯，若瓦覆過三節，得波夜提。若過三節，隨用瓦多少，一一波夜提。若石灰覆過三節，隨用搏摶得波夜提。若草覆過三節，隨用草，把把得波夜提。若覆不好、壞更覆，不犯。無罪者，語已去不犯。若空處作屋過三節，覆突吉羅，此是制罪。

「知水有蟲者，隨因緣知也。若自澆若教他澆，自澆者，隨息一一得波夜提；若教他澆，隨語語得波夜提。此是性罪，從身心口起。用蟲水戒廣說竟。

「教誡比丘尼者，大得供養者，諸大德為教誡比丘尼故，大得利養，非比丘尼與，亦非比丘尼教與，此諸比丘尼，有是國王女、大臣女，或是大富長者女，各自還家，父母問言：『誰為教授比丘尼？』答言：『諸大德教授我等。』父母聞已發歡喜心，即以四事飲食、衣服、湯藥、臥具，供養諸大德。有比丘尼還家，說諸大德持戒、精進、學問、忍辱、貴姓，父母聞已增加供養。以三種因緣，諸大德大得利養。六群比丘，見諸大德大得利養，便語比丘尼言：『我等亦能教授比丘尼。』比丘尼聞已，往六群比丘所求教授。六群比丘，為比丘尼說少法已，便多說世間國土治化飢儉豐熟城邑聚落，此等皆是三惡道語。是故律本中說，若比丘有八法堪教誡比丘尼。何者為八？一者持戒，二者守護波羅提木叉，三者威儀具足，四者見小罪生怖畏心，五者堅持，六者多聞，七者多聞堅固，八者分別說法初中後善，純一清白梵行具足，正見無邪誦二部波羅提木叉，義字分明音聲流利為比丘尼恭敬貴重，善能隨順說法，是名八法。

「持戒者，或言戒在身，或言持戒不犯，是名持戒。護持者，身口意業不犯，或言行無上法，或言受具足波羅提木叉法，是名守護持。威儀具足者，不邪命自活，不往五處：一者婬女、二者寡婦、三者比丘尼寺、四者大童女家、五者黃門，亦不往信心優婆夷家，是名威儀具足。見小罪生怖畏者，若見小罪如見大毒蛇無異，是名怖畏。堅持不犯者，於持戒中不生退心，是名堅持。多聞者，解一阿含或言二阿含，是名多聞。堅固者，所解阿含堅固不失，是名多聞堅固。初中後善者。」

法師曰：「於毘蘭若婆羅門品以說。義字分明者，為人解說無疑亂。音聲流利者，言辭辯了亦不謇吃。反復流利者，誦二部波羅提木叉，無有滯礙，半月半月盡布薩，悉知六齋日，能為人說法；若誦一阿含二阿含亦知無礙，知沙門禪定法，乃至阿羅漢果悉知無礙。若滿二十歲，能為人受具足戒。」

法師曰：「何以不言知阿毘曇？」

答曰：「若能知阿毘曇最善，若下根者，知律及修多羅，亦得教授。」

「音聲流利女人樂聞，何以言音聲流利教授比丘尼？」

答曰：「女人多貪著音聲，然後聽法。為比丘尼敬重者，此比丘有道德故，為比丘尼所貴重，不污三眾。何以言污三眾不得教授？若教授者，此尼見者不生敬重心。滿二十歲者，若滿二十歲，持法堅固少有退敗，年少輕躁易可退敗，是故制滿二十臘，堪教誡比丘尼。掃灑房舍灑水者，所以掃灑辦水者，比丘既從遠來，宜應供給床席水漿，若無薦席，下至草敷。若為尼說法，應須一伴，不得房

中說，若比丘尼於路見比丘，遠則合掌、近應和南，乃至王難路濕，亦應問訊。夏安居，去比丘寺半由旬得安居，過半由旬不得。若檀越請比丘尼夏坐，無比丘依，安居比丘尼欲去，檀越語言：『但住，弟子為請比丘來。』若請未得，至後安居，有比丘得住。若為請不得，應去。若道路有命難、有梵行難，無比丘得安居不犯。若初安居有比丘，結安居竟。若比丘有因緣去，若罷道若病，比丘尼不知後知，以結安居不得移住，無罪。若安居竟，不得無比丘自恣，應覓，半月半月應往大僧中請二法。何者二法？一者問布薩日，二者請教誡。」

法師曰：「如來何故慇懃囑授比丘尼？為比丘尼女人鈍根故，是時比丘尼僧，盡往比丘所受教誡，諸人譏嫌比丘尼，往白比丘，比丘往白佛，佛因此制。自今以去，不得多比丘尼往請教誡，聽五人往。由致譏嫌，佛言：『聽二三人往，比丘尼僧，應羯磨差二三人，往大僧中請教誡；乃至阿蘭若比丘，亦應教誡比丘尼。』云何教誡？應作期，若樹下、若客舍中，比丘尼期往不往，得突吉羅。若比丘不至期處待，亦得突吉羅。比丘尼十四日自恣，比丘僧十五日自恣，若比丘尼請說，若不說八敬先說餘法，突吉羅。若說八敬已後說餘法不犯，除答問不犯，除為他說尼聽不犯，為式叉摩尼沙彌尼說不犯。」

法師曰：「餘文句易可解，不須廣說。此是制罪，從心口起三受。若比丘僧不差，若往比丘尼寺教誡，波夜提。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五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六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今當說般陀根本因緣。般陀者，漢言路邊生也。何以故？般陀母本是大富長者女，長者唯有此一女，作七層樓安置此女，遣一奴子供給所須。奴子長大，此女便與私通，即共奴籌量：『我今共汝叛往餘國。』如是三問奴子，奴子言：『不能去。』女語奴言：『汝若不去，我父母知，必當殺汝。』奴答言：『我若往他方，貧無錢寶，云何生活？』女語奴言：『汝隨我去，我當偷取珍寶共汝將去。』奴答言：『若如是者我共去。』此女日日偷取珍寶，與奴將出在外藏。舉計得二人重以，遣奴前出在外共期，此女便假著婢服反鑰戶而出，共奴相隨遠到他國，安處住止。一二年中即懷胎。臨欲產時，心自念言：『我今在此，若產時無人料理，思念憶母欲得還家。』共婿籌量：『我若產時，唯有我母能料理，我今欲去，君去以不？』奴婿答言：『不能去，我等叛來，云何得歸？大家必當殺我等。』婦語婿言：『女人法雖瞋不能殺子，是以欲去。』婿答言：『若不殺汝必當殺我，不能去也。』婿入山斫樵不在，於後閉戶而去，婿還不見其婦，即問比隣：『見我婦不？』答言：『汝婦已去。』其夫聞已即隨後逐，至半路便及其婦，已生一男，夫語婦言：『汝為欲產故去，汝今已產，何須去也？』婦聞此語，慚愧父母故，即俱還家料理生活。其後未久以復懷胎，臨欲產時，思憶母故，復叛還家，至半路復生一男，其婿追逐半路共還。其二兒於路邊生故，字為般陀。般陀兄弟，與諸同類共戲，二兒力大打諸同類，同類罵言：『汝無六親眷屬，孤單在此，何敢打我？』兒聞此呵責已，還家啼泣問母：『他人皆有六親眷屬，我等何以獨無？』其母默然不答，其兒啼哭不肯飲食。母見不食、啼哭如是，其母慈念二兒故，便語其實：『我是某國大富長者女，汝父是長者家奴，遣供給我，我便與其通不能相離，我與其逃避在此生汝。』二人聞母語已，語母言：『可送我還外家，不能住此生活。』其母不許，二兒啼泣不已，母即共婿籌量：『此兒啼哭不肯住此，我等云何可共送還其外家？』婿言：『可爾。』即共往送。到已，父母及兒俱住門外，見家人出語言：『汝可還向長者道，長者女將兒婿今在門外。』父母聞已答言：『可使二兒入，汝不須相見。』長者即遣人迎二兒入，兒入已即以香湯洗浴，以香塗身著衣瓔珞。長者抱取二兒置兩膝上，問言：『汝母在他方云何生活？不甚貧乏也？』二兒答言：『我父母在他方貧窮，以賣樵自活。』母聞是語心生慈念，即開庫藏以囊盛金，遣人送與女語言：『汝留二兒我自養活，汝將

此金還先所住處，好自生活，不須與我相見。』二兒年已長大，為其娶婦。父母年老臨欲終時，以家業悉付二兒，其父母命終。
「爾時佛為四眾說法，爾時摩訶般陀，即往佛所聽說法，既聞法已心樂出家，還家共弟籌量：『我今欲出家，以家事付汝。』弟聞兄語心中懊惱，白兄言：『我今孤露無所依憑，兄今捨我出家，我云何得活？』其弟如是三請，兄心堅固無有退轉，以家事付弟即便出家，出家不久即得羅漢。其弟久後心自念言：『我兄捨家業與我，如人嘔吐無異，我云何受而生貪著？』以厭世故，即往兄所求欲出家。兄即度令出家，教其一偈，四月不得忘前失後，兄摩訶般陀心自念言：『此人於佛法無緣，當遣還家。』即語周羅般陀言：『汝今鈍根。』即牽袈裟驅令出門，於門外啼哭不欲還家。
「爾時世尊，以天眼觀看眾生，見周羅般陀應可度因緣，世尊往至其所，問周羅般陀言：『何以啼哭在此？』答佛言：『我既鈍根，誦一偈四月不得，兄摩訶般陀，以我鈍根故，驅我出寺。』佛言：『汝止，莫懊惱，我當教汝。』」
法師曰：「摩訶般陀，可不見其得道因緣，何以牽其出也？」
答言：「周羅般陀非聲聞能度，唯佛能度，是以牽出。世尊安慰其心，即以少許白疊與周羅般陀，汝捉此疊向日而帑，當作是念言：『取垢取垢。』佛教已入聚落，受毘舍佉母請，佛臨中觀周羅般陀將得道，即說偈言：

「『入寂者歡喜，　見法得安樂，
世無恚最樂，　不害於眾生。
世間無欲樂，　出離於愛欲，
若調伏我慢，　是為第一樂。』

「周羅般陀遙聞此偈，即得阿羅漢果。」
問曰：「有比丘往比丘尼寺說八敬，得三波夜提不？」
答曰：「有，一者僧不差，二者往比丘尼寺，三者至日沒，是三波夜提。往比丘尼寺說餘法，得一波夜提二突吉羅。何者是？一者僧不差，二者往比丘尼寺，此二突吉羅，至日沒，一波夜提。提婆達多、三文陀達多、騫馱達多、俱伽利伽、迦留提舍讚歎者，顯其名字也。別眾食者，別眾食有二種：一者請，二者乞。云何成別眾食？有一優婆塞，往至四比丘所，以政食請比丘，願大德受之。是名請成別眾食。一時受請，或明日或後日一時受一處食，成別眾食，四人俱得罪。一時受請已，各去至檀越家，以一時受食還各處食，得罪如故。」

法師曰：「何以故？為一時受食故。一時受請，各去各受各食，不得罪。別請別去，至檀越家一時受，得罪，是名受請得罪。云何從乞得罪者？有四乞食比丘，或坐或立，見優婆塞，語優婆塞言：『與我等四人飯。』或一一人乞言與我飯亦如是，或俱去或各去，一時受食得，是名從乞得罪。病者，脚破沙土入中，不能行故，得受別眾食，是名病。作衣時者，若得衣裁，或先割截作衣，是名作衣時，乃至衣上安鉤紐。行者，下至半由旬，船行亦如是。飢儉時乃至食不足四人食，名大飢儉時。沙門施食者，或同法沙門、外道沙門，有七因緣得別眾食不犯：不請足四，第二乞食足四，第三未受具戒足四，第四鉢盂足四，第五病人足四，此五四今當廣說。云何不請足四？有檀越請四人，一人知已，不去至檀越家，檀越問：『上座來不？』三比丘答言：『不來。』檀越臨欲中，見一比丘，即喚入與食，四人俱食不犯，是名不請足四。何以不犯罪？一者非請故。云何乞食足四？三人受請，一人乞食不受請，是故不得罪。沙彌足四，請三道人一沙彌不犯。鉢盂足四，云何鉢盂足四？請三道人一鉢請食不犯。病人足四者，請三道人一病比丘，足成四人不犯。請四人有一解律比丘，欲俱食，畏犯罪，即作方便。檀越行食時，覆鉢不受，檀越問言：『何以不受？』答言：『但與三人食，我欲呪願。』三比丘食竟，後便受食不犯。若請與飯，至家與肉亦犯，請與飯，至家與粥不犯。

「若有檀越欲飯僧，遣人往寺，請僧受我等飯。僧中有解律比丘，自念言：『此僧中多有行頭陀法，使者不解法，故作是請。』解律比丘答言：『明日當知。』使者復來，故如前不解語請僧，知法比丘答言：『明日當知。』如是展轉乃至半月，若猶不解，知法比丘語言：『若檀越如是請僧者，但得沙彌不得大僧。』使者言：『諸大德亦受餘家請，今者何以不受我請？』答言：『非不受請，猶汝不知法故，但言請僧，莫言與飯麨魚肉等。但言請僧，比丘得受不犯。』若如是教示，使者猶不解語，畏人譏嫌，語言：『汝但去。』眾僧明日入聚落乞食，往至所請檀越家受食不犯。別眾食戒廣說竟。此是制罪，從身心起。

「展轉食者，若比丘受請已，檀越未來，比丘畏日晚，恐檀越不來，便入聚落乞食。乞食還，見所請檀越來，比丘不食，請主問言：『大德何以不食？』比丘答言：『以受檀越請故不得食。』檀越語言：『但食。』若如是語者食不犯。若眾多檀越同一時請，如是食不犯。展轉食戒竟。此制罪，從身心起。歸婦賈客道路糧，若取一鉢出，隨意自食若施人，若取二鉢，一鉢自食，一鉢與比丘僧，若取三鉢，一鉢自食，二鉢與比丘僧，不得與知識白衣若親里或自恣請檀越，亦不得取過三鉢。」

法師曰：「餘文句易可解。此是制罪，從身心起，不以不知故得脫。歸婦道路糧戒竟。五正食者，粳米飯、穬米飯、粟米飯、赤粳米飯、麥飯，此五種米作粥，初出釜畫成字不得食，若米合菜作粥亦如是。若少飯和多水食，以離威儀，應作殘食法。米雜肉及魚作粥肉，若現如芥子大，應作殘食法。肉爛與水無別，不須作殘食法。一切草根及樹木子作飯，不須作殘食法。乾飯者，若粟作乾飯，或粳米作、或麥作。乾飯者，日曝令燥，若以豆及樹木子作乾飯，不須作殘食法。麨者，粳米麨、粟米麨、麥麨，食竟應作殘食法。麨有二種：一者散麨，二者以糖蜜摶令相著麨。米不碎故，是米不須作殘食法。若麨穀米出食，不須作殘食法。若受五政食者，鉢中手中有食，人行食，在申手內遮離威儀，應作殘食法。申手外遮不成遮，在申手內口中咽食盡遮不成遮，若口中有飯申手內遮成遮，若不淨肉一切不中食者遮不成遮。何以故？不淨不中噉。若噉不淨肉，申手內遮不成遮。若遮與他不成遮。何以故？未罷食想。若正食，遮與他不成遮。申手內者，去身二肘半內遮成遮，二肘半外遮不成遮。若持食來置地，一申手內不授與比丘，若遮不成遮。若淨人手捉食遮成遮。若與他比丘食謂與己，若遮不成遮。遮有二種：一者身遮，二者口遮。云何身遮？若手遮或搖頭，或以手覆鉢口，遮者言罷不受。若以菜雜魚肉作羹，若言受菜羹，遮不成遮，若言受肉羹遮成遮。若正不正雜為粥，若說正名成遮，說不正名不成遮。行威儀者，唯除船車乘不犯。

「病人殘食者，或食殘或未食亦成。殘食戒廣說竟。此是制罪，從身口起。一切樹木及草不任為食，根莖花果得盡形受服。有樹草木舉體時食，有樹果心時食，餘者盡形受藥。有樹舉體盡形受藥。非時食戒廣說竟。若乞美食乳酪魚及肉，得波夜提，乞餘食突吉羅，除為病人乞不犯。乞美食戒竟。

「除水及楊枝者，若天人授食，或鬼神授食，畜生及飛鳥授食，皆成受。若頭戴食、若肩擔食，授與比丘，教比丘自取，不成受。若低身流落比丘手中成受。若擔長乃至二十尋，兩頭安食，淨人合擔授與比丘，受得一頭，一頭亦成受。若乞食值風雨，塵土落鉢中，比丘作念：『當為沙彌乞食。』得食還，語沙彌言：『我今乞食，值風雨塵土落鉢中，不成受。為汝乞食，今持與汝。』沙彌受已，語比丘言：『此是沙彌食，今施與大德。』如是施者得食不犯。若比丘手捉鉢，食時眠睡，人持食置鉢中，比丘不覺，不成受。若臨受食時睡，人持食著鉢中，成受。何以故？作受食意故。若塵大，可除去食不犯，若塵細落不可除，應使人度。若二人並食，若行食，餘食迸落比丘鉢中，成受。若食時，額頭汗流落鉢中，應更受。若臂中汗流入手，不須受。搖擲從地轉來，落比丘手上，成

受。若淨人在樹上，以繩繫果授與比丘，不成受。若人長手，乃至十由旬，度食與比丘，成受。若比丘病，沙彌若淨人抱比丘行見果，比丘從淨人乞，淨人取果已，迴手就身上，度與比丘，成受。若比丘患熱，捉果樹枝行，以為遮日，後見枝中有果莫動，教沙彌摘果，授與比丘，得受。若船或車載飲食，比丘篙船牽車動飯食，得食無罪。若眾多比丘共行，唯有一小沙彌，比丘各自擔糧，至食時各自分分，沙彌得分已，語比丘言：『今持沙彌分與大德易。』得易已，復持與第二上座易，得第二上座食已，復與第三上座易，如是展轉乃至眾多，如是食皆無罪。若沙彌不解法，比丘自持食分與沙彌易，第一上座得易已。第二上座復與沙彌易，第二上座得易已。第三上座復求易，如是展轉眾多，皆得換易食不犯。

「共宿惡觸，若比丘擔米行，沙彌小不能作食，比丘得自作，唯除不得然火。教沙彌然火，食熟已分，如前展轉與沙彌換易食不犯。自作食，若食沸涌出，比丘不得用氣吹、持物攪，皆犯突吉羅罪。若食吐，未出咽喉還咽不犯。若出咽喉入口還咽，犯波夜提。若受生薑後生芽，不失受。若火淨以後生芽，生芽處應更淨，非生芽得食無罪。先受鹽，鹽變成水，不失受。若急病因緣，大小便及灰土，得自取服。若無灰，得破樹然火作灰。云何病？得毒若蛇嚙。」

法師曰：「餘文句易可解。此是制罪，從身口起。此二食家中坐戒，二不定法已解。與女人獨露處坐者，若二人共坐床語，彼此相解，申手內以還，得波夜提。言語不相解，申手內以還，犯突吉羅罪。釋摩男者，是佛叔之子，大佛一月日，得斯陀含道也。若檀越施藥，應作藥用，不得作食用。與油乞酥，犯突吉羅。象軍者，象上有四人，下有八人，是名象軍。馬軍者，一人在馬上，二人在下，是名馬軍。車軍者，四人逐車，是名車軍。步軍者，四人相逐，是名步軍。若酒煮食煮藥故，有酒香味，犯突吉羅，無酒香味得食。水深沒脚背水中戲，得波夜提。若搖船弄水得突吉羅。青色者，或銅青或藍青，或木蘭色。木蘭色者，泥點也。以此三種色點淨，下如麻子大，若不點淨得波夜提。若比丘知水有虫飲用，隨息咽咽波夜提罪。知水有虫，以火熱湯澆亦如是。虫水戒說竟。

「若比丘知他比丘麁罪已覆藏，第二比丘復覆藏，如是百千人共覆藏，皆犯波夜提。此是性罪，因身心起。覆藏他罪戒竟。若年不滿二十，欲受具足戒，聽數胎月閏月數，十四日布薩，足滿二十得受戒。與賊眾議共道行者，此是制罪。與比丘尼議共道行者，此是制罪。律中已說。阿栗抳邪見者，摩著細滑，不遮天道，不遮解脫道。阿栗咤所以生此邪見者，言須陀洹、斯陀含有婦兒亦不障道，

牽此自比，言摩著細滑不能障道。若言細滑能障道者，一切氈褥及隱囊亦細滑，那獨言女人細滑能障道耶？阿栗咤邪見戒廣說竟。

「若學比尼者，有五德、有六德、有七德、有八德、有九德、有十德、有十一德。何謂為五德？一者身自護戒，二者能斷他疑，三者入眾無畏，四者能伏怨家，五者令正法久住。云何身自護戒？持戒清淨無有缺漏，是名護戒。律師以六法不得罪，一者不無趣，二者無知，三者不狐疑，四者不淨言淨，五者淨言不淨，六者不迷惛。云何不無趣？知而故作，是名無趣。如律本中說，知而故作得罪，以知而覆藏，往不應行處，是名無趣。云何無知？此人不知戒相，欲作而作，是名無知得罪。云何狐疑得罪？欲作心生狐疑而作，是名狐疑得罪。云何不淨言淨？是熊肉不淨，言是猪肉而噉，是名不淨言淨。虎肉言是鹿肉，非時食言是時食，是名不淨言淨。云何淨言不淨？實是鹿肉，作虎肉想噉，如是乃至時言非時而食，是名淨言不淨。云何迷惛？與未受具足戒人，過二宿不知，是名迷惛得罪。有迷惛不知時與非時，離衣宿亦復不知，是名迷惛。

「云何能斷他疑？有比丘犯罪，狐疑不能決判，若來諮問，依律為判，是名能斷他疑。云何入眾無畏？以知律故，隨事能作，是名入眾無畏。云何能伏怨家？如離車子起十非法，能依律除滅，是名能伏怨家。云何令正法久住？一者身自隨法，二者能令他得法，因得法故正心持律，因持律故得入禪定，因禪定故而得道果，是名令正法久住。如律本中說，佛語阿難：『若我滅度後，毘尼即是汝大師也。』是名令正法久住。下至五比丘解律，在世能令正法久住，若中天竺佛法滅，若邊地有五人受戒，滿十人往中天竺，得與人具足戒，是名令正法久住。如是乃至二十人得出罪，是名令正法久住。因律師故，令正法久住，是名持律五德。

「云何持律六德？一者守領波羅提木叉，二者知布薩，三者知自恣，四者知授人具足戒法，五者受人依止，六者得畜沙彌。是名六德。云何守領波羅提木叉？知十四日布薩、十五日布薩、和合布薩、僧布薩、眾布薩、一人布薩、說波羅提木叉布薩、淨布薩、勅布薩，是名九布薩，此是律師所知。有九自恣：一者十四日，二者十五日自恣，三者和合自恣，四者僧自恣，五者眾自恣，六者一人自恣，七者三語自恣，八者二語自恣，九者等歲自恣，此是律師所知。眾僧有四法：一者白僧，二者白羯磨，三者白二羯磨，四者白四羯磨，此四法是律師所知，非修多羅師、阿毘曇師所知。若不解律，但知修多羅、阿毘曇，不得度沙彌受人依止。

「有五德六德僧，成律師十一德。以律師持律故，佛法住世五千歲，是故多諸比丘，就優波離學律。云何學律？讀誦解義是名學律。雜碎者，從二不定乃至眾學，是名雜碎。若向大比丘毀呰戒，

得波夜提，向未受具戒毀呰戒，得突吉羅罪，餘文句易可解，不須廣說。毀呰戒竟。此是性罪，從身口起。打者，六群比丘恒驅使十七群比丘，以不從語故便打之，若瞋心打乃至死，得波夜提罪。瞋心打者，乃至頭破手腳折，波夜提罪，若打未受具戒下至畜生，得突吉羅，若欲心打女人，得僧殘。若虎狼師子乃至梵行難，以手打求脫不犯。手搏者，手不著身手搏也。手搏戒竟。屏處聽者，或壁障或蔭處往去，步步得突吉羅罪，往至聞處得波夜提罪，為欲自改往聽不犯。此是性罪。

「若比丘與欲竟後悔戒，無解。(七十六)若僧斷事未竟默起去戒，無解。若比丘先歡喜聽，後如是說，諸比丘隨親友迴僧物與戒，無解。佛語阿難：『入王宮有十過失。何謂為十？一者若王與夫人共坐一處，夫人見比丘而笑，比丘見夫人亦笑，王見已生疑，是比丘當與夫人共通，是名第一過失。』佛語阿難：『入王宮復有過失，若王與宮中婇女共交會而忘，後生兒，王言：「我不近此婇女，云何有兒？當是比丘所為。」是第二過失。』佛語阿難：『復有過失，若宮中失寶物，求覓不得。王言：「更無餘人，當是比丘取。」是名第三過失。』佛語阿難：『復有過失，若王宮中私語已，聲徹於外，王念言：「當是比丘傳出於外。」是名第四過失。』佛語阿難：『復有過失，若王退大為小、遷小為大。「無人得入王宮，當是比丘教王所為。」是名第五過失。』佛語阿難：『入王宮復有過失，若王退長者位遣兒代，諸人譏嫌：「當是比丘出入王宮，教王所為。」是名第七過失。』佛語阿難：『比丘入王宮復有過失，若王非時遣軍，諸人譏嫌：「當是比丘教王所為。」是名第八過失。』佛語阿難：『入王宮復有過失，若王非時遣軍，中路退還，諸人譏嫌言：「當是比丘教王所為。」是名第九過失。』佛語阿難：『入王宮復有過失，若王調象馬車以寶嚴飾，諸人譏嫌：「當是比丘教王所為。」是名第十過失。』入王宮戒廣說竟。

「若為佛僧捉寶舉，得突吉羅罪。若僧坊內若住處內，得遺落寶，為掌護故，若去時應付與知法畏罪者，付囑言：『有主來索當還。』若久久無主來索，得為房舍用、若池井用，不得為己身用。若久後有主來索，應將示僧房、若池井：『此是檀越物。』若棄布施善。若不布施，欲還得本物者，比丘應入聚落向信心檀越道：『某月某日寺中得遺落寶，掌護久無人來索，以用作僧房池井。主今來索，欲還本直，檀越能以物贖，布施眾僧不？』若能贖布施善。若無人能贖，比丘應廣教化，求索覓直還。捉寶戒廣說竟。此是制罪，從身業起。非時入聚落戒，無解。高床戒，無解。兜羅綿坐褥戒，無解。針筒戒，無解。

「尼師檀氈，作長二磔手、廣一磔手半。益縷者，益一磔手，長六尺破頭，一磔手作三破，名為縷。修伽陀磔手尼師檀戒竟。覆瘡衣戒，無解。雨浴衣戒，無解。第一波羅提提舍尼，不解。若夫婦俱得須陀洹道，若有百千兩金布施，亦盡由得道故，於財無有慳惜，布施太過居家貧窮，是以佛制不得受食。尸沙者，學也。迦羅尼者，應學作或脚大或股小得下著。洗鉢水棄白衣家內者，若飯粒撩與眾生，餘水棄不犯，或碎令與水合棄不犯，不得淨用水大小便。不犯者，若水人所不用，或海水不犯。水雖中用，曠遠無人用不犯。

「佛塔中止宿及藏物，此二戒梵本無有。所以無者，佛在世未有塔，此戒佛在世制，是故無著革屣入佛塔，手捉革屣入佛塔，著腹羅入佛塔，手捉腹羅入佛塔，佛塔下食噉死尸，塔下燒死尸，向塔燒死尸，繞塔四邊燒死尸，不得噉死人衣及床從塔下過，佛塔下大小便，向佛塔大小便，繞佛塔大小便，不得持佛像至大小便處，不得佛塔下嚼楊枝，不得向佛塔嚼楊枝，不得繞佛塔四邊嚼楊枝，不得佛塔下涕唾，不得向佛塔涕唾，不得繞佛塔四邊涕唾，向佛塔舒脚，安佛置下房，此上二十戒，梵本無有，如來在世塔無佛故。

「爾時佛呵責六群比丘：『何以自在下、人在高而為說法？』佛語比丘：『往昔於波羅榇國，有一居士，名曰車波加。其婦懷妊，思菴羅果，語其婿言：「我思菴羅果，君為我覓。」其夫答言：「此非菴羅果時，我云何得？」婦語夫言：「君若不得菴羅果，我必當死矣。」夫聞婦語，心自念言：「唯王園中，有非時菴羅果，我當往偷取。」作是念已，即夜入王園偷菴羅果。取果未得時明相已出，不得出園，於是樹上藏住。時王與婆羅門入園，欲食菴羅果。婆羅門在下，王在高座，婆羅門為王說法。偷果人在樹上，心自念言：「我今偷果事應合死，因王聽婆羅門說法故，我今得脫。我無法、王亦無法，婆羅門亦無法。何以故？我為女人故，而偷王果；王猶憍慢故，師在下、自在高座而聽法；婆羅門為貪利養故，自在下坐為王說法。我與王、婆羅門相與無法，我今得脫。」作是念已，即便下樹往至王前，而說偈言：

「『「二人不知法，　二人不見法，
教者不依法，　聽者不解法，
為食粳米飯，　及餘諸餚饍，
為是飲食故，　我言是無法，
為以名利故，　毀碎汝家法。」

「『我為凡人時，見人在上、說法者在下，言其非法，何況我今汝諸弟子，為在高人、自在下而為說法。時偷果人者，我身是也。』眾學戒廣說竟。七滅諍法，後鞞陀迦中當廣說。

「次說比丘尼戒。摩觸者，缺甃骨以下，至肘膝以上，摩觸波羅夷。若比丘尼摩觸比丘，比丘受樂不動身，比丘不得罪。若比丘來摩觸比丘尼，比丘尼身不動受樂，隨處得罪。後四波羅夷竟。若比丘尼言人共往官所，若比丘尼語居士言：『汝先說理。』若居士說理時，比丘尼得突吉羅。居士說已，比丘尼復向官說，比丘尼得偷蘭遮罪。若居士復說，比丘尼得理，犯僧殘，不得理亦犯僧殘。若居士言比丘尼，官喚比丘尼來，來已語比丘尼言：『但還去，官自判。』得理不得理，比丘尼不犯。若比丘尼至官前言人，若官問何物人，不得道名字，若教官罰物，隨直多少犯罪，應償。若官問，不道名字不犯。若官後自尋訪知主，官自罰不犯。

「若人偷比丘尼衣，不得言是賊，但言此人取貧道衣去。若人當劫奪比丘尼，得就王乞護身，不得稱名字，若道名字犯，如前說。王聞比丘尼乞護身已，王打鼓宣令：『若有犯比丘尼者，依法治罪。』後有人犯比丘尼，王自依法治罪，比丘尼不犯。若人入比丘尼寺斫伐樹木，不得奪刀斧及打壞，若打壞應還直，不還計直多少犯罪。餘文句易可解。言人戒廣說竟。度賊女戒，不解(第五)。輒出界外為解羯磨戒，無解(第六)。若比丘尼獨船渡水亦僧殘(第七)。十七僧殘竟。三十事無解。

「蒜者，唯大蒜，食咽咽波夜提，餘細蒜葱不犯。亦得以大蒜與食中作調和不犯。若洗小便處，兩指齊一節，不得過，若一指洗，得入兩節，不得過，不得用二指洗，入便犯罪。若乞穀麥，波夜提，乞豆及菰菜不犯，為造房舍乞穀麥不犯。一切不得在生菜果樹及禾穀上大小便，得波夜提罪。一切餘果木及穀子未出芽大小便上突吉羅。往觀看伎樂者，下至獼猴孔雀共戲，往看波夜提，若寺中作伎往看不犯。若夏安居竟，應去寺六由旬，若不去波夜提罪。八波羅提提舍尼，無解。比丘尼戒竟。

「鞞陀伽(漢言雜揵度)。爾時佛過七日已從禪定起，天帝釋奉呵羅勒果，如來受食已便利，天帝釋復授楊枝淨水。時賈客兄弟二人，從優加羅村來，車載財物欲往中國，至菩提樹邊，車自然而住，不肯前進。兄弟二人見車不進，以為不祥，即設飲食祠祀鬼神。時樹神即現半身，語賈人言：『汝車不去，是我留耳。賈人當知，白淨王子出家學道，今在菩提樹下得一切智，於七日中未有所食，汝可以麨蜜奉上如來，令汝等長夜得利益安隱快樂。』時兄弟二人聞樹神語，即以麨蜜奉上佛。此次第文句律中已說，最初受三歸者，獻佛麨蜜二賈人。是兄弟受歸依已欲還，白佛言：『我等二人云何得供

養佛？』佛以手自摩頭，髮即隨手落，語賈人言：『汝可供養此髮以為汝大師。』」

問曰：「先受乳糜鉢，今何所在？今復受四天王獻鉢？」

答曰：「佛前受乳糜鉢，度尼連禪河，于時鉢沒在水中，海龍王將供養，是故更受四天王獻鉢，鉢色如玉。若人求欲出家，父母已聽，離諸疾病，無有障礙，來至僧中。若眾集應白僧，若不集人人語令知。白僧已，先為洗浴，洗浴已和上應生兒想，不得生污賤心。何以故？若如是好心料理，弟子於和上阿闍梨，便生父想。臨剃髮，和上應為說五法。何者為五？一者髮，二者毛，三者爪，四者齒，五者皮。所以說此五法者，有人前身曾 觀此五法，今為剃髮落地，即發先業，便得羅漢。是故先教五法，然後為剃髮。如羅睺羅，髮落未竟便成羅漢，如癰熟須人為刺然後得破，亦如蓮花須待日出而得開敷。此欲出家人亦復如是，因說五法便得悟道。為剃髮時，當頂留五三髮置，以香湯洗浴，除白衣氣，來至和上前胡跪，和上問言：『今為汝去頂髮，許不？』答言：『爾。』和上自為剃去頂髮。剃頂髮已，在和上前胡跪，和上授與袈裟，得以頂戴受，受已還和上。如是第二、第三受。頂戴受已，和上為著，不得自取自著袈裟，要須和上授。次第禮諸比丘，往阿闍梨所，禮足胡跪合掌，阿闍梨教言：『汝當隨我語，教汝受三歸。』答言：『爾。』與三歸竟，次與十戒。」

「云何與三歸？」

答曰：「受三歸有二種：一者別受，二者總受。」

「云何別受？」

「別受者，歸依佛歸依佛歸依佛竟，歸依法歸依法歸依法竟，歸依僧歸依僧歸依僧竟，是名別受。總受者，歸依佛、歸依法、歸依僧，歸依佛竟、歸依法竟、歸依僧竟，如是三說，是名總受。不得先歸依僧後歸依法佛，亦不得雜說，若師教言歸依佛，弟子語不政，言歸依佛，亦成受。若師教言歸依佛，弟子言歸依佛，亦成受三歸。若師與弟子，語俱不正，言歸依佛，不成受三歸。若師教歸依佛，弟子答言爾，或語不出口，或逐語不具足，皆不成受三歸。受三歸竟，次與授十戒。受十戒有二種：一者別受，二者總受。云何別受？我受不殺我受不殺我受不殺竟，如是次第亦如是說，是名別受。云何總受？我受一不殺生；二不偷盜；三不婬；四不妄語；五不飲酒；六不過中食；七不歌舞作唱嚴飾樂器，亦不故往觀聽，乃至鬪諍悉不得看；八不著香花瓔珞以香塗身；九不高廣大床上坐臥；十不得捉持生像。生像者，此是金與銀，及一切寶，皆不得捉。若言音不同者，如傖吳不相解，應教其義，如是不解，弟子答言能持，亦成受戒。若鈍根者，不知著衣，不知捉鉢，食亦不知，

行住坐臥皆悉不知，不得離和上，一一應隨和上學，和上看弟子如兒想。度沙彌法竟。

「弟子法者，明相出早起，嚼楊枝洗手面，脫革屣，往至和上所。師起已，與師三種楊枝大中小，一時授與師三種楊枝，若師日日恒取大者，置中小恒與大者。若師取中置大小，若師取小置大中。若有時取大，有時取中，有時取小，三種隨意與。應授水，水有二種：一者冷，二者溫水，若師恒用冷水，置溫水；若師恒用溫水，置冷水；若師有時用冷有時用溫，二種水隨意授與。供給水已，若和上入圊，便轉應往和上房掃除，料理床席卷牒衣裳。授僧伽梨者，先安僧伽梨襯已，度與和上，若和上將去，著衣持鉢隨和上後，不得近不得遠，去和上七尺而行。師應教弟子持戒，若有犯罪，應教懺悔。有長衣鉢，弟子若無應與，若弟子疾病應料理。若和上多有弟子，一人供給，餘者隨意讀誦。

「爾時婆羅門欲求出家，比丘不許，婆羅門便啼哭懊惱。時佛見婆羅門形體羸瘦，問諸比丘：『此婆羅門何以羸瘦？』比丘答言：『此婆羅門求欲出家，諸比丘不許，是故羸瘦。』佛問諸比丘：『此婆羅門與誰有恩？』舍利弗答言：『此婆羅門在王舍城，曾施我食，是故我識。』佛語舍利弗：『汝當度此婆羅門。』時舍利弗白佛言：『云何度此婆羅門？』佛告舍利弗：『汝當為白四羯磨授此婆羅門。』爾時佛集諸比丘為說法已，語諸比丘：『自今以去斷三語受戒。』眾中有了了智慧比丘，為作白四羯磨受戒。受戒已，多作諸惡不按威儀。有少欲知足比丘，呵責言：『汝等云何作諸惡行不按威儀？』比丘答言：『誰請大德與我戒？誰請大德為作和上？』時有少欲比丘，白佛言：『諸比丘，不請作和上、不乞戒，與受具足戒。』佛因此制戒，人不請不作和上、不乞戒，不得授具足戒，若與受得突吉羅。請和上乞戒。在律中。爾時諸比丘或二人或三人白四羯磨，為人受具足戒，中有少欲知足比丘，呵責已往白佛，佛以此因緣集比丘僧，自今以去應制十僧授人具足戒，若減十人授具足，得突吉羅。或一歲或二歲，為人受具戒，不知教授，弟子不按威儀，將諸弟子往至佛所，頭面禮足却坐一面。爾時佛勞問：『汝等四大調和不？乞食易得不？』答佛言：『四大調和乞食易得。』於是佛知而故問：『此諸比丘，誰弟子也？』答言：『我弟子。』問言：『汝幾歲？』答言：『二歲。』『汝弟子幾歲？』答言：『一歲。』佛即呵責言：『汝自未斷乳，云何度人？』呵責已集諸比丘，自今以去不滿十歲，不得度人受具戒，若受戒得罪；雖滿十臘，愚癡無智慧，不得受人具戒。與受戒竟。」

法師曰：「今明失依止不失依止法。弟子與依止師共行，遙見和上失依止，若見和上作非和上想，不失依止。若和上來入界內或入屋

中，弟子不知失依止。若和上來入界內或屋中，或聚落乞食，聞聲不見形，皆失依止。若聞聲作非和上想，不失依止。

「若外道初入佛法中，應與波利婆沙，得波利婆沙已，若好往五不應行處，懈怠不肯學佛法，若聞毀佛法生歡喜心，若聞毀僧生歡喜心，不得與具戒行。波利婆沙外道，修得四禪乃至能飛騰虛空，亦不得與具戒，要滿四月。若佛法中修得須陀洹道，即日為受具戒，不須與波利婆沙。若在外道，或聞說法得須陀洹道，來至僧中求欲出家，即與出家與具戒，不須與波利婆沙。若波利婆沙垂滿四月，聞毀佛法生歡喜心，聞毀外道瞋恚，好往五不應行處，應更與四月。若結髮外道、事火外道，不須波利婆沙。何以故？此二外道有業信因果，過去諸佛為菩薩時，出家波羅蜜皆於此道學。外道波利婆沙竟。

「癩者，有數癩、有白癩，有黑癩疥癬，皆入癩，亦不得出家。癩癬下至如指甲大，亦不得出家。如指甲大若在露處，增長不增長，悉不得出家。若屏處不現，增長不得出家，若不增長得出家。若瘤病在露處，增長不增長，不得出家。若屏處不增長得出家，若小時有疣病、大便失，得度出家，此非瘤病，是故得出家。若身體細起，猶如棘刺，皆入癩數，不得出家。

「度王人者。時諸比丘度鬪將出家，後有賊起，王覓諸鬪將，欲使破賊，遣人求覓至僧坊中，見諸比丘已度出家，使人來白王言：『諸比丘已度出家。』王聞已集諸臣共論，王問臣言：『度官人者其罪云何？』臣答王言：『若和上應斫頭，羯磨師應截舌，餘臨壇人應打肋折。』時王得須陀洹道，聞諸臣語已，往至佛所白佛言：『自今以後願莫度王人。未來世王，若不信三寶者，諸比丘若度王人，便依法治罪。』若王人、大臣人，下至食王俸祿者，皆是王人。若父食王祿、兒不食王祿，父不得出家，兒得出家。若食祿有期限未盡，不得出家，食祿盡然後得出家。若必欲出家，轉祿與兄弟兒子，後得出家。若食祿白王，王聽亦得出家。

「賊者，抄劫竊盜斷道殺人，知姓字，不得度出家。若圖國賊，若捨惡心欲出家，得度出家，為國除患，王聞出家亦大歡喜。若捨惡業降出投王，王許得度出家。不得度患鞭杖瘡人，若瘡差得度。若犯罪人以鐵烙為字，不得度出家，若治護得差得出家。負債者，若自負債，若祖負債，若父負債，若兒負債，若債由己，不得出家，有人為償債，得出家。奴者，有四種奴：一者家生，二者買得，三者破得，四者自成奴。自成奴者，為衣食故自求為奴，是名自成奴。若奴主放奴出家，語諸比丘言：『奴有道心者放，若無道心還復為奴。』若如是語者，不得度出家。時有一居士家，有疫病起，初殺蠅蜈蚣百足，次殺雞猪，次殺牛羊，次及婢奴，後及好人。此

疫病起時，不得從戶中出，應破壁出直去，不得反顧，若反顧即死，若不即死，至他方亦死。時父子三人破壁得出，直去不反顧，是故得活。既至他方，貧窮不能自立，往至比丘所求欲出家，比丘即度為出家。得出家已，將二兒乞食。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六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七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爾時佛從摩竭國往迦維羅國者。」
法師曰：「我今次第說根本因緣。爾時輸頭檀那大王，心自念言：『我子初出家日，自唱言：「我若成佛，當還此國。」』王憶此語，心自念言：『我子成佛已來，王恒側耳聽，聞子苦行竟，往菩提樹下得道，已往波羅榇國，轉四諦法輪，度阿若憍陳如等五人出家。今住摩竭國，我今年老及今生存，宜見我子。』作是念已，即喚一臣語言：『我聞人言，我子已成佛，今住摩竭國。汝可將千人往迎，汝至彼語我子言：「我今年老欲得相見。」』臣受王語已，即將千人前後圍遶，往摩竭國。到已往至佛所，頭面禮足却坐一面。是時世尊觀千人心已，即為說法，時千人得聞法已，即得羅漢。佛喚善來比丘，即得具足戒，此千比丘得羅漢已，入果三昧受解脫樂，即於此住不復欲還。王遣信已遲望不還，又無消息，王復遣臣往，如是次第遣八臣往，一臣各將千人至佛所，皆悉出家得羅漢果，無有一人還報王者。
「王自念言：『我遣八臣去，無有一人還報我者。』王自籌量：『我今更遣誰去耶？』時有一臣，名曰迦留陀夷，與菩薩同日生，王即遣迦留陀夷往迎佛，如前遣八臣語無異。迦留陀夷先與王要：『若王許我出家者，我當往迎。』王答言善。迦留陀夷受王語已，復將千人往彼，佛為說法即得羅漢。佛喚善來比丘，得具足戒。時迦留陀夷，見禾稻結莠、草木水陸花出敷榮，時節和適，已六十偈讚歎道路。佛知而故問迦留陀夷：『汝為何事而讚歎道路？』迦留陀夷答佛言：『輸頭檀那大王，遣我來者欲有所白。』佛言：『聽汝所說。』白佛言：『父王言：「我今年老及今生存，欲見佛故，遣我來奉迎佛。」唯願哀愍大王故，時可去矣。』佛語迦留陀夷：『汝可宣令語諸比丘：「佛欲遊行，各自料理莊嚴，隨佛遊行。」』
「是時央伽摩竭國，有十千比丘，從迦維羅衛國來迎佛者有十千比丘，都合二萬比丘，皆得阿羅漢，從摩竭國前後圍繞，隨佛出城。摩竭國去舍衛國六十由旬，世尊漸漸遊行，經六十日至舍衛國。時佛日日朝中恒食父王供，所以得食父王供者，時迦留陀夷，時到著衣持鉢飛騰虛空，往至舍衛國白父王言：『佛已至某處。』時王為迦留陀夷設食，以盛滿鉢飯，授與迦留陀夷：『願大德，可以此鉢飯奉上佛。』如是日日恒為世尊迎食。迦留陀夷食父王食已，向父王及諸釋子，讚歎如來功德。諸釋子聞讚歎佛功德，倍增信心。諸

釋子即聚集，自共籌量：『佛不樂憒鬧，我等當為佛求覓靜處造立精舍。』時彌瞿陀釋子有一園，不近不遠可立精舍，時諸釋子人人各各共出財物，為佛起立精舍。

「精舍成已，父王將諸釋子，人人各齎持香花奉迎。佛到已，父王及釋子中，有大佛者，不為佛作禮，若有小佛者，為作禮。爾時佛見父王及諸釋子中，有不為佛作禮者，佛知諸釋子意，即上昇虛空作十八變，如降伏外道作神力無異。王及諸釋子見佛神力如此，自然為佛作禮。輸頭檀那王禮已，白佛言：『我今第三禮佛足。何謂第三禮佛足？一者、佛初生時阿夷相言：「若在家者，應作轉輪聖王，若出家學道，必得成佛。」是時地為振動，我見神力如是，即為作禮。第二者、我出遊戲耕田，菩薩在閻浮樹下，日時已晡，樹影停住不移，覆菩薩身。我見神力如是，即為作禮。今者見佛神力如是，是名第三禮如來足。』輸頭檀王禮如來足時，一切諸釋子皆隨作禮，無有一人立住者。

「佛從虛空下坐師子座，王及諸釋子一時俱坐。時眾已定，天降雨，其色紅赤，以淹塵土。時眾意樂濕便濕，若不樂濕，雨雖著而不濕，時眾見雨神力如是，倍增歡喜。爾時佛為諸時眾說法，王及諸釋子得聞法已，有得須陀洹者、斯陀含者，各起禮佛遶三匝而去。王及諸釋，無有一人請佛中食者。明日時到，佛及二萬比丘，著衣持鉢前後圍遶，次第而去，入迦維羅衛國。到城門已，佛心自念：『過去諸佛，入眷屬村云何乞食？應次第乞為選擇也。即觀過去諸佛皆次第乞食，無有選擇，又為未來聲聞弟子依我法故，應次第乞食。』

「時城中諸釋婦女，聞佛將徒眾入城乞食，各開窓戶看佛乞食。時羅睺羅母在樓殿上，聞佛入城乞食，心自念言：『本在家時，著天冠瓔珞，乘七寶輦輿，千乘萬騎前後圍遶出入；今者剃除鬚髮著袈裟，持鉢乞食，我今觀看為好以不？』作是念已，即開窓看，遙見佛放五色光，其光照地，猶若融金。耶輸陀羅見已，即入白王言：『王兒今者入城乞食。』王聞已即忽忽而出，往至佛所白言：『大德乞食令我等羞，大德徒眾我能供給，用乞何為？』佛答言：『我種如是。』王復白佛：『我剎利種無有乞食，何以言我種如是？』佛答言：『過去諸佛是我種，非今剎利種也。』佛即為大王而說偈言：

「『起已不懈怠，　善法恒自行，
行法得安眠，　今世若後世。』

「王聞說已，即得須陀洹道。

「爾時世尊，復為大王而說偈言：

「『行法則善行，　不行於惡法，
行法得安眠，　今世若後世。』

「王聞第二偈已，復得斯陀含道。復為王說《曇摩波羅本生經》，王聞已得阿那含道。王臨命終，佛為說法，於白傘下，得羅漢果，即入涅槃。時大王從如來請鉢，請佛及僧，王自導前俱共上殿，王即施設種種餚饍。佛食已竟，宮中婇女聞佛食竟，語羅睺羅母言：『我等今者應往禮拜問訊世尊。』羅睺羅母語諸婇女：『佛若慈愍我者，自來看我，不能去也。』諸婇女等各齎香花往禮拜佛。諸婇女去後，羅睺羅母心自念言：『若佛來者，我當頭面禮足。』佛食已授鉢與王，佛將二神足羅漢弟子，往至羅睺羅母所，勅弟子言：『若羅睺羅母禮拜供養，當隨其意，莫作障礙。』答言：『善哉！佛。』是時佛即入羅睺羅母房，敷座而坐，羅睺羅母見佛坐已，疾以手捧佛足，以頭摩而作禮。王見羅睺羅母禮佛已，王白佛言：『世尊！羅睺羅母於佛極生尊重心。』佛答王言：『羅睺羅母於我生尊重，非適今也。』王問佛：『於何時生尊重？』佛即為說《緊那羅本生經》，即日以五法，欲拜王子難陀為王。何者五法？一者披髮，二者結衣，三者莊嚴殿，四者娶婦，五者竪傘。是名五法。佛以鉢授與難陀，難陀意不樂去，為尊重佛故，俛仰隨去。隨佛至寺已，意不樂出家，如來觀其宿緣應得羅漢，是故強令出家。佛至迦維羅衛國二日已，方度難陀，七日已度羅睺羅。」
法師問曰：「云何得度羅睺羅？」
答曰：「佛入城乞食，羅睺母將羅睺在閣上，羅睺母於窓牖遙見佛，語羅睺言：『此是汝父。』即以瓔珞與羅睺著，語言：『往汝父所乞珍寶，汝父在家時大有寶藏，今不知所在，汝可往乞。白多多言：「我欲竪傘作轉輪王，多多可賜我珍寶。」』羅睺受母語已，往至佛所入佛影中，白佛：『沙門影極清涼樂。』佛食已訖還本處，羅睺即隨佛後，從佛乞珍寶。佛不應答，如是漸漸遂逐至寺。佛敷座坐已，語羅睺言：『我於菩提樹下得此珍寶，此財寶於一切寶中最勝第一。汝欲樂得不？』羅睺答世尊言：『甚樂沙門。』佛即喚舍利弗。舍利弗來已，佛語舍利弗言：『汝可度羅睺出家。』舍利弗答言：『善哉世尊。』舍利弗即度羅睺出家。
「輸頭檀那王聞羅睺羅出家，心大懊惱，即便忽忽往至佛所，白佛言：『若有出家者，應先白父母，聽者可度出家；若父母不聽，願佛莫度。』是故律本中說，父母不聽不得出家。若父母聽出家已還俗，若後更欲出家，應白父母，父母不聽不得出家。若有人求欲出

家，比丘問言：『汝父母聽出家不？』答言：『不聽。』『若不聽者，不得出家。』語比丘言：『若不度我者，我當焚燒寺舍。』若有如是難事度出家不犯。若有餘方餘國度出家，不須問父母。羅睺羅出家因緣竟。

「沙彌有十惡，應滅擯。何者為十？殺、盜、婬、欺、飲酒，毀佛、法、僧，邪見，壞比丘尼。是名十惡法。唯壞比丘尼淨行，永擯不得出家，餘九戒若能改悔、不更作，得出家。此十三難人，為人作師，受具足戒，亦不得戒。教授師，若自羯磨，若他羯磨。出家有三種偷，一者偷形，二者偷和合，三者亦偷形亦偷和合。云何偷形？無師自出家，不依比丘臘，不依次第受禮，不入僧法事，一切利養不受，是名偷形。云何偷和合？有師出家受十戒，未受具足戒，往他方或言十臘，或言二十臘，次第受人禮，入僧布薩及一切羯磨，依次第受人信施，是名偷和合。云何亦偷形亦偷和合？無師自出家，依次第受臘，入一切羯磨，受人信施禮拜，是名偷形亦偷和合。偷形者，不經法事，不受信施，不受禮拜，若欲更出家受具足戒得。若有避難出家、飢儉出家，不入一切法事；過難過飢儉已，若欲出家受具足戒得。若比丘實一臘，妄言二臘，依二臘次受利養，計錢犯重。

「若比丘水中脫衣洗浴，自言裸形好，若欲往外道處，步步突吉羅，中路悔，還懺悔，突吉羅，得住。若往外道處，聞外道說法不入，其意悔，還懺悔，突吉羅，得住。若入外道聞說法，心便好樂，受外道法，下至拔一髮，患痛悔還，應滅擯，不得更出家。度外道竟。

「不得度龍者，何以故？龍不得禪定道果故。龍有五事，不得離龍身。何者五？一者行婬時，若與龍共行婬，得復龍身，若與人共行婬，不得復龍身；二者受生不離龍身；三者脫皮時；四者眠；五者死時。是為五事，不得離龍身。迦樓羅乃至釋提桓因，不得出家，不得與具足戒。龍品竟。不得度殺父母人，殺父母，於出家法如來不聽。若殺畜生父母，得出家。實是父作非父想殺，亦不得出家。不得度殺羅漢人，若有白衣得羅漢，若殺，不得出家；若殺下三果人，不障出家。若畜生想殺羅漢不犯。業障重，不得度人。

「壞比丘尼者，於三處行婬，皆名壞比丘尼。若摩觸比丘尼，不障出家。若以白衣服，強與比丘尼著就行婬，亦名壞比丘尼，不得出家。若比丘尼樂著白衣服，就行婬者不障出家。若初壞者不得出家，第二壞者不障。若壞式叉摩尼、沙彌尼，不障出家。破僧人不得度出家。云何破僧？若執十八事，三諫不捨。二根有三種：一者自受胎能令他受胎，二者自受胎不能令他受胎，三者不能自受胎能

令他受胎。此三種人悉不得出家受具足戒，若已受具足戒，應滅擯。

「若無和上，不得與受具足戒，若與受具足戒，得突吉羅，是人得戒。若黃門作和上，為人受戒。得戒，師僧得罪。無衣鉢受具足戒，得戒，師僧得罪。得二三人一時受具足戒，一一同等臘，等時不得相禮。同一和上、一羯磨師，一時為三人受具足戒，一時得戒臘，同無大小。和上者，外國語，漢言知罪知無罪，是名和上。受戒已應步影，步影者，正立住取住脚為初，隨身影長短步影。步影竟，教其時。其時者，或冬時或春時或夏時。竟，教日月日月時。次教受戒時眾數多少。次與四依已，次說四重。受戒已，令新受戒者在前出。受戒犍度竟。

「爾時佛住羅閱城王舍城摩竭國。此三，義一名異。漢言王舍城，羅閱城是外國音。羅者言王，閱者言舍，故言羅閱城也。摩竭者，此是外國音也。摩竭者，是初國名耳。

「界相者，若山界相，大者如須彌山，小者如象大，是為山相。石界相者，大者如牛，小者三十稱，若漫石不得作界相，應別安石作界相。林界相者，若草林、若竹林，不得作界相。何故爾？草竹體空不堅實，是以不得作界。林相者，大林相乃至百由旬，小林者下至四樹連接，亦名為林。樹界相者，不得以枯樹為相，大樹者閻浮樹，大小者高八寸，形如針大得作界相。若無自生樹，種樹亦得作界相。路界者，入田路，向井取水路，向河取水路，窮路，皆不得作界相。大路或車步路，路短者乃至經三四村，皆得作界相。蟻封界相者，大如山，小者高八寸，皆得作界相。江界相者，若好王治化，五日一雨，此雨江水不得作界相。若四月日不雨，常流不斷、水深二尺，得作界相。水界相者，若自然池水，得作界相，若通水入田，或堰盛水，悉不得作界相。此是八種界相。

「結界相有五種：一方，二圓，三鼓形，四者半月形，五者三角。若依相結界已，後若失相，界亦不失，若人掘地乃至水際，皆不失界相。若結小界，不得說欲，結布薩界，得說欲。結界場，極小容二十一人，作界場已，後起屋覆，界不失。若結小界已，於中起三層樓，從地至最上層同一界。若有石山，上廣下小，於上結界，若有比丘，在下不妨，若結界已，水盪成坑有水流，知其處所，竪柱為閣，於上作法事得。若結界已，水穿地為孔，不壞界相，神通比丘在窟裏空中住、或在地下，不得別作法事。若界場上，有大樹枝葉出界外，若作法事時，比丘不得在樹上妨作法事，應喚下。若神通比丘在露地虛空住，不妨作法事。若衣角柱地妨，應喚下。

「結布薩界，極廣得三由旬，不得過，若過不成界，得罪。除村村外界者，中人擲石以還，若比丘結界已，於比丘尼非界，比丘尼界

上得更結界，比丘尼界亦不失。比丘尼於比丘界上亦得結，比丘界亦不失。阿蘭若界者，極小方圓七盤陀羅，一盤陀羅二十八肘，若不同意者，二十八肘外，得作法事。一切江河水不得結界。水中自然界者，若擲水若擲沙已外，若有比丘不妨取水，常流處深淺，皆得作自然界，潮水不得。若在船上布薩，應下磧。若下棟，不得繫著岸。若崩岸，有大樹根在水中，不得繫著樹根。若擲水，水內有樹根應斫去，若不斫去，與陸地界相連。若水中大石或樹或浮木，悉是水界所攝。

「第一句非法別眾者，云何非法別眾？同一住處有四比丘，一人受欲，三人說波羅提木叉，或三人，一人受欲，二人說波羅提木叉，是名非法，亦名別眾，是名非法別眾。第二句非法和合眾者，同一住處有四比丘，四人應廣說波羅提木叉。不廣說，作三人法，人人對首說，是名非法和合眾。第三句云何法別眾？同一住處有四比丘或三人，一人受欲，三人對首說，或三人，一人受欲，二人對首說，是名法別眾。第四句者，同一住處有四比丘，和合說波羅提木叉，或三比丘和合布薩三語說，是名法和合眾。十六日布薩者，此是和合布薩。梵本律，五月十六日為前安居，六月十六日後安居，若安居中有因緣移去無罪，不成安居，不得在露地，不得傘下安居。脚下生毛者，其毛紺色，猶如空青，因業所報故得如是。」

問曰：「何業所報？」

答曰：「過去世時此守籠那，與八萬人俱，於八萬人中最為長大，共諸長者子，為辟支佛起一草屋，請辟支佛三月夏坐。時守籠那，以一羊毛欽婆羅敷草屋前，與辟支佛，恒用拭脚。以此果報，脚下生毛。此八萬長者子，共供養辟支佛故，今生復為親友。守籠那往至王所，何以與八萬人俱？王若獨喚守籠那者，畏其驚怖，是以勅諸長者子八萬人俱往至王所。

「五象王者，一父象有六母象，名為象王，如是有五象王。加那腹羅革屣者，此是曼根革屣。鹿角革屣者，剋皮作鹿角形。阿羅梨革屣者，以象毛安革屣邊。腹羅跋陀羅革屣者，以木綿及諸雜物，與皮合縫，使中央起。真誓梨革屣者，以編草作。編邊革屣者，以孔雀尾編邊。多帶革屣，無解。似孔雀毛革屣者，其形似孔雀毛。

「時王舍城有一童女，字婆羅跋提，端正無比。時瓶沙王舉為婬女，王出百千金錢，諸臣長者出二百千錢，共莊束此婬女，為作屋宅衣服車乘、園林浴池、種種伎樂。耆婆者，外國音，漢言活童子。何以名之活童子？時無畏王子，晨朝乘車欲往見王，路見小兒，問傍人言：『此兒為死活？』傍人答言活，是故言活童子。王子問曰：『其母生已，何以擲置路上？』答曰：『此婬女法，若生

女教習為婬女種，若生男則擲棄，是故生棄路上。』王子無畏，抱取養育漸漸長大，即立為兒。」
問曰：「耆婆童子何不學餘技術？」
答曰：「往昔有佛，名曰蓮花，時有一醫師，恒供養蓮花如來。耆婆見已心自念言：『云何我未來世，得如此醫供養如來？』作是念已，即於七日中供養如來，往至佛所頭面禮足，白佛言：『願我未來世作大醫師供養佛，如今者醫師供養佛無異。』作是願已禮佛而退。耆婆命終即生天上，天上福盡下生人間，如是展轉乃至釋迦出世，宿願所牽不學餘技，但學醫方。」
問曰：「耆婆所以善學醫道者，耆婆就師學時，天帝釋觀見此人，醫道若成必當供養佛。是故帝釋化入耆婆師身中，以教耆婆，於七月中得師法盡。過七月已，帝釋所教如是，滿七年醫道成就，耆婆還國。何以中路治病？其師心自念言：『此是王子，不乏財寶，若還至本國不識我恩。』作念已，即與耆婆弊故之衣，不與糧食。耆婆辭師還去，於其中路，為飢渴故，過一聚落，借問村人：『誰家有病？』村人答言：『某長者家有病。』即為治之，大獲珍寶。耆婆自念：『我治一人病，得如是珍寶，若治多人病者，當獲無量珍寶，我今所獲皆由師恩。』
「受施有十五處：一者戒場界，二者境界界，三者同布薩界，四者不失衣界，五者羅婆界，六者聚落界，七者村界，八者國土界，九者阿槃陀羅界，十者擲水界，十一者鄉居界，十二者羅那界，十三者阿羅闍界，十四者洲界，十五者鐵圍山界。此是十五界，汝今當知。戒場界者，前已說。境界界者，或在講堂，或在食堂，分衣健人二擲石已還，隨界大小，皆有擲石界，比丘入皆得分，是名境界界。同布薩界者，若入布薩界者，皆應得分，是名布薩界。不失衣界者，入不失衣界內，皆應得分，是名不失衣界。羅婆界者，若王或大臣，為比丘作住止竟，或十由旬，若竪立柱、若作標相，齊此標內，若有布施皆屬我等，是名羅婆界。聚落界者，有市故名聚落界。村界者，無市名為村界。國土界者，有城邑名為國土界。阿槃陀羅界者，是阿蘭若處界也。擲水界者，是船界。鄉居界者，隨城東西，名鄉居界。羅那界者，是國土界也。阿羅闍界者，一王所領，是名阿羅闍界。洲界者，海中一洲，是名洲界。鐵圍界者，是一鐵圍山界。
「若人言布施界場眾僧，屬界場眾僧，布薩界不得。若人言布施境界者，及擲石界得。若人言布施布薩界者，同利養界亦得。若人言布施不失衣界，布薩界、利養界俱得，唯除布薩界中有聚落界，不得。若人言布施聚落界者，聚落界中有布薩界，大小皆得。若人言布施村界者，村中有布薩界及諸小界，皆得。若人言布施國土界

者，一國土界盡得。若人言布施阿蘭若處界者，阿蘭若處得，餘界不得。若人言布施擲水界者，入擲水界內得，餘不得。若人言布施鄉居界者，鄉居中有界、在鄉居界中亦得。若人言布施羅那，一國土界亦得。若人言布施阿羅閣界者，一王所領一國土眾僧皆得。

「若人言布施師子洲、閻浮利地洲，布施二洲眾僧，隨有眾僧，多少應中半分，若閻浮利地五人，師子洲百千人，亦應中半分。若人言布施界內眾僧，比丘應問：『界有多種，施何物界？』答言：『不知。』但言施界內眾僧，隨界內眾僧多少皆得。別住處同利養，隨住處得，物應共分。僧得施者，若人言布施僧，鳴磬集眾，來及者得。若檀越擔一衣，施僧與一比丘，比丘受已言：『我應受。』此惡受。云何善受？應受已鳴磬集僧，集僧已，以黃物畫作分數，不得破，從上座示：『此分是上座分，上座取不？』上座答言：『此分我不取，布施長老。』如是第二第三，上座皆言不取布施長老，乃至下座亦如是，此比丘得取，是名善受。

「若住處有一比丘，檀越將衣布施一比丘，此比丘應鳴磬集僧，若有比丘來共分，若無比丘來得，心念口言獨受。若檀越布施僧，受糞掃衣比丘不得受。若人入住處布施僧，鳴磬集眾，外比丘來相連臂入，乃至百由旬，前者入界內，最後者亦得分。何以故？以相連不斷，是故得分。若人布施二部僧，隨人多少應中半分，若有百比丘尼，有一比丘，亦應中半分，若有百比丘，有一比丘尼，亦應得半。若人施僧鉢囊革屣、囊漉囊針刀子杖扇，受糞掃衣比丘得受。若檀越擔物布施一人，復言施僧，依僧次取一分，不得別取。

「若人施佛、施比丘比丘尼，云何分？破作二分，一分與佛，一分與比丘比丘尼共等分。若人施眾多比丘，施法師一人，施佛，云何分？佛、一比丘、眾多比丘平等分。若人將餘食施佛及僧，以鉢置佛前次第行，佛飯誰得食？若有侍佛比丘得食，若無侍佛比丘，有白衣侍佛亦得食。若檀越布施安居竟僧，後安居者不得，破安居人亦不得。若人冬分中，檀越言布施安居竟僧，前後安居僧悉得，唯除破安居人不得。若人言布施某寺某房，隨檀越言得。若人言布施安居僧，前後安居、破安居人皆得。若檀越布施迦提月後安居人，後安居人得，前安居人不得。若人於春分中布施安居僧，應問：『為布施安居竟僧，當來安居僧？』答言：『布施當來安居僧。』當來安居僧得。比丘語檀越言：『當來恐有賊難，不能掌護。』檀越教分，隨施主得分。若檀越言：『食我食，布施衣。』不食者不得受。我施藥者亦如是。指示施者，隨指示處得衣。犍度竟。

「藥犍度。拘跋陀羅飯者，此是穊米飯也。修步者，此是青豆羹。吉羅者，此是竹笋也。那瓮者，此是外國藥，無解。呿闍尼者，一切果，是名呿闍尼。呵羅勒者，如大棗大，其味酢苦，服便利。鞞

醯勒者，其形如桃子，其味甜，服能治癩。阿摩勒者，此是餘甘子也，廣州土地有，其形如薤子大。質多羅藥，是外國藥名。加婆藥者，是外國藥名。婆利婆婆者，是芥子。膩渠者，外國藥，能治毒，漢地無有。陀婆闍者，是烟藥。耆羅闍那耆者，此是赤石也。眼藥者，陀婆闍。陀婆闍那者，陸地生。耆羅闍那者，水中生也。龍者，長身無足。師子象馬龍狗肉不得食，皮毛不得用。得一切肉應問，若得不問，得突吉羅罪。失守摩羅者，鰐魚也，廣州土境有。黑石蜜者，是甘蔗糖，堅強如石，是名石蜜。伽尼者，此是蜜也。烏婆陀頗尼，頗尼者，薄甘蔗糖。

「邊房云何結作淨屋？若初竪柱時，先作坑，以柱近坑，比丘圍繞捧柱而說：『為僧眾作淨屋。』如是三說，說亦竟柱亦竪。第二第三第四柱亦如是說，若說一柱亦成淨屋。若以成屋云何作淨？應喚屋主來語言：『此屋未淨，汝為眾僧作淨。』檀越作是言：『此淨屋布施眾僧，隨意受用。』即成淨屋。若先作屋無屋主，云何作淨？若聚落有老宿，應喚來，『此屋未作淨，請為淨主。』若檀越不解說，比丘應教作是言：『此是淨屋，布施眾僧，隨意受用。』即得作淨屋，受用隨意，安置飲食，無內宿、無內煮罪。

「閻浮子者，其形如沈菰大，紫色酢甜。舍樓伽者，此是憂鉢羅。拘物頭花根，舂取汁澄使清，是名舍樓伽漿。波漏師者，此似菴羅果。一切木果得作非時漿，唯除七種穀不得。一切諸葉得非時服，唯除芋不得。一切諸花得作非時服，唯除摩頭花汁。一切果中，唯除羅多樹果、椰子果、波羅榛子、甜瓠子、冬菰、甜菰，此六種果不得非時服。一切豆不得非時服。盛水器者，木瓦鐵，餘者不得用。若自有種子、眾僧地，應半與眾僧。若自有地、眾僧種子，應半與眾僧。藥揵度竟。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七

蕭齊外國三藏僧伽跋陀羅譯

「迦絺那衣犍度。」
問曰：「幾人得受迦絺那衣？」
「下至五人，前安居人得受迦絺那衣，破安居人、後安居人不得，異住處不得。若住處不滿五人，得喚餘寺眾僧足數受得，足數，客比丘不得受。若住處有四比丘，一沙彌安居欲竟，為沙彌受大戒，得足成五人受迦絺那衣，新受戒者亦成受，一比丘四沙彌受戒亦如是。若住處有五比丘若過五，不解受迦絺那衣，得餘處請一知法比丘，使羯磨受迦絺那衣，得為羯磨，自不受亦不得衣分。」
法師問曰：「何人得與眾僧迦絺那衣？」
答曰：「七眾衣、天人衣，得受作迦絺那衣。若人不解作迦絺那衣來問，比丘應教。若僧伽梨、欝多羅、僧安陀會，隨一一衣，得受作迦絺那衣。十六日明相出，將迦絺那衣裁來與眾僧，比丘應語衣主：『須針綖染色，作衣比丘多少。』檀越聞已，應供養作衣比丘飲食。為僧受迦絺那衣，應知受衣法用。若衣裁者，應先浣，與眾多比丘共割裁簪縫治，即日染成點淨已應受。若多有人送迦絺那衣，應受一衣，餘應分，應羯磨受。僧持迦絺那衣與誰？應與衣壞者。若衣敗比丘多，敗衣比丘中老者與。若無老者，臘數大者與。不得與慳貪者，佛告諸比丘：『當如是持迦絺那衣羯磨法。』律中以說，若衣未成，應喚一切比丘共成，不得說道德作留難，唯除病者。」
法師曰：「何以於迦絺那衣，如是慇勤？為諸佛所讚故。往昔有佛，名無蓮花，有聲聞弟子，名須闍多，作迦絺那衣未成。蓮花佛與一萬六千比丘圍繞，共作迦絺那衣。成已，持衣比丘者，捨己所受持僧伽梨：『迦絺那衣我今持。』如是三說，三說已即持置體上，偏袒右肩往至上座前，合掌向僧而說：『大德！我以法持僧迦絺那衣，願僧隨喜。』上座從坐起，偏袒右肩合掌向僧，作如是說：『長老！以法持僧迦絺那衣，我隨喜。』乃至下座亦如是說。非僧受持迦絺那衣，非眾受持迦絺那衣，一人持迦絺那衣，僧隨喜眾隨喜，然後成持迦絺那衣。若人持三衣與眾僧，持作迦絺那衣，作是言：『若持迦絺那衣者，三衣悉屬。』隨施主語悉與受衣人，餘眾僧不得受，迦絺那衣已攝僧得施。受迦絺那衣者，輕物得分，重物屬四方僧，若同布薩界有多住處，不得別受迦絺那衣，應和合一處受一迦絺那衣法。不得縫作，應却刺作。持所有衣者，未作持出界外。界外者，是餘寺也。」

法師曰：「受迦絺那衣已，何以出界外？為安樂住故。作不還意者，比丘出界外已，見此住處有好房舍，或有知識，作不還意，先失住處，後失功德衣。餘文句於律中已說。我亦不作衣亦不還者，作念已，住處及功德衣俱失。作衣時失所作衣者，住處先失，後失功德衣。聞失者，先失功德衣，後失住處。斷望者，先失住處，後望後望斷得。所望非望而得者，此文句前後轉易，現多文句，無有深義，於律廣說。迦絺那衣犍度竟。

「若行別住人，若有人請，或與人受戒，得停行法事，罷還續行。捨行法時當如是言：『我今捨波利婆沙。』如是三說。若別住摩那埵，當行法時，比丘去都無人，但作意言：『若比丘來我當白。』六日中都無比丘可白，亦得出罪。若寺中多有比丘來去難白，晝日得捨行法，明相未出，應得四五比丘出界二擲石外，還受行法白僧：『我行摩那埵。若干日以過，餘若干日在。』若界內有比丘，出至其處應白，若不白失夜。若比丘送受行法竟，若還者應留一人，待明相出為捨行法，共還入寺如前法，滿六夜已得出罪。出罪法，於律本已說，故不出。

「爾時拘睒彌有一住處，有二比丘，一是律師，一修多羅師。時修多羅師，入廁用洗瓮竟，不去水覆瓮。律師入廁，見洗瓮不去水，問修多羅師言：『誰入廁不去水覆瓮。』修多羅師答言：『是我。』律師言：『汝知罪相不？』修多羅師言：『我實不知罪相。』律師言：『汝得突吉羅罪。』修多羅師言：『若犯突吉羅罪，我應懺悔。』律師言：『汝故作與不？』修多羅師言：『不故作。』律師言：『若不故作者無罪。』修多羅師聞律師言無罪，律師還房語弟子言：『修多羅師不知犯，不知不犯。』弟子聞師語已，語修多羅師弟子言：『汝師不知犯不犯。』弟子聞語已，向師說如是事，修多羅師聞弟子語，語弟子言：『此律師先言我無罪，今言我有罪，律師妄語。』修多羅師弟子聞師語已，語律師弟子言：『汝師犯妄語罪。』律師弟子聞語已向師說，如是展轉成大鬪諍。律師後得修多羅師便，集眾舉修多羅師罪，為作舉罪羯磨。是故律本中說，和合舉罪。」

問曰：「佛何以從坐起，以神通力，不語諸比丘，往舍衛國？」答言：「佛在眾中若為判者，得理者歡喜，不得理者便言：『佛朋儻彼部。』誹謗佛言隨愛瞋，因謗佛故死入地獄，是故佛從坐起去，不為其判。拘睒彌揵度竟。瞻婆揵度。無解。相言諍，用二毘尼滅，現前毘尼、多覓毘尼。憶念毘尼者，為愛盡比丘，下至阿那含人，不為凡夫。多覓毘尼者，處處多覓知法比丘判故，名多覓毘尼。摩夷者，是二部波羅提木叉。若行舍羅，非法舍羅多者收取唱言：『明日更行舍羅。』於其中間，更覓如法伴黨。若上座捉非法

舍羅者，行籌者耳語，語言：『上座年老，何以捉非法籌？當捉如法籌。』七滅諍法竟。」
「比丘尼犍度，何以佛不聽女人出家？」
「為敬法故，若度女人出家，正法只得五百歲住，由佛制比丘尼八敬，正法還得千年。」
法師曰：「千年已佛法為都盡也？」
答曰：「不都盡，於千年中得三達智，復千年中得愛盡羅漢、無三達智，復千年中得阿那含，復千年中得斯陀含，復千年中得須陀洹學法，復得五千歲。於五千歲得道，後五千年學而不得道，萬歲後經書文字滅盡，但現剃頭有袈裟法服而已。比丘尼犍度竟。
「重物不得分，眾僧田園池井，不得賣取餘物，唯除換易。眾僧床席器物，不得分不得賣，唯除換易。眼藥筒挑耳篦、鍼綖小刀子、戶鉤鑰、錫杖小桓鐵器杖得分，餘作器不得分，唯除斫楊枝斧。除刀子革屣，傘具得分。若人布施竹草及土，不得分。若人布施藥得分，箱篋不得分。若人布施僧房中所用器物，一切不得分，唯除盛油筒。法犍度竟。」

大德舍利弗問優波離律污出品

舍利弗問優波離：　「幾罪以身得？　幾罪以口得？　覆藏得幾罪？　相觸復有幾？」
優波離以偈答舍利弗：　「以身得六罪，　口業復有六，　覆藏得三罪，　相觸得五罪。」
第二問：　「明相出幾罪？　三唱復有幾？　於此幾八事，　一切聚有幾？」
答曰：　「明相出三罪，　三唱有二種，　於此一八事，　一切聚有一。」
第三問：　「如來分別結，　毘尼有幾相？　毘尼重有幾？　復有幾麁覆？」
答曰：　「如來分別說，　毘尼有二相，　毘尼重有二，　覆麁亦有二。」
第四問：　「聚落間幾罪？　渡江復有幾？　噉肉幾偷蘭？　噉肉幾突吉？」
答曰：　「聚落間有四，　渡江亦有四。　一肉偷蘭遮，　九肉突吉羅。」
第五問：　「夜語幾得罪？　晝日復有幾？　布施得幾罪？　受施得幾罪？」

答曰：　「夜語有二罪，　晝日亦有二，　布施得三罪，　受施得四罪。」
第六問：　「幾罪對首悔？　幾罪須羯磨，　作已不可悔，　如來分別結？」
答曰：　「五罪可懺悔，　第六須羯磨，　一罪不可懺，　如來分別結。」
第七問：　「毘尼重有幾？　佛說身口業，　非時幾穀味？　幾白四羯磨？」
答曰：　「毘尼有二重，　身口亦如是，　非時穀一味，　一白四羯磨。」
第八問：　「波羅夷有幾？　幾同和合地？　復有幾失夜？　結二指有幾？」
答曰：　「波羅夷有二，　和合地有二，　失夜亦有二，　結二指有二。」
第九問：　「打身有幾種？　幾種眾僧破？　作初罪有幾？　作白復有幾？」
答曰：　「打身有二種，　因二破眾僧，　作初有二罪，　作白亦有二。」
第十問：　「殺生有幾罪？　重語有幾種？　罵詈有幾種？　行媒有幾種？」
答曰：　「殺生有三罪，　重語有三罪，　罵詈亦有三，　行媒有三罪。」
第十一問：　「幾人受具戒？　聚作有幾罪？　滅擯復有幾？　一語復有幾？」
答曰：　「三人不得受，　聚作復有三，　滅擯亦有三，　一語亦有二。」
第十二問：　「盜戒有幾罪？　婬戒復有幾？　正斷復有幾？　因棄擲有幾？」
答曰：　「盜戒有三罪，　婬戒有四罪，　正斷亦有三，　因棄擲有三。」
第十三問：　「教比丘尼戒，　幾波夜突吉？　於中幾有新，　衣有幾種衣？」
答曰：　「教尼戒品中，　波夜突吉羅，　有四信佛說，　與衣二種罪。」
第十四問：　「佛說尼有幾，　波羅提有幾？　食生穀有幾　波夜突吉羅？」
答曰：　「佛說比丘尼，　波羅提有八。　波夜提突吉，　因乞生穀故。」

第十五問：　「行時有幾罪？　立時有幾罪？　坐時有幾罪？　眠時有幾罪？」
答曰：　「行時有四罪，　立時有四罪，　坐時有四罪，　眠時有四罪。」
第十六問：　「波夜提有幾？　一切非一種，　非前亦非後，　同一時而得？」
答曰：　「波夜提有五，　其類非一種，　非前亦非後，　一時俱得罪。」
第十七問：　「有幾波夜提？　一切非一種，　非前亦非後，　同一時而得？」
答曰：　「有九波夜提，　其類非一種，　非前亦非後，　一時俱得罪。」
第十八問：　「有幾波夜提？　其類非一種，　以身口懺悔，　如來分別說？」
答曰：　「有五波夜提，　其類非一種，　以口業懺悔，　如來分別說。」
第十九問：　「有幾波夜提？　其類非一種，　幾以口業懺，　如來分別說？」
答曰：　「有九波夜提，　其類非一種，　一以口業懺，　如來分別說。」
第二十問：　「有幾波夜提？　其類非一種，　口語成懺悔，　如來分別說？」
答曰：　「有五波夜提，　其類非一種，　發語名字懺，　如來分別說。」
第二十一問：　「有幾波夜提？　其類非一種，　聚性成懺悔，　如來分別說？」
答曰：　「有九波夜提，　其類非一種，　聚性成懺悔，　如來分別說。」
第二十二問：　「第三罪有幾？　因食復有幾？　食時得幾罪？　因食得幾罪？」
答曰：　「第三得三罪，　因食有六罪，　食時得三罪，　因五食得罪。」
第二十三問：　「一切第三過，　至處復有幾？　復問罪有幾？　諍事復有幾？」
答曰：　「一切第三過，　罪至有五處，　善答罪有五，　諍事亦有五。」
第二十四問：　「論事復有幾？　以幾法用滅？　有幾不得罪？　有幾處成善？」

答曰：　「論事復有五，　以五法用滅，　清淨有五種，　三處中成善。」
第二十五問：　「身業夜幾罪？　身業晝幾罪？　見時得幾罪？　乞食得幾罪？」
答曰：　「身業夜二罪，　身業晝二罪，　見時得一罪，　乞食得一罪。」
第二十六問：　「見恩有幾種？　依人成懺悔，　驅出復有幾？　善行復有幾？」
答曰：　「見恩有八種，　依人成懺悔，　驅出說有三，　善行四十三。」
第二十七問：　「妄語有幾處？　七日復有幾？　波羅提舍幾？　發懺悔有幾？」
答曰：　「妄語有五處，　七日法有二，　十二提舍尼，　懺悔復有四。」
第二十八問：　「妄語有幾觀？　布薩有幾觀？　使者有幾觀？　外道有幾法？」
答曰：　「妄語有八觀，　布薩復有八，　使者亦有八，　外道有八法。」
第二十九問：　「受戒有幾語？　復有幾起敬？　幾人應豫座？　教誡尼有幾？」
答曰：　「八語受具戒，　起敬亦有八，　豫座復有八，　八法教誡尼。」
第三十問：　「幾人不應禮？　不為作叉手，　有幾突吉羅？　用衣復有幾？」
答曰：　「十人不應禮，　不為作叉手，　有十突吉羅，　用衣復有十。」
第三十一問：　「有幾作不善？　如來分別說，　於瞻婆律中，　一切不善作？」
答曰：　「十二作不善，　如來分別說，　於瞻婆律中，　一切不善作。」
第三十二問。　「隨大德所問，　我亦隨意答。　問問中即答，　無有一狐疑。
「一者身得，二者口得，三者身口得，四者身心得，五者心口得，六者身口心得。
「身業得六罪者，婬怒為初。口業得六罪者，虛誑妄語為初。
「覆藏得三罪者，一者比丘尼覆藏重罪，得波羅夷；二者比丘覆藏他重罪，得波夜提；三者比丘自覆藏重罪，得突吉羅。是名覆藏得三罪。

「相觸得五罪者，一者比丘尼摩觸，波羅夷；二者比丘摩觸，僧殘；三者比丘以身觸女人衣，得偷蘭遮；四者比丘以衣觸女人衣，得突吉羅；五者比丘指挃他比丘，波夜提。是名五罪。

「明相出得三罪者，一夜六夜七夜十夜過一，月明相出，尼薩耆波夜提；比丘尼獨宿明相出，僧殘；比丘自覆罪明相出，突吉羅。是名明相出得三罪。三唱二種：一者比丘，二者比丘尼，當說戒時三唱，有罪不發露，得突吉羅，是名三唱二罪。於律中具八事成罪者，比丘尼波羅夷，是一切聚有一者，戒序中說，憶有罪應發露。發露者，五篇戒也，故言聚有一。如來分別說者，分別戒相輕重。毘尼有二重者，身口是。毘尼重有二者，波羅夷、僧殘是也。覆麁亦有二者，一波羅夷，一僧殘。

「聚落間有四者，一比丘與比丘尼共期行，比丘初去時突吉羅，至聚落境界，比丘得波夜提罪，一脚在內一脚在外，比丘尼得偷蘭遮，二脚盡入僧殘，是名聚落間四罪。度江有四罪者，比丘與比丘尼共期船行，初去時比丘得突吉羅，上船比丘得波夜提，比丘尼一脚上岸，得偷蘭遮，二脚俱上得僧殘，是名度江四罪。一肉偷蘭遮者，即是人肉；九肉突吉羅，象馬狗等肉。夜語有二罪者，若比丘尼共男子入闇室屏處耳語，得波夜提，若比丘尼共男子一處去二肘外，得突吉羅。是名夜語二罪。

「晝日亦有二者，比丘尼共男子屏處，若二肘半內得波夜提，二肘半外，得突吉羅。是名晝日二罪。布施得三罪者，比丘有殺心，布施毒藥殺人，得波羅夷罪；殺非人得偷蘭遮罪；殺畜生得波夜提罪。是名布施三罪。受施得四罪者，女人以手施與，比丘捉，得僧殘。女人以婬慾施比丘，得波羅夷。非親里比丘尼施衣，得尼薩耆波夜提。若比丘尼染污心，知染心男子受食，得偷蘭遮。是名受施得四罪。五罪可懺悔者，僧殘、偷蘭遮、波夜提、波羅提提舍尼、突吉羅惡說，是名五罪可懺悔。第六須羯磨者，僧伽婆尸沙。一罪不可懺者，波羅夷是也。毘尼有二重者，一波羅夷，二僧殘。身口亦如是者，結戒不過身口。非時穀一味者，穌毘鹽以穀作，得非時服，是名穀一味。一白四羯磨者，差教誡比丘尼是。

「波羅夷有二者，一比丘、二比丘尼是也。和合地有二者，一身和合，二法和合。失夜亦有二者，一行波利婆沙，二行摩那埵是也。結二指有二者，一比丘尼洗淨，二頭髮長，不得過二指。打身得二罪者，比丘尼打身得突吉羅，啼得波夜提是。因二破眾僧有，一羯磨，二捉舍羅是。初作有二罪者，一比丘作初罪，二比丘尼作初罪是。作白亦有二者，一白羯磨，二單白。

「殺生有三罪者，人得波羅夷，非人偷蘭遮，畜生波夜提。語重有三罪者，教偷、教死、向人說得聖利法，是名語有三重。罵詈亦有

三者，若欲心罵女根、穀道二僧殘，罵餘身分，得突吉羅，是名三罪。行媒有三罪者，受語時得突吉羅，往說偷蘭遮，還報得僧殘，是名三罪。三人不得受者，一遠不聞，二身分不具足，三根不具足。衣鉢不具足，身分所攝；十三難人，是根不具足所攝。聚作復有三者，一別眾，二白不成就，三羯磨不成就。是名三。滅擯亦有三者，一比丘尼以身謗人，如慈地比丘尼；二沙彌壞沙彌，就他穀道行婬；三言行婬欲法不障道者。是名滅擯三罪。一語亦有三者，一羯磨三人一時得戒，是名三。盜戒有三罪者，五錢波羅夷，四錢偷蘭遮，三錢乃至一錢突吉羅，是名盜三罪。婬戒有四罪者，一女根波羅夷；死女半壞偷蘭遮；不觸四邊突吉羅；比丘尼以物作根自內根中，得波夜提。是名四罪。正斷亦有三者，一斷人命波羅夷，二斷草木波夜提，三自截男根偷蘭遮。是名三因。棄擲有三者，有殺心棄擲毒藥，若人得死波羅夷，非人死偷蘭遮，畜生死得波夜提，是名三棄擲。復有三，比丘棄擲精，僧殘；棄擲大小便生草上，得波夜提；水中淨地，得突吉羅。涕唾亦如是，是名棄擲三。波夜提突吉羅者，教誡比丘尼至日沒，得波夜提，先說法後說八敬，得突吉羅。

「有四信佛說者，一房舍，二戒，三如法作，四不如法作。是名四。與衣二種罪者，與非親里具足比丘尼衣，得波夜提；與不具足戒比丘尼衣，得突吉羅。不具足戒者從比丘尼白四羯磨，未從大僧白四羯磨。是名與衣二。波羅提有八者，比丘尼波羅提提舍尼是。波夜提突吉羅者，比丘尼乞生穀，得波夜提，食時突吉羅。行時有四罪者，比丘與女人共期，初去時得突吉羅，至村得波夜提，比丘尼獨行去時，得偷蘭遮。至村得僧殘。立時有四罪者，比丘尼共男子立在屏處，得波夜提，申手外得突吉羅。若比丘尼，明相欲出不隨伴去，住離申手內偷蘭遮，申手外得僧殘，坐眠亦如是。

「波夜提有五者，酥、油、蜜、石蜜、脂，五器各受過七日服，得五波夜提罪。其類非一種者，酥蜜等也。非前亦非後者，取聚置一處併服，一時俱得罪。有九波夜提者，乞九種美食：一乳，二酪，三生酥，四熟酥，五油，六蜜，七石蜜，八肉，九魚，是名九種。其類非一、種各異也。非前亦非後者，因食時俱得罪，一時食也。有五波夜提者，其五波夜提，其類非一種，以口業懺悔，一時懺悔得滅。有九波夜提者，乞九種美食，得九波夜提罪，其類非一種者，酥油魚肉相異。一以口業懺者，九波夜提罪，一語懺便得滅也。有五波夜提者，發語名字懺者，列罪名而懺悔。有九波夜提者，取姓成懺悔者，列罪名而懺。第三得三罪者，隨舉比丘尼，三諫不捨波羅夷，比丘被僧三諫不捨僧殘。比丘比丘尼惡見，三諫不捨波夜提。

「因食得六罪者，云何得六罪？一為飲食故，自稱得過人法。二為飲食故行媒。三為飲食故言：『若人住此寺者得道果。』不自道名字故，得偷蘭遮。四為飲食故，無病乞食。五為飲食故，比丘尼無病乞食，犯波羅提提舍尼。六為飲食故，比丘無病乞飯，得突吉羅罪。是名因食得六罪。食時得三罪者，比丘食人肉偷蘭遮，象馬龍狗等肉突吉羅罪，比丘尼食蒜得波夜提罪，是名食時三罪。因五食得罪者，比丘尼知男子染污心，從乞得人肉得蒜，得美食象馬肉。受染污心男子食僧殘，噉人肉偷蘭遮，噉蒜波夜提，乞美食波羅提提舍尼，象馬等肉突吉羅。是名因五食得罪。一切第三過者，比丘尼隨舉，初諫不捨突吉羅，一羯磨不捨偷蘭遮，三羯磨不捨波羅夷，是名三諫三罪。

「罪至有五處者，比丘隨舉白，不捨突吉羅，一羯磨不捨偷蘭遮，三羯磨不捨波羅夷。若欲破僧，三諫不捨僧殘。惡見三諫不捨波夜提。是名五罪。善答罪有五者，比丘、比丘尼、式叉摩尼、沙彌、沙彌尼，五眾具有三諫不捨罪。諍事亦有五者，五眾俱有四諍。論事復有五者，論五眾諍事。以五法用滅者，五眾滅五眾諍事。清淨有五種者，五眾犯罪，懺悔得清淨。

「三處中成善者，僧處、眾處、白衣三處無諍，是名善也。身業夜二罪者，比丘尼與男子共業夜入屋，申手內波夜提，申手外突吉羅。身業晝二罪者，比丘尼晝日與男子共屏處，申手內波夜提，申手外突吉羅。見時得一罪者，比丘故看女根，得突吉羅罪。乞食得一罪者，比丘無病，不得為身乞食，得突吉羅。見恩有八種者，於拘睒彌犍度已說。依人成懺悔者，五眾悔罪，要因人得悔。驅出說有三者，一覆藏，二未懺悔，三惡見。善行四十三者，擯人行四十三法得入眾，不行此法不得入眾。妄語有五處者，波羅夷、僧殘、偷蘭遮、波夜提、突吉羅。

「七日法有二者，七日藥、受七日法出界外，是名二。十二提舍尼者，比丘尼八波羅提提舍尼，比丘四波羅提提舍尼，合十二。懺悔復有四者，提婆達多遣人害佛；供養阿㝹留陀；優婆夷離車子，眾僧為作覆鉢羯磨；沙婆伽比丘。此四種人就佛懺悔。

「妄語有八觀者，發心欲妄、發口成妄語、妄語竟知是妄語、隱藏所知妄道餘事、前人知解邪心，是名觀也。布薩復有八者，八戒也。使者亦有八者，調達以非法欲破僧，僧差具八德人往說：『調達所作，非佛法僧，是調達所作也。』外道有八法者，外道欲出家，行波利婆沙八法者，不往五不應行處，聞讚佛法僧歡喜。八語受具戒者，比丘尼白四羯磨，比丘白四羯磨。起敬亦有八者，比丘尼八敬法也。豫座復有八者，大眾集時，上座八人次第坐，餘者隨坐。八法教誡尼者，比丘有八德，堪教誡比丘尼。

「十人不應禮：比丘尼、式叉摩那尼、沙彌、沙彌尼、優婆塞、優婆夷、犯戒人，眠人、食人、大小便嚼楊枝人，十人不為作者如前。十種人不得作叉手，有十突吉羅者，若為上十種人作禮及叉手，得突吉羅。用衣復有十者，十種衣聽著。十二作不善者，白不善，非法別眾，非法和合眾，法別眾。白羯磨中有四非法，白二羯磨中有四非法，白四羯磨中有四非法，三四合十二非法。」
善見律毘婆沙卷第十八

聯絡我們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CBETA 基金會）
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

service@cbeta.org
(02)2383-2182 轉分機 12
官網 https://cbeta.org/
CBETA Online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
立即贊助 https://cbeta.org/quick-donate/

贊助資訊

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CBETA 電子佛典集成」，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CBETA 電子佛典集成」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

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能夠長期埋首理想、踏實耕耘，實屬不易。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擴大組織規模，懇請大家慷慨解囊、熱情贊助，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

贊助捐款

「水滴雖微，漸盈大器，凡福充滿，從纖纖積。」
—— CBETA 2024.R2, T04, no. 210, p. 565a5-6